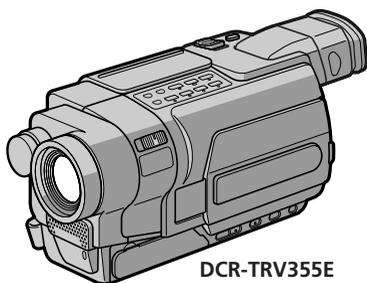


# Digital Video Camera Recorder Video Camera Recorder **Hi8**

## 使用说明书

使用本机之前，请先详读本说明书，然后妥善保存以备将来参考之用。



Digital Handycam

Handycam Vision™

 InfoLITHIUM™  M  
SERIES

  
MEMORY STICK™



## Digital 8

DCR-TRV145E/TRV147E/TRV245E/TRV250E/  
TRV345E/TRV355E/TRV356E 

## video Hi8

CCD-TRV218E/TRV418E **Hi8**

# 欢迎惠顾！

祝贺您购置 Sony 牌 Handycam 轻便摄像机。使用本摄像机，您能以优质的图像和声音留住生活中的珍贵时刻。  
本摄像机具备众多先进功能，同时又极易使用。您很快就能拍摄出为今后留下美好回忆的家庭生活录像。

## 警告

为防止本机引发火灾或电击，请勿让本机受雨淋或受潮。

为避免触电，请勿擅自拆下机壳（或后盖）。维修检查仅可委托专业人员进行。

## 注意

指定频率的电磁场可能会影响本机的图像和声音。

（仅适用于 DCR-TRV145E/TRV147E/TRV245E/TRV250E/TRV345E/  
TRV355E/TRV356E）

本产品经测试符合 EMC 规格中的有关限制，使用短于 3 米的连接用电缆。



# 主要特性

## 型号名称标注

在本说明书中，摄像机形状图示用来表示机型名称。

CCD-TRV218E: **218**

DCR-TRV145E: **145**

DCR-TRV345E: **345**

CCD-TRV418E: **418**

DCR-TRV147E: **147**

DCR-TRV355E: **355**

DCR-TRV245E: **245**

DCR-TRV356E: **3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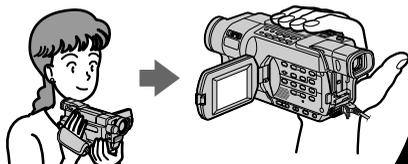
DCR-TRV250E: **250**

凡无图标的使用说明适用于一切型号。

凡有图标的使用说明仅适用于图标所标注的型号。

在开始阅读本使用说明书前，请核对您的摄像机型号名称。

## 拍摄动画或静像，以及播放



## 在录像带上录放

- 拍摄动画 (第 30 页)
- 拍摄静像 **145** **147** **245** **250** **345** (第 56 页)
- 播放录像带 (第 45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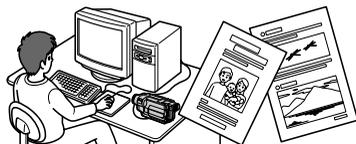
## 在“Memory Stick”上录像和观看

- 拍摄静像 (第 132 页)
- 拍摄动画 (第 146 页)
- 观看静像 (第 163 页)
- 观看动画 (第 166 页)

## **245** **250** **345** **355** **356**

- 在电脑上观看录制在录像带或直接来自摄像机的图像 - USB Streaming (第 183 页)
- 使用 USB 电缆在电脑上撷取来自摄像机的图像 (第 197 页)
- 使用 USB 电缆观看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图像 **355** **356** (第 185 页)
- 将模拟信号转化成数字信号以便将图像撷取到电脑上 **345** **355** **356** (第 208 页)

## 在您的电脑上撷取图像



### 其它应用

在摄像方式中调整曝光的功能

- BACK LIGHT (第 38 页)
- NightShot (第 39 页)
- Super NightShot/Colour Slow Shutter **345** **355** **356** (第 39, 40 页)
- PROGRAM AE (第 68 页)
- 手动调整曝光 (第 70 页)
- 内藏摄像灯 (第 79 页)

使拍摄图像更具效果的功能

- 数字变焦 (第 34 页) 预设为 **OFF**。(要进行 20 倍以上的变焦时,在菜单设定中的 **D ZOOM** 中选择数字变焦倍数。)
- 渐变 (第 61 页)
- 图像效果 (在拍摄方式中) (第 64 页)
- 数字效果 (在拍摄方式中) **345** **355** **356** (第 65 页)
- 标题 (第 75, 77 页)
- MEMORY MIX **355** **356** (第 140 页)

使拍摄图像更加自然的功能

- SPORTS (体育课方式) (第 68 页)
- LANDSCAPE (风景方式) (第 68 页)
- 手动聚焦 (第 71 页)

在已拍摄的录像带上所使用的功能

- END SEARCH (第 43 页)
- EDITSEARCH/图像回顾 **355** **356** (第 43 页)
- DATA CODE **245** **250** **345** **355** **356** (第 47 页)
- 录像带 PB ZOOM **355** **356** (第 87 页)
- ZERO SET MEMORY **245** **250** **345** **355** **356** (第 89 页)
- Easy Dubbing **218** **418** (第 98 页)
- 数字节目编辑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第 106 页)

如因摄像机及存储介质等发生故障不能进行拍摄或播放,对所拍摄内容恕不赔偿。

# 目录

主要特性 .....	4
核对本机附件 .....	9
<hr/>	
<b>快速使用指南</b>	
- 在录像带上录制 .....	10
- 在“Memory Stick”上录制 <b>355</b> <b>356</b> .....	12
<hr/>	
<b>使用之前</b>	
本说明书的用法 .....	14
第一步 准备电源 .....	18
安装充电式电池 .....	18
充电式电池的充电 .....	19
连接墙壁插座 .....	24
第二步 设定日期和时间 .....	26
第三步 装入录像带 .....	28
<hr/>	
<b>拍摄 - 基本操作</b>	
拍摄图像 .....	30
逆光拍摄 - BACK LIGHT .....	38
在黑暗中拍摄	
- NightShot	
- Super NightShot <b>345</b> <b>355</b> <b>356</b>	
- Colour Slow Shutter <b>345</b> <b>355</b> <b>356</b> .....	39
自拍 <b>355</b> <b>356</b> .....	41
在图像上添加日期和时间 <b>218</b> <b>418</b> .....	42
查看拍摄的图像	
- END SEARCH	
- EDITSEARCH <b>355</b> <b>356</b>	
- 摄像回顾 <b>355</b> <b>356</b> .....	43
<hr/>	
<b>放影 - 基本操作</b>	
播放录像带 .....	45
显示出屏幕指示 - 显示功能 .....	47
在电视机上观看图像 .....	51
<hr/>	
<b>高级摄像操作</b>	
在录像带上进行录制时将静像录制在 “Memory Stick”上 <b>355</b> <b>356</b> .....	53
在录像带上录制静像	
- 录像带像片录制 <b>145</b> <b>147</b> <b>245</b> <b>250</b> <b>345</b> .....	56
使用宽屏幕方式 .....	58
使用渐变功能 .....	61
使用特殊效果 - 图像效果 .....	64
使用特殊效果 - 数字效果 <b>345</b> <b>355</b> <b>356</b> .....	65
使用 PROGRAM AE 功能 .....	68
手动调整曝光 .....	70
手动聚焦 .....	71
间隔摄像 <b>145</b> <b>147</b> <b>245</b> <b>250</b> <b>345</b> <b>355</b> <b>356</b> .....	72
逐帧摄像 - 帧摄像 <b>145</b> <b>147</b> <b>245</b> <b>250</b> <b>345</b> <b>355</b> <b>356</b> .....	74
添加标题 .....	75
自作标题 .....	77
使用内藏摄像灯 .....	79
插入场面 <b>355</b> <b>356</b> .....	82
<hr/>	
<b>高级放影操作</b>	
使用图像效果播放录像带 <b>145</b> <b>147</b> <b>245</b> <b>250</b> <b>345</b> <b>355</b> <b>356</b> .....	83
使用数字效果播放录像带 <b>345</b> <b>355</b> <b>356</b> .....	85
放大录制的图像 - 录像带 PB ZOOM <b>355</b> <b>356</b> .....	87
快速查找场面	
- ZERO SET MEMORY <b>245</b> <b>250</b> <b>345</b> <b>355</b> <b>356</b> .....	89
利用日期查找图像 - DATE SEARCH <b>245</b> <b>250</b> <b>345</b> <b>355</b> <b>356</b> .....	90
查找像片 - PHOTO SEARCH/ PHOTO SCAN <b>245</b> <b>250</b> <b>345</b> .....	92

编辑

复制录像带 ..... 94

录像带的简易复制 - Easy Dubbing  
218 418 ..... 98

仅复制需要的场面  
- 数字节目编辑 (录像带上)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 106

录制录像或电视节目  
147 250 345 355 356 ... 119

从录像机上插入场面 - 插入编辑  
250 345 355 356 ..... 123

“Memory Stick”的操作 355 356  
- 录制

使用“Memory Stick” - 简介 ..... 126

在“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  
- 内存像片录制 ..... 132

从录像带上将图像作为静像录制 ..... 136

将“Memory Stick”上的静像添加在图  
像上 - MEMORY MIX ..... 140

在“Memory Stick”上录制动画  
- MPEG 电影录制 ..... 146

从录像带录制动画 ..... 150

间隔照片拍摄 ..... 154

将编辑的图像作为动画录制  
- 数字节目编辑  
(在“Memory Stick”上) ..... 156

建立文件夹 ..... 160

- 播放

观看静像 - 内存像片播放 ..... 163

观看动画 - MPEG 电影播放 ..... 166

选择文件夹进行查看 ..... 169

将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图像复  
制到录像带上 ..... 170

放大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静像  
- 内存 PB ZOOM ..... 172

连续播放图像 - SLIDE SHOW  
(幻灯片放映) ..... 174

防止意外抹除 - 图像保护 ..... 176

删除图像 - DELETE ..... 177

写入打印标记 - PRINT MARK ..... 180

在电脑上观看图像

在电脑上观看图像 - 简介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 182

用 USB 电缆连接摄像机和电脑 (Windows)  
245 250 345 355 356 ... 187

在电脑上观看录制在录像带上或直接来自  
摄像机的图像 - USB Streaming  
(Windows) 245 250 345  
355 356 ..... 197

在电脑上观看录制在“Memory Stick”  
上的图像 (Windows) 355 356 ... 202

用 USB 电缆将摄像机连接至电脑  
(Macintosh) 355 356 ..... 205

在电脑上观看录制在“Memory Stick”上  
的图像 (Macintosh) 355 356 ..... 207

在电脑上撷取来自模拟视频装置的图像  
- 信号转换功能  
345 355 356 ..... 208

# 目录

---

## 设定您的摄像机

改变菜单设定 .....	210
--------------	-----

## 故障排除

故障类型及解决方法 .....	224
自检显示 .....	232
警告指示和信息 .....	233

## 其他信息

关于录像带 .....	237
关于“Memory Stick” .....	240
关于“InfoLITHIUM”充电式电池 ...	242
关于 i.LINK .....	244
在海外使用本摄像机 .....	246
维护信息及预防措施 .....	247
规格 .....	2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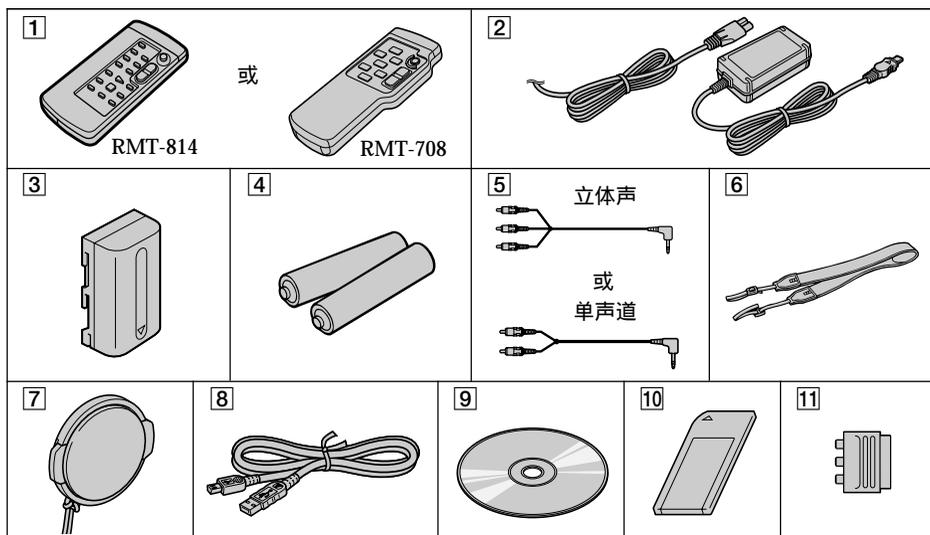
## 快速指南

零部件和控制键的识别 .....	256
索引 .....	267

- 、 和  是商标。
- i.LINK 和  是商标。
- “InfoLITHIUM”系 Sony 公司的商标。
- “Memory Stick”、 和 “MagicGate Memory Stick” 是 Sony 公司的商标。
- “Memory Stick Duo” 和 MEMORY STICK DUO 是 Sony 公司的商标。
- Windows 及 Windows Media 是 Microsoft 公司在美国和 / 或其他国家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Pentium 是 Intel 公司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Macintosh 和 Mac OS, QuickTime 是 Apple 电脑公司的商标。
- 本说明书中所提及的全部其它产品名称可能是其相应公司的商标或注册商标。此外, 本说明书未在各处标明 “™” 及 “®”。

# 核对本机附件

请确认以下附件已随本机提供无误。



1 无线遥控器 (1) (第 264 页)

RMT-814: 245 250 345 355 356

RMT-708: 218 418

2 AC-L15A/L15B 交流电源转接器 (1),  
电源线 (1) (第 19 页)

3 NP-FM30 充电式电池 (1)  
(第 18, 19 页)

4 R6 (AA 尺寸) 遥控器电池 (2)

218 418 245 250 345 355  
356 (第 264 页)

5 A/V 连接电缆 (1)  
(第 51, 94, 95 页)

立体声: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单声道: 218 418

6 背带 (1) (第 256 页)

7 镜头盖 (1) (第 30 页)

8 USB 电缆 (1) 245 250 345 355  
356 (第 182 页)

9 光盘 CD-ROM (SPVD-010 USB 驱动程  
序) (1) 245 250 345 355 356  
(第 189 页)

10 “Memory Stick” (1) 356  
(第 240 页)

11 21 芯转接器 (1) 218\* 418\*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第 52 页)

\* 仅适用于底部表面印有  $\text{CC}$  记号的机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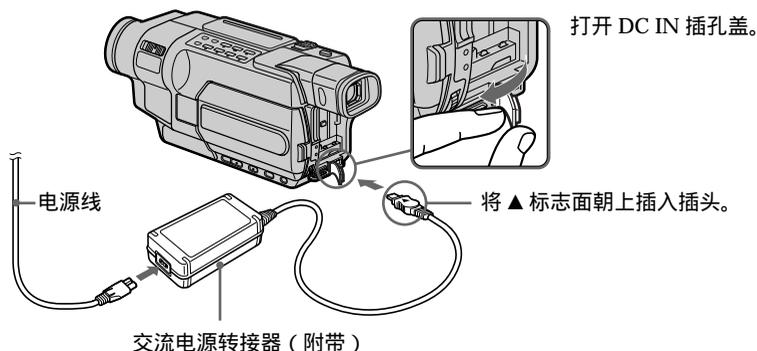
# 快速使用指南 - 在录像带上录制



本章介绍在摄像机的录像带上进行录制的基本功能。请参阅括号“( ) ”中页码上的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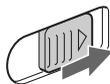
## 1 连接电源线 (第 24 页)

在户外使用摄像机时请用充电式电池。(第 18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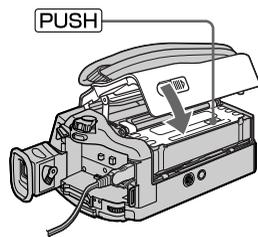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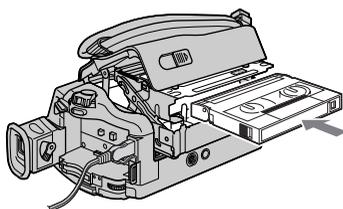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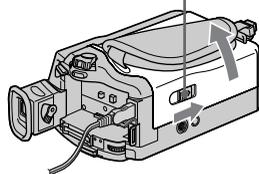
## 2 装入录像带 (第 28 页)

- 1** 按箭头所示方向推动  
OPEN/EJECT 开关打开盖子。



- 2** 使录像带窗口朝上，然后，轻推录像带背后中间部位，将其妥善装入。

- 3** 按录像带舱上的 [PUSH] 标志关闭录像带舱。待录像带舱完全下降后关上盖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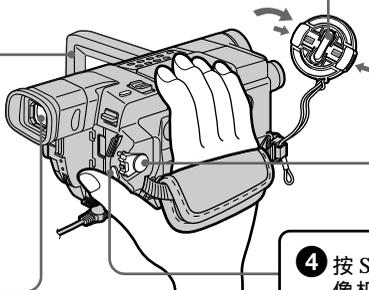


### 3 摄像 (第 30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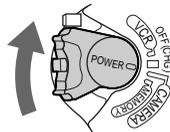
#### 1 取下镜头盖。

购买摄像机时镜头盖未盖上。

#### 3 在按下 OPEN 按钮时 打开液晶显示面板。 图像出现在液晶显示 屏上。



#### 2 在按下绿色小键时将 POWER 开关设于 CAMERA 位置。



#### 4 按 START/STOP 按钮，摄 像机开始拍摄。要停止拍 摄，再按 START/STOP 按 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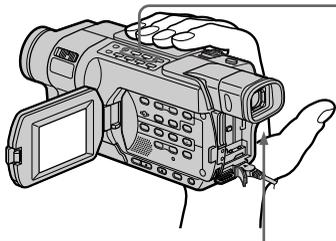
#### 取景器

在液晶显示面板关闭时，将眼睛靠在眼杯上取景  
(第 32 页)。

根据您的视力调节取景器 (第 35 页)。  
取景器中看到的图像为黑白图像。

在您购买本摄像机时，时钟尚未设定。如果您要记录图像拍摄的日期和时间，请在开始拍摄之前设定时钟 (第 26 页)。

### 4 在液晶显示屏上监视播放的图像 (第 45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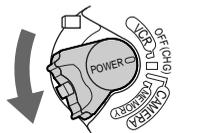
#### 2 按 ◀◀ 键倒带。



#### 3 按 ▶▶ 键开始放影。



#### 1 在按下绿色小键时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PLAYER 位置。\*



#### 注意

请勿抓住取景器、液晶显示面板或充  
电式电池将摄像机拿起。



\* POWER 开关上的各档方式视不同机型而有所不同 (第 16 页)。

# 快速使用指南 - 在“Memory Stick”上录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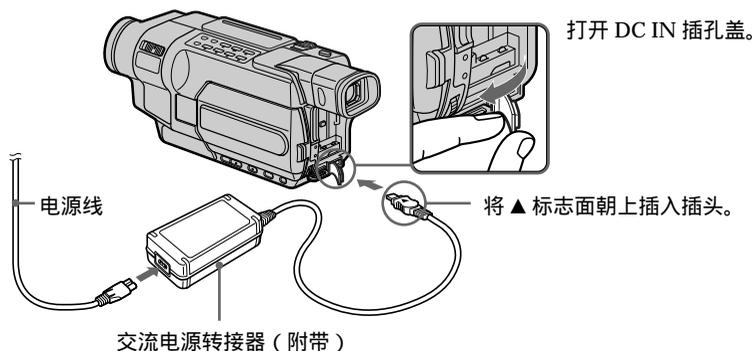
355 356



本章介绍在摄像机的“Memory Stick”上进行录制的基本功能。请参阅括号“( )”中页码的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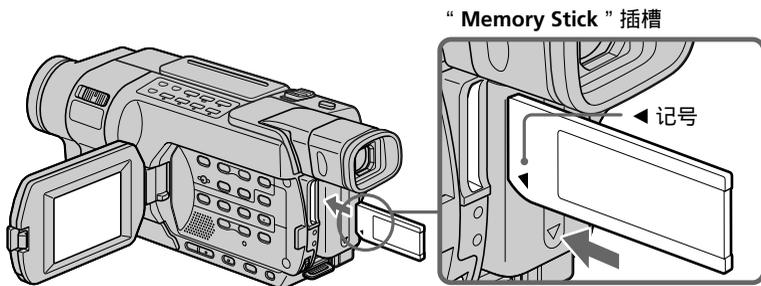
## 1 连接电源线 (第 24 页)

在户外使用摄像机时请用充电式电池 (第 18 页)。



## 2 装入“Memory Stick” (第 127 页)

将“Memory Stick”插入“Memory Stick”插槽，使其尽量深入，注意必须如图所示使 ◀ 记号面向液晶显示面板。



如需退出“Memory Stick”，轻按“Memory Stick”一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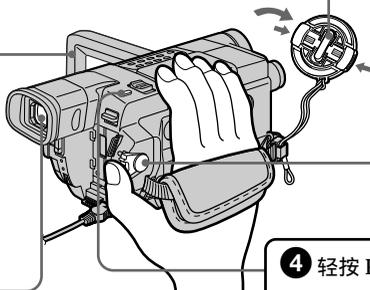
# 3

## 在“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第 132 页）

### 1 取下镜头盖。

购买摄像机时镜头盖未盖上。

### 3 在按下 OPEN 键时打开液晶显示面板。图像在屏幕上出现。



### 2 在按下绿色小键时将 POWER 开关设于 MEMORY 位置。请务必注意此时 LOCK 开关必须设于左边（解锁）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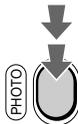
#### 取景器

在液晶显示面板关闭时将眼睛靠在眼杯上取景（第 32 页）。  
根据您的视力调节取景器镜头（第 35 页）。  
取景器中出现的图像为黑白图像。

### 4 轻按 PHO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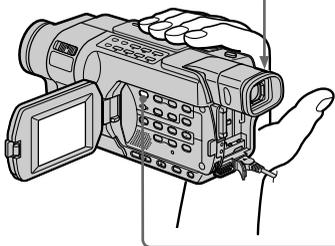
### 5 深按 PHO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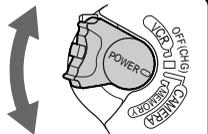
在您购买本摄像机时，时钟尚未设定。如果您要记录图像拍摄的日期和时间，请在开始拍摄之前设定时钟。（第 26 页）

# 4

## 在液晶显示屏上监视播放的静像（第 163 页）



### 1 在按下绿色小键时将 POWER 开关设于 MEMORY 或 VCR 位置。



### 2 按 MEMORY PLAY。显示最后拍摄的图像。



按 MEMORY +/- 键选择所要的图像。

#### 注意

请勿抓住取景器、液晶显示面板或充电式电池将摄像机拿起。



# 本说明书的用法

本手册中的说明可用于在下页表格中列出的九种机型。在您开始阅读本说明书和操作摄像机之前，请核对摄像机底部的型号。

用于插图说明的机型为 DCR-TRV355E。否则插图中将指出机型名称。操作方法如有任何差异，说明书中将清楚指出，如“**355**”。

本手册中，摄像机上的按键和设定值均以大写英文字母表示。

例如：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

进行某项操作时，您会听到一声“哔”音，表示此项操作正在进行。

## 不同的类型

机型	videoHi8		Digital8					
	<b>218</b>	<b>418</b>	<b>145</b>	<b>147</b>	<b>245</b>	<b>250</b>	<b>345</b>	<b>355</b> <b>356</b>
录制系统	Hi8	Hi8	Digital8	Digital8	Digital8	Digital8	Digital8	Digital8
播放系统	Hi8/8	Hi8/8	Digital8	Digital8	Digital8	Digital8	Digital8/ Hi8/8	Digital8/ Hi8/8
AUDIO/VIDEO 插孔	OUT	OUT	OUT	OUT	OUT	OUT	IN/OUT	IN/OUT
S VIDEO 插孔	OUT	OUT	OUT	OUT	OUT	OUT	IN/OUT	IN/OUT
DV 插孔	—	—	OUT	IN/OUT	OUT	IN/OUT	IN/OUT	IN/OUT
USB 插孔	—	—	—	—	●	●	●	●
“Memory Stick” 插槽	—	—	—	—	—	—	—	●
LANC 插孔	—	—	—	—	—	—	●	●
防抖拍摄	—	●	—	—	●	●	●	●
遥控感应器	●	●	—	—	●	●	●	●
RFU 插孔	●	●	—	—	—	—	—	—
MIC 插孔	—	—	—	—	—	—	●	●

- 提供
- 不提供

## 使用摄像机之前

本摄像机可在以下各系统中使用录像带和录制/播放功能。为确保顺利过渡起见，建议您不要将在 Hi8 Hi8 / 标准 8 mm 系统中录制的图像和以 Digital8 系统录制的图像混录在同一盘录像带上。

### 345 355 356

可用录像带	Hi8 Hi8 / Digital8 (推荐)	标准 8 mm *
录制系统	Digital8	
播放系统 * <sup>2)</sup>	Digital8	
	Hi8 Hi8	标准 8 mm

### 145 147 245 250

可用录像带	Hi8 Hi8 / Digital8 (推荐)	标准 8 mm *
录制系统	Digital8	
播放系统	Digital8	

### 218 418

可用录像带	Hi8 Hi8	标准 8 mm
录制系统	Hi8 Hi8	标准 8 mm
播放系统 * <sup>2)</sup>	Hi8 Hi8	标准 8 mm

\*<sup>1)</sup> 如使用标准 8 mm 录像带，务必将该录像带在您的摄像机上进行播放。如在其它录像机（包括另一 DCR-TRV145E/TRV147E/TRV245E/TRV250E/TRV345E/TRV355E/TRV356E）上播放标准 8 mm 录像带，可能会出现方格形（马赛克形）干扰。

\*<sup>2)</sup> 当您播放录像带时，Hi8 Hi8 系统或标准 8 mm 系统被自动检测，播放系统自动切换。

## 关于电视彩色制式

电视彩色制式根据国家或地区而有不同。要在电视机上观看拍摄的图像，您需要有一台 PAL 制式的电视机。

## 关于版权 147 250 345 355 356

电视节目，电影，录像带和其它资料可能受版权保护。未经授权擅自录制此类资料可能违反版权法规定。

### 关于连接其它设备的注意事项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当您使用 USB 电缆或 i.LINK 电缆将您的摄像机连接至其它视频装置或电脑时，请观察插孔的形状。

如果您强行插入插头，则可能损坏插孔，并可能导致您的摄像机故障。

### 关于机型名称的标注

在本说明书中，摄像机形状图示用来表示机型名称。

CCD-TRV218E: **218**

DCR-TRV145E: **145**

DCR-TRV345E: **345**

CCD-TRV418E: **418**

DCR-TRV147E: **147**

DCR-TRV355E: **355**

DCR-TRV245E: **245**

DCR-TRV356E: **356**

DCR-TRV250E: **250**

凡无图标的使用说明适用于全部机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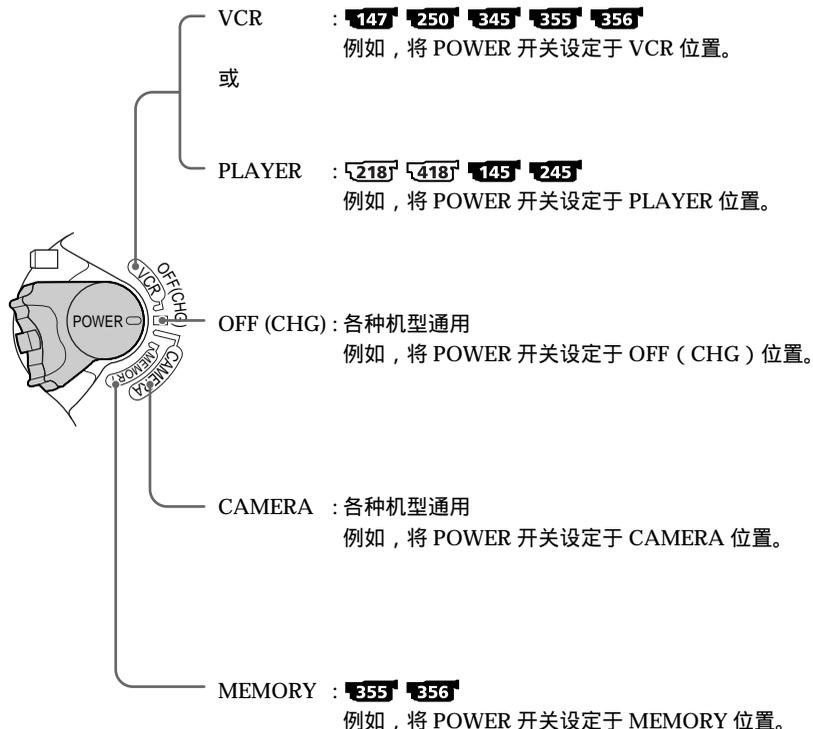
凡有图标的使用说明仅适用于图标所标注的机型。

在开始阅读本使用说明书前，请核对您的摄像机机型名称。

### POWER 开关上

POWER 开关上的各档方式视不同机型而有所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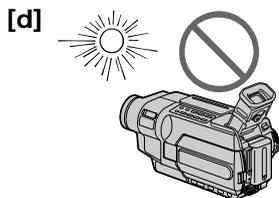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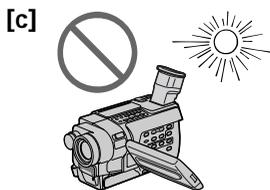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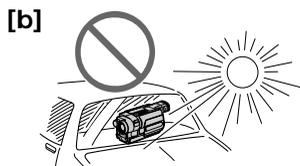
当您按照说明书的指示进行操作时请对此多加留意。



## 摄像机保养须知

### 镜头和液晶显示屏 / 取景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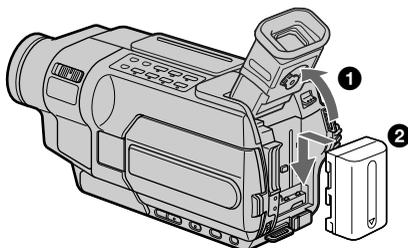
- 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采用高精度技术制造，因此 99.99% 以上的像素可在操作中有效使用。但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上可能会持续出现一些微小黑点和 / 或亮点（白，红，蓝或绿色）。这是制造过程中的正常现象，对所录制的图像不会产生任何影响。
- 勿使摄像机受潮。摄像机不能受雨淋和海水泼溅。摄像机受潮可能会引起故障。有时此类故障可能无法修复 [a]。
- 切勿将摄像机置于温度超过 60 之处，如停放在太阳光下的汽车内或直射阳光下 [b]。
- 在窗旁或户外放置摄像机时请小心。将液晶显示屏，取景器或镜头长时间暴露于直射阳光下可能引起故障 [c]。
- 勿直接将摄像机瞄准太阳进行拍摄，否则可能引起摄像机故障。请在低亮度条件下，如黄昏时拍摄太阳的图像 [d]。



# 第一步 准备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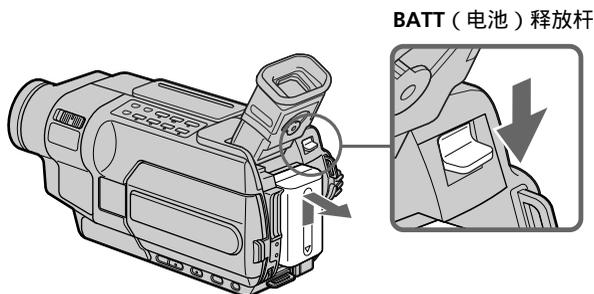
## 安装充电式电池

- (1) 抬起取景器。
- (2) 推入充电式电池直至发出“喀嗒”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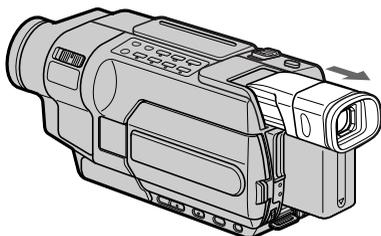
要取出充电式电池

- (1) 抬起取景器。
- (2) 按下 BATT (电池) 释放杆，并按箭头所示方向拉出充电式电池。



若安装大容量充电式电池

若在摄像机上安装 NP-FM70/QM71/QM71D/FM90/FM91/QM91/QM91D 充电式电池，  
请将取景器拉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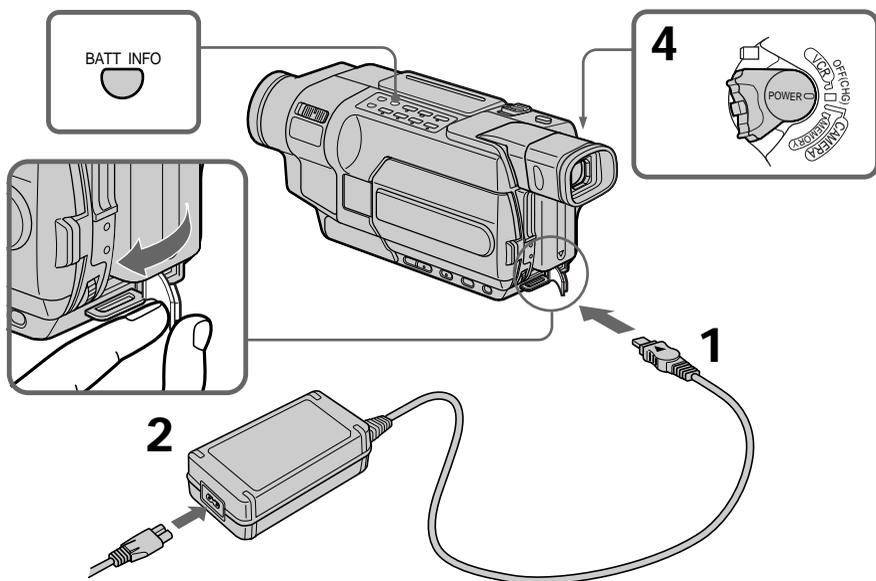
### 充电式电池的充电

将充电式电池充电后用于您的摄像机。

本摄像机只能用“InfoLITHIUM”充电电池（M 系列）进行操作。

有关“InfoLITHIUM”充电式电池的详细说明请参见第 242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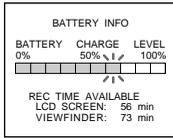
- (1) 打开 DC IN 插孔盖，并将随摄像机提供的交流电源转接器连接至 DC IN 插孔，请使插头上的 ▲ 标志面朝上。
- (2) 将电源线连接至交流电源转接器。
- (3) 将电源线连接至墙上电源插座。
- (4)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  
当充电开始时充电指示灯点亮。



## 第一步 准备电源

### 检查电池状态 ( BATTERY INFO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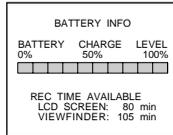
在按下 OPEN 键时打开液晶显示面板，然后按 BATT INFO 键。  
BATTERY INFO 约显示 7 秒钟。



电池充电量以百分率，以及分别用液晶显示屏 / 取景器时的可拍摄时间进行显示。

电池充电量以 10% 递增。

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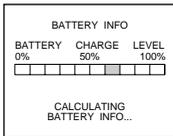
当电池完全充电时，电池充电量指示为 100%，充电指示灯熄灭。

完全充电

### 充电式电池充电后

将交流电源转接器从摄像机的 DC IN 插孔中拔出。

### 直至计算出剩余电池电量



电池充电量指示闪烁移动，并显示“CALCULATING BATTERY INFO...”。

### 注意

必须防止金属物体接触交流电源转接器上 DC 插头的金属部件，否则可能造成短路使交流电源转接器损坏。

### 使用交流电源转接器时

使交流电源转接器靠近墙壁插座放置。如转接器发生故障，应立即将插头从墙壁插座中拔出以迅速切断电源。

### BATTERY INFO 中显示的数值

BATTERY INFO 中显示的数值系供参考用的近似值。

### 如需延长 BATTERY INFO 的显示时间

当 BATTERY INFO 仍然显示时再按 BATT INFO。此信息再次显示 7 秒钟。  
如果按住 BATT INFO 不放，BATTERY INFO 最多约显示 20 秒钟。

在下述情况中 BATTERY INFO 不显示：

- POWER 开关未设定在 OFF ( CHG ) 位置上。
- 充电式电池未妥善安装。
- 充电式电池电力已耗尽。

如电池剩余时间指示表示仍有足够电力，但电源已经断开，重新将充电式电池完全充电使电池剩余时间指示正确显示。

何谓“InfoLITHIUM”？

“InfoLITHIUM”是一种锂离子充电式电池，这种电池能与兼容的电子装置交换电池消耗状况等数据。本摄像机与“InfoLITHIUM”充电式电池（M系列）兼容。本摄像机只有使用“InfoLITHIUM”充电式电池才能进行操作。“InfoLITHIUM”M系列充电式电池带有  标记（第 242 页）。

### 充电时间

电池	完全充电
NP-FM30（附带）	145
NP-FM50	150
NP-FM70	240
NP-QM71/QM71D	260
NP-FM90	330
NP-FM91/QM91/QM91D	360

在温度为 25℃ 时，将完全无电的充电式电池进行充电所需的近似分钟数。

如果受环境温度影响，电池温度过高或过低时，充电所需时间可能会有所增加。

## 第一步 准备电源

### 拍摄时间

**345** **355** **356**

电池	使用取景器摄像		使用液晶显示屏摄像	
	连续	典型 *	连续	典型 *
NP-FM30 ( 附带 )	105	50	80	40
NP-FM50	170	85	130	70
NP-FM70	355	175	270	145
NP-QM71/QM71D	415	205	315	165
NP-FM90	540	270	410	215
NP-FM91/QM91/QM91D	625	310	475	250

**145** **147** **245** **250**

电池	使用取景器摄像		使用液晶显示屏摄像	
	连续	典型 *	连续	典型 *
NP-FM30 ( 附带 )	115	55	85	40
NP-FM50	185	90	140	70
NP-FM70	385	190	295	145
NP-QM71/QM71D	445	220	340	165
NP-FM90	580	285	450	220
NP-FM91/QM91/QM91D	670	330	520	255

**218** **418**

电池	使用取景器摄像		使用液晶显示屏摄像	
	连续	典型 *	连续	典型 *
NP-FM30 ( 附带 )	165	80	120	60
NP-FM50	265	130	195	100
NP-FM70	540	265	400	205
NP-QM71/QM71D	640	315	465	235
NP-FM90	820	400	600	305
NP-FM91/QM91/QM91D	955	465	695	355

使用完全充电电池时的近似分钟数

\* 近似摄像时间。

在下述情况中，电池实际使用时间可能缩短：

- 反复进行摄像开始 / 停止、变焦和电源开 / 关操作。
- 反复使用电池或在电池充电后电力自行释放（第 242 页）。

放影时间

**345** **355** **356**

电池	在液晶显示屏上放影	液晶显示屏关闭时放影
NP-FM30 (附带)	80	120
NP-FM50	135	195
NP-FM70	285	400
NP-QM71/QM71D	335	465
NP-FM90	435	600
NP-FM91/QM91/QM91D	505	695

**145** **147** **245** **250**

电池	在液晶显示屏上放影	液晶显示屏关闭时放影
NP-FM30 (附带)	90	130
NP-FM50	150	210
NP-FM70	310	430
NP-QM71/QM71D	365	505
NP-FM90	475	655
NP-FM91/QM91/QM91D	550	755

**218** **418**

电池	在液晶显示屏上放影	液晶显示屏关闭时放影
NP-FM30 (附带)	120	175
NP-FM50	195	280
NP-FM70	400	570
NP-QM71/QM71D	465	675
NP-FM90	600	865
NP-FM91/QM91/QM91D	695	1010

使用完全充电电池时的近似分钟数

## 第一步 准备电源

### 注意

在温度为 25 °C 时连续放影的近似时间。如在寒冷环境中使用摄像机，电池使用时间将缩短。

放影时间 **345** **355** **356**

表中所示的是以 Digital8 **D8** 系统录制的录像带的放影时间。

以 Hi8 **Hi8** / 标准 8 mm **8** 系统录制的录像带放影时间缩短约 20%。

您可以在其他国家充电

详情请见第 246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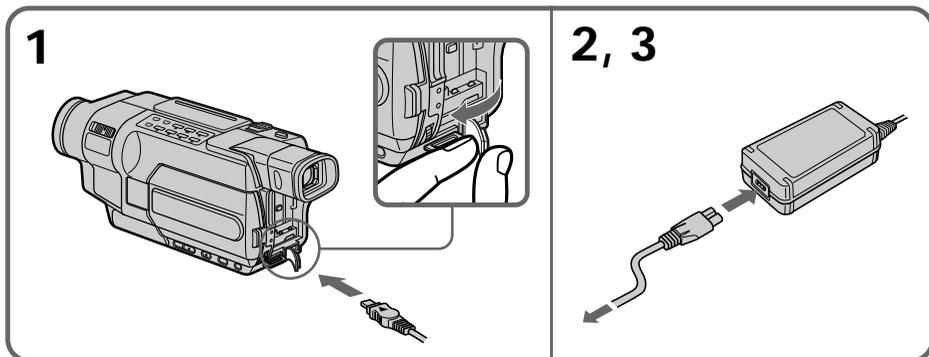
推荐的充电温度

建议您在 10 °C 至 30 °C 的环境温度下对充电式电池进行充电。

## 连接墙壁插座

如需长时间使用摄像机，建议您使用交流电源转接器从墙壁插座中供电。

- (1) 打开 DC IN 插孔的盖，并将交流电源转接器连接至摄像机上的 DC IN 插孔中，注意使插头上的 ▲ 标志面朝上。
- (2) 将电源线连接至交流电源转接器。
- (3) 将电源线插入墙壁插座。



## 第一步 准备电源

---

### 使用前须知

即使摄像机本身已经关闭，只要摄像机仍连接在墙壁插座中，它就没有脱离交流电电源（主电源）。

### 注意

- 即使摄像机中已安装充电式电池，交流电源转接器仍能供电。
- DC IN 插孔具有“优先供电”的特性。这意味着即使电源线未插入墙壁电源插座，只要电源线已连接在 DC IN 插孔上，充电式电池就不会供电。
- 将交流电源转接器置于靠近墙壁插座之处。  
若在使用交流电源转接器时出现问题，应尽快将插头从墙壁插座中拔出以切断电源。

### 使用汽车电池

请使用 Sony 牌汽车电池转接器（另购）。欲知详情，请参阅汽车电池转接器的使用说明书。

## 第二步 设定日期和时间

第一次使用本摄像机时，请设定日期和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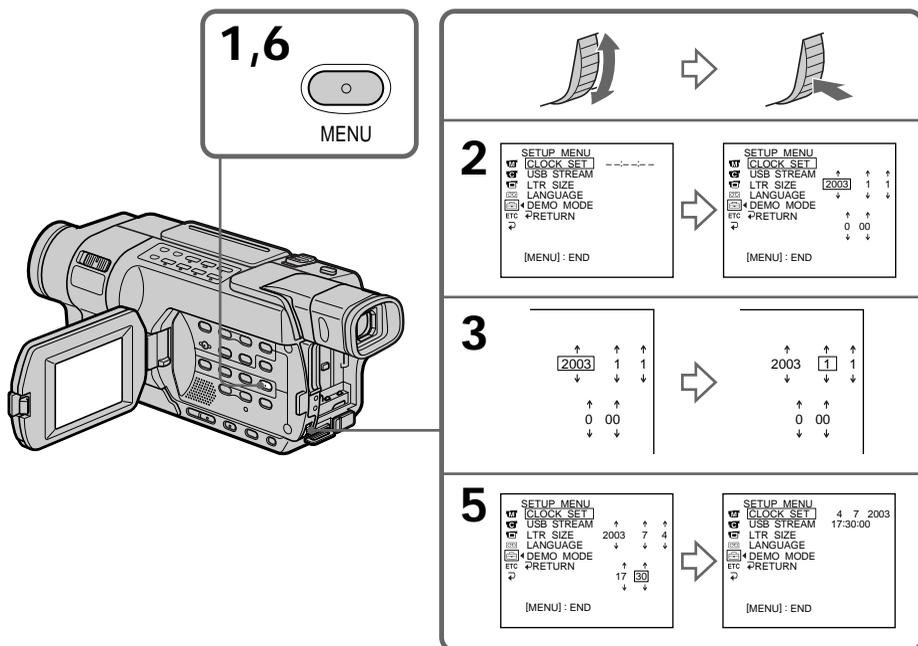
除非您设定好日期和时间，否则每次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或 MEMORY 位置时都会显示“CLOCK SET”。\*

如果在近三个月内不使用摄像机，记忆体中的日期和时间设定可能会被清除（此时可能出现条棒）。这是因为摄像机内藏充电式电池已经放电（第 249 页）。

对内藏电池完全充电后设定日期和时间。

先设定年份，然后依次设定月，日，小时和分钟。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或 MEMORY 位置，然后按 MENU 键显示菜单设定。\*
-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CLOCK SET，然后按拨盘。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所要的年份，然后按拨盘。
- (4)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设定月，日和小时，然后按拨盘。
- (5)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设定分钟，并根据时间信号按拨盘。时钟开始走时。
- (6) 按 MENU 键使菜单设定消失。



\* POWER 开关上的各档方式视不同机型而有所不同（第 16 页）。

## 第二步 设定日期和时间

年份改变如下：



### 查看预设的日期和时间 **218** **418**

按 DATE 显示日期指示。

按 TIME 显示时间指示。

按 DATE (或 TIME)，然后按 TIME (或 DATE) 可同时显示日期和时间指示。

再按 DATE 和 / 或 TIME。日期和 / 或时间指示消失。

### 自动日期功能 **218** **418**

第一次使用摄像机时将摄像机打开，并在开始拍摄前按当地时间设定日期和时间

(第 26 页)。在开始拍摄后，日期被自动摄入 10 秒钟 (自动日期功能)。此功能每天仅工作一次。

### 若未设定日期和时间

“-----” “--:--” 被录制在录像带 **245** **250** **345** **355** **356** 或 “Memory Stick” 上 **355** **356**。

### 关于时间指示

本摄像机的内部时钟以 24 小时周期运转。

### 关于自动日期功能 **218** **418**

您可以在菜单设定中选择 ON 或 OFF 以改变 AUTO DATE 设定。自动日期功能每日一次自动显示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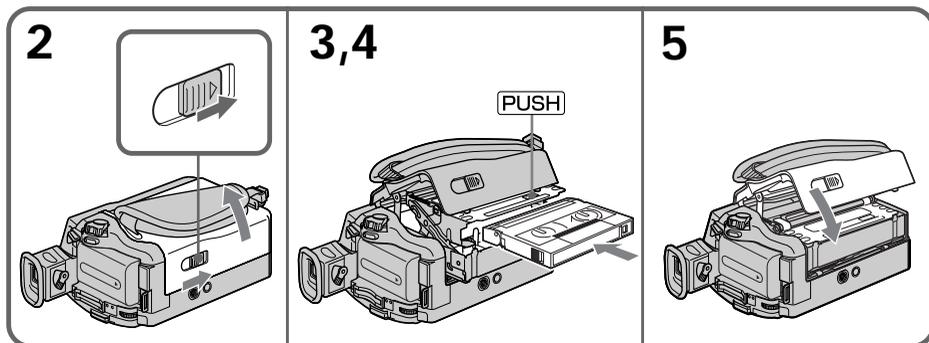
但在下述情况中，日期可能每日自动出现一次以上：

- 您设定了日期和时间。
- 您退出录像带后又再次装入。
- 您在 10 秒钟内停止拍摄。
- 您将 AUTO DATE 设定于 OFF 位置一次后，又在菜单设定中将其返回到 ON 的位置。

## 第三步 装入录像带

要了解有关可使用录像带类型的详情，请参阅第 15 页。

- (1) 准备电源（第 18 页）
- (2) 按箭头所示方向推动  OPEN/EJECT 开关，打开盖子。  
录像带舱自动升起并打开。
- (3) 使录像带窗口朝上，然后轻推录像带背后中间部位将其妥善装入。
- (4) 按录像带舱上的 **PUSH** 标志关闭录像带舱。录像带舱自动下降。
- (5) 待录像带舱完全下降后关上盖子直至听到“喀嗒”声。



### 要退出录像带

按上述操作步骤进行操作，在第 (3) 步中取出录像带。

### 第三步 装入录像带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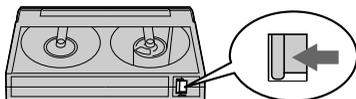
- 勿将录像带舱压下，否则可能造成故障。
- 如果您不按 **[PUSH]** 标志而用手压录像带舱的其他部位，录像带舱可能会无法关闭。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 本摄像机在 Digital8 **[D]** 系统中录制图像。
- 当使用本摄像机时，录制时间是 Hi8 **[Hi]** 录像带上所指示时间的 2/3。如果在选单设定中选择 LP 方式，则录制时间为 Hi8 **[Hi]** 录像带上所指示的时间。
- 如使用标准 8 mm **[8]** 录像带，请务必在您的摄像机上播放该录像带。在其它摄像机（包括另一 DCR-TRV145E/TRV147E/TRV245E/TRV250E/TRV345E/TRV355E/TRV356E）上播放标准 8 mm **[8]** 录像带时，可能会出现方格形干扰。

#### 防止意外抹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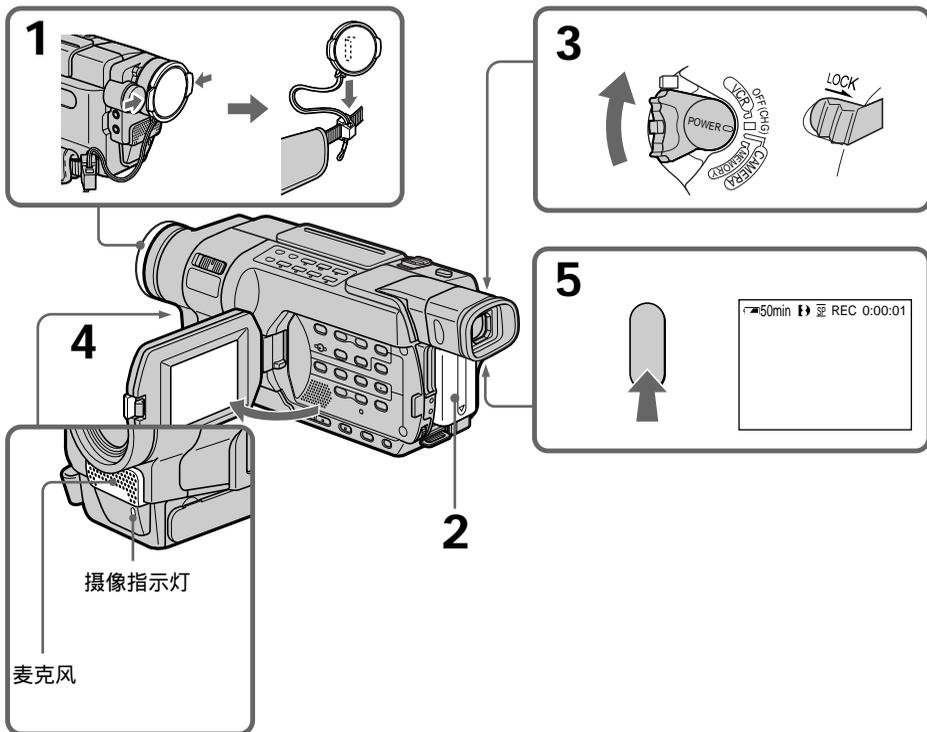
推开录像带上的写保护片，使红色标记露出。



# 拍摄图像

本摄像机自动聚焦。

- (1) 取下镜头盖并将其系在腕带上。
- (2) 接通电源并装入录像带。详情请见“第1步”至“第3步”（第18至29页）。
- (3) 在按下绿色小键时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摄像机处于待机状态。
- (4) 在按下 OPEN 开关时打开液晶显示面板。取景器自动关闭。
- (5) 按 START/STOP 键。摄像机开始拍摄。屏幕上出现 REC 指示。位于摄像机前面的摄像指示灯点亮。使用取景器拍摄时，取景器中的摄像指示灯点亮。



## 注意

- 摄像时数据代码（摄像日期/时间）不显示，但他们被自动记录在录像带上。如需显示数据代码（日期/时间），在放影时按遥控器上的 DATA CODE 键。 **245** **250** **345** **355** **356**
- 请扣紧腕带。
- 摄像时请勿触摸内藏麦克风。

## 关于 LOCK 开关 **355** **356**

将 LOCK 开关推到右侧时，POWER 开关将不会被无意中设定于 MEMORY 位置。LOCK 开关的缺省设定在左侧。

## 关于拍摄方式

本摄像机以 SP 方式（标准放影）或 LP 方式（长时间放影）进行拍摄和放影。在菜单设定中选择 SP 或 LP（第 219 页）。在 LP 方式中，您能拍摄比 SP 方式更长的时间。<sup>\*1)</sup> 在摄像机上以 LP 方式在录像带上拍摄时，建议在您的摄像机上放影。

## 达到顺利过渡

只要不退出录像带，即使关闭摄像机电源，前后的拍摄场面也会顺利过渡。

但须检查以下各项：

- 勿在同一录像带上以 SP 和 LP 两种方式混合拍摄图像。
- 调换充电式电池时，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

如果您在摄像机内装有录像带时，让摄像机在一定时间内处于待机状态<sup>\*2)</sup>

摄像机将自动关闭以节省电池电力并防止电池和录像带磨损。如需恢复待机状态，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一次后再次设定于 CAMERA 位置。但未装入录像带时摄像机不会自动关闭。

将计数器设定于 0:00:00 **218** **418**

按 COUNTER RESET（第 259 页）。

如在同一录像带上以 SP 和 LP 两种方式拍摄，或以 LP 方式拍摄某些场面

- 场面之间的时间代码可能无法正确写入。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 场面之间的过渡可能不顺利。
- 播放的图像可能会失真。

\*1) 1.5 倍：**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2 倍：**218** **418**

\*2) 3 分钟：**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5 分钟：**218** **418**

### 拍摄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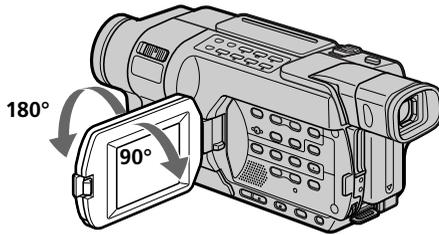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
- (2) 关闭液晶显示面板。
- (3) 退出录像带。
- (4) 盖上镜头盖。
- (5) 取出充电式电池。

#### 使用摄像机后

将充电式电池从摄像机中取下，以免在无意中打开内藏摄像灯。

### 调整液晶显示屏

液晶显示面板最多可打开至 90 度。液晶显示面板可朝取景器一侧转动约 90 度，朝镜头一侧转动约 180 度（角度从开始打开时的位置算起）。



关闭液晶显示面板时，将其置于垂直位置直至发出“喀嗒”声，然后将其转入摄像机机体。

#### 注意

除了在镜像方式外，使用液晶显示屏时，取景器都会自动关闭。

#### 关于液晶显示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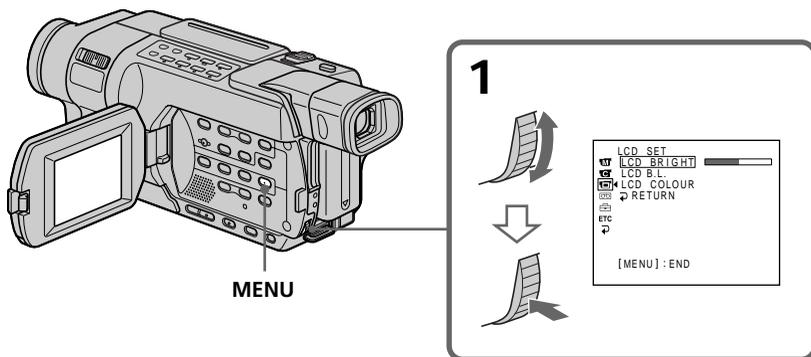
- 在户外直射阳光下使用液晶显示屏时，显示屏可能不易看清。遇此情形时建议使用取景器。
- 调整液晶显示面板角度时，请务必确认液晶显示面板是否已打开至 90 度角。

#### 在液晶显示面板打开时进行拍摄

拍摄时间比在液晶显示面板关闭时拍摄稍短。

## 调整液晶显示屏的亮度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VCR/PLAYER 或 MEMORY。\*
-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在菜单设定  中选择 LCD BRIGHT 选项，然后按拨盘（第 216 页）。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用 LCD BRIGHT 选项调整液晶显示屏的亮度，然后按拨盘。
- (4) 按 MENU 键使菜单设定消失。



### 液晶显示屏的背景光

- 您可以调节背景亮度。在使用充电电池时，在选单设定中选择 LCD B.L.（第 216 页）。
- 即使调整液晶显示屏背景光，也不会影响拍摄的图像。

\* POWER 开关上的各档方式视不同机型而有所不同（第 16 页）。

## 使用变焦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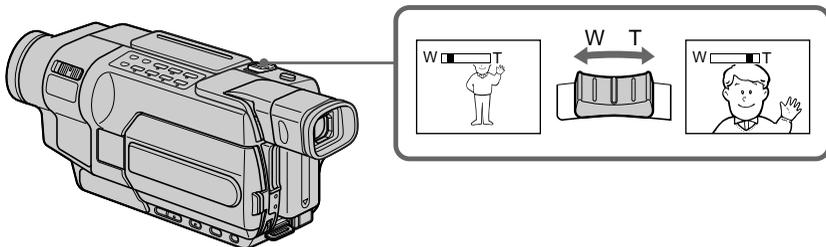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或 MEMORY 位置。\*

将电动变焦杆稍加移动进行较为慢速的变焦，将它进一步移动进行较为快速的变焦。

适度使用变焦功能可拍摄到更为悦目的图像。

“T”端：用于远摄（拍摄对象拉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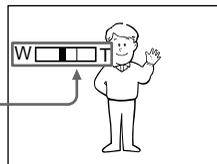
“W”端：用于广角拍摄（拍摄对象推远）



使用大于 20 倍的变焦时

大于 20 倍的变焦以数字方式进行。要启动数字变焦时，在菜单设定中的 D ZOOM 选项中选择数字变焦倍数。数字变焦功能的缺省设定为 OFF（第 212 页）。

条棒的右侧表示数字变焦区域。  
在菜单设定中选择数字变焦倍数时，出现数字变焦区域。



关于数字变焦

- 数字变焦倍数可设定为 40 倍或 700 倍。 **245** **250** **345** **355** **356**
- 数字变焦倍数可设定为 40 倍或 560 倍。 **218** **418** **145** **147**
- 将电动变焦杆向“T”端移动时，图像品质变差。

近摄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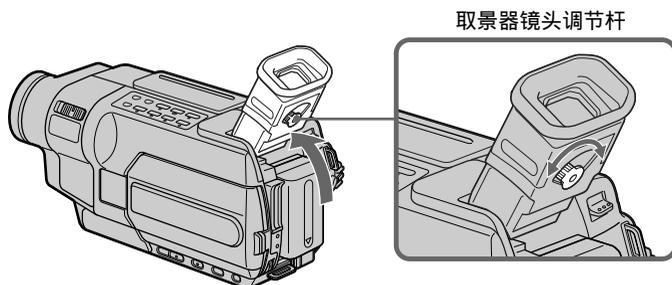
如聚焦不清晰，将电动变焦杆向“W”端移动直至聚焦清晰。在远摄位置上您可拍摄距镜头表面至少约 80cm 的被摄对象；在广角位置上可拍摄距镜头约 1cm 远的被摄对象。

\* POWER 开关上的各档方式视不同机型而有所不同（第 16 页）。

## 调整取景器镜头

要在液晶显示屏关闭时进行拍摄，请用取景器查看图像。按照您的视力调整取景器镜头使取景器中的指示清晰聚焦。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VCR/PLAYER 或 MEMORY。\*  
抬起取景器并转动取景器镜头调节杆。



## 用镜像方式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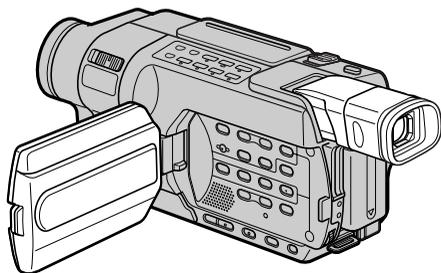
被拍摄对象可利用此功能在液晶显示屏中查看自己的图像，同时您也能在取景器中查看被拍摄对象。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或 MEMORY，并将液晶显示屏旋转 180 度。\*

**218** **418**

☺ 指示出现在取景器和液晶显示屏中。

在待机方式中出现 **■●**，而在拍摄方式中出现 **●**。其他指示则有些以镜像反转形式出现而另一些不显示。



\* POWER 开关上的各档方式视不同机型而有所不同（第 16 页）。

## 拍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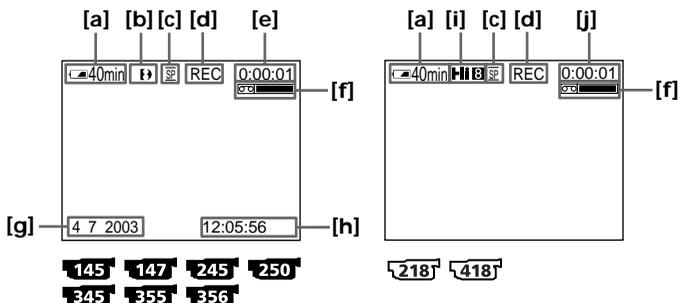
镜像方式中的图像

液晶显示屏上的图像是一个镜像。但图像在拍摄时将呈正常状态。

以镜像方式拍摄时 **[218]** **[418]**  
摄像机上的 DATE 和 TIME 键无法工作。

### 摄像方式中显示的指示

指示不记录在录像带上



[a]: 电池剩余时间指示

[b]: 格式指示

[c]: 镜像方式指示 **[218]** **[418]** /  
摄像方式指示

[d]: STBY/REC 指示

[e]: 录像带照片拍摄指示 **[145]** **[147]** **[245]** **[250]** **[345]** /  
时间代码指示

[f]: 录像带剩余指示

将 POWER 开关设定至 CAMERA，并插入录像带一段时间后，此指示出现。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此指示在您装入录像带并拍摄或播放片刻后出现。 **[218]** **[418]**

[g]: 日期指示

此指示在 POWER 开关被设定于 CAMERA 或 MEMORY 位置后显示 5 秒钟。\*

[h]: 时间指示

此指示在 POWER 开关被设定于 CAMERA 或 MEMORY 位置后显示 5 秒钟。\*

[i]: Hi8 格式指示

此指示在放影或录制 Hi8 格式录像带时出现。

[j]: 录像带计数指示

\* POWER 开关上的各档方式视不同机型而有所不同（第 16 页）。

### 电池剩余时间指示

电池剩余时间指示指出近似拍摄时间。视不同的拍摄条件而定，此指示可能不正确。当关闭液晶显示面板后再次将其打开时，正确的电池剩余时间约在一分钟后以分钟数显示。

### 时间代码（仅限于以Digital 8 系统录制的录像带）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 当您播放以 Hi8  / 标准 8 mm  系统录制的录像带时，录像带计数器在屏幕上出现。

**345 355 356**

• 时间代码指示出摄像或放影时间，在 CAMERA 方式中为“0:00:00”（小时：分：秒），在 VCR 方式中为“0:00:00:00”（小时：分：秒：帧）。您不能仅改写时间代码，也不能复位时间代码或录像带计数器。

### 数据代码 **245 250 345 355 3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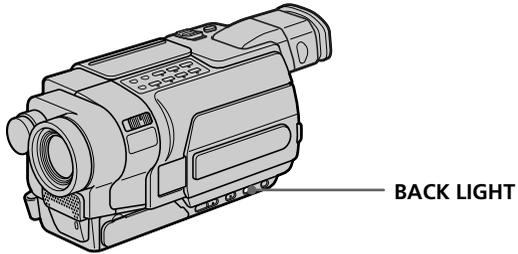
在摄像时数据代码（日期 / 时间或各种被记录的设定）不显示。但它们被自动录制在录像带上。如需显示数据代码，在放影时按遥控器上的 DATA CODE 键（第 47 页）。

## 逆光拍摄 - BACK LIGHT

拍摄背后有光源或背景明亮的对象时，请使用逆光拍摄功能。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或 MEMORY，然后按 BACK LIGHT 键。\*  
☒ 指示出现屏幕上。

要取消逆光功能时，再按 BACK LIGHT 键。



如在拍摄逆光对象时按 EXPOSURE 键  
逆光功能将被取消。

\* POWER 开关上的各档方式视不同机型而有所不同（第 16 页）。

## 在黑暗中拍摄 - NightShot

- Super NightShot **345** **355** **356**

- Colour Slow Shutter **345** **355** **3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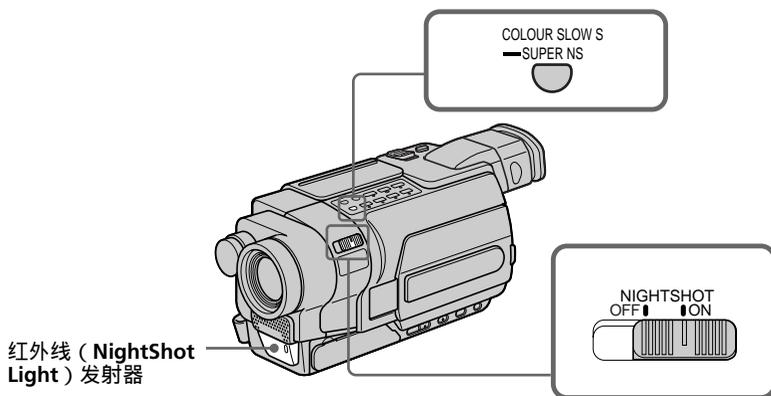
NightShot 功能使您能在黑暗之处拍摄物体。例如，您可利用此功能拍摄在夜间出没的动物的活动环境以供观察，效果令人满意。

### 使用 NightShot 功能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或 MEMORY 位置，并将 NIGHTSHOT 开关推至 ON 位置。\*

☉ 指示和“NIGHTSHOT”在屏幕上闪烁。

要取消 NightShot 功能时将 NIGHTSHOT 开关推至 OFF 位置。



### 使用 Super NightShot 功能 **345** **355** **356**

Super NightShot 功能可使拍摄对象比以 NightShot 方式拍摄的图像明亮 16 倍。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并将 NIGHTSHOT 开关推至 ON 位置。  
☉ 指示和“NIGHTSHOT”在屏幕上闪烁。
- (2) 按 SUPER NS 键。S☉ 指示和“SUPER NIGHTSHOT”在屏幕上闪烁。  
要取消 Super NightShot 功能时，再按 SUPER NS 键。摄像机返回 NightShot 方式。

### 使用 NightShot Light

打开 NightShot Light 进行拍摄，将使图像更为清晰。要使用 NightShot Light 时，在菜单设定中的 N.S.LIGHT 选项设定为 ON。（缺省设定为 ON。）（第 213 页）

\* POWER 开关上的各档方式视不同机型而有所不同（第 16 页）。

### 使用 **Colour Slow Shutter** 功能 **345** **355** **356**

Colour Slow Shutter 功能使您能在黑暗之处拍摄彩色图像。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并将 NIGHTSHOT 开关推至 OFF 位置。

(2) 按 COLOUR SLOW S 键。

 指示及 COLOUR SLOW SHUTTER 在屏幕上闪烁。

要取消 Colour Slow Shutter 功能时，再按 COLOUR SLOW S 键。

#### 注意

- 勿在明亮之处（如白天时在户外）使用 NightShot 功能，否则可能造成摄像机故障。
- 如在普通摄像时将 NIGHTSHOT 开关保持在 ON 位置上，拍摄的图像可能色彩不正或不自然。
- 如在使用 NightShot 功能时以自动聚焦方式难以聚焦，请改用手动聚焦。

使用 **NightShot** 功能时，以下功能不可使用：

- 曝光功能
- PROGRAM AE（程序自动曝光）功能

使用 **Super NightShot** 功能或 **Colour Slow Shutter** 功能时，以下功能不可使用

**345** **355** **356**：

- 渐变功能
- 数字效果功能
- 曝光功能
- PROGRAM AE（程序自动曝光）功能

使用 **Super NightShot** 功能或 **Colour Slow Shutter** 功能时 **345** **355** **356**

根据亮度自动调整快门速度。这时图像活动速度减缓。

#### **NightShot Light**

NightShot Light 灯光系红外线，为不可见光。使用 NightShot Light 时最大拍摄距离约 3m。

拍摄时切勿用手指或其它物体遮挡红外线发射器。

在全黑环境中 **345** **355** **3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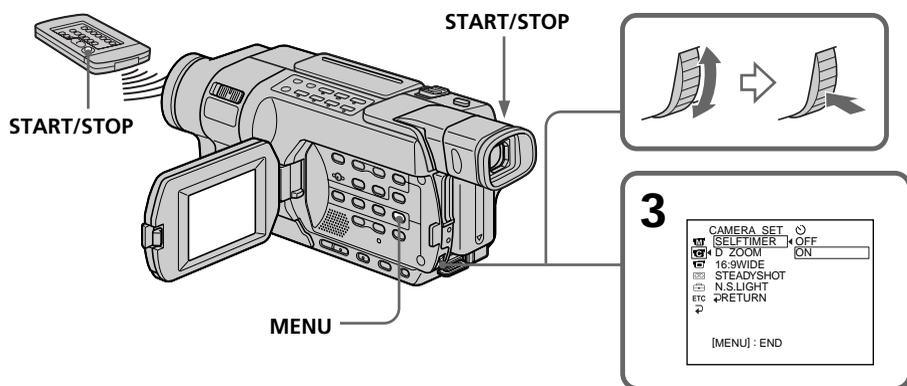
Colour Slow Shutter 功能可能工作不正常。

自拍 355 356

自拍在 10 秒钟后自动开始。您也可使用遥控器进行此项操作。

- (1) 在待机状态中，按 MENU 键显示菜单设定。
-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SELFTIMER，然后按拨盘。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ON，然后按拨盘。
- (4) 按 MENU 键使菜单设定消失。  
屏幕上出现  (自拍) 指示。
- (5) 按 START/STOP 键。

自拍定时器发声音从 10 秒起开始倒计时。在倒计时最后两秒时声音加快，然后拍摄自动开始。



要停止倒计时

按 START/STOP 键。

要重新开始倒计时，再按 START/STOP 键。

取消自拍

在待机状态下，将菜单设定中的 SELFTIMER 选项设定为 OFF。

使用遥控器不能取消自拍。

注意

在下列情况中自拍方式自动取消：

- 自拍结束。
-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或 VCR 位置。

当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时

您也可以用自拍定时器在 "Memory Stick" 上录制静像 (第 135 页)。

### 在图像上添加日期和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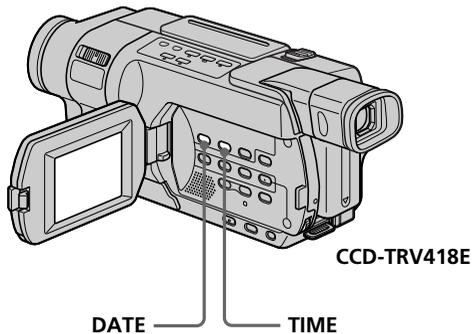
您可以记录屏幕上显示的日期和 / 或时间并将其添加到图像上。  
在 CAMERA 方式中进行以下各项操作。

按 DATE 键记录日期。

按 TIME 键记录时间。

按 DATE 键 ( 或 TIME 键 ) ，然后按 TIME 键 ( 或 DATE 键 ) 记录日期和时间。

再按 DATE 键和 / 或 TIME 键。日期和 / 或时间指示消失。



当您购买本摄像机时，时钟尚未设定。请在使用前根据当地时间设定日期和时间 ( 第 26 页 ) 。

#### 注意

用手动方法记录的日期和时间指示无法删除。

如果您不在图像中记录日期和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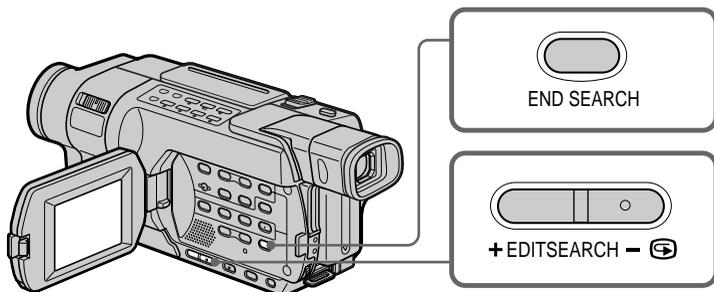
在黑屏幕中记录日期和时间约 10 秒钟作为背景，在正式开始拍摄前将日期和时间指示抹除。

# 查看拍摄的图像 - END SEARCH

## - EDITSEARCH 355 356

### - 摄像回顾 355 356

您可以使用这些按键查看拍摄的图像，以便使最后拍摄的场面和下一个拍摄的场面之间衔接得顺利。



## END SEARCH

摄像后您可以直达已拍摄部分的结尾。

在待机状态下按 END SEARCH 键。

播放已拍摄部分的最后 5 秒钟内容，摄像机随即返回待机状态。您可以从扬声器中监听声音。

## EDITSEARCH 355 356

您可以查找下一次摄像的起点。

在待机状态下，按住 EDITSEARCH 键的两端之一。已拍摄部分被播放。

+ : 前进

-  : 后退

松开 EDITSEARCH 键停止播放。如按 START/STOP 键，拍摄从您松开 EDITSEARCH 键之处重新开始。您不能监听声音。

## 摄像回顾 355 356

您可以查看最后拍摄部分。

在待机状态下，按 EDITSEARCH 键的 -  一侧片刻。

您最后停止部分的内容将被摄像机播放数秒钟，摄像机随即返回待机状态。您可以从扬声器中监听声音。

注意

- 使用以 Hi8 Hi8i / 标准 8 mm 系统录制的录像带时，下列功能不起作用。
  - END SEARCH ( 终点查找 ) **345** **355** **356**
  - EDITSEARCH ( 编辑查找 ) **355** **356**
  - 摄像回顾 **355** **356**
- 如在使用终点查找功能后开始摄像，有时前后所摄画面之间的衔接可能不顺利。
- 一旦在录像带上摄像后将录像带退出，终点查找功能即不起作用。

如录像带上已拍摄部分之间有空白段  
终点查找功能可能无法正常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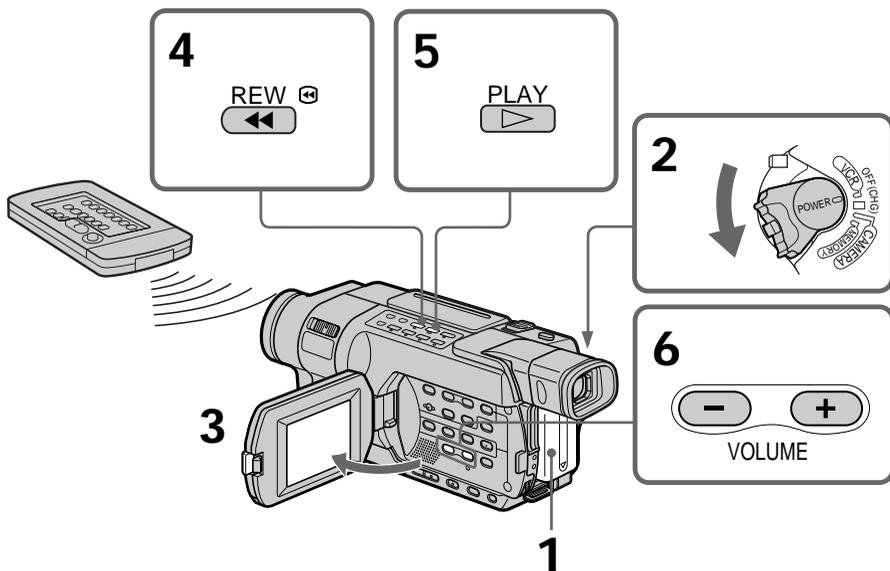
# 播放录像带

您可以在液晶显示屏上监视播放的图像。如关闭液晶显示面板，您可在取景器中监视播放的图像。

218 418 245 250 345 355 356

您可以使用摄像机附带的遥控器控制放影。

- (1) 接通电源，并装入已拍摄的录像带。
- (2) 按住绿色小键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PLAYER 位置。\*
- (3) 按住 OPEN 键，打开液晶显示面板。
- (4) 按 ◀◀ 键倒带。
- (5) 按 ▶▶ 键开始放影。
- (6) 如需调节音量，按 VOLUME 上的两键之一。关闭液晶显示面板时，不再有声音发出。  
- : 调低音量  
+ : 调高音量



要停止放影时  
按 ■ 键。

\* POWER 开关上的各档方式视不同机型而有所不同 (第 16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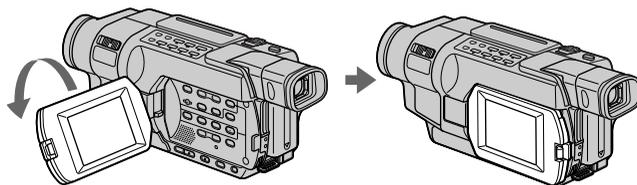
如长时间不关闭电源  
摄像机发热。但这并非故障。

可播放的录像带

- 以 Digital8 **8** 系统录制的录像带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 以 Hi8 **Hi8** / 标准 8 mm **8** 系统录制的录像带

在液晶显示屏上进行监视时

您可以将液晶显示面板翻转后将其紧靠于摄像机机体上，并使液晶显示屏朝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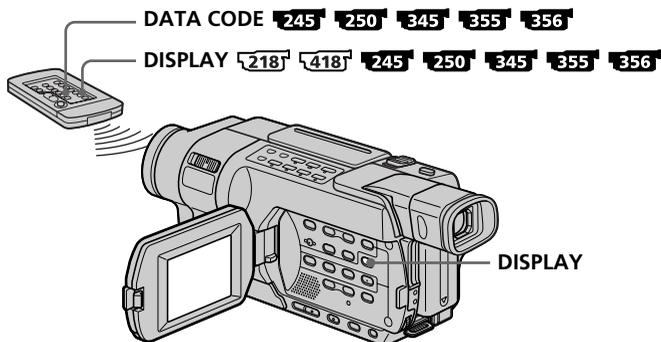


打开或关闭液晶显示面板时

务必使液晶显示面板处于垂直位置。

显示出屏幕指示 - 显示功能

按遥控器上的 DISPLAY 键。 [218] [418] [245] [250] [345] [355] [356]  
 按摄像机上的 DISPLAY 键。  
 屏幕上出现多种指示。  
 要使指示消失，再按 DISPLAY 键。



关于数据代码 [245] [250] [345] [355] [3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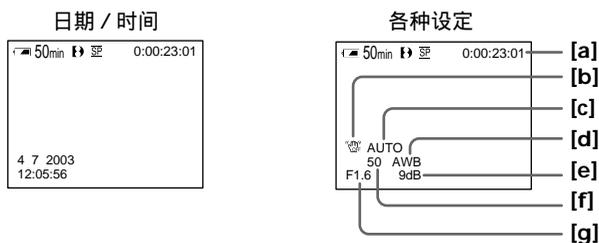
请使用遥控器进行此操作。

本摄像机不仅能将图像自动录制在录像带上，而且也能录制数据代码（日期 / 时间或各种拍摄时的设定）。

- ①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然后播放录像带。
- ② 按遥控器上的 DATA CODE 键。

显示变化如下：

日期 / 时间 → 各种设定 → 无指示



- [a]: 时间代码 / 录像带计数器
- [b]: 防抖拍摄关闭
- [c]: 曝光方式
- [d]: 白平衡
- [e]: 增益
- [f]: 快门速度
- [g]: 光圈值

无需显示各种设定

将菜单设定中的 DATA CODE 选项设定为 DATE (第 222 页)。

当您按遥控器上的 DATA CODE 键时显示变化如下：

日期 / 时间 ↔ 无指示

---

关于数据代码功能 **345** **355** **356**

- 在 “Memory Stick” 上录制图像时不记录数据代码的各种设定。 **355** **356**
- 使用以 Hi8 **Hi8** / 标准 8 mm **8** 系统录制的录像带时数据代码功能不起作用。

数据代码 (各种设定) **245** **250** **345** **355** **356**

数据代码即摄像机在进行摄像时的资讯。在摄像方式中，数据代码不会显示。

使用数据代码功能时，在下列情况下将会出现横线 (----) **245** **250** **345** **355** **356**：

- 播放录像带的空白段。
- 因录像带损坏或杂波使录像带不可解读。
- 拍摄录像带时摄像机未设定日期和时间。

数据代码 **245** **250** **345** **355** **356**

如将摄像机和电视机连接，数据代码出现在电视机屏幕上。

播放时的电池剩余时间指示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指示指出近似连续播放时间。视不同播放条件而定，指示有可能不正确。当关闭液晶显示面板后再打开，正确的电池剩余时间约在 1 分钟后显示。

## 各种放影方式

要操作各个视频控制键时，须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PLAYER 位置。\*

**要暂停播放（观看静像）时**

在播放进行时按 **||** 键。要恢复普通播放，按 **||** 或 **▶** 键。

**要进带时**

在停止状态时按 **▶▶** 键。要恢复普通播放，按 **▶** 键。

**要倒带时**

在停止状态时按 **◀◀** 键。要恢复普通播放，按 **▶** 键。

**要改变播放方向时** **245** **250** **345** **355** **356**

在播放进行时，按遥控器上的 **<** 键使播放方向逆转。要恢复普通播放，按 **▶** 键。

**要在监视图像时查找某一场面（图像查找）**

在播放进行时，按住 **<<** 键或 **>>** 键不放。要恢复普通播放，松开所按的键。

**要在进带或倒带时监视高速图像（跳跃扫描）**

在倒带时按住 **<<** 键不放，或在进带时按住 **>>** 键不放。要恢复倒带或进带，松开所按之键。

**以慢速观看图像（慢速放影）** **218** **418** **245** **250** **345** **355** **356**

在播放进行时按遥控器上的 **▶▶** 键。要恢复普通播放，按 **▶** 键。

**改变慢速播放的方向** **245** **250** **345** **355** **356**

在遥控器上按 **<** 键，然后按 **▶▶**。

**以双倍速度观看图像** **245** **250** **345** **355** **356**

在播放进行时按遥控器上的 **×2** 键。要观看逆向的双倍速度播放，在遥控器上按 **<** 键，然后按 **×2** 键。要恢复普通播放，按 **▶**。

**逐帧观看图像** **245** **250** **345** **355** **356**

在播放暂停状态中按遥控器上的 **||▶** 键。要观看逆向逐帧播放，按 **<<||** 键。要恢复普通播放，按 **▶** 键。

**查找拍摄的最后一个场面（END SEARCH）**

在停止状态中按 END SEARCH 键。播放已拍摄部分的最后 5 秒钟内容，然后播放停止。

\* POWER 开关上的各档方式视不同机型而有所不同（第 16 页）。

在各种放影方式中

- 以 Digital8 **[ ]** 系统播放时，上一个拍摄的图像可能成为拼嵌图像。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 如摄像机播放以 Hi8 **[ ]**/标准 8 mm **[ ]** 系统录制的录像带，可能出现杂波。
- 无声音。

当播放暂停方式持续一定时间时 \*  
摄像机自动停机。要恢复播放，按 **[▶]** 键。

关于在 Digital8 **[ ]** 系统中的慢速播放方式 **[245]** **[250]** **[345]** **[355]** **[356]**  
慢速播放功能能在摄像机中顺利进行，但此功能对从 **[i]** DV 插孔输出的图像不起作用。

当慢速播放持续约 1 分钟时 **[218]** **[418]**  
摄像机自动返回普通速度播放状态。

当您播放以 LP 方式录制的录像带时 **[218]** **[418]**

在以下情况中液晶显示屏上可能出现杂波：

- 慢速播放
- 播放暂停
- 图像查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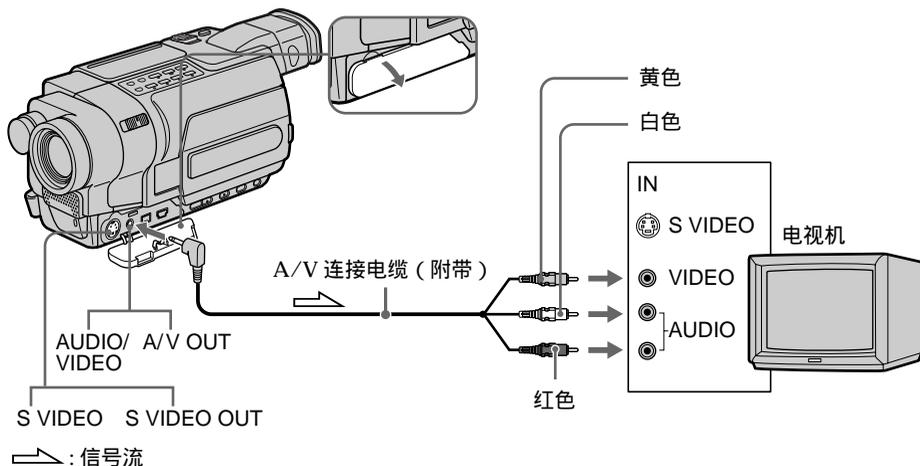
\* 3 分钟：**[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5 分钟：**[218]** **[418]**

# 在电视机上观看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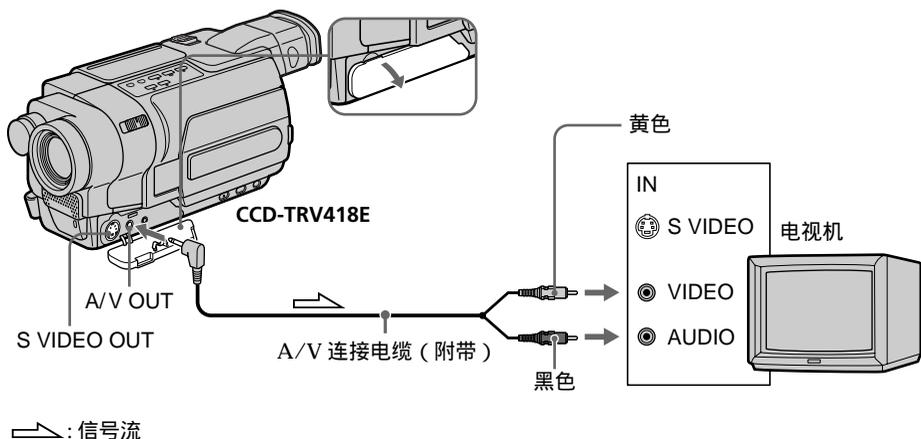
用摄像机自带的 A/V 连接电缆将摄像机连接至电视机，在电视机屏幕上观看播放的图像。您可以用和在液晶显示屏上监视播放图像同样的方法来操作各视频控制键。如在电视机屏幕上监视播放图像，建议您使用交流电源转接器通过墙壁插座向摄像机供电（第 24 页）。请参阅电视机使用说明书。

打开插孔盖。用摄像机自带的 A/V 连接电缆将摄像机连接至电视机。然后将电视机上的 TV/VCR 选择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218 418



## 在电视机上观看图像

### 如电视机已与录像机连接

用摄像机附带的 A/V 连接电缆将摄像机连接至录像机的 LINE IN 输入接口。将录像机上的输入选择开关设定于 LINE。

### 如电视机或录像机为单声道式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将 A/V 连接电缆的黄色插头连接到录像机或电视机的视频输入插孔，白色或红色插头连接到音频输入插孔。当连接白色插头时，则输出左声道声音，而当连接红色插头时，输出右声道声音。

### 将摄像机连接至没有视频 / 音频输入接口的电视机上 **218** **4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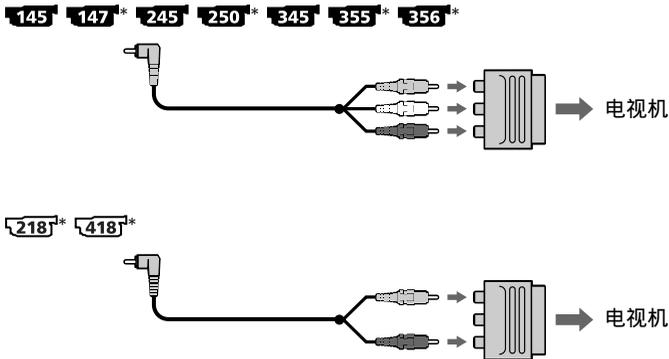
使用 PAL 制式 RFU 转接器（另购）。  
请参阅电视机和 RFU 转接器使用说明书。

### 如果电视机为立体声式 **218** **418**

将 A/V 连接电缆的音频插头插入电视机上的左边（白色）输入插孔中。

### 如果电视机 / 录像机附有一个 21 芯转接器（EUROCONNECTOR）

使用随本摄像机提供的 21 芯转接器。  
此转接器为输出专用。



\* 仅适用于底部表面印有 **CE** 记号的机型。

#### 注意 **218** **418**

在不同的播放方式中，电视机屏幕上会出现干扰。

如果电视机有 S 视频插孔

使用 S 视频电缆（另购）能获得更为逼真的图像。如使用 S 视频电缆连接，就不必连接 A/V 连接电缆的黄色插头。将 S 视频电缆（另购）连接至摄像机和电视机的 S 视频插孔中。

在电视机上显示屏幕指示

将菜单设定中的 DISPLAY 选项设定为 V-OUT/LCD（第 222 页）。

然后按摄像机上的 DISPLAY 键。要关闭屏幕指示，再按摄像机上的 DISPLAY 键。

# 在录像带上进行录制时将静像录制在“Memory Stick”上

355 356

您可在录像带拍摄或待机方式下将静像录制在“Memory Stick”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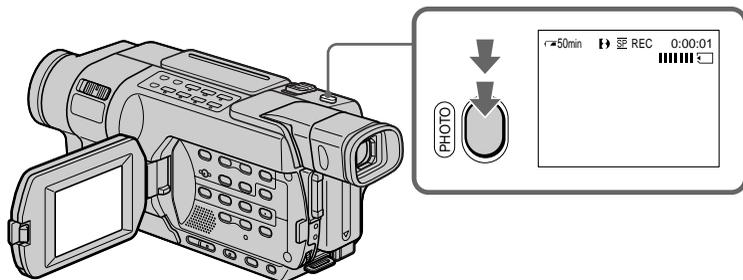
在操作之前

将“Memory Stick”装入摄像机（第 127 页）。

在待机方式下或在录像带录像时深按 PHOTO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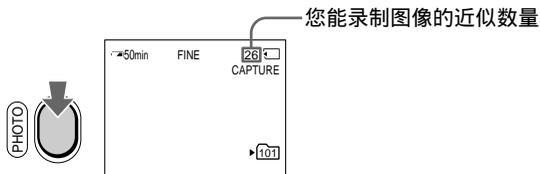
当条棒滚动指示消失时录制完成。

当完全按下 PHOTO 键时，静像将被录制在“Memory Stick”中。



在待机方式下

轻按 PHOTO 键，您可以在屏幕上查看图像。CAPTURE 指示出现。拍摄未开始。要调换静像时，松开 PHOTO 键，再选择一个静像，然后轻按住 PHOTO 键。



在拍摄方式中

您无法用轻按 PHOTO 键的方法检查屏幕上的图像。

## 在录像带上进行录制时将静像录制在“Memory Stick”上

---

### “Memory Stick”

详情请见第 240 页。

#### 注意

- 录制静像时请勿摇动或敲击摄像机，否则静像可能出现波动。
- 您无法使用下列功能将静像录制在“Memory Stick”中（ 指示闪烁）：
  - 宽屏幕方式
  - BOUNCE
  - MEMORY MIX
  - END SEARCH

无法改变下列设定值

使用当 POWER 开关被设定在 MEMORY 时您所选择的设定值：

- 图像品质（第 128 页）
- 录制文件夹（第 162 页）

使用遥控器录制静像

按遥控器上的 PHOTO 键。摄像机立即录制屏幕上的图像。

正在“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及录制以后

摄像机继续在录像带上录制。

标题

不能录制标题。

以 CAMERA 方式在“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时

即使您在菜单设定中选择 FRAME，图像仍将以 FIELD 方式自动录制。

## 在录像带上进行录制时将静像录制在“Memory Stick”上

### 自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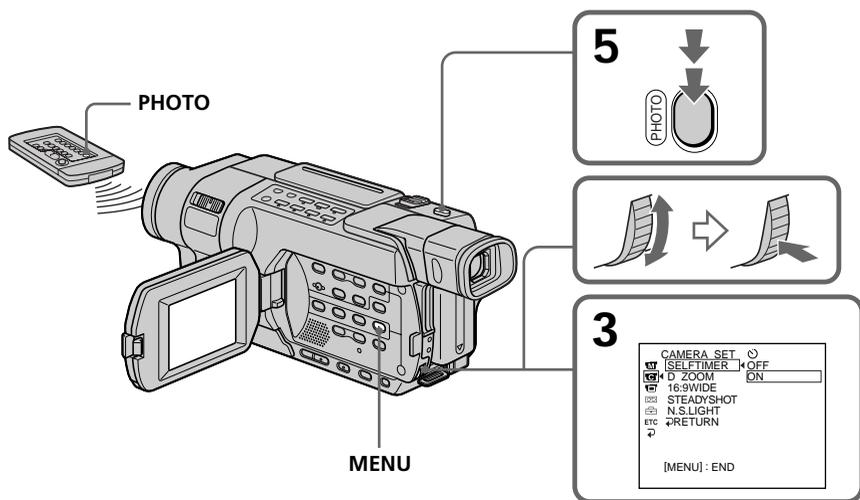
您可用自拍功能在“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也可使用遥控器进行此项操作。

操作之前

将“Memory Stick”装入摄像机（第 127 页）。

- (1) 在待机状态下按 MENU 键显示菜单设定。
-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SELFTIMER，然后按拨盘。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ON，然后按拨盘。
- (4) 按 MENU 键使菜单设定消失。  
☺（自拍）指示在屏幕上出现。
- (5) 深按 PHOTO 键。

自拍定时器发哔音，从 10 秒起开始倒计时。在倒计时最后两秒钟时哔音加快，然后录制自动开始。



### 取消自拍

在待机状态下，将菜单设定中的 SELFTIMER 选项设定为 OFF。  
使用遥控器无法取消自拍。

### 注意

在以下情况中自拍自动取消：

- 自拍结束。
-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或 VCR 位置。

### 用自拍定时器拍摄照片

仅在待机状态下可操作自拍定时器。

# 在录像带上录制静像 - 录像带像片录制

145 147 245 250 3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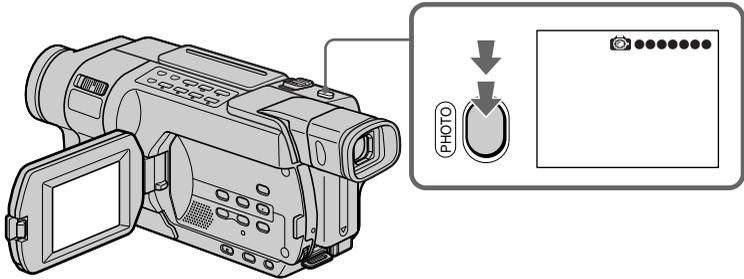
您可以拍出如像片般的静止图像。

在以 SP 方式可拍摄 60 分钟的录像带上，用 SP 方式可拍摄约 510 幅图像，用 LP 方式可拍摄约 765 幅图像。

在待机状态下或在录像带拍摄进行时深按 PHOTO 键。

屏幕上的静像被拍摄约 7 秒钟。此 7 秒钟内的声音也被记录下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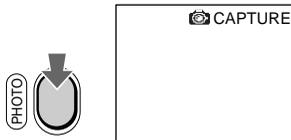
静像将保持在屏幕上直至拍摄结束。



DCR-TRV345E

在待机状态下

轻按 PHOTO 键，您可以在屏幕上查看图像。CAPTURE 指示出现。拍摄未开始。要调换静像，松开 PHOTO 键，再选择一个静像，然后轻按住 PHOTO 键。



## 在录像带上录制静像 - 录像带像片录制

---

### 注意

- 在录像带像片录制过程中不能改变方式或设定。
- 在渐变功能中，当使用 BOUNCE 时不能使用 PHOTO。
- 录制静像时请勿摇动摄像机，否则图像可能波动。
- 在使用渐变功能时录像带相片功能不起作用（  指示闪烁）。

如用录像带像片录制功能拍摄移动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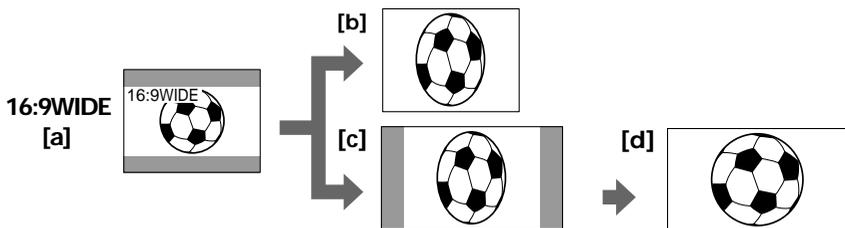
在其它设备上播放静像时此静像可能波动。  
但这并非故障。

要用遥控器操作录像带像片录制功能时 **245** **250** **345**  
按遥控器上的 PHOTO 键。摄像机立即拍摄屏幕上的图像。

# 使用宽屏幕方式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在此方式中您可以拍摄 16:9 宽屏幕图像，并在 16:9 宽屏幕电视机（16:9WIDE）上观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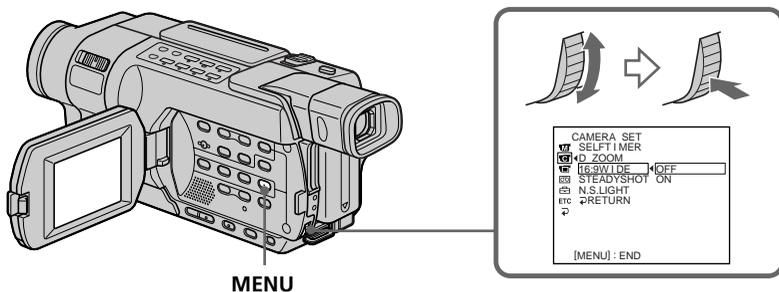
[a]: 以 16:9WIDE 方式进行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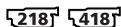
[b]: 在普通电视机上播放

[c]: 以普通屏幕方式在宽屏幕电视机上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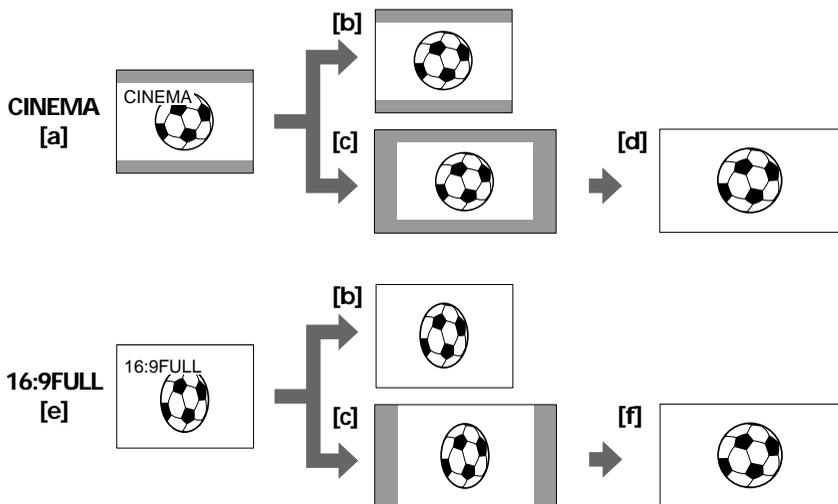
[d]: 宽屏幕电视机上的全屏方式

在待机状态下，在菜单设定中的  选项中将 16:9WIDE 设定于 ON 位置（第 212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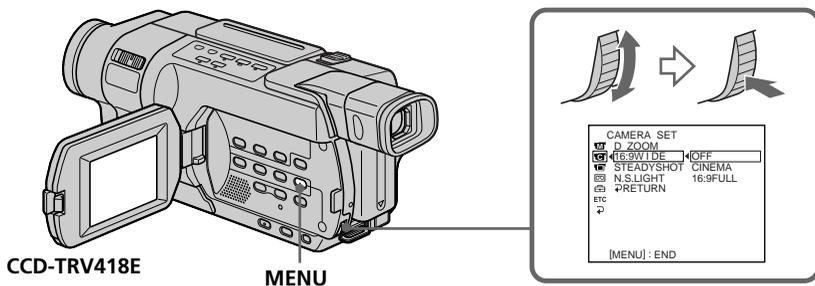
可拍摄如电影般的图像（CINEMA）或 16:9 宽屏幕图像（16:9FULL）。并在 16:9 宽屏幕电视机上观看。请参阅电视机的使用说明书。



高级摄像操作

- [a]: 以 CINEMA 方式拍摄
- [b]: 在普通电视机上播放
- [c]: 在宽屏幕电视机上以普通屏幕方式播放
- [d]: 宽屏幕电视机上的变焦方式
- [e]: 以 16:9FULL 方式拍摄
- [f]: 宽屏幕电视机上的全屏方式

在待机状态下，在菜单设定的 选项中将 16:9WIDE 设定于 CINEMA 或 16:9FULL（第 212 页）。



### 取消宽屏幕方式

在待机状态下，将菜单设定中的宽屏幕方式设定于 OFF。

---

### 在宽屏幕方式中

以下功能无法操作：

- OLD MOVIE **345** **355** **356** (第 65 页)

- 在录像带摄像或录像带摄像待机状态下，将静像录制到“Memory Stick”上 **355** **356**

- BOUNCE (第 61 页)

### 在宽屏幕方式中

防抖拍摄功能不起作用。如在防抖拍摄功能运作时在菜单设定中按照下述方法设定宽屏幕方式，“”指示闪烁，防抖拍摄功能不起作用：

- 16:9WIDE 设定于 ON **245** **250**

- 16:9WIDE 设定于 16:9FULL **418**

日期或时间指示 **218** **4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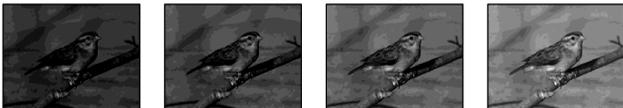
如以 16:9FULL 方式进行拍摄，日期或时间指示在宽屏幕电视机上将变宽。

# 使用渐变功能

您可以利用淡入或淡出功能使图像达到专业水平。

**[a]** STBY RE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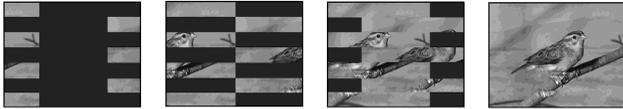
**FADER**



**M.FADER**  
(拼嵌图)



**STRIFE**  
218 418



**BOUNCE** \*1)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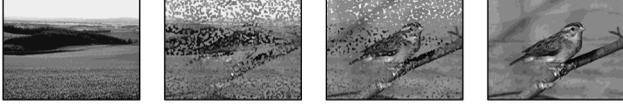
**OVERLAP** \*2)  
345 355  
356



**WIPE** \*2)  
345 355  
356



**DOT** \*2)  
(随机点)  
345 355  
356



**[b]** STBY REC

## MONOTONE

淡入时，图像逐渐由黑白变为彩色。  
淡出时，图像逐渐由彩色变为黑白。

\*1) 当在菜单设定中的 D ZOOM 设定为 OFF 时，可使用 BOUNCE。

\*2) 仅限于淡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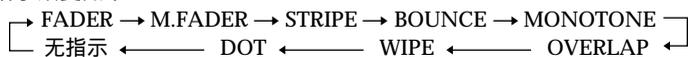
### (1) 淡入时 [a]

在待机状态下按 FADER 键直至所需的渐变指示闪烁。

### 淡出时 [b]

在摄像方式时按 FADER 键直至所需的渐变指示闪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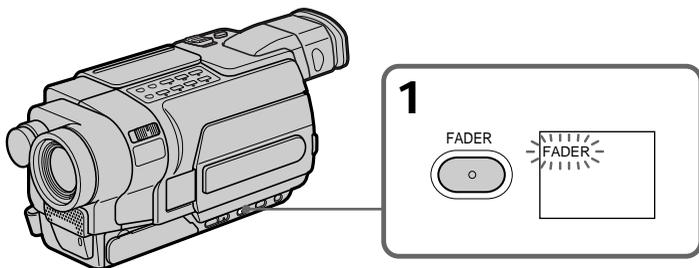
指示改变如下：



最后选择的渐变方式最先显示。

### (2) 按 START/STOP 键。渐变指示停止闪烁。

淡入 / 淡出结束后，摄像机自动返回普通方式。



## 取消渐变功能

在按 START/STOP 键之前，反复按 FADER 键直至指示消失。

注意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 OVERLAP, WIPE 和 DOT 功能对以 Hi8 Hi 8 / 标准 8 mm 8 系统拍摄的录像带不起作用。

**345** **355** **356**

• 使用渐变功能时以下功能不可使用。反之，使用以下功能时渐变功能不可使用：

- 数字效果 **345** **355** **356**

- Colour Slow Shutter **345** **355** **356**

- Super NightShot **345** **355** **356**

- 录像带像片录制 **145** **147** **245** **250** **345**

- 间隔摄像

- 逐帧摄像

当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时 **355** **356**  
您无法使用渐变功能。

选择 OVERLAP、WIPE 或 DOT 时 **345** **355** **356**  
摄像机自动存储录制在录像带上的图像。存储图像时指示快速闪烁，来自录像带的图像出现在屏幕上。在此阶段，视录像带的状况而定，拍摄的图像可能不清晰。

日期、时间指示 **218** **418** 和标题将不淡入或淡出  
如不需要日期和时间指示以及标题，在操作渐变功能之前可将其抹除。

使用跳动功能时不可操作以下功能：

- 录制在“Memory Stick”上 **355** **356**
- 曝光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 聚焦
- 变焦
- 图像效果
- PROGRAM AE
- BACK LIGHT

关于跳动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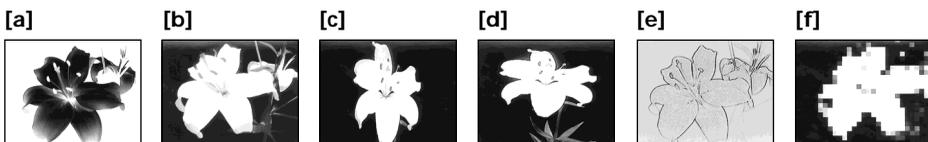
在以下情况中BOUNCE指示不出现：

- D ZOOM 设定为 40 倍或 700 倍时。 **245** **250** **345** **355** **356**
- D ZOOM 设定为 40 倍或 560 倍时。 **218** **418** **145** **147**
- 宽屏幕方式
- 图像效果
- PROGRAM A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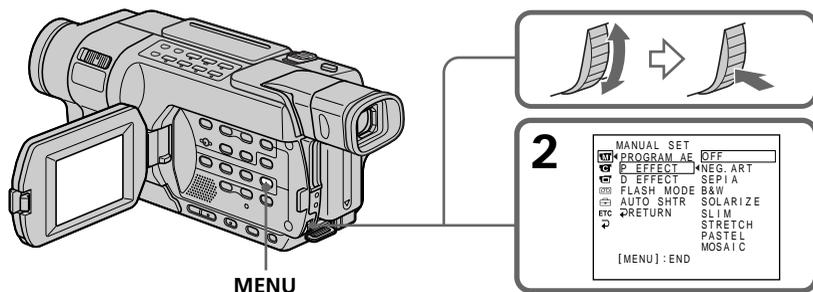
# 使用特殊效果 - 图像效果

您可以利用数字技术处理图像以获得类似电影或电视节目中出现过的特殊效果。

- NEG. ART [a]**: 图像的色彩和亮度反转。  
**SEPIA**: 图像呈深棕色。  
**B&W**: 图像呈单色(黑白)。  
**SOLARIZE [b]**: 图像犹如反差甚强的图案。  
**SLIM [c]**: 图像纵向伸长。  
**STRETCH [d]**: 图像横向伸长。  
**PASTEL [e]**: 图像呈淡色彩, 犹如粉笔画。  
**MOSAIC [f]**: 图像呈拼嵌图状。



- (1) 在 CAMERA 方式中, 按 MENU 键显示菜单设定。
-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 在  中选择 P EFFECT, 然后按拨盘 (第 211 页)。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 选择所需的图像效果方式, 然后按拨盘。



## 取消图像效果

在菜单设定中将 P EFFECT 设定于 OFF 位置。

在使用图像效果功能时     
无法选择数字效果功能的 OLD MOVIE。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时  
图像效果功能自动取消。

# 使用特殊效果 - 数字效果

345 355 356

您可利用各种数字功能为拍摄的图像添加特殊效果。声音照常记录。

## STILL

可拍摄一静像，叠加于动画上。

## FLASH (FLASH MOTION)

能以固定的时间间隔连续拍摄静像。

## LUMI. (LUMINANCE KEY)

您可以用动画取代静像中的明亮部分。

## TRAI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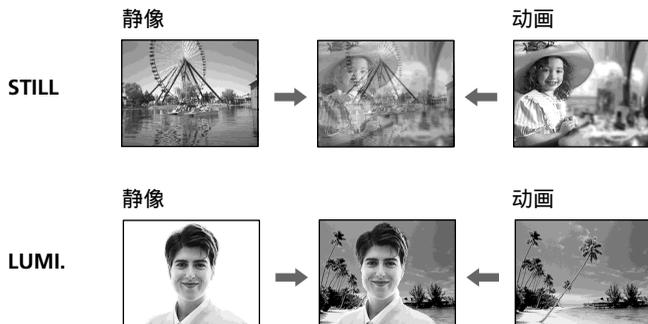
您可以拍摄留有拖尾状的图像。

## SLOW SHTR (SLOW SHUTTER)

您可以减慢快门速度。慢速快门方式在拍摄阴暗画面时，能够使图像显得更为明亮。

## OLD MOVIE

您可以给图像添加老电影的气氛。摄像机自动将屏幕格式变宽，将色彩变为棕色，并设定适当的快门速度。





### 注意

- 以下功能在数字效果中不起作用：
  - 渐变
  - 录像带像片录制 **345**
  - Super NightShot
  - Colour Slow Shutter
- 在慢速快门方式中，PROGRAM AE 功能不起作用。
- 在 OLD MOVIE 方式中，以下功能不起作用：
  - 宽屏幕方式
  - 图像效果
  - PROGRAM AE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时  
数字效果功能自动取消。

在以慢速快门方式拍摄时  
自动聚焦可能无效。请用三脚架进行手动聚焦。

### 快门速度

快门速度号码	快门速度
SLOW SHTR 1	1/25
SLOW SHTR 2	1/12
SLOW SHTR 3	1/6
SLOW SHTR 4	1/3

# 使用 PROGRAM AE 功能

您可以选择 PROGRAM AE（自动曝光）方式以适应特定拍摄要求。

## SPOTLIGHT（聚光灯方式）

此方式在拍摄舞台上等强光照射下的对象时，可防止人物脸部等显得过白。

## PORTRAIT（柔和肖像方式）

此方式为人物或花卉等拍摄对象创造柔和的背景以突出主体。

## SPORTS（体育运动方式）

以此方式拍摄网球或高尔夫球等体育运动中的高速动作时，能使摄像机抖动减少到最低限度。

## BEACH & SKI（沙滩与雪地方式）

以此方式拍摄在仲夏时的沙滩或滑雪场等强光或反射光下的对象时，可防止人物脸部出现黑暗。

## SUNSETMOON（黄昏与月光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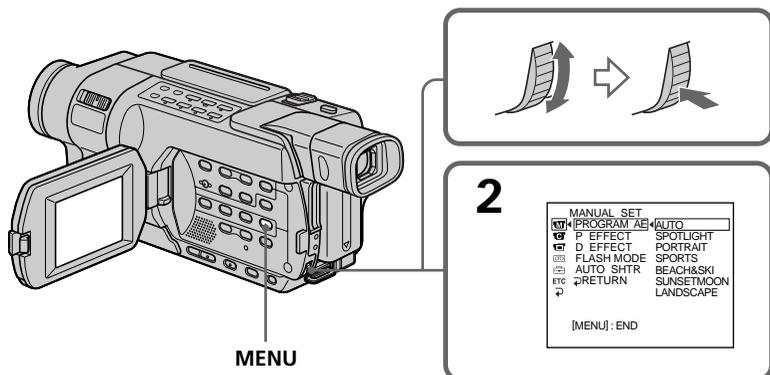
在拍摄日落景象、普通夜景、焰火表演及霓虹灯广告时用此方式进行拍摄能保持原有气氛。

## LANDSCAPE（风景方式）

此方式用于拍摄山脉等远景，并可防止摄像机在玻璃等后面进行拍摄时对窗玻璃或金属网格聚焦。



- (1) 在 CAMERA 或 MEMORY 方式中按 MENU 键显示菜单设定。\*
-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PROGRAM AE，然后按拨盘（第 211 页）。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所需的方式，然后按拨盘。



### 取消 PROGRAM AE 功能

在菜单设定中将 PROGRAM AE 设定于 AUTO 位置。

#### 注意

- 在 SPOTLIGHT（聚光灯）方式、SPORTS（体育运动）方式以及 BEACH & SKI（沙滩与雪地）方式中不能近摄，因摄像机被设定为仅能对中、远距离拍摄对象进行聚焦。
- 在 SUNSETMOON（黄昏与月光）方式和 LANDSCAPE（风景）方式中，摄像机只能设定为聚焦远距离对象。
- 使用 PROGRAM AE 功能时下列功能不起作用：
  - Colour Slow Shutter   
  - SLOW SHUTTER（慢速快门功能）   
  - OLD MOVIE   
  - BOUNCE
- 在下列情况中 PROGRAM AE 功能不起作用（指示闪烁）：
  - 在“Memory Stick”上使用 MEMORY MIX 功能时  
  - 在 NIGHTSHOT 开关设定于 ON 位置时。

如在荧光灯、钠灯或水银灯等放电管下摄像

在下列方式时可能发生闪烁或色彩变化。遇此情形请关闭 PROGRAM AE 功能：

- PORTRAIT（柔和肖像方式）
- SPORTS（体育课方式）

即使已选择 PROGRAM AE 功能  
仍可调整曝光。

\* POWER 开关上的各档方式视不同机型而有所不同（第 16 页）。

# 手动调整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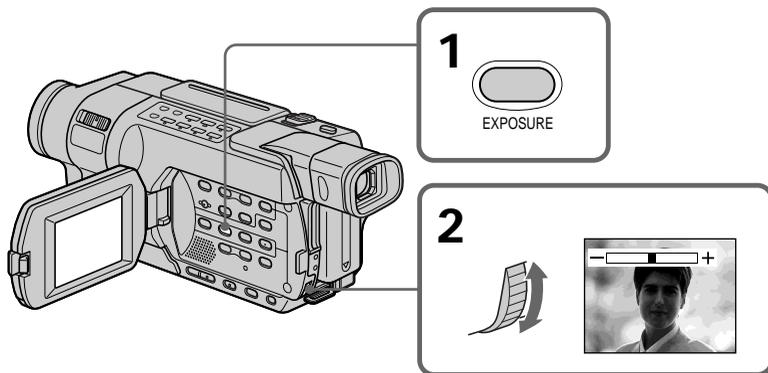
您可以手动调整并设定曝光。在通常情况下摄像机自动调整曝光。

在下列情况中手动调整曝光：

- 拍摄对象在逆光中。
- 拍摄对象明亮而背景暗。
- 要如实地拍摄黑暗图像（如夜景）。

(1) 在 CAMERA 或 MEMORY 方式中，按 EXPOSURE 键。\* 曝光指示出现在屏幕上。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调整亮度。



返回自动曝光方式

按 EXPOSURE 键。

注意

手动调整曝光时以下功能不起作用：

- Colour Slow Shutter 功能 **345** **355** **356**
- BACK LIGHT 功能

在下列情况中摄像机自动返回自动曝光方式：

- 如改变 PROGRAM AE 方式。
- 如将 NIGHTSHOT 开关推至 ON 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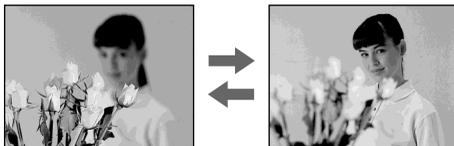
\* POWER 开关上的各档方式视不同机型而有所不同（第 16 页）。

# 手动聚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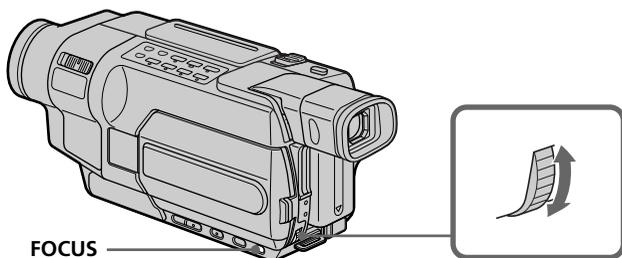
在下列情况进行手动聚焦可获得更佳效果：

- 拍摄下列对象时自动聚焦方式无效：
  - 隔着有水珠玻璃的拍摄对象。
  - 横向条纹。
  - 与墙壁或天空等背景反差较小的拍摄对象。
- 要将聚焦对象从前景改变为背景时。
- 用三脚架拍摄稳定对象时。

在通常情况下，聚焦自动调整。



- (1) 在 CAMERA 或 MEMORY 方式中按 FOCUS 键。\*  指示出现在屏幕上。
-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使聚焦清晰。



返回自动聚焦方式  
按 FOCUS 键。

## 精确聚焦

如在“T”（远摄）位置上聚焦后调节变焦，在“W”（广角）位置上拍摄，对拍摄对象聚焦将更为容易。

## 近摄时

在“W”（广角）位置的端点聚焦。

 改变为以下指示：

- ▲ 拍摄远景时。
- 拍摄对象太近而无法聚焦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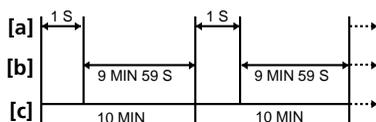
\* POWER 开关上的各档方式视不同机型而有所不同（第 16 页）。

# 间隔摄像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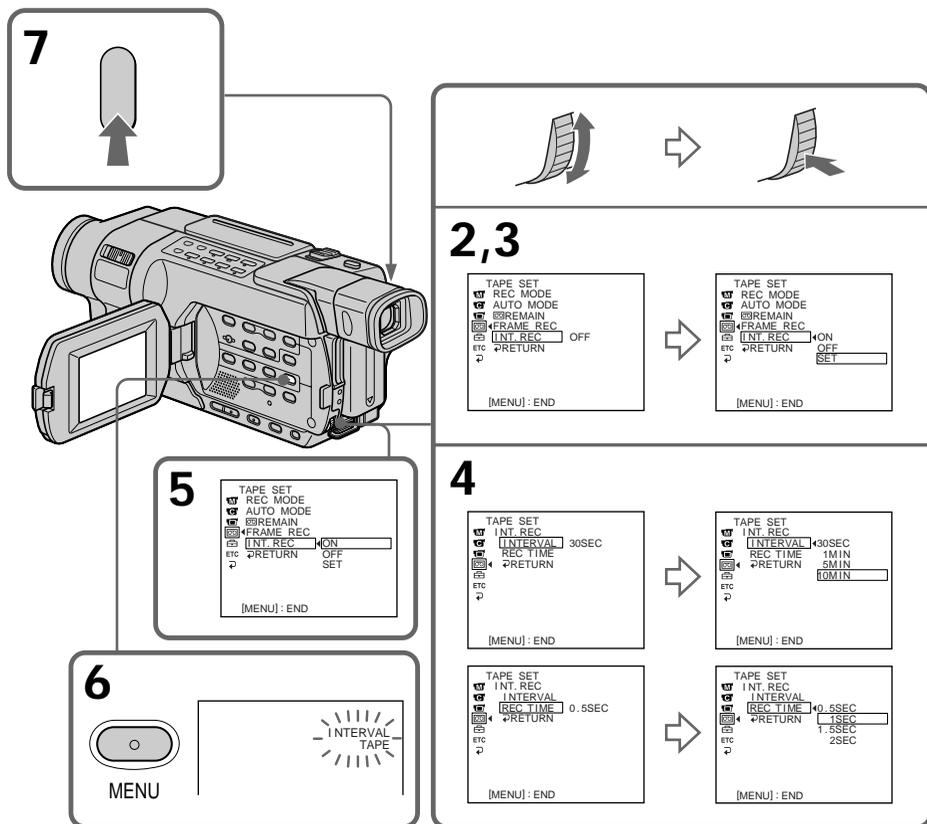
将摄像机设定为连续进行拍摄和待机，从而进行定时拍摄。此功能用于拍摄开花过程和其他各种渐变过程时效果甚佳。

例如



[a]: 拍摄时间 (REC TIME)  
[b]: 等待时间  
[c]: 间隔时间 (INTERVAL)

- (1) 在待机状态下按 MENU 键显示菜单设定。
-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INT. REC，然后按拨盘（第 219 页）。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SET，然后按拨盘。
- (4) 设定 INTERVAL 和 REC TIME。
  - ①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INTERVAL，然后按拨盘。
  - ②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所需间隔时间，然后按拨盘。  
时间：30SEC (秒) ↔ 1MIN (分钟) ↔ 5MIN (分钟) ↔ 10MIN (分钟)
  - ③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REC TIME，然后按拨盘。
  - ④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所需拍摄时间，然后按拨盘。  
时间：0.5SEC (秒) ↔ 1SEC (秒) ↔ 1.5SEC (秒) ↔ 2SEC (秒)
  - ⑤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RETURN，然后按拨盘。
- (5)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ON，然后按拨盘。
- (6) 按 MENU 键使菜单设定消失。INTERVAL TAPE 指示闪烁。
- (7) 按 START/STOP 键开始间隔摄像。INTERVAL TAPE 指示点亮。



## 取消间隔摄像

进行以下操作之一：

- 在菜单设定中将 INT. REC 选项设定于 OFF 位置。
-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以外的位置。

## 在间隔摄像过程中进行普通摄像

在间隔时间中，您只能进行一次普通拍摄。

按 START/STOP 键。INTERVAL TAPE 指示闪烁，开始普通摄像。要停止普通摄像，再按 START/STOP 键，出现第 (6) 步中的显示。

## 关于摄像时间

摄像时间与所选的时间之间可能会有 +/- 六帧的差异。

# 逐帧摄像 - 帧摄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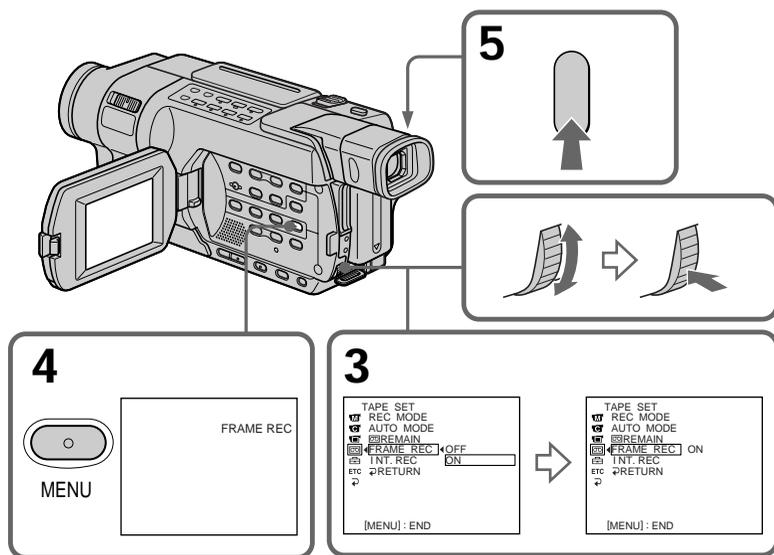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您可以使用帧摄像功能进行逐帧动画效果的摄像。要产生此种效果，可交替将拍摄对象稍加移动，并进行帧摄像。

245 250 345 355 356

建议使用三脚架，并在第 (5) 步以后用遥控器操作摄像机。

- (1) 在待机状态下按 MENU 键显示菜单设定。
-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FRAME REC，然后按拨盘（第 219 页）。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ON，然后按拨盘。
- (4) 按 MENU 键使菜单设定消失。  
FRAME REC 指示出现。
- (5) 按 START/STOP 键开始帧摄像。摄像机拍摄约 6 帧图像后返回拍摄待机状态。
- (6) 移动拍摄对象，然后重复第 (5) 步。



## 取消帧摄像

进行以下操作之一：

- 在菜单设定中，将 FRAME REC 选项设定于 OFF 位置。
-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以外的位置。

## 注意

如持续使用此功能，录像带剩余时间无法正确显示。

使用帧摄像功能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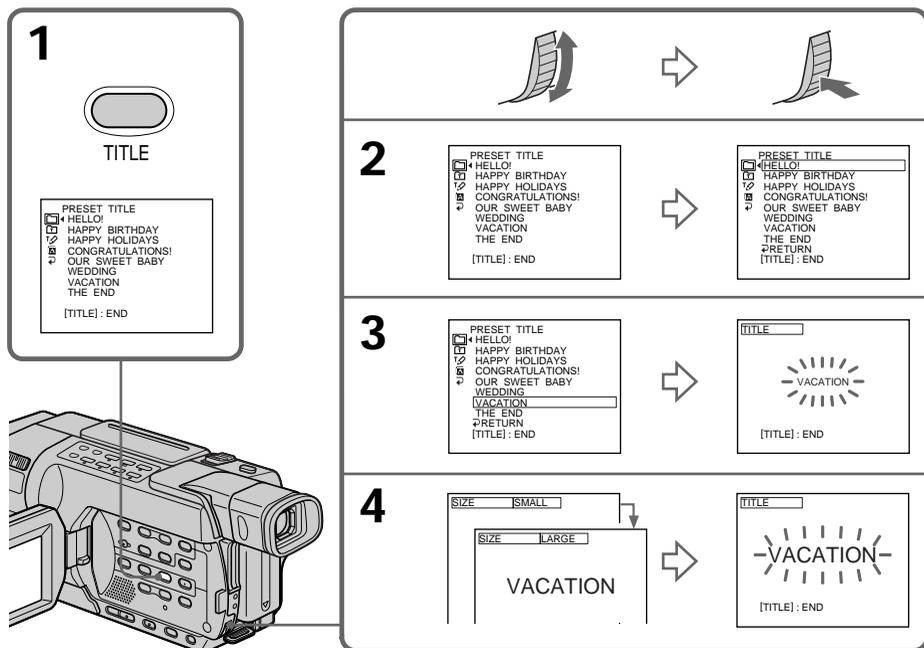
最后拍摄的片断比其他片断长。

# 添加标题

您可以从八种预设标题和两种自作标题中选择其中之一（第 77 页）。还可选择标题的语言、色彩、尺寸和位置。



- (1) 在待机状态下按 TITLE 键显示标题菜单。标题菜单显示出现在屏幕上。
-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 然后按拨盘。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 选择所需标题, 然后按拨盘。标题以您所选择的语言显示。
- (4) 如有必要, 改变标题的色彩、尺寸和位置。
  - ①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COLOUR、SIZE 或 POSITION, 然后按拨盘。所选项目在屏幕上出现。
  - ②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所需项目, 然后按拨盘。
  - ③ 重复操作第 ① 步和第 ② 步直至标题按要求被添加好。
- (5) 再按 SEL/PUSH EXEC 拨盘完成设定。
- (6) 按 START/STOP 键开始摄像。
- (7) 要停止记录标题时按 TITLE 键。



### 在摄像时添加标题

在摄像进行时按 TITLE 键，然后操作第 (2) 步至第 (5) 步。在第 (5) 步中按 SEL/PUSH EXEC 拨盘时，标题被记录。

### 选择预设标题的语言

如需改变语言，在操作第 (2) 步前选择 。然后选择所需语言并返回第 (2) 步。

---

### 注意

视标题尺寸或位置而定，日期和时间或其中之一可能不显示。

### 在添加标题时显示菜单

在菜单显示时，标题不记录。

### 使用自作标题

如需使用自作标题，在第 (2) 步中选择 。

### 标题设定

#### • 标题色彩变化如下：

WHITE (白) ↔ YELLOW (黄) ↔ VIOLET (紫) ↔ RED (红) ↔  
CYAN (青蓝) ↔ GREEN (绿) ↔ BLUE (蓝)

#### • 标题尺寸变化如下：

SMALL (小) ↔ LARGE (大)

在 LARGE 尺寸标题中不能输入 13 个或 13 个以上字符，如输入字符超过 12 个，即使标题尺寸选择为 LARGE，也将恢复到 SMALL。

#### • 标题位置变化如下：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位置号码越大，标题位置越低。

如选择“LARGE”标题尺寸，就不能选择9号位置。

### 

在 CINEMA 方式中，“SMALL”尺寸标题不能选用 9 号位置，“LARGE”尺寸标题不能选用 8 号或 9 号位置。

### 当选择并设定标题时

你不能记录显示在屏幕上的标题。

### 如在摄像时添加标题

哔音不响。

### 放影时

放影时可添加标题。但标题不记录在录像带上。

您可以用 A/V 连接电缆将摄像机连接至录像机，在进行录像机复制时记录标题。

### 

如用 i.LINK 电缆而不用 A/V 连接电缆，则无法记录标题。

# 自作标题

您可以制作最多 2 个自己的标题，并将其存入摄像机。每一标题最多可用 20 个字符。

- (1) 在 CAMERA 或 VCR/PLAYER 方式中按 TITLE 键。\*
-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 然后按拨盘。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 选择 CUSTOM1 SET 或 CUSTOM2 SET, 然后按拨盘。
- (4)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 选择所需字符所在的字符列, 然后按拨盘。
- (5)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所需字符, 然后按拨盘。
- (6) 重复操作第 (4) 和第 (5) 步直至全部字符选择完毕并完成标题制作。
- (7) 结束自作标题时,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SET, 然后按拨盘。标题被存入内存。
- (8) 按 TITLE 键使标题菜单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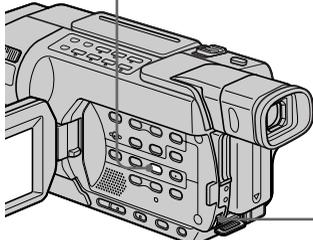
1

  
**TITLE**

PRESET TITLE

-  HELLO!
-  HAPPY BIRTHDAY
-  HAPPY HOLIDAYS
-  CONGRATULATIONS!
-  OUR SWEET BABY
-  WEDDING
-  VACATION
-  THE END

[TITLE]: END



2			
3			
4	①	②	④
6	③	④	④

\* POWER 开关上的各档方式视不同机型而有所不同 (第 16 页)。

### 改变已存入的标题

在第 (3) 步中, 根据所要改变的标题选择 CUSTOM1 SET 或 CUSTOM2 SET, 然后按 SEL/PUSH EXEC 拨盘。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 然后按拨盘删除标题。在最后一个字符被抹除后按需要输入新标题。

---

如在待机状态下摄像机内装有录像带时输入字符, 需要花费一定时间 \*1) 或超过通常所需时间

电源自动关闭。已输入的字符仍保留在记忆体内。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一次, 再将其重新设定于 CAMERA 位置, 然后从第 (1) 步开始进行操作。

建议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PLAYER 位置或取出录像带。这样, 输入标题字符时, 摄像机就不会自动关闭 \*2)。

### 抹除字符

选择 [←]。最后一个字符被抹除。

### 输入空格

选择 [Z& ?!], 然后选择 & 和 ? 之间的空白部分。

### 若选择 [→P2]

出现选择字母和俄语字符的菜单。选择 [→P1] 返回前一画面。

\*1) 3 分钟: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5 分钟: **218** **418**

\*2) POWER 开关上的各档方式视不同机型而有所不同 (第 16 页)。

# 使用内藏摄像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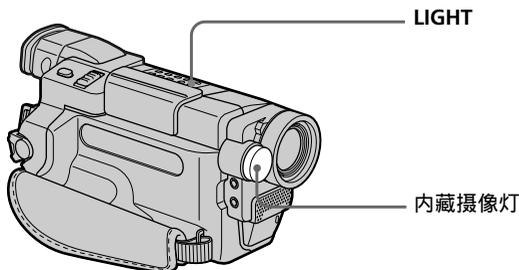
您可以使用内藏摄像灯以适应拍摄环境。拍摄对象和摄像机之间的距离以 1.5m 左右为佳。

在 CAMERA 或 MEMORY 方式中，反复按 LIGHT 直至屏幕上出现    指示。\* 指示变化如下：



内藏摄像灯打开。

如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内藏摄像灯同时熄灭。将 POWER 开关再次设定于 CAMERA 或 MEMORY 位置则不能打开内藏摄像灯。\* 要重新打开内藏摄像灯时可在 CAMERA 或 MEMORY 方式中再按 LIGHT 键。\*



## 关闭内藏摄像灯

反复按 LIGHT 键直至屏幕上不再出现任何指示。

## 自动打开内藏摄像灯

反复按 LIGHT 键直至屏幕上出现    指示。

内藏摄像灯根据环境亮度自动打开或关闭。

## 小心

注意不能触摸内藏摄像灯的发光部分，因在摄像灯打开时塑料灯屏及其周围部分发烫。摄像灯关掉一定时间后才能冷却。

## 危险

儿童不可摆弄内藏摄像灯。

内藏摄像灯发高热和强光。

使用内藏摄像灯必须小心以免引起火灾或人员受伤。

使用内藏摄像灯时，以及摄像灯冷却之前，勿在 1.22m 距离之内将其直接对准人物或物品。

不使用内藏摄像灯时将其关闭。

\* POWER 开关上的各档方式视不同机型而有所不同（第 16 页）。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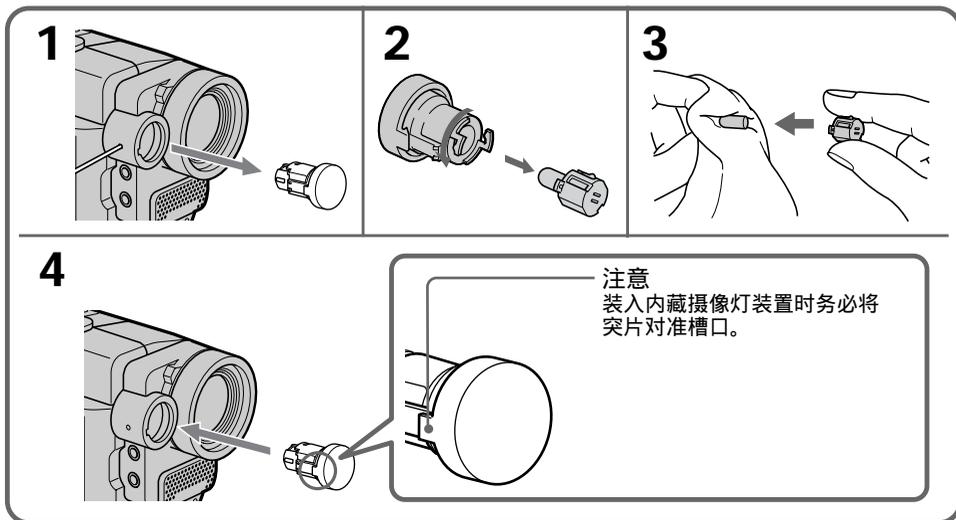
- 在以下情况中内藏摄像灯自动关闭：
  - 当摄像机 POWER 开关设定在 MEMORY 位置，且开着电源搁置超过 5 分钟。  
**355** **356**
  - 在 AUTO 方式（ ）中摄像灯持续点亮 5 分钟以上。
  - 摄像机内无录像带时或录像带用完后，摄像灯持续点亮 5 分钟以上。  
要重新打开内藏摄像灯时再按 LIGHT 键。
- 内藏摄像灯点亮时充电式电池迅速放电。不使用内藏摄像灯时应关闭。
- 不使用摄像机时将内藏摄像灯关闭，并取出充电式电池，以免无意中将内藏摄像灯打开。
- 以 AUTO 方式（ ）进行拍摄时，如发生闪烁现象，按 LIGHT 键直至   指示出现。
- 在以 AUTO 方式（ ）拍摄时使用 PROGRAM AE 或逆光功能，内藏摄像灯可能会打开 / 关闭。
- 装入或退出录像带时内藏摄像灯可能会关闭。
- 在下列情况下，内藏摄像灯关闭：
  - 当正在进行节尾查找功能时
  - 间隔录制的间隔时间
- 使用转接镜头（另购）时，内藏摄像灯光线被遮挡，因此可能无法完全照亮拍摄对象。

### 调换灯泡

请使用 Sony XB-3D 卤素灯（另购）。随本摄像机提供的卤素灯在市场上无法购得。请购买 Sony XB-3D 卤素灯。

调换灯泡前断开电源。

- (1) 在用一根铁丝插入内藏摄像灯装置下的小孔时，取出内藏摄像灯装置。
- (2) 将灯泡罩壳逆时针方向转动，然后从内藏摄像灯装置中卸下。
- (3) 用一块干布调换灯泡。
- (4) 按顺时针方向转动灯泡罩壳将其装入，然后重新装好内藏摄像灯装置。



### 小心

- 调换灯泡时请勿使用除 Sony XB-3D 卤素灯（另购）以外的其他产品，以减少火灾风险。
- 为防止灼伤，在调换灯泡前须先断开电源。在灯泡冷却到能拿取（约需 30 分钟或 30 分钟以上）之前请勿触摸灯泡。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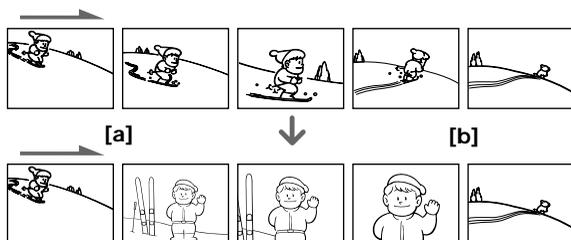
拿取灯泡时须用一块干布或其他类似物以免留下指纹弄脏灯泡。如灯泡弄脏，应将污渍彻底清除。

# 插入场面

355 356

您可以在录像带上设定起点和终点，将场面插入已拍摄好的录像带中。原先录制在起点和终点之间的图像被删除。

请使用遥控器进行此项操作。



(1) 在待机状态下，按住 EDITSEARCH 键，在插入终点位置 [b] 松开此键。

(2) 按遥控器上的 ZERO SET MEMORY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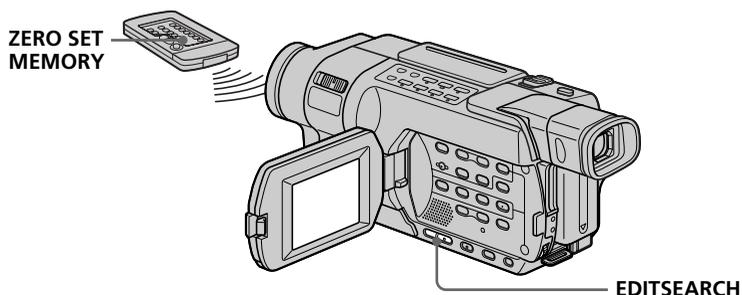
ZERO SET MEMORY 指示闪烁，计数器复位至零。

(3) 按住 EDITSEARCH 键的 - ⊖ 侧，在插入起点位置 [a] 松开此键。

(4) 按 START/STOP 键开始摄像。

场面被插入。摄像在接近计数器零点之处自动停止。摄像机返回待机状态。

零点设定记忆功能取消。



## 注意

- 零点设定记忆功能对以 Hi8 Hi8i/标准 8 mm 系统录制的录像带不起作用。
- 插入场面结尾处的图像和声音在播放时可能会失真。

如录像带上已拍摄部分之间有空白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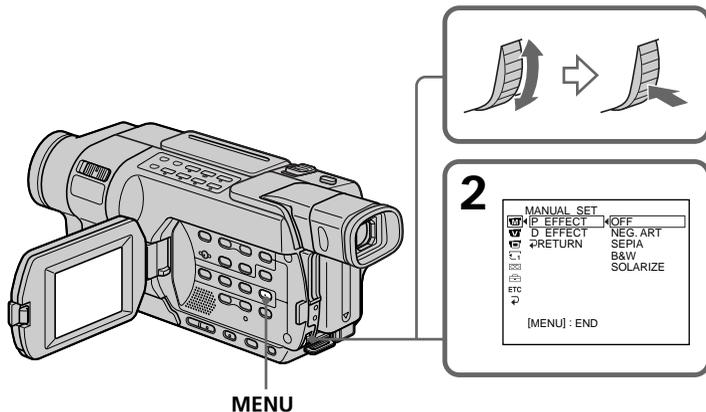
零点设定记忆功能可能工作不正常。

# 使用图像效果播放录像带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在放影过程中您可使用图像效果功能处理场面：  
NEG.ART、SEPIA、B&W 和 SOLARIZE。

- (1) 在放影或放影暂停方式中按 MENU 键显示菜单设定。
-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P EFFECT，然后按拨盘（第 211 页）。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所需的图像效果方式，然后按拨盘。  
关于各图像效果功能的详细说明，请见第 64 页。



## 取消图像效果功能

在菜单设定中将 P EFFECT 选项设定为 OFF。

### 注意

- 在用图像效果功能处理图像时，不能在摄像机上将图像录制到录像带上。但您可以用如下方法录制图像：
  - 作为静像录制到“Memory Stick”上  
  - 将您的摄像机用作放影机在录像机上录制图像
- 图像效果功能对以 Hi8 /标准 8 mm  系统录制的录像带不起作用。
- 不能用图像效果功能处理从外部输入的画面。

经图像效果功能处理的图像

经图像效果功能处理的图像不从  DV 插孔输出。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上或停止放影时  
图像效果功能自动取消。



### 注意

- 在使用数字效果功能处理图像时不能在摄像机上将图像录制到录像带上。但您可以用如下方法录制图像：
  - 作为静像录制到“Memory Stick”上  
  - 将您的摄像机用作放影机在录像机上录制图像
- 数字效果功能对以 Hi8 /标准 8 mm  系统录制的录像带不起作用。
- 不能用数字效果功能处理从外部输入的画面。

经数字效果功能处理的图像

经数字效果功能处理的图像不通过  DV 插孔输出。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或停止放影时数字效果自动取消。

# 放大录制的图像 - 录像带 PB ZOOM

355 356

您可以放大录制在录像带上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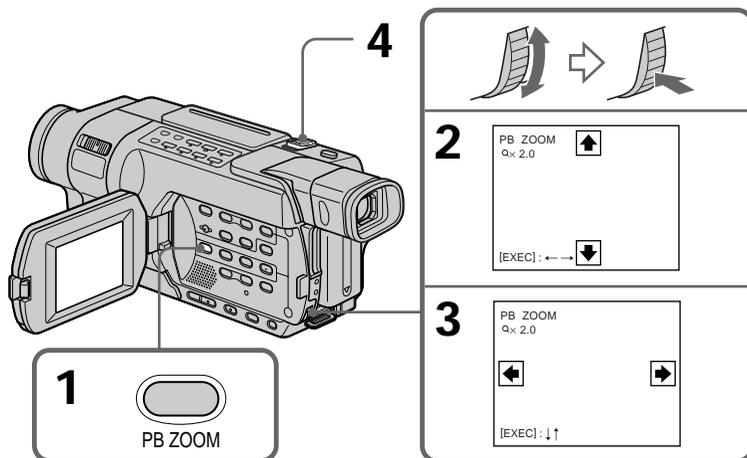
除此处所作的操作说明以外，摄像机还能放大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静像（第 172 页）。

- (1) 在放影或放影暂停方式中，按 PB ZOOM 键。图像中央部分被放大至原尺寸的两倍左右，屏幕上出现  。
-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移动被放大的图像，然后按拨盘。  
：观看图像的上半部  
：观看图像的下半部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移动被放大的图像，然后按拨盘。  
：观看图像的左半部（向下转动拨盘。）  
：观看图像的右半部（向上转动拨盘。）
- (4) 用电动变焦杆调整变焦倍数。

您能将图像放大至原尺寸的 1.1 倍至 5 倍。

W：减小变焦倍数

T：增大变焦倍数



取消录像带 PB ZOOM 功能

按 PB ZOOM 键。

### 注意

- 当您正在使用录像带PB ZOOM功能处理图像时，您无法在本摄像机上将图像录制在录像带或“Memory Stick”中。但是，您可以将摄像机当作放影机，将图像录制在一台录像机中。
- 录像带 PB ZOOM 功能对以 Hi8 Hi8V/标准 8 mm DV 系统录制的录像带不起作用。
- 不能用录像带 PB ZOOM 功能处理从外部输入的场面。

录像带 **PB ZOOM** 中的图像  
这些图像不通过  DV插孔输出。

在以下情况中录像带 **PB ZOOM** 功能自动取消：

- POWER 开关被设定于 OFF (CHG) 位置时。
- 停止放影时。
- 按 MENU 键时。
- 按 TITLE 键时。

# 快速查找场面 - ZERO SET MEMOR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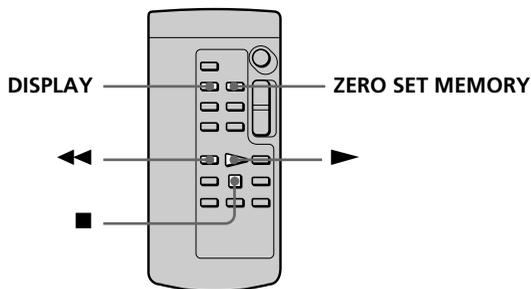
245 250 345 355 356

摄像机自动查找录像带计数器数值为“0:00:00”的场面。

请使用遥控器进行此项操作。

此功能有各种用途，例如在放影时可利用此功能将所喜爱的场面留待以后观看。

- (1) 在放影方式中，当屏幕上未显示录像带计数器时，按 DISPLAY 键。
- (2) 在以后要查找的位置按 ZERO SET MEMORY 键。录像带计数器显示为“0:00:00”，然后开始计数。  
ZERO SET MEMORY 指示在屏幕上闪烁。
- (3) 要停止放影时按 ■ 键。
- (4) 按 ◀◀ 键倒带至计数器零点位置。计数器计数接近零点时录像带自动停止。ZERO SET MEMORY 指示消失，时间代码出现。
- (5) 按 ▶▶ 键。放影从计数器零点开始。



## 注意

- 零点设定记忆功能对以 Hi8 Hi8i/标准 8 mm 系统录制的录像带不起作用。
- 如在倒带前按 ZERO SET MEMORY 键，零点设定记忆功能取消。
- 时间代码和录像带计数器之间可能会出现数秒钟的差异。

如在录像带录制部分之间有空白段

零点设定记忆功能可能工作不正常。

零点设定记忆功能在待机状态时也工作

将一个场面插入已录制的录像带中时，在插入终点按 ZERO SET MEMORY 键。将录像带倒带至插入起点并开始录制。录制到录像带计数器零点时，录制自动停止。摄像机返回待机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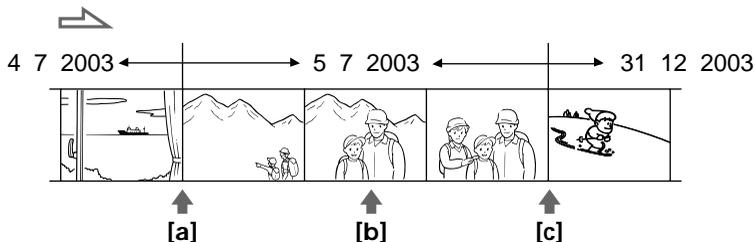
# 利用日期查找图像 - DATE SEARCH

**245** **250** **345** **355** **356**

摄像机能自动查找摄像日期改变的位置，并从该位置开始放影。

请使用遥控器进行此项操作。

利用此功能查看摄像日期改变的位置，或编辑各摄像日期的录像带。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反复按遥控器上的 SEARCH MODE 键直至 DATE SEARCH 指示在屏幕上出现。指示改变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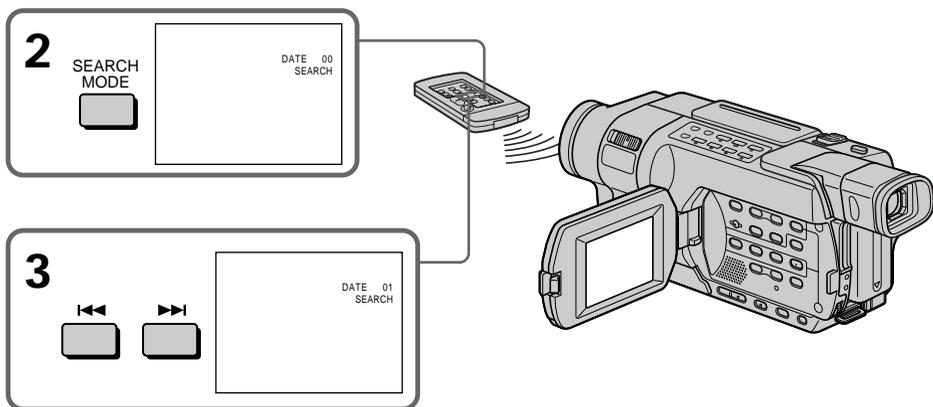
**355** **356**

DATE SEARCH ↔ (无指示)

**245** **250** **345**

DATE SEARCH → PHOTO SEARCH → PHOTO SCAN → (无指示)

- (3) 当当前位置为 [b] 时，按 ◀◀ 键朝 [a] 方向查找，或按 ▶▶ 键朝 [c] 方向查找。摄像机自动从日期改变的位置开始播放。每次按 ◀◀ 键或 ▶▶ 键时，摄像机查找前一个或后一个日期。



要停止查找时  
按 ■ 键。

### 注意

- 日期查找功能对以 Hi8 Hi8/标准 8 mm 系统录制的录像带不起作用。
- 如一天拍摄的图像少于两分钟，摄像机可能无法准确地找到摄像日期改变的位置。

如录像带上的拍摄部分之间有空白段  
日期查找功能可能工作不正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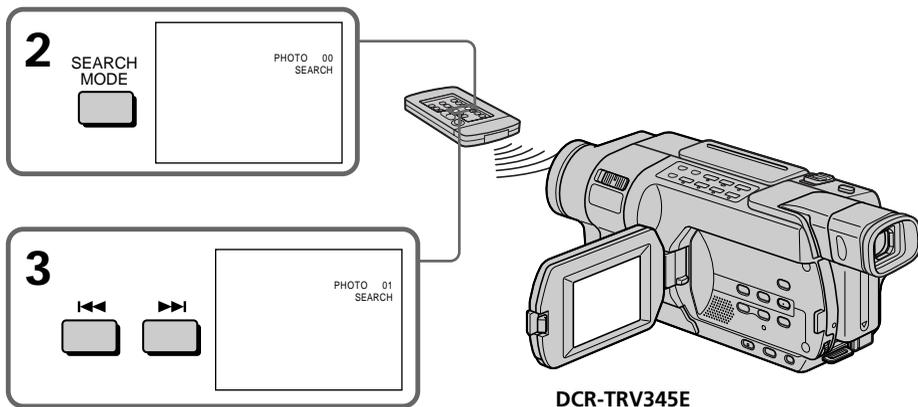
# 查找像片 - PHOTO SEARCH/PHOTO SCAN

245 250 345

您可以查找录制在录像带上的静像（像片查找）。  
您还可以自动逐幅查找静像，并显示每幅图像 5 秒钟（像片扫描）。  
请使用遥控器进行各项操作。

## 查找像片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反复按遥控器上的 SEARCH MODE 键直至 PHOTO SEARCH 指示在屏幕上出现。指示改变如下：  
DATE SEARCH → PHOTO SEARCH → PHOTO SCAN → (无指示)
- (3) 按 **◀▶** 键或 **▶▶** 键选择要播放的像片。每按一下 **◀▶** 键或 **▶▶** 键，摄像机查找前一幅或后一幅像片。摄像机自动开始播放查得的像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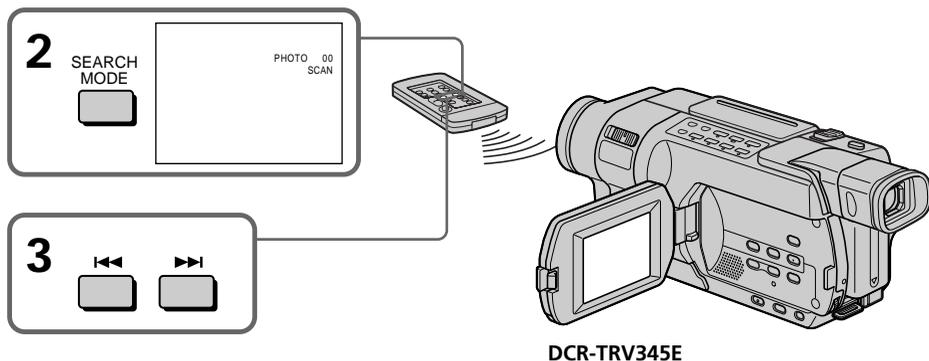


要停止查找  
按 **■** 键。

## 查找像片 - PHOTO SEARCH/PHOTO SCAN

### 扫描像片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反复按遥控器上的 SEARCH MODE 键直至 PHOTO SCAN 指示出现在屏幕上。  
指示改变如下：  
DATE SEARCH → PHOTO SEARCH → PHOTO SCAN → (无指示)
- (3) 按 ◀◀ 键或 ▶▶ 键。  
每幅相片自动播放约 5 秒钟。



要停止扫描  
按 ■ 键。

#### 注意

像片查找和像片扫描功能对以 Hi8 Hi8i/标准 8 mm 系统录制的录像带不起作用。

如录像带已拍摄部分之间有空白段  
像片查找和像片扫描功能可能工作不正常。

# 复制录像带

## 使用 A/V 连接电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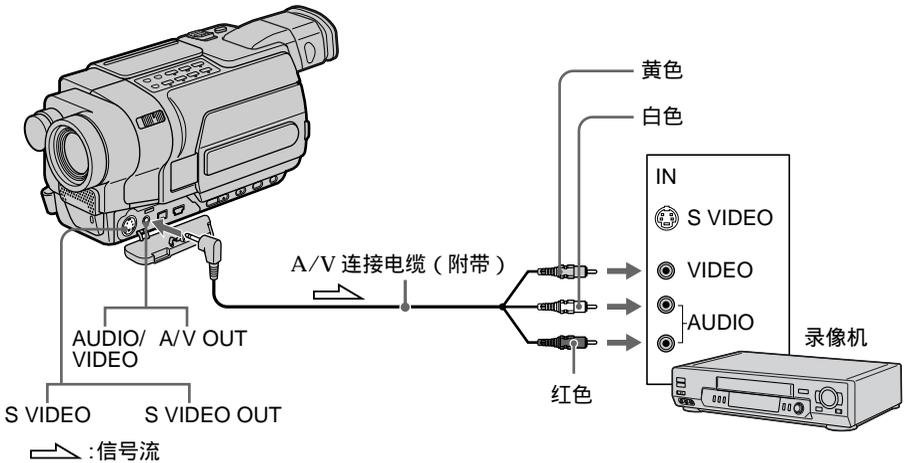
您可以将摄像机用作放影机，在与摄像机相连的录像机上进行复制或编辑。

操作之前

- 在菜单设定中将 DISPLAY 选项设定为 LCD。（缺省设定为 LCD。）
- 按以下各键使指示消失。这样，指示就不会叠加到所编辑的录像带上：
  - 遥控器上的 DATA CODE 键 **245** **250** **345** **355** **356**
  - 遥控器上的 SEARCH MODE 键 **245** **250** **345** **355** **356**
  - DISPLAY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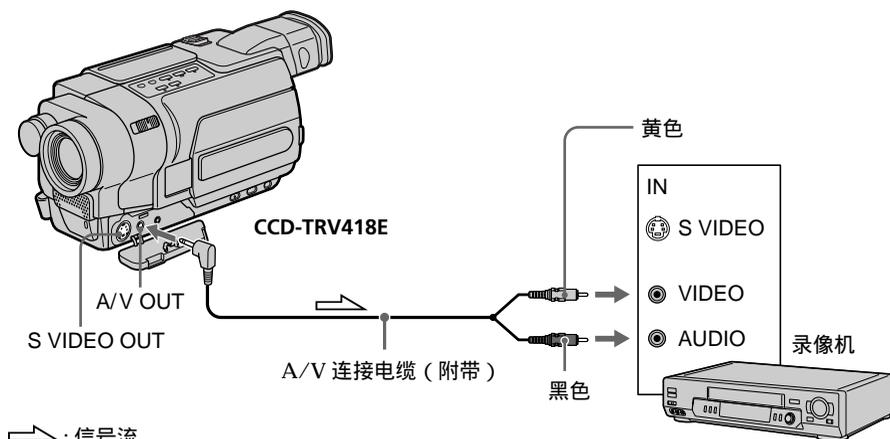
- (1) 在录像机中装入用于录制的影带，在摄像机中装入已拍摄的录像带。
- (2) 作好录像机录像准备工作，然后将输入选择开关设定于 LINE 位置。  
将 A/V 连接电缆连接至 AUDIO/VIDEO 插孔。请参阅录像机的使用说明书。
- (3)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PLAYER 位置。\*
- (4) 在摄像机上播放已拍摄的录像带。
- (5) 开始在录像机上录像。  
请参阅录像机的使用说明书。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 POWER 开关上的各档方式视不同机型而有所不同（第 16 页）。

218 418



➤ : 信号流

## 完成复制录像带时

按摄像机和录像机上的 **■** 键。

## 进行复制时为防止图像损坏 218 418

复制前在菜单设定中，将 EDIT 选项设定为 ON。（缺省设定为 OFF。）（第 214 页）

您可以在支持以下系统的录像机上进行编辑：

8 mm **8**, Hi8 **Hi8**, Digital8 **D8**, VHS **VHS**, S-VHS **S-VHS**, VHSC **VHSC**, S-VHSC **S-VHSC**, Betamax **B**, mini DV <sup>mini</sup> **DV**, DV **DV**, 或 MICRO MV <sup>MICROMV</sup>.

如果您的录像机为单声道式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将 A/V 连接电缆的黄色插头连接至录像机上的视频输入插孔，将白色或红色插头连接至录像机上的音频输入插孔。当连接白色插头时输出左声道声音，当连接红色插头时输出右声道声音。

如果您的录像机为立体声式 **218 418**

将 A/V 连接电缆的音频插头连接至录像机的左侧（白色）输入插孔。

如果您的录像机上有 S 视频插孔

使用 S 视频电缆（另购）能使您获得更为逼真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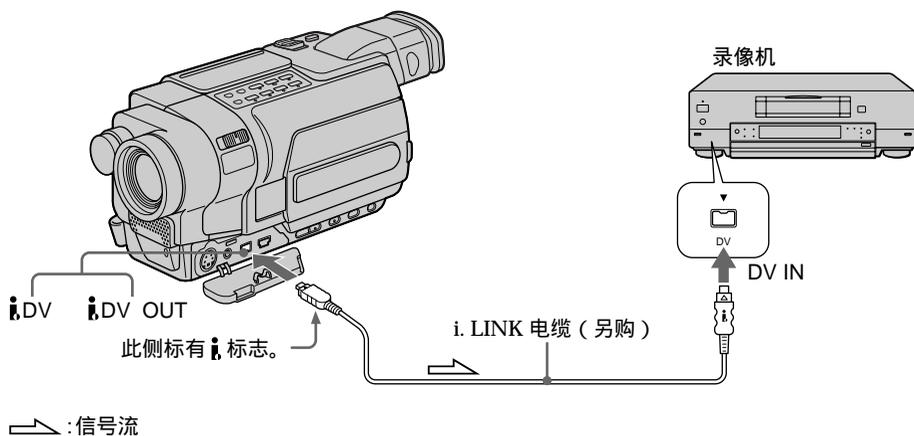
如果连接 S 视频电缆，就不必再连接 A/V 连接电缆上的黄色（视频）插头。

将 S 视频电缆（另购）连接至摄像机和录像机上的 S 视频插孔。

### 使用 i.LINK 电缆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只需用 i.LINK 电缆（另购）将摄像机上的 DV 接口和 DV 产品上的 DV IN 接口相连接。在数字对数字的连接中，视频和音频信号以数字方式传送，以进行高品质编辑。不能复制屏幕指示。

- (1) 将一空白录像带（或要重新录像的录像带）装入录像机，将已拍摄的录像带装入摄像机。
- (2) 如有可能，将录像机上的输入选择开关设定于 DV IN 位置。请参阅录像机的使用说明书。
- (3) 将摄像机上的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4) 在摄像机上播放已拍摄的录像带。
- (5) 开始在录像机上录像。  
参阅录像机的使用说明书。



### 结束复制录像带时

按摄像机和录像机上的 **■** 键。

---

关于以 **Hi8 Hi8V/标准 8 mm V** 系统录制的录像带

图像可能会波动，但这并非故障。在播放时，数字讯号作为图像讯号从 **i DV** 插孔输出。

用 **i.LINK** 电缆只能连接一台录像机

有关 **i.LINK** 的详情请见第 244 页。

用以下功能处理的图像不能从 **i DV** 插孔输出：

- 数字效果功能 **345** **355** **356**
- 录像带 PB ZOOM 功能 **355** **356**
- 图像效果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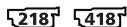
如通过 **i DV** 插孔录制放影暂停图像

录制的图像变得粗糙。而且用其他视频设备播放图像时，图像可能抖动。

当使用 **i.LINK** 电缆连接时

您无法复制标题和显示指示。

# 录像带的简易复制 - Easy Dubbing



在录像机已连接时，您可用摄像机十分容易地控制录像机的操作以进行复制。您可按照“自作标题”（第 77 页）中的说明，从存储在摄像机内的八个预设标题和两个自作标题中选择一个标题。选择所需要的标题色彩、尺寸和背景色。

## 使用 Easy Dubbing

第 1 步 连接录像机

第 2 步 设定录像机以便与摄像机协同工作（第 99 至 102 页）

第 3 步 选择标题（第 103 至 104 页）

第 4 步 选择复制方式（第 104 页）

第 5 步 进行 Easy Dubbing（第 105 页）

如再次使用同一录像机进行复制，可以跳过第 2 步（第 99 至 102 页）。

如不需要添加标题，可以跳过第 3 步（第 103 页）。

## 第 1 步：连接录像机

按照第 95 页所示连接设备。

您可以在支持以下系统的录像机上进行编辑：

8 mm **8**, Hi8 **Hi8**, Digital8 **8**, VHS **VHS**, S-VHS **S-VHS**, VHSC **VHSC**, S-VHSC **S-VHSC**, Betamax **B**, mini DV <sup>Mini</sup> **DV**, DV **DV**, 或 MICRO MV **MICRO MV**.

如录像机上有 S 视频插孔

使用 S 视频电缆（另购）能使您获得更为逼真的图像。

如使用 S 视频电缆连接，就不必连接 A/V 连接电缆上的黄色（视频）插头。

将 S 视频电缆（另购）连接至摄像机和录像机上的 S 视频插孔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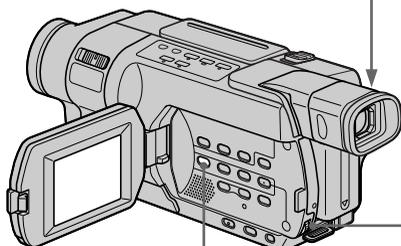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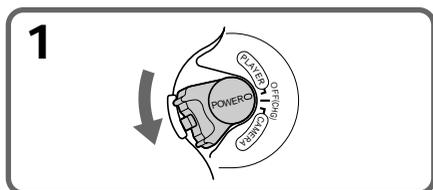
## 第 2 步：设定录像机以便与摄像机协同工作

摄像机的红外线发射器向录像机的遥控感应器发出控制录像机的信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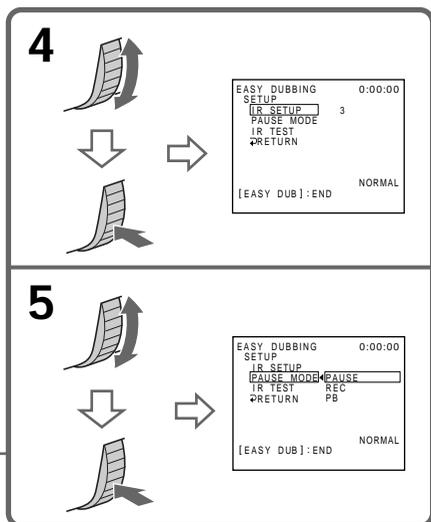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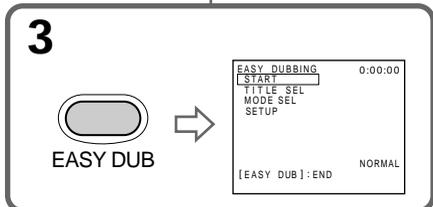
使用 A/V 连接电缆进行连接时，按以下步骤中的第 (1) 步至第 (4) 步进行操作，以正确发送控制信号。

### (1) 设定取消录像机上的摄像暂停的方式

- ① 将摄像机上的 POWER 开关设定于 PLAYER 位置。
- ② 将已连接的录像机的电源打开，然后将输入选择开关设定于 LINE 位置。  
当连接摄像机时，将其电源开关设定于 VTR/VCR 位置。
- ③ 按 EASY DUB 键显示菜单。
- ④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SETUP，然后按拨盘。
- ⑤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PAUSE MODE，然后按拨盘。
- ⑥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在录像机上取消摄像暂停的方式，然后按拨盘。



CCD-TRV418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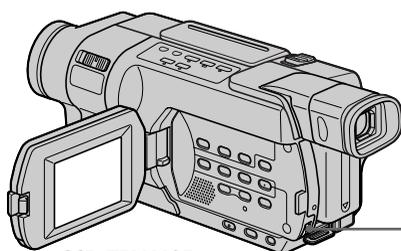
录像机上取消摄像暂停的按键

按键随录像机的不同而有所不同，要取消摄像暂停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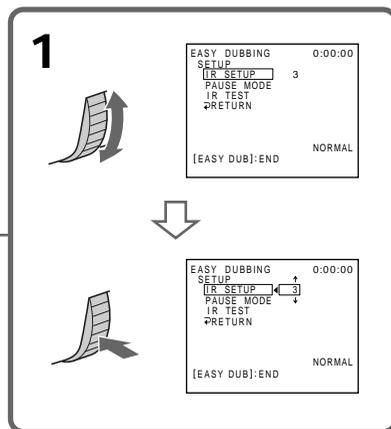
- 如取消摄像暂停的按键是 **||**，选择 PAUSE。
- 如取消摄像暂停的按键是 **●**，选择 REC。
- 如取消摄像暂停的按键是 **▶**，选择 PB。

### (2) 设定 IR SETUP 代码

- ①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IR SETUP，然后按拨盘。
- ②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录像机的 IR SETUP 代码，然后按拨盘。  
在“关于 IR SETUP 代码”（第 101 页）中查看代码。



CCD-TRV418E



## 录像带的简易复制 - Easy Dubbing

### 关于 IR SETUP 代码

IR SETUP 代码储存在摄像机的记忆体中。请务必根据录像机设定正确的代码。缺省设定的代码为 3。

品牌	IR SETUP 代码
Sony	1, 2, 3, 4, 5, 6
Aiwa	47, 53, 54
Akai	50, 62, 74
Alba	73
Amstrad	73
Baird	30, 36
Blaupunkt	11, 83
Bush	74
CGM	36, 47, 83
Clatronic	73
Daewoo	26
Ferguson	76, 83
Fisher	73
Funai	80
Goldstar	47
Goodmans	26, 84
Grundig	9, 83
Hitachi	42, 56
ITT/Nokia Instant	36
JVC	11, 12, 15, 21
Kendo	47
Loewe	16, 47, 84
Luxor	89
Mark	26*
Matsui	47, 58*, 60
Mitsubishi	28, 29

品牌	IR SETUP 代码
Nokia	36, 89
Nokia Oceanic	89
Nordmende	76
Okano	60, 62, 63
Orion	58*, 70
Panasonic	16, 78
Philips	83, 84, 86
Phonola	83, 84
Roadstar	47
SABA	21, 76, 91
Salora	89
Samsung	22, 32, 52, 93, 94
Sanyo	36
Schneider	10, 83, 84
SEG	73
Seleco	47, 74
Sharp	89
Siemens	10, 36
Tandberg	26
Telefunken	91, 92
Thomson	76, 100
Thorn	36, 47
Toshiba	40, 93
Universum	47, 70, 84, 92
W.W.House	47
Watson	58, 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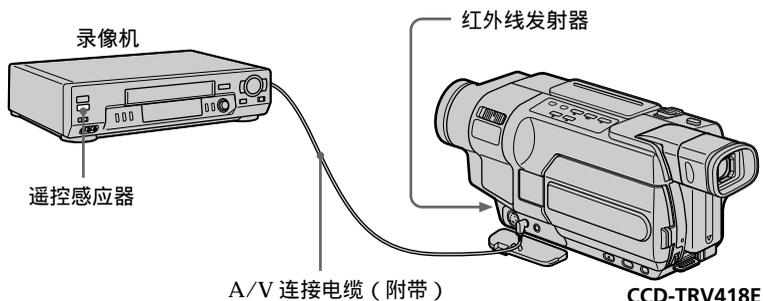
\* 电视机/录像机组件

### 关于 IR SETUP 代码

如录像机不支持 IR SETUP 代码，Easy Dubbing 功能无法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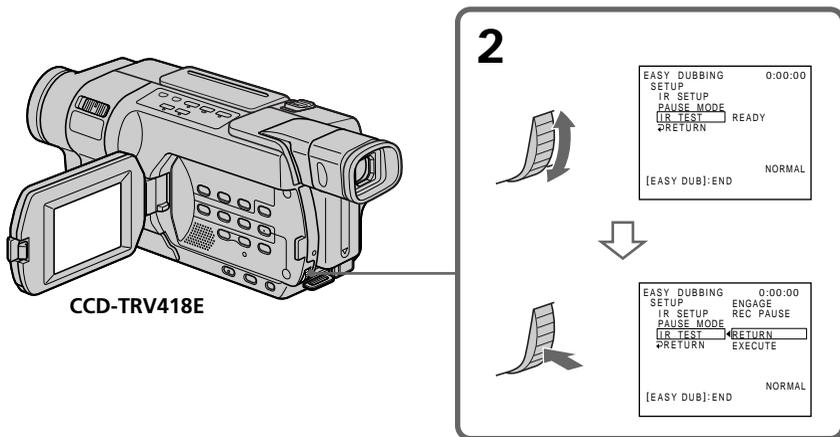
## (3) 将摄像机和录像机面对面放置

找到摄像机上的红外线发射器，并将其面对录像机上的遥控感应器。使两台装置保持为约 30 cm 的距离，并移开装置之间的障碍物。



## (4) 确认录像机的操作

- ① 在录像机中装入可录制的录像带，然后将录像机设定为录像暂停。
  - ②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IR TEST，然后按拨盘。
  - ③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EXECUTE，然后按拨盘。
- 如录像机开始录像，证明设定正确。  
录像结束时，指示变为 COMPLETE。



## 录像机操作异常时

- 核查“关于 IR SETUP 代码”中的代码后，重新设定 IR SETUP 或 PAUSE MODE。
- 将摄像机放在距离录像机至少 30 cm 之处。
- 参阅录像机的使用说明书。

## 第 3 步：选择标题

您可以选择标题、色彩、尺寸和背景色。

CUSTOM1 和 CUSTOM2 是根据“自作标题”（第 77 页）中所述，存于摄像机中的自作标题。



(1)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TITLE SEL，然后按拨盘。

(2) 在菜单设定中选择所需标题，然后按拨盘。

标题闪烁。

(3) 改变色彩、尺寸或背景颜色。

如不需要改变，操作第 4 步（第 104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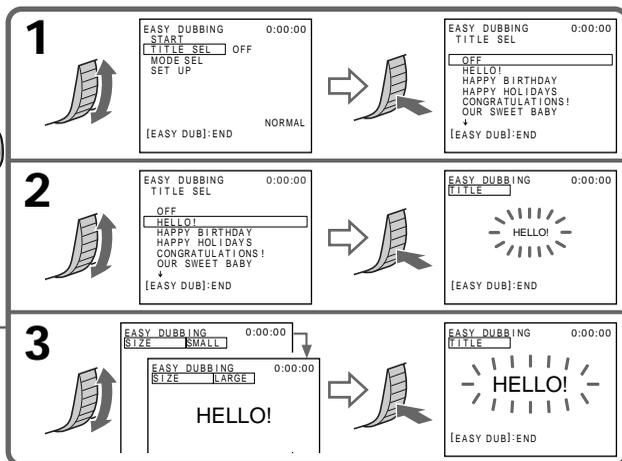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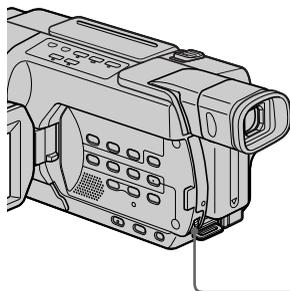
①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色彩、尺寸或背景颜色，然后按拨盘。项目出现。

②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所需项目，然后按拨盘。

③ 重复 ① 和 ② 步骤直至标题按要求展示。

(4) 再按 SEL/PUSH EXEC 拨盘完成设定。

CCD-TRV418E



## 录像带的简易复制 - Easy Dubbing

### 注意

只能在录像机的录像带中设置标题。

### 标题设定

- 标题色彩改变如下：  
WHITE (白) ↔ YELLOW (黄) ↔ VIOLET (紫) ↔ RED (红) ↔  
CYAN (青蓝) ↔ GREEN (绿) ↔ BLUE (蓝)
- 标题尺寸改变如下：  
SMALL (小) ↔ LARGE (大)
- 背景颜色改变如下：  
FADE (渐变) ↔ WHITE (白) ↔ YELLOW (黄) ↔ VIOLET (紫) ↔  
RED (红) ↔ CYAN (青蓝) ↔ GREEN (绿) ↔ BLUE (蓝) ↔ BLACK (黑)

## 第 4 步：选择复制方式

您可以选择普通录像 (NORMAL) 或间隔录像 (PREVIEW)。

(1)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MODE SEL，然后按拨盘。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NORMAL 或 PREVIEW，然后按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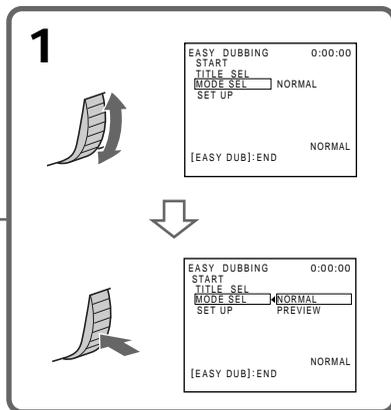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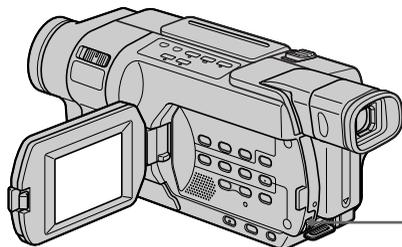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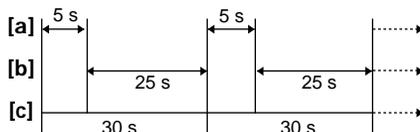
- NORMAL: 以普通方法录入录像机。

- PREVIEW: 设定录像机使其自动重复 5 秒钟录像和 25 秒待机的循环周期以进行间隔复制。

[a]: 录制时间 (录像机)

[b]: 等待时间 (录像机)

[c]: 放影时间 (摄像机)



### 第 5 步：进行 Easy Dubbing

确保摄像机已与录像机连接，录像机已设定于录像暂停状态。

当使用摄录机时，将其电源开关设定至 VTR/VCR。将您摄像机的 POWER 开关设定至 PLAYER。

(1)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START，然后按拨盘。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EXECUTE，然后按拨盘。

当复制结束时，摄像机和录像机自动停止。

显示返回 Easy Dubbing 的最初屏幕画面。

要在编辑过程中停止复制时

按摄像机上的 ■ 键。

要退出 Easy Dubbing 时

按 EASY DUB 键。

---

注意

如果在第 3 步（第 103 页）中将背景颜色设定为 FADE，视所连接的录像机情况而定，图像显示可能不准确。

出现以下情况不能在录像机上进行录制：

- 录像带用完。
- 写保护片锁定。
- IR SETUP 代码不正确。
- 取消录像暂停的按键不正确。

在以下情况中 **NOT READY** 在屏幕上出现  
START 未执行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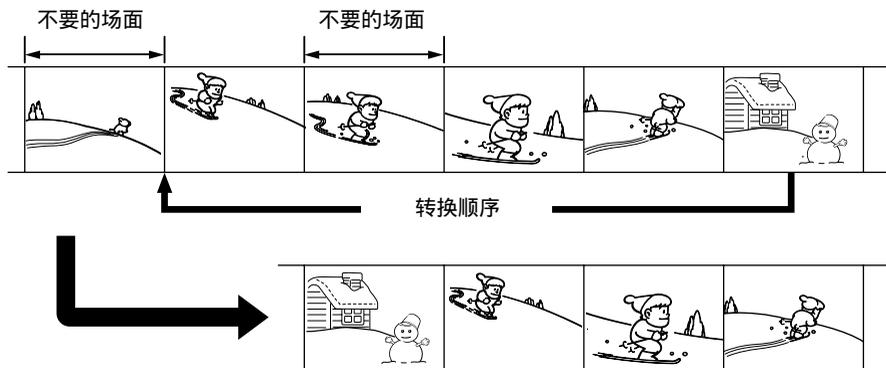
# 仅复制需要的场面 - 数字节目编辑（录像带上）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您可以复制所选择的场面（节目）并编辑到录像带上，而无需操作录像机。  
场面可按帧选择。最多可设定 20 个节目。

**355** **356**

摄像机可在“Memory Stick”上进行复制。详情请见第 156 页。



## 操作之前

第 1 步 连接录像机（第 107 页）

第 2 步 设定录像机以备操作

- 使用 A/V 连接电缆（第 107 至 110 页）
- 使用 i.LINK 电缆（第 111 至 112 页）

第 3 步 调整录像机的同步（第 113 页）

用同一录像机再次复制时可跳过第 2 步（第 107 至 112 页）和第 3 步（第 113 至 114 页）。

## 使用本功能

操作 1 制作节目（第 115 页）

操作 2 播放节目（复制录像带）（第 118 页）

## 注意

数字节目编辑功能对以 Hi8 **Hi8**/标准 8 mm **8** 系统录制的录像带不起作用。

## 第 1 步：连接录像机

可以用 A/V 连接电缆或 i.LINK 电缆连接。

如用 A/V 连接电缆，请按照第 94 页所示连接各设备。如用 i.LINK 电缆，请按照第 96 页所示连接各设备。

如用 i.LINK 电缆连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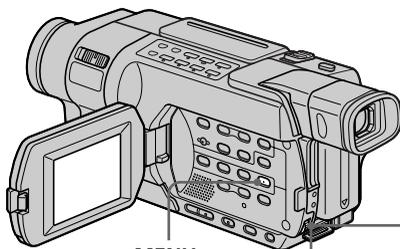
在数字对数字连接中，视频和音频信号以数字格式传送，以进行高品质编辑。

## 第 2 步：设定录像机以便使用 A/V 连接电缆进行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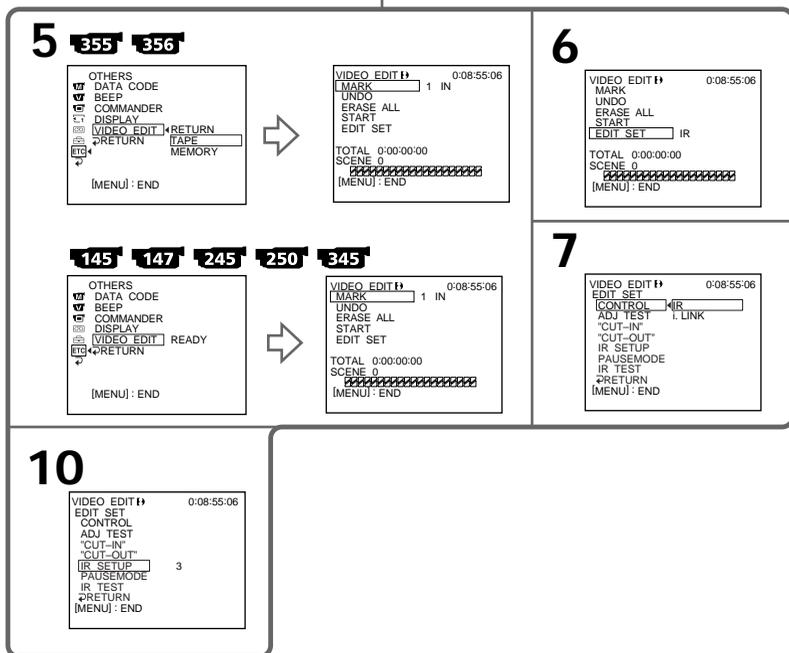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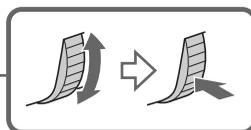
要用录像机进行编辑，须使摄像机用红外线向录像机上的遥控感应器发送控制信号。当使用 A/V 连接电缆进行连接时，按以下步骤从 (1) 至 (4) 进行操作以正确发送控制信号。

### (1) 设定 IR SETUP 代码

- ① 将摄像机的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② 打开已连接的录像机，然后将输入选择开关设定于 LINE 位置。  
连接摄像机时，将其电源开关设定于 VCR/VTR 位置。
- ③ 按 MENU 键显示菜单设定。
- ④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ETC**，然后按拨盘。
- ⑤ **355** **356**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VIDEO EDIT 选项中的 TAPE，然后按拨盘。  
**145** **147** **245** **250** **345**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VIDEO EDIT，然后按拨盘。
- ⑥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EDIT SET，然后按拨盘。
- ⑦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CONTROL，然后按拨盘。
- ⑧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IR，然后按拨盘。
- ⑨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IR SETUP，然后按拨盘。
- ⑩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录像机的 IR SETUP 代码号，然后按拨盘。  
在“关于 IR SETUP 代码”（第 101 页）中查找代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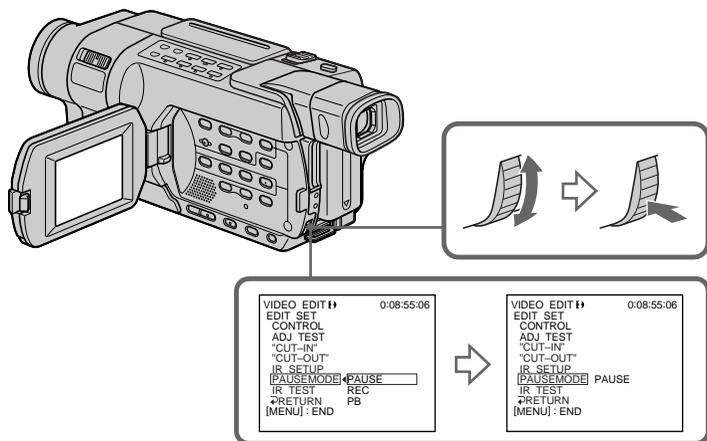


MENU



## (2) 设定取消录像机上录像暂停的方式

- ①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PAUSEMODE，然后按拨盘。
- ②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取消录像机上录像暂停的方式，然后按拨盘。  
请参阅录像机使用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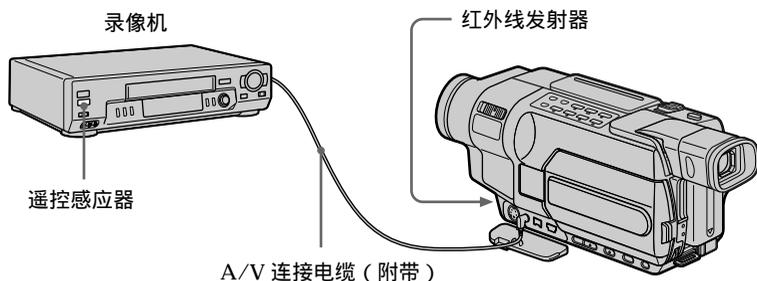
### 取消录像机上录像暂停的按键

按键因录像机的不同而各不相同。要取消录像暂停时：

- 如取消录像暂停的按键为 **■**，选择 PAUSE。
- 如取消录像暂停的按键为 **●**，选择 REC。
- 如取消录像暂停的按键为 **▶**，选择 P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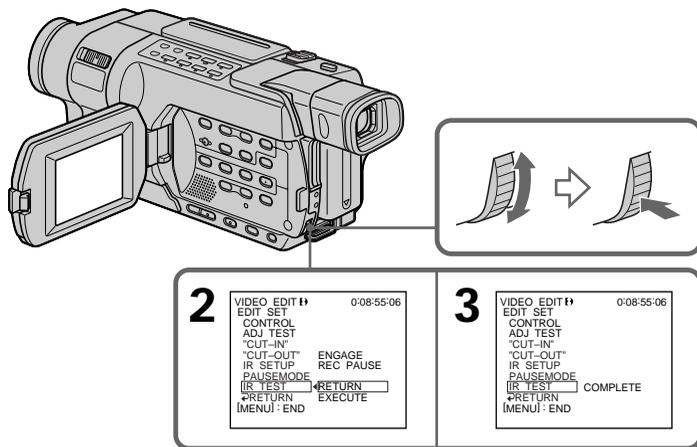
## (3) 将摄像机和录像机面对面放置

找到摄像机上的红外线发射器，并将其面对录像机上的遥控感应器。  
使两台装置保持为约 30 cm 的距离，并移开装置之间的障碍物。



#### (4) 确认录像机的操作

- ① 在录像机中装入可录像的录像带，然后将录像机设定为录像暂停。
- ②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IR TEST，然后按拨盘。
- ③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EXECUTE，然后按拨盘。  
如录像机开始录像，证明设定正确。  
录像结束时，指示变为 COMPLETE。



#### 录像机操作异常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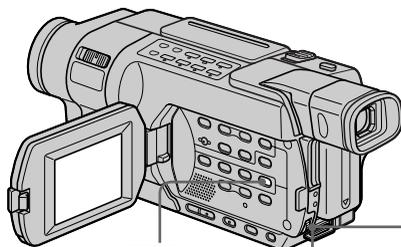
- 核查“关于 IR SETUP 代码”中的代码后，重新设定 IR SETUP 或 PAUSE MODE。
- 将摄像机放在距离录像机至少 30 cm 之处。
- 参阅录像机的使用说明书。

## 第 2 步：设定录像机以便使用 i.LINK 电缆进行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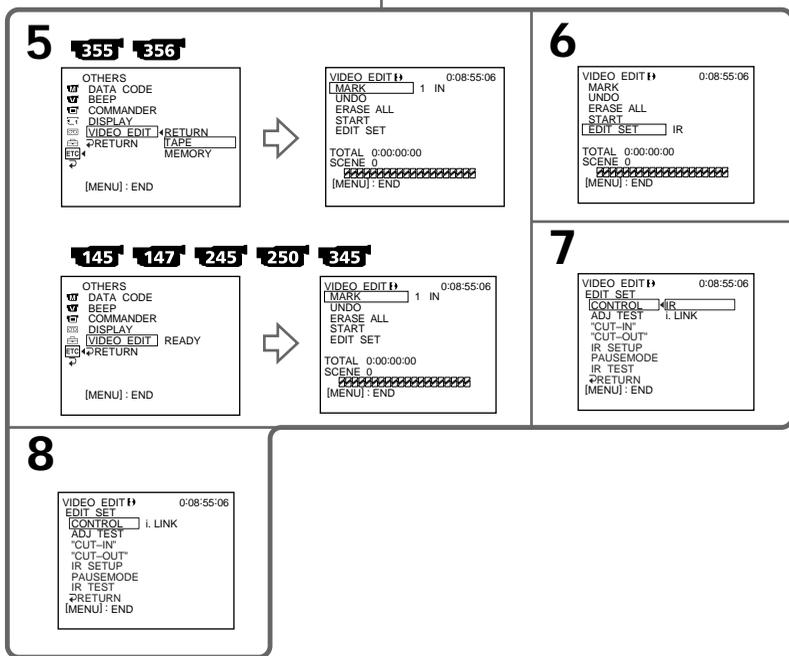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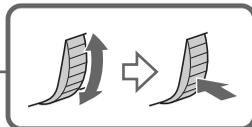
当您使用 i.LINK 电缆（另购）进行连接时，请依照以下步骤。

- (1) 将摄像机的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打开所连接录像机，然后将输入选择开关设定为 DV 输入。连接数字摄录机时，将其电源开关设定于 VCR/VTR 位置。
- (3) 按 MENU 键显示菜单设定。
- (4)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 然后按拨盘。
- (5)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VIDEO EDIT 中的 TAPE，然后按拨盘。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VIDEO EDIT，然后按拨盘。
- (6)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EDIT SET，然后按拨盘。
- (7)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CONTROL，然后按拨盘。
- (8)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i.LINK，然后按拨盘。

# 仅复制需要的场面 - 数字节目编辑 (录像带上)



MENU



注意 **345** **355** **356**

编辑数字视频时, 操作信号不能以 LANC 发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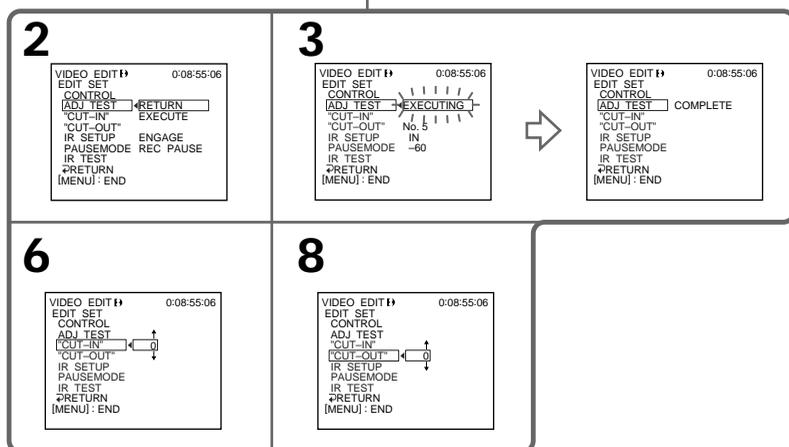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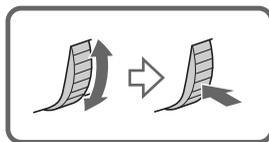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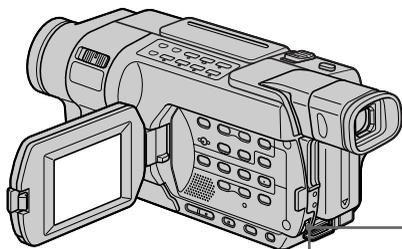
用 i.LINK 电缆连接时

- 无法复制标题和显示指示。
- 根据录像机情况而定, 您可能无法正常操作复制功能。在摄像机的菜单设定中, 将 CONTROL 设定为 IR。

### 第 3 步：调整录像机的同步

您可以调整摄像机和录像机之间的同步。请准备纸和笔以作记录之用。开始操作前，如摄像机内装有录像带，应将其退出。

- (1) 将录像带装入录像机，然后将录像机设定为录像暂停状态。如果在 CONTROL 中选择 i.LINK，则无需将录像机设定为录像暂停状态。
-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ADJ TEST，然后按拨盘。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EXECUTE，然后按拨盘。  
IN 和 OUT 在图像上各被记录五次，用以计算调整同步的数值。  
EXECUTING 指示在屏幕上闪烁。  
结束时，指示变为 COMPLETE。
- (4) 将录像机内的录像带倒回后开始慢速播放。  
将各个 IN 位置的开始数值和各个 OUT 位置的结束数值记录下来。
- (5) 计算各个 IN 位置的所有开始数值的平均值，以及各个 OUT 位置的所有结束数值的平均值。
- (6)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CUT-IN”，然后按拨盘。
- (7)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IN 的平均数值，然后按拨盘。  
计算出的录像开始位置被设定。
- (8)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CUT-OUT”，然后按拨盘。
- (9)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OUT 的平均数值，然后按拨盘。  
计算出的录像结束位置被设定。
- (10)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 RETURN，然后按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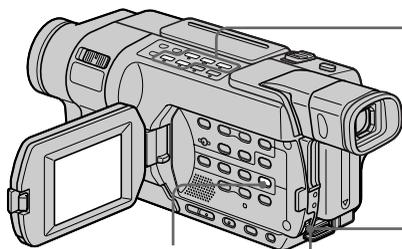


**注意**

- 完成第 (3) 步时，用于调整同步的图像被记录约 50 秒钟。
- 如从录像带的起始位置开始录像，录像带的最初几秒钟录制可能不正常。在开始录制前，务必留出约 10 秒钟的引带。
- 用 i.LINK 电缆连接时，视录像机的情况而定，复制功能可能无法正常操作。请保持 i.LINK 电缆的连接，将菜单设定中的 CONTROL 设定为 IR。视频和音频信号以数字格式传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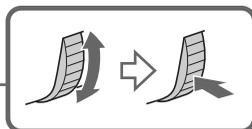
## 操作 1 : 制作节目

- (1) 在摄像机中装入用于播放的录像带, 在录像机中装入用于录像的录像带。
- (2) 按 MENU 键显示菜单设定。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ETC**, 然后按拨盘。
- (4) **355** **356**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 选择 VIDEO EDIT 中的 TAPE, 然后按拨盘。  
**145** **147** **245** **250** **345**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VIDEO EDIT, 然后按拨盘。
- (5) 使用视频控制键查找要插入的第一个场面的起点, 然后暂停播放。  
**355** **356**  
您可以用 EDITSEARCH 键每次微调一帧图像。
- (6)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MARK, 然后按拨盘。  
第一个节目的 IN 位置被设定, 节目标记的上半部变为浅蓝色。
- (7) 使用视频控制键查找要插入的第一个场面的终点, 然后暂停播放。
- (8) 按 SEL/PUSH EXEC 拨盘。  
第一个节目的 OUT 位置被设定, 节目标记的下半部变为浅蓝色。
- (9) 重复第 (5) 至第 (8) 步设定其它节目。  
当节目设定时, 节目标记变为浅蓝色。  
您可以设定多达 20 个节目。



MENU

5,7



**4** **355** **356**

OTHERS DATA CODE BEEP COMMANDER DISPLAY VIDEO EDIT + RETURN RETURN TAPE MEMORY [MENU] : END	➔	VIDEO EDIT 1 0:08:55:06 MARK 1 IN ERASE ALL START EDIT SET TOTAL 0:00:00:00 SCENE 0 [MENU] : END
---	---	---

**6**

VIDEO EDIT 1 0:08:55:06 MARK 1 OUT UNDO ERASE ALL START EDIT SET TOTAL 0:00:00:00 SCENE 0 [MENU] : END
--

**145** **147** **245** **250** **345**

OTHERS DATA CODE BEEP COMMANDER DISPLAY VIDEO EDIT READY RETURN [MENU] : END	➔	VIDEO EDIT 1 0:08:55:06 MARK 1 IN ERASE ALL START EDIT SET TOTAL 0:00:00:00 SCENE 0 [MENU] : END
---	---	---

**8**

VIDEO EDIT 2 0:09:07:06 MARK 2 IN UNDO ERASE ALL START EDIT SET TOTAL 0:00:12:00 SCENE 1 [MENU] : END
---

**9**

VIDEO EDIT 4 0:10:01:23 MARK 4 IN UNDO ERASE ALL START EDIT SET TOTAL 0:00:47:12 SCENE 3 [MENU] : END
---

### 删除设定的节目

从最后设定的节目中先删除 OUT, 然后删除 IN。

- (1)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UNDO, 然后按拨盘。
-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EXECUTE, 然后按拨盘。  
最后设定的节目标记闪烁, 设定被取消。

### 取消删除

在第 (2) 步中选择 RETURN。

### 删除全部节目

- (1) **355** **356**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 选择 VIDEO EDIT 中的 TAPE, 然后按拨盘。

**145** **147** **245** **250** **345**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VIDEO EDIT, 然后按拨盘。

- (2) 在菜单设定中, 选择 ERASE ALL。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EXECUTE, 然后按拨盘。  
最后全部节目标记闪烁, 设定被取消。

### 取消删除全部节目

在第 (2) 步中选择 RETURN。

### 取消已设定的节目

按 MENU 键。

节目被存入记忆体, 直至录像带被退出。

---

### 注意

- 数字节目编辑功能对以 Hi8 **Hi8**/标准 8 mm **8** 系统录制的录像带不起作用。
- 您无法复制标题或显示指示。但是, 您可以复制已经录制在录像带上的标题。
- 在录像带上进行数字节目编辑时, 无法进行摄像。

在录像带的以下部分不能设定 IN 或 OUT 的位置:

- 以 Hi8 **Hi8**/标准 8 mm **8** 系统录制部分
- 录像带的空白段

在以下情况中, 总时间可能无法正确显示:

- 录像带以 Hi8 **Hi8**/标准 8 mm **8** 系统录制。
- 录像带上的 IN 和 OUT 位置之间有一空白段。

## 操作 2 : 播放节目 (复制录像带)

确认摄像机和录像机之间已经连接, 录像机已设定为录像暂停。  
使用 i.LINK 电缆时不必将录像机设定为录像暂停。  
使用数字摄像机时, 将其电源开关设定于 VCR/VTR 位置。

### (1) **355** **356**

在菜单设定中选择 VIDEO EDIT。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TAPE, 然后按拨盘。

### **145** **147** **245** **250** **345**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VIDEO EDIT, 然后按拨盘。

### (2) 在菜单设定中选择 START。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EXECUTE, 然后按拨盘。

摄像机查找第一个节目的起点, 然后开始复制。

节目标记闪烁。

在查找时, SEARCH 指示出现在屏幕上, 在编辑时, EDITING 指示出现在屏幕上。

复制结束后, 节目标记变为浅蓝色。

复制结束时, 摄像机和录像机自动停机。

显示返回到 VIDEO EDIT 的起始屏幕。

### 在编辑进行时停止复制

按摄像机上的 **■** 键。

### 结束数字节目编辑功能

按 MENU 键。

---

在以下情况中不能在录像机上录像：

- 录像带用完。
- 录像带上的写保护片设定于锁定位置。
- IR SETUP 代码不正确 (选择 IR 时)。
- 取消录像暂停的按键不正确 (选择 IR 时)。

在以下情况中, 屏幕上出现 **NOT READY** :

- 未制作操作数字节目编辑的程式。
- 选择了 i.LINK, 但未连接 i.LINK 电缆。
- 未打开所连接的录像机电源 (选择了 i.LINK 时)。

# 录制录像或电视节目

147 250 345 355 3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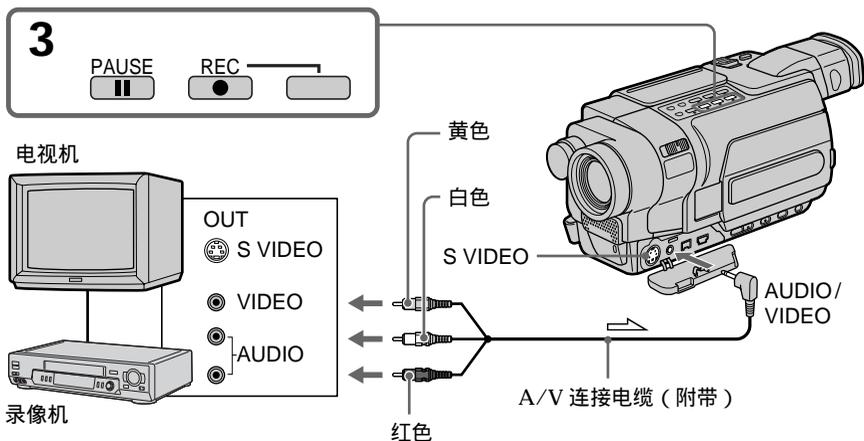
## 使用 A/V 连接电缆 345 355 356

您可以从另一台录像机上录制录像带，或从带有视频/音频输出的电视机上录制电视节目。将您的摄像机当作录像机。

### 操作之前

在菜单设定中将 DISPLAY 选项设定于 LCD 位置。（缺省设定为 LCD。）

- (1) 摄像机中装入用于录像的录像带。如从录像机上录制录像带，则将有录像内容录像带装入录像机。
- (2) 将摄像机的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3) 同时按摄像机上的 ● REC 键和此键右侧的键，然后立刻按摄像机上的 ■■ 键。
- (4) 如从录像机上录制录像带，按录像机上的 ► 键开始放影。如从电视机上录像，则选择一个电视节目。  
电视机或录像机上的图像出现在摄像机的屏幕上。
- (5) 在您要开始录制之处按摄像机上的 ■■ 键。



### 结束复制录像带时

按摄像机和录像机上的 ■■ 键。

### 注意

- 为了顺利过渡，建议勿将以 Hi8 /标准 8 mm  系统录制的图像和以 Digital 8  系统录制的图像混合录制在录像带上。
- 如在其他设备上将录像带快进或慢速放影，正在录制的图像可能会抖动。当从其他设备上录像时，务必以正常速度播放原带。

### 如录像机或电视机为单声道

将 A/V 连接电缆的黄色插头连接至录像机或电视机上的视频输出插孔，将白色或红色插头连接至录像机或电视机的音频输出插孔。当连接白色插头时输出左声道声音，当连接红色插头时输出右声道声音。

### 如电视机或录像机有 S 视频插孔

使用 S 视频电缆（另购）能获得更为逼真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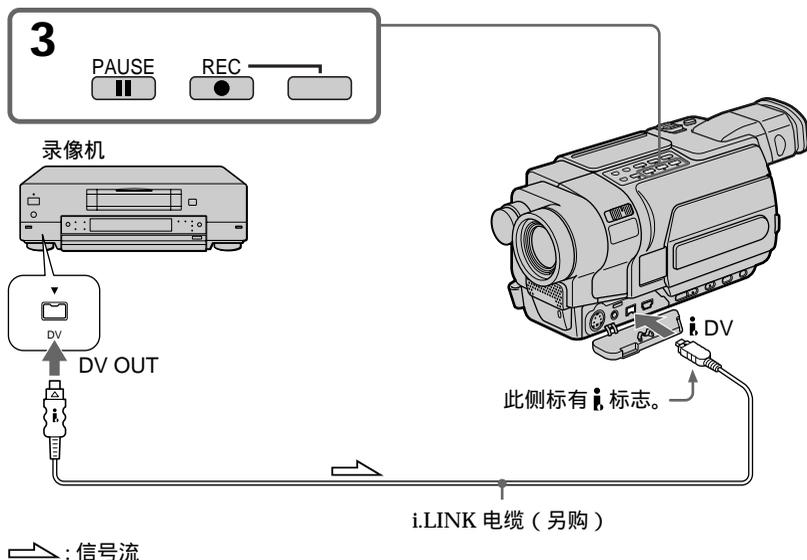
如用 S 视频电缆连接，则无需连接 A/V 连接电缆的黄色（视频）插头。

将 S 视频电缆（另购）连接至摄像机和电视机或录像机的 S 视频插孔。

## 使用 i.LINK 电缆 **147** **250** **345** **355** **356**

您可以从带有 DV 输出接口的录像机上录制录像带。将您的摄像机当作录像机。只需用 i.LINK 电缆（另购）将摄像机的 i.DV 接口和 DV 产品的 DV OUT 接口相连接。在数字对数字的连接中，视频和音频信号以数字形式传送，以进行高品质的编辑。

- (1) 将用于录像的空白录像带装入摄像机，然后将有录像内容的录像带装入录像机。
- (2) 将摄像机上的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3) 同时按摄像机上的 ● REC 键和此键右侧的键，然后立刻按摄像机上的 ■ 键。
- (4) 按录像机上的 ► 键开始放影。  
要被录制的图像出现在摄像机屏幕上。
- (5) 在您要开始录制之处按摄像机上的 ■ 键。



### 结束复制录像带时

按摄像机和录像机上的 ■ 键。

### 注意

本摄像机仅录制可在 PAL 制式的电视机和录像机上观看的图像。请参阅第 246 页“在海外使用本摄像机”，以了解各国和各地区所使用的电视机彩色制式。

使用 i.LINK 电缆只能连接一台录像机。

以数字形式复制图像时  
显示的色彩可能不均匀。但这不影响复制的图像。

如通过  DV 插孔录制放映暂停图像  
录制的图像变的粗糙。用摄像机播放该图像时，画面可能抖动。

录像之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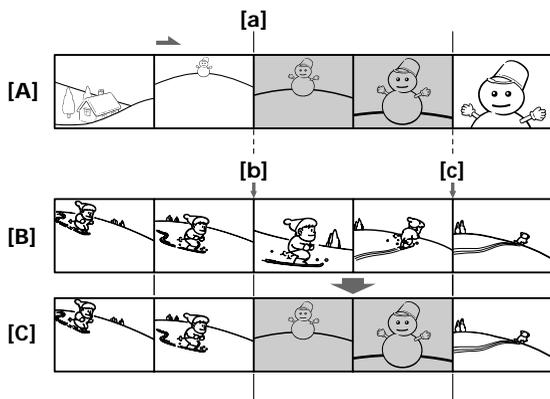
按 DISPLAY 键确认 DV IN 指示出现在摄像机的屏幕上。DV IN 指示可能在两台设备上出现。

# 从录像机上插入场面 - 插入编辑

250 345 355 356

您可以指定插入起点和终点，将录像机上的新场面插入原来拍摄的录像带中。  
请使用遥控器进行操作。

连接方法与第 119 页和第 121 页所述相同。将含有待插入场面的录像带装入录像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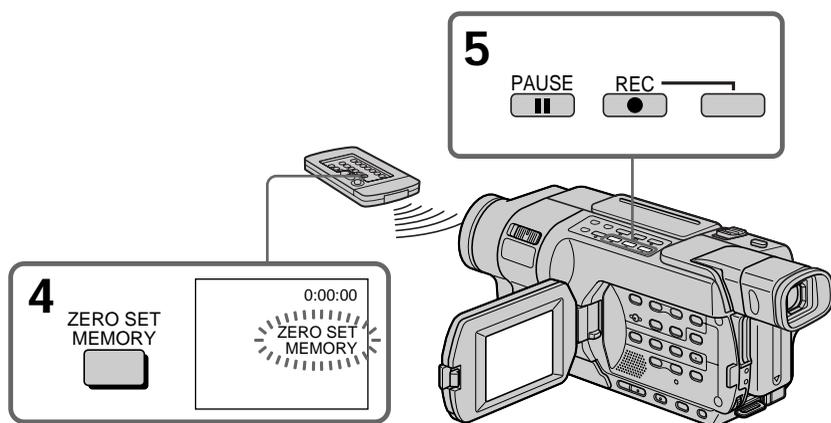


[A]: 含有待插入场面的录像带（在录像机中）

[B]: 编辑前的录像带（在摄像机中）

[C]: 编辑后的录像带（在摄像机中）

- (1) 将摄像机上的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在所连接的录像机上找到插入起点 [a] 稍前一点的位置，然后按 **||** 键，将录像机设定为放影暂停方式。
- (3) 在摄像机上按 **◀◀** 键或 **▶▶** 键找到插入终点 [c]。然后按 **||** 将摄像机设定为放影暂停方式。
- (4) 按遥控器上的 ZERO SET MEMORY 键。ZERO SET MEMORY 指示闪烁，插入终点被存入记忆体。录像带计数器读数为“0:00:00”。
- (5) 在摄像机上按 **◀◀** 键找到插入起点 [b]。同时按 **● REC** 键和此键右侧的键，然后立刻按 **||** 键将摄像机设定为录像暂停方式。
- (6) 先按录像机上的 **||** 键，几秒钟后按摄像机上的 **||** 键，开始插入新的场面。插入在接近计数器零点位置时自动停止。摄像机自动停机，存入记忆体的插入终点 [c] 被取消。



### 改变插入终点

在第 (5) 步后再按 ZERO SET MEMORY 键，使 ZERO SET MEMORY 指示消失，然后从第 (3) 步开始操作。

### 注意

- 零点设定记忆功能对以 Hi8 Hi8i/标准 8 mm 系统录制的录像带不起作用。
- 插入新场面时，在起点和终点之间部分原录制的图像和声音将被抹除。
- 如在复制录像带时使用遥控器，录像机可能进行意外操作。如遇此情况，将录像机的遥控器方式改为除 VTR2 以外的其他方式，或用黑纸遮住录像机上的遥控感应器。

如将场面插入在另一摄像机上录制的录像带中  
图像和声音可能失真。建议将场面插入在本摄像机上录制的录像带中。

### 当播放插入的图像时

插入部分终点处的图像和声音可能失真。此属正常现象。  
在 LP 方式中，插入起点和终点处的图像和声音可能失真。

### 插入场面时不设定插入终点

跳过第 (3) 步和第 (4) 步。要停止插入，按 ■ 键。

# 使用 “Memory Stick” - 简介

355 356

您可以在 “Memory Stick” 上录制并播放图像。您可以轻松地播放、录制或删除图像，并可使用 “Memory Stick” 的 USB 电缆与其他设备如电脑等交换图像数据（第 182 页）。关于 “Memory Stick” 的详细说明，请参见第 240 页。

## 关于文件格式（DCF 兼容）

静像：Exif \* Ver.2.2 JPEG 兼容，DPOF 兼容

动画：MPEG1 兼容（单声道）

\* Exif: Exif 是由日本电子及信息技术工业协会（JEITA）建立的一种静像文件格式。这种格式的文件可以有附加信息，诸如摄像机在拍摄时的设定信息。

## 典型的图像数据文件名称

### 静像

101 ( 直至 999 )-0001: 此文件名称出现在摄像机屏幕上。

Dsc00001.jpg: 此文件名称出现在电脑显示器上。

### 动画

MOV00001: 此文件名称出现在摄像机屏幕上。

Mov00001.mpg: 此文件名称出现在电脑显示器上。

## 经电脑格式化的 “Memory Stick”

以 Windows 或 Macintosh 操作系统格式化的 “Memory Stick” 不能保证与本摄像机兼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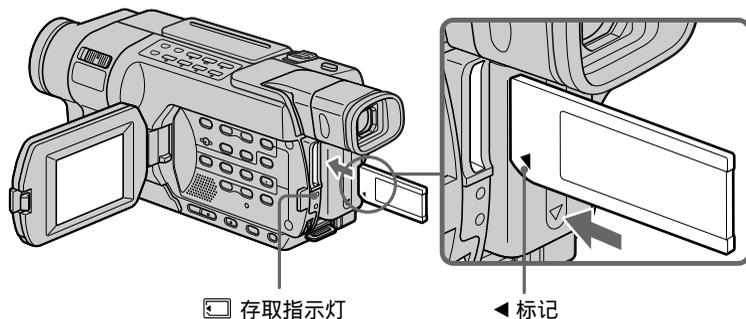
## 关于图像数据兼容性

- 用本摄像机录制在 “Memory Stick” 上的图像数据文件符合由 JEITA（日本电子及信息技术工业协会）建立的照相机文件系统通用标准的设计规则。您无法在本摄像机上放映在其他不符合此通用标准的设备（DCR-TRV890E/TRV900/TRV900E 或 DSC-D700/D770）上录制的图像。（这些机型在某些地区不销售。）
- 如果无法使用在其他设备上用的 “Memory Stick”，请使用本摄像机将其格式化（第 218 页）。但是格式化将删除 “Memory Stick” 上的全部信息。
- 您可能无法在其它播放装置上播放用您的摄像机录制的图像。
- 您的摄像机可能无法播放下列图像：
  - 在电脑上修改过的图像数据
  - 用其它装置拍摄的图像数据

## 使用“Memory Stick” - 简介

### 装入“Memory Stick”

将“Memory Stick”一插到底装入“Memory Stick”槽中，并如图所示使◀标记面对液晶显示面板。



### 退出“Memory Stick”

轻按“Memory Stick”一次。

存取指示灯点亮或闪烁时

勿摆动或敲打摄像机，此时摄像机正在从“Memory Stick”上阅读数据或在“Memory Stick”上记录数据。勿关闭电源、退出“Memory Stick”或取出充电式电池。否则图像数据可能损坏。

若显示“MEMORY STICK ERROR”

重新插入“Memory Stick”数次。若该指示继续出现，“Memory Stick”可能已损坏。如遇此种情况，请使用其他“Memory Stic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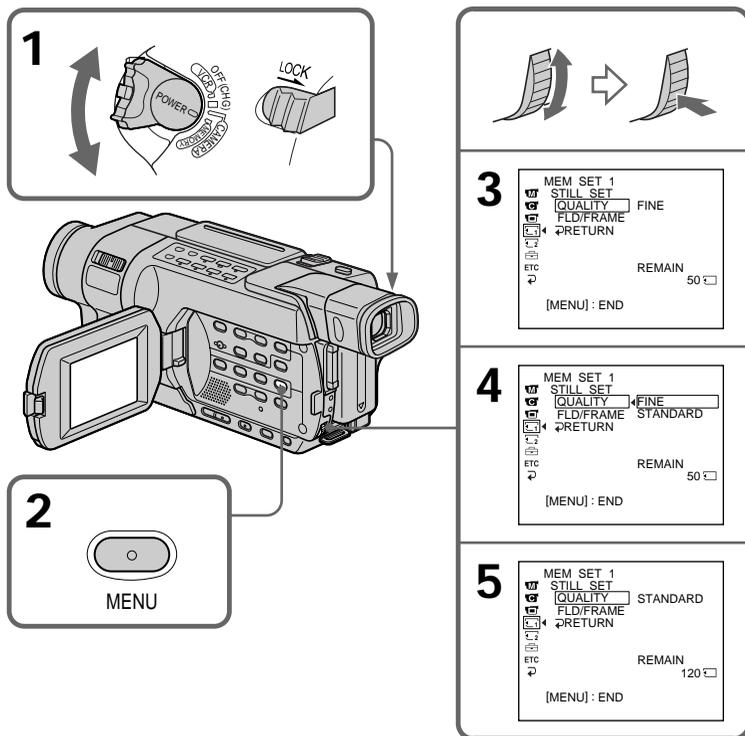
若“Memory Stick”上的写保护片被设定于 LOCK 位置

显示“”且“Memory Stick”上的各种功能不起作用。

## 选择静像品质方式

您可以在进行静像录制时选择静像质量方式。缺省设定为 FINE。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或 MEMORY 位置。确认 LOCK 开关被设定于左侧（解锁）位置。
- (2) 按 MENU 键显示菜单设定。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STILL SET，然后按拨盘。
- (4)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QUALITY，然后按拨盘。
- (5)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所需的图像质量，然后按拨盘。



### 图像品质设定

设定	意义
FINE (FINE)	要录制高品质图像时用此方式。能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静像数目少于以 STANDARD 方式录制的静像数目。精细图像被压缩至约 1/4。
STANDARD (STD)	这是标准图像品质。标准图像被压缩至约 1/10。

### 注意

视所拍摄图像的类型而定，有时改变图像品质方式可能不会影响图像品质。

### 图像品质方式的差异

录制的图像在被存入内存之前以 JPEG 格式压缩。分配给每一帧图像的内存容量随所选择的图像品质方式的不同而有所差异。详情如下表所示。

图像品质方式	内存容量
FINE	约 150KB
STANDARD	约 60KB

### 图像品质方式指示

放影时图像品质方式指示不显示。

### 选择图像品质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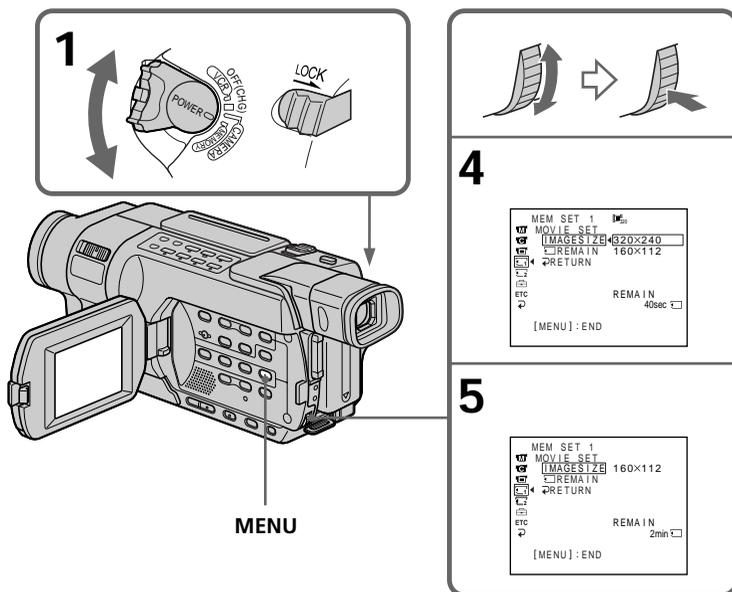
屏幕上出现在当前所选图像品质方式下可拍摄的图像数。

## 选择动画尺寸

您可以选择图像尺寸 320 × 240 或 160 × 112。  
(缺省设定为 320 × 240)。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或 MEMORY 位置。确认 LOCK 开关被设定于左侧 (解锁) 位置。
- (2) 按 MENU 键显示菜单设定。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MOVIE SET，然后按拨盘。
- (4)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IMAGESIZE，然后按拨盘。
- (5)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所需的图像尺寸，然后按拨盘。

指示变化如下：



静像尺寸

静像尺寸仅 640 × 480 一种。

## 使用“Memory Stick” - 简介

### 动画尺寸设定

设定	意义	指示
320 × 240	录制 320 × 240 动画	 320
160 × 112	录制 160 × 112 动画	 160

### “Memory Stick”上可录制的近似静像数

可录制的静像数随所选择的图像品质和拍摄对象的复杂程度而异。

图像品质	“Memory Stick”的类型				
	8MB (附带)* <sup>1)</sup> (另购)* <sup>2)</sup>	16MB (另购)	32MB (另购)	64MB (另购)	128MB (另购)
FINE	50 帧图像	96 帧图像	190 帧图像	390 帧图像	780 帧图像
STANDARD	120 帧图像	240 帧图像	485 帧图像	980 帧图像	1970 帧图像

### 在“Memory Stick”上录制动画的近似时间

录制动画的时间随所选择的图像尺寸和拍摄对象的复杂程度而异。

图像尺寸	“Memory Stick”的类型				
	8MB (附带)* <sup>1)</sup> (另购)* <sup>2)</sup>	16MB (另购)	32MB (另购)	64MB (另购)	128MB (另购)
320 × 240	1 分 20 秒	2 分 40 秒	5 分 20 秒	10 分 40 秒	21 分 20 秒
160 × 112	5 分 20 秒	10 分 40 秒	21 分 20 秒	42 分 40 秒	85 分 20 秒

上表所示为在经本摄像机格式化的“Memory Stick”上能录制的近似静像数以及录制动画的近似可用时间。

当“Memory Stick”上没有可录制时间时出现“ FULL”。

\*1) 

\*2) 

# 在“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

## - 内存像片录制

355 356

您可以在“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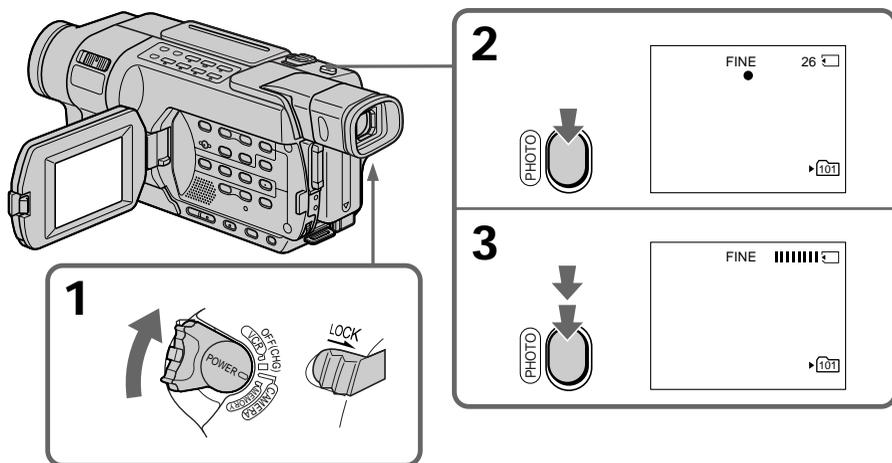
进行静像录制时可选择 FIELD 或 FRAME 方式。本摄像机在以 FIELD 方式拍摄移动对象时能补偿摄像机晃动。使用 FRAME 方式可拍摄高质量图像。在菜单设定中选择 FIELD 或 FRAME 方式（第 217 页）。

（缺省设定为 FIELD。）

操作之前

将“Memory Stick”装入摄像机。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确保 LOCK 开关被设定于左侧（解锁）位置。
- (2) 持续轻按 PHOTO 键直至所需静像出现。绿色 ● 标记停止闪烁，然后点亮。在将摄像机对准图像中心部分时，图像的亮度调整以及聚焦完成并固定。此时摄像尚未开始。
- (3) 深按 PHOTO 键。快门发出响声，图像变为静止图像。滚动条指示消失时，摄像完成。深按 PHOTO 键时，图像被录入“Memory Stick”。



以 CAMERA 方式在“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  
详情见第 53 页。

### 注意

- 当以 FRAME 方式拍摄快速移动的对象时，拍摄的图像模糊不清。
- 当以 FRAME 方式拍摄时，摄像机可能无法校正机身的晃动。建议拍摄时使用三脚架。

当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时

以下功能不起作用：

- 宽屏幕方式
- 渐变
- Super NightShot（超级夜间摄像）
- Colour Slow Shutter（彩色慢速快门）
- 图像效果
- 数字效果
- 标题

### 录制静像时

既不可关闭电源，也不可按 **PHOTO** 键。

按遥控器上的 **PHOTO** 键时

按此键时摄像机立刻录制屏幕上的图像。

在第 (2) 步中轻按 **PHOTO** 键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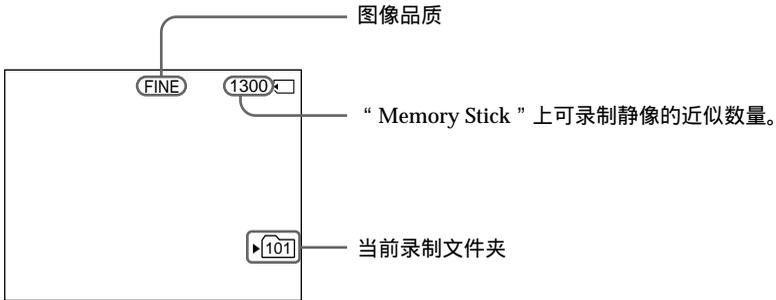
图像抖动片刻。并非故障。

### 数据代码

数据代码（录制的日期 / 时间或各种设定）在录制过程中不显示，但是数据代码被自动录入“Memory Stick”。

如需显示数据代码，放影时按遥控器上的 **DATA CODE** 键。

### 录制静像时的屏幕指示



#### 注意

- 当前录制文件夹指示表示所录制的图像在该文件夹中。
- 可“Memory Stick”中的图像数量最大可显示至 9999。即使“Memory Stick”有可容纳 10 000 或更多图像的容量，也只显示 > 9999。

#### 可录制静像数量的指示

视图像质量设定和拍摄物的复杂程度而定，即使拍摄了一个图像，而可录制静像的剩余数量指示可能未发生改变。

#### 在 CAMERA 或 VCR 方式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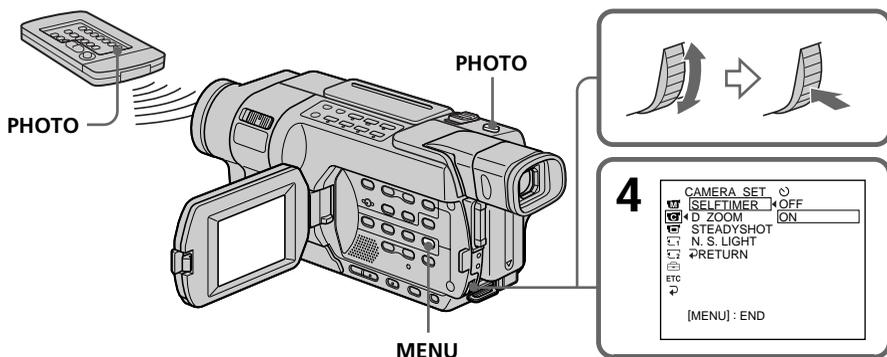
- 在下列情况中，当前录制文件夹指示约显示 5 秒钟：
  - 插有“Memory Stick”
  - POWER 开关设定在另外的位置
- 当摄像机正在撷取图像或将静像录制在“Memory Stick”上时显示当前录制文件夹指示。在显示当前录制文件夹时，将优先采用 16 BIT 指示（音频方式）。

## 在“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 - 内存像片录制

### 自拍内存像片

您可以用自拍功能在“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可用遥控器进行此项操作。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确认 LOCK 开关被设定于左侧（解锁）位置。
- (2) 按 MENU 键显示选单设定。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SELFTIMER，然后按拨盘。
- (4)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ON，然后按拨盘。
- (5) 按 MENU 键使菜单设定消失。  
屏幕上出现 （自拍）指示灯。
- (6) 深按 PHOTO 键。  
自拍开始以哔音从 10 倒数计秒。在倒数计秒的最后两秒钟，哔音变快，然后自动开始摄像。



“Memory Stick”的操作 - 录制

### 取消自拍

摄像机处于待机状态时，在菜单设定中将 SELFTIMER 选项设定为 OFF。用遥控器无法取消自拍。

### 注意

在下列情况时自拍方式自动取消：

- 自拍结束。
- POWER 开关被设定于 OFF (CHG) 或 VCR 位置。

# 从录像带上将图像作为静像录制

355 3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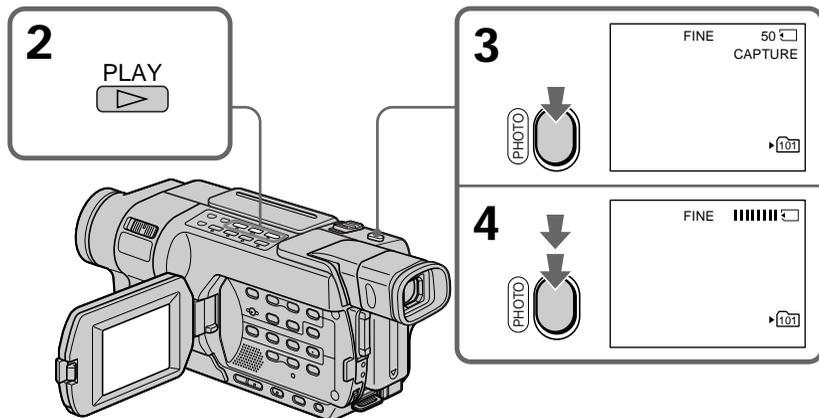
本摄像机能读取以 Digital8 系统录制的录像带上的动画数据，并将其作为静像录制在“Memory Stick”上。

本摄像机也能通过输入连接器摄取动画数据，并将其作为静像录制在“Memory Stick”上。

操作之前

- 将 Digital8 系统录制的录像带装入摄像机。
- 将“Memory Stick”装入摄像机。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按 **▶** 键。播放录制在录像带上的动画。
- (3) 轻按 PHOTO 键不放直至录像带上的图像固定不动。屏幕上出现 CAPTURE 指示。此时录制尚未开始。  
若需调换静像，松开 PHOTO 键，重新选择一个静像。
- (4) 深按 PHOTO 键。条棒滚动指示消失时录制完成。深按 PHOTO 键时，显示在屏幕上的图像被录制到“Memory Stick”上。录像带放影重新开始。



## 从录像带上将图像作为静像录制

---

当存取指示灯点亮或闪烁时

勿摇动或敲打摄像机。也勿关闭电源、退出“Memory Stick”或取出充电式电池。否则录制数据可能损坏。

若屏幕上出现 

装入的“Memory Stick”不兼容本摄像机，原因是其格式与摄像机不一致。请检查“Memory Stick”的格式。

若在放影方式中轻按 **PHOTO** 键

摄像机暂停片刻。

录制在录像带上的声音

不能从录像带录制声音。

按遥控器上的 **PHOTO** 键时

按此键时摄像机立刻录制屏幕上的图像。

添加在录像带上的标题

无法在“Memory Stick”上录制标题。但是可以录制已记录在录像带上的标题。

数据代码

记录从录像带录制到“Memory Stick”上时的数据代码（日期/时间）。

不记录有关各种设定的数据代码。

不记录录制在录像带上的数据代码。

从录像带上将图像作为静像录制时

即使已在菜单设定中选择 **FIELD**，图像仍自动以 **FRAME** 方式录制。

录制文件夹

您无法改变录制文件夹。

使用当 **POWER** 开关设定在 **MEMORY** 时所选择的录制文件夹（第 162 页）。

### 从外部设备录制静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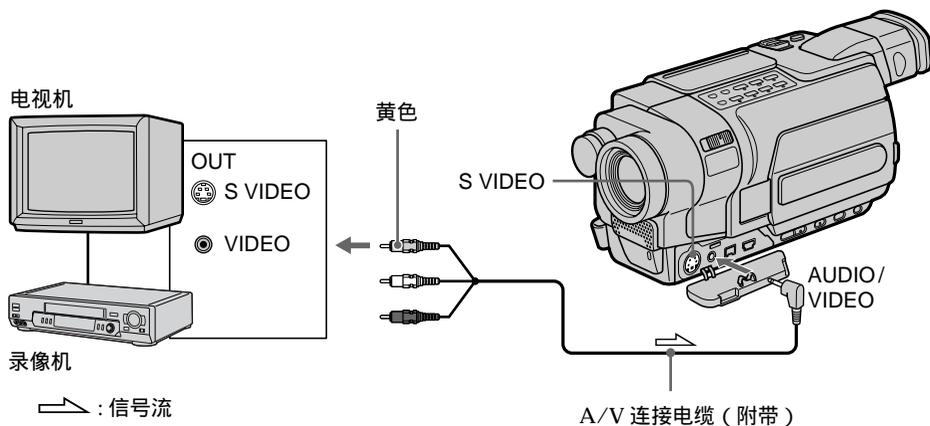
操作之前

在菜单设定中将 DISPLAY 选项设定为 LCD。

(缺省设定为 LCD。)(第 222 页)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播放已拍摄的录像带，或打开电视机观看所需的节目。  
来自电视机或录像机的图像出现在摄像机屏幕上。
- (3) 按照第 136 页上的第 (3) 和第 (4) 步进行操作。

使用 A/V 连接电缆



将 A/V 连接电缆的黄色插头连接到录像机或电视机上的视频输出插孔。

若电视机或录像机上有 S 视频插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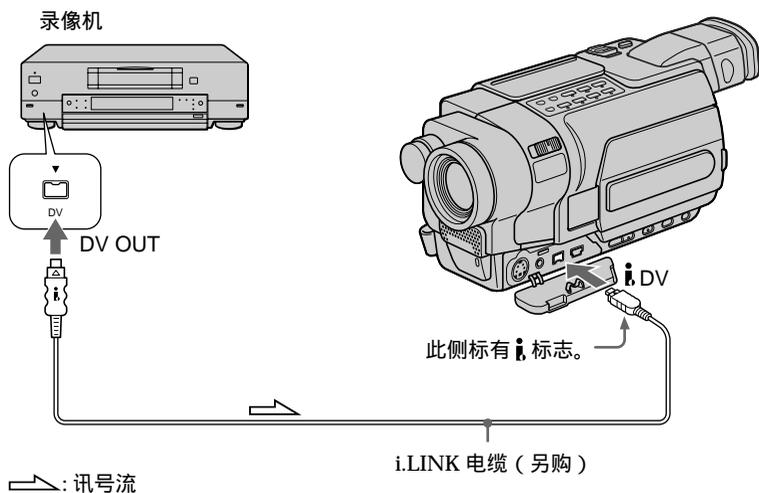
使用 S 视频电缆 (另购) 能获得更为逼真的影图像。

若用此连接, 您就无需再连接 A/V 连接电缆的黄色 (视频) 插头。

将 S 视频电缆 (另购) 连接至摄像机和电视机或录像机的 S 视频插孔中。

## 从录像带上将图像作为静像录制

### 使用 i.LINK 电缆



#### 注意

在下列情况中，将显示“ REC ERROR”，录制无法进行。

请录制无失真图像：

- 在录影状态差的录像带（如已被反复用于复制的录像带）上进行录制时。
- 在以 Hi8 Hi8i/标准 8mm 系统录制的录像带上的场面与场面之间或在各种放影方式中。
- 在使用电视机调谐器过程中试图输入因无线电波接收状态不良而造成失真的图像时。

# 将“Memory Stick”上的静像添加在图像上 - MEMORY MIX

355 356

您可以将已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静像添加到正在拍摄的动画上。也可以将添加的图像作为静像录制在录像带或“Memory Stick”上。

## M. CHROM (内存色度键)

只可将静像(如插图或帧)中的蓝色区域替换为动画。

## M. LUMI (内存亮度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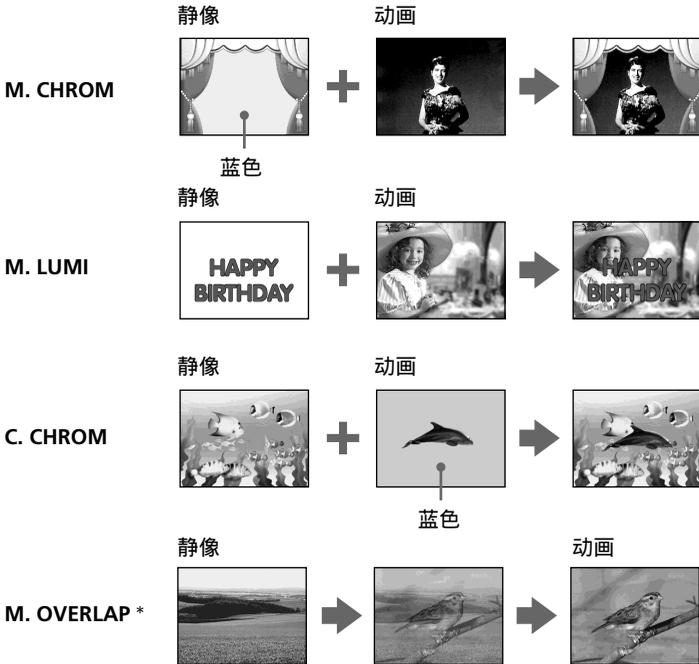
可以将静像(如手画插图或标题)中较明亮的区域替换为动画。建议在外出旅行或参加活动之前先在“Memory Stick”上记录好标题以便使用。

## C. CHROM (摄像机色度键)

可以在静像(如能用作背景的图像)上添加动画。在蓝色背景下拍摄一个对象。仅活动图像中的蓝色区域被静像替换。

## M. OVERLAP\* (内存重叠)

可以使用重叠功能使动画在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静像顶部淡入。



\* 用 M. OVERLAP 功能重叠的图像只能录制在录像带上。

## 将“Memory Stick”上的静像添加在图像上 - MEMORY MIX

### 在录像带上录制添加图像

操作之前

- 将用于录影的录像带装入摄像机。
- 将包含有静像的“Memory Stick”装入摄像机。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

(2) 在待机模式中，按 MEMORY MIX 键。

最先录制的图像作为略图出现在屏幕的右下角。下次将显示在 MEMORY MIX 中所使用的最后的图像。

(3) 按 MEMORY +/- 键选择要添加的静像。

- : 看前一图像

+ : 看下一图像

(4)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所需方式。

方式变换如下：

M. CHROM ↔ M. LUMI ↔ C. CHROM ↔ M. OVERLAP

(5) 按 SEL/PUSH EXEC 拨盘。

静像与屏幕上的图像重叠。

(6)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调整效果。

M. CHROM - 静像中将被动画取代的蓝色区域的色彩强度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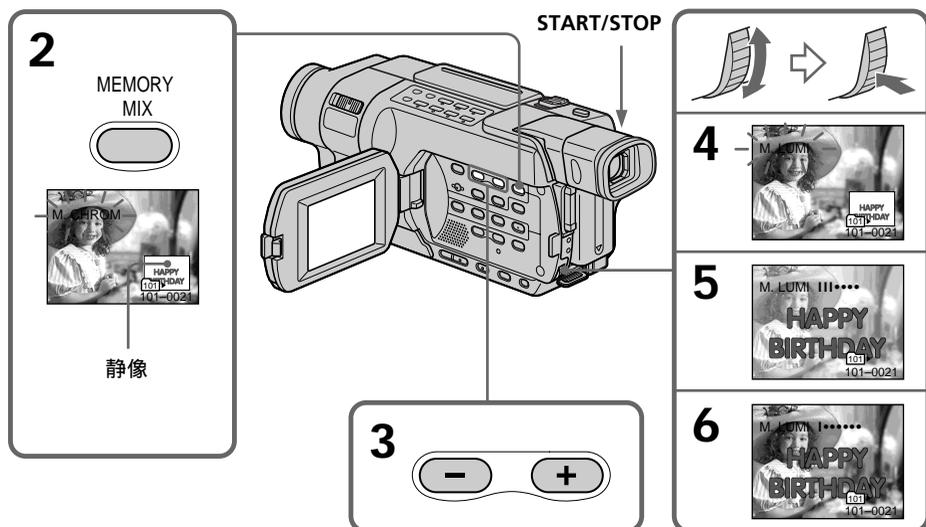
M. LUMI - 静像中将被动画取代部分的亮度配置

C. CHROM - 动画中将被静像取代的蓝色区域的色彩浓度配置

M. OVERLAP - 不需要调整

屏幕上条棒越少效果越强。

(7) 按 START/STOP 键开始摄像。



## 将“Memory Stick”上的静像添加在图像上 - MEMORY MIX

---

### 调换要添加的静像

进行一下两种操作之一：

- 在第 (7) 步之前按 MEMORY +/- 键。
- 在第 (7) 步之前按 SEL/PUSH EXEC 拨盘，然后从第 (3) 步开始重复操作。

### 改变方式设定

在第 (7) 步之前按 SEL/PUSH EXEC 拨盘，然后从第 (4) 步开始重复操作。

### 取消 MEMORY MIX

按 MEMORY MIX 键。

---

### 注意

- 您无法将 MEMORY MIX 功能用于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动画。
- 若重叠的静像有大量白色时，图像的略图可能不清晰。

经电脑修改或使用其他设备拍摄的图像数据

您可能无法用本摄像机播放经修改的图像。

### 选择 M. OVERLAP 时

无法改变静像或方式设定。

在进行拍摄时

不能改变方式设定。

### 样本图像

- 随本摄像机提供的“Memory Stick”已存有受保护的 20 幅图像 **356**：
  - 用于 M. CHROM：18 幅图像（如帧等）101-0001 至 101-0018
  - 用于 C. CHROM：2 幅图像（如背景等）101-0019 至 101-0020
- 随本摄像机提供的 CD-ROM 已存有 20 幅图像（第 191 页）：
  - 用于 M. CHROM：18 幅图像（如帧等）DSC 00001 至 DSC 00018
  - 用于 C. CHROM：2 幅图像（如背景等）DSC 00019 至 DSC 00020

## 将“Memory Stick”上的静像添加在图像上 - MEMORY MI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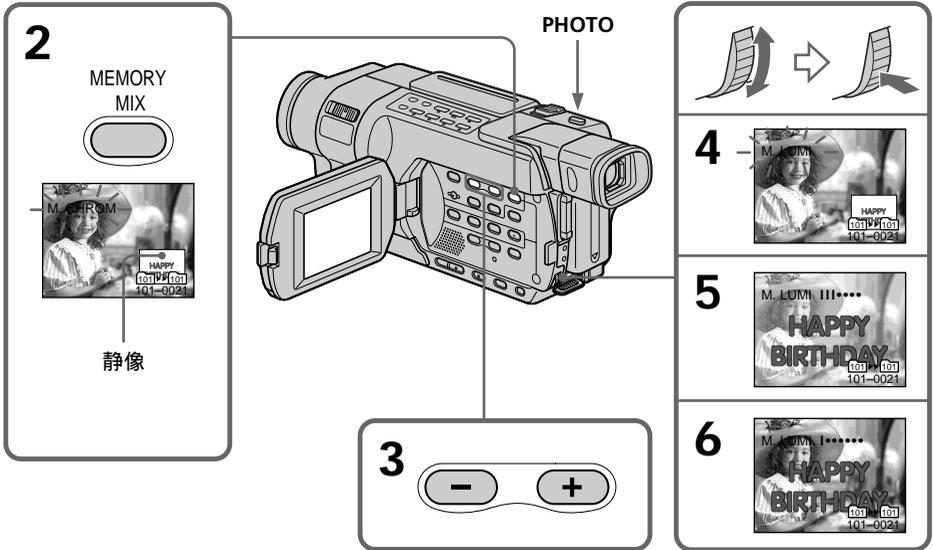
### 将添加图像作为静像录制在“Memory Stick”上

操作之前

将包含有静像的“Memory Stick”装入摄像机。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确认 LOCK 开关设定在左侧（解锁）位置。
- (2) 按 MEMORY MIX 键。  
最先录制的图像作为略图出现在屏幕的右下角。下次将显示在 MEMORY MIX 中所使用的最后的图像。
- (3) 按 MEMORY +/- 键选择要添加的静像。  
-：看前一图像  
+：看下一图像
- (4)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所需方式。  
方式变换如下：  
M. CHROM ↔ M. LUMI ↔ C. CHROM
- (5) 按 SEL/PUSH EXEC 拨盘。  
静像与屏幕上的图像重叠。
- (6)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调整效果。  
M. CHROM - 静像中将被动画取代的蓝色区域的色彩强度配置  
M. LUMI - 静像中将被动画取代部分的亮度配置  
C. CHROM - 动画中将被静像取代的蓝色区域的色彩浓度配置  
屏幕上条棒越少效果越强。
- (7) 深按 PHOTO 键开始摄像。  
显示在屏幕上的图像被录制到“Memory Stick”上。当条棒滚动消失时录制完成。

## 将“Memory Stick”上的静像添加在图像上 - MEMORY MIX



### 调换要添加的静像

进行下列任何一种操作：

- 在第 (7) 步前按 MEMORY +/- 键。
- 在第 (7) 步前按 SEL/PUSH EXEC 拨盘，然后从第 (3) 步开始重复操作。

### 改变方式设定

在第 (7) 步之前按 SEL/PUSH EXEC 拨盘，然后从第 (4) 步开始重复操作。

### 取消 MEMORY MIX

按 MEMORY MIX 键。

## 将“Memory Stick”上的静像添加在图像上 - MEMORY MIX

---

### 注意

- 您无法将 MEMORY MIX 功能用于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动画。
- 若重叠的静像有大量白色时，图像的略图可能不清晰。

经电脑修改或使用其他设备拍摄的图像数据  
您可能无法用本摄像机播放经修改的图像。

在进行拍摄时  
无法改变方式设定。

当在 MEMORY 方式中使用 MEMORY MIX 时  
PROGRAM AE 功能不起作用。（指示闪烁。）

录制文件夹  
您无法改变录制文件夹。  
使用当 POWER 开关设定在 MEMORY 时所选择的录制文件夹（第 162 页）。

### 样本图像

- 随本摄像机提供的“Memory Stick”已存有受保护的 20 幅图像 **356**：
  - 用于 M. CHROM：18 幅图像（如帧等）101-0001 至 101-0018
  - 用于 C. CHROM：2 幅图像（如背景等）101-0019 至 101-0020
- 随本摄像机提供的 CD-ROM 已存有 20 幅图像（第 191 页）：
  - 用于 M. CHROM：18 幅图像（如帧等）DSC 00001 至 DSC 00018
  - 用于 C. CHROM：2 幅图像（如背景等）DSC 00019 至 DSC 00020

# 在“Memory Stick”上录制动画

## - MPEG 电影录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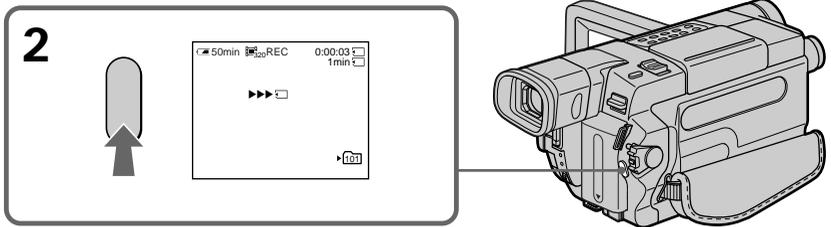
355 356

您可以在“Memory Stick”上录制有声动画。  
图像和声音可在“Memory Stick”上录制到容量存满（MPEG MOVIE EX）。

操作之前

将“Memory Stick”装入摄像机。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确认 LOCK 开关已被设定于左侧（解锁）位置。
- (2) 按 START/STOP 键。摄像机开始拍摄。摄像指示灯点亮。  
图像和声音在“Memory Stick”上录制到容量存满。关于录制时间的详情请见第 131 页。



停止拍摄

按 START/STOP 键。

注意

- 声音以单声道录制。
- 在本摄像机上录制的动画文件无法在不具有文件夹创建功能的其它摄像机上播放。

当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时

以下功能不起作用：

- 宽屏幕方式
- Super NightShot（超级夜间摄像）
- Colour Slow Shutter（彩色慢速快门）
- 渐变
- 图像效果
- 数字效果
- 标题

## 在“Memory Stick”上录制动画 - MPEG 电影录制

---

使用外部闪光灯（另购）时

在“Memory Stick”上录制动画时，请关闭外部闪光灯。否则闪光灯的充电声可能被录制。

数据代码

在录制过程中将不显示数据代码（日期 / 时间），但将自动录制在“Memory Stick”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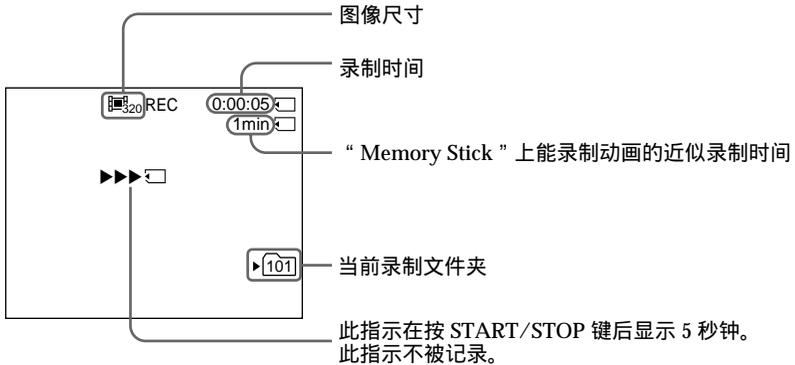
若要显示数据代码（日期 / 时间），则在放影过程中按遥控器上的 DATA CODE 键。

无法录制数据代码（各种设定）。

在“Memory Stick”上进行录制时

勿退出摄像机中的录像带。退出录像带时发出的声音会被录入“Memory Stick”。

## 在录制MPEG动画时的屏幕指示



### 注意

当前录制文件夹指示表示所录制的图像在该文件夹中。

### 在 VCR 方式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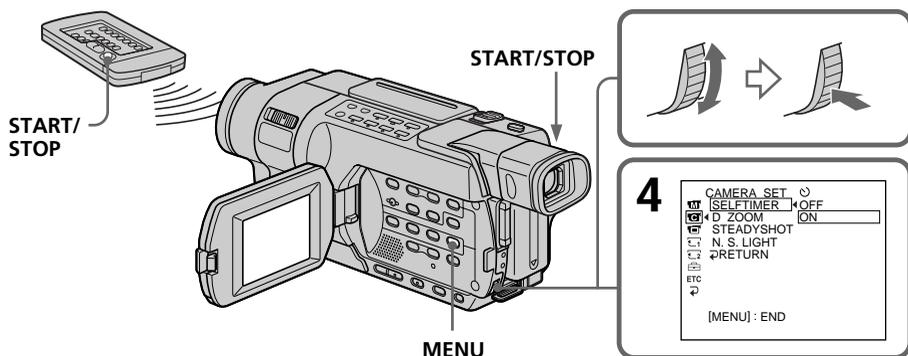
- 在下列情况中，当前录制文件夹指示显示约 5 秒钟：
  - 插有“Memory Stick”
  - POWER 开关设定在另外的位置
- 当本摄像机正在录制“Memory Stick”中的动画时显示当前录制文件夹指示。

## 自拍 MPEG 电影

您可以将动画自拍到“Memory Stick”上。可使用遥控器进行操作。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确认 LOCK 开关已被设定于左侧（解锁）位置。
- (2) 按 MENU 键显示选单设定。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SELFTIMER，然后按拨盘。
- (4)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ON，然后按拨盘。
- (5) 按 MENU 键使菜单设定消失。  
☺（自拍）指示在屏幕上出现。
- (6) 按 START/STOP 键。

自拍开始以哔音从 10 倒数计秒。在倒数计秒的最后两秒钟，哔音变快，然后自动开始摄像。



### 停止倒计时

按 START/STOP 键。若需重新开始倒计时，再按 START/STOP 键。

### 取消自拍

在待机状态下将菜单设定中的 SELFTIMER 设定为 OFF。使用遥控器无法取消自拍。

### 注意

在以下情况中自拍自动取消：

- 自拍结束时。
- POWER 开关被设定于 OFF (CHG) 或 VCR 位置时。

# 从录像带录制动画

355 356

本摄像机能读取录制在录像带上的动画数据，并将其作为动画录制在“Memory Stick”上。本摄像机也可以通过输入连接器摄取动画数据，并将其作为动画录制在“Memory Stick”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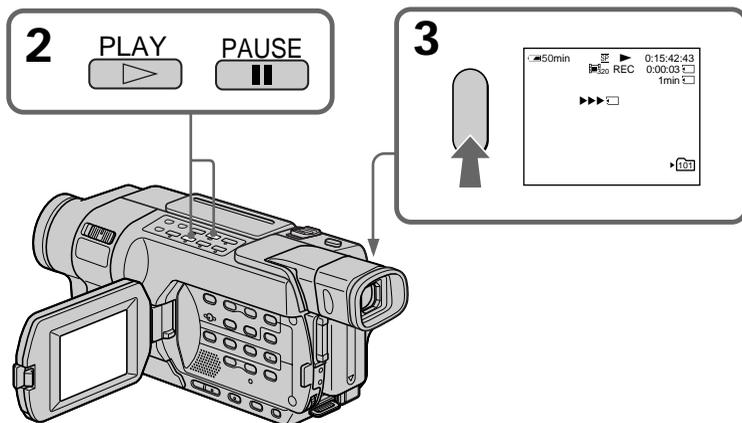
图像和声音在“Memory Stick”上录制到容量存满（MPEG MOVIE EX）。

操作之前

- 将已拍摄的录像带装入摄像机。
- 将“Memory Stick”装入摄像机。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按 **▶** 键。播放录像带上的图像。  
出现要开始录影的场面时，按 **||** 键。
- (3) 按摄像机上的 START/STOP 键。

图像和声音在“Memory Stick”上录制到剩余容量中。有关录制时间的详情请见第 131 页。



停止录影

按 START/STOP。

### 注意

- 将图像从录像带上录制到“Memory Stick”时，以 48kHz 记录的声音被转换成 32kHz。
- 从录像带上录影时，以立体声记录的声音被转换成单声道。
- 在本摄像机上录制的动画文件无法在不具有文件夹创建功能的其它摄像机上播放。

### 存取指示灯点亮或闪烁时

请勿摇动或敲打摄像机，勿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位置、退出“Memory Stick”或取出充电式电池。否则图像数据可能损坏。

### 标题

您不可在“Memory Stick”上录制标题。但您可以录制已录制在录像带上的标题。

### 数据代码

记录从录像带录制到“Memory Stick”上时的数据代码（日期 / 时间）。  
不记录有关各种设定的数据代码。  
不记录录制在录像带上的数据代码。

### 若显示“ AUDIO ERROR”

摄像机无法记录的声音已记录到录像带上。用 A/V 连接电缆连接外部设备并输入在外部设备上播放的图像（第 152 页）。

若出现以下情况图像可能无法正确录制到“Memory Stick”上：

- 录制时转动 POWER 开关。
- 录制时按任何一个视频控制键。
- 在以 Digital8  系统和 Hi8  / 标准 8 mm  系统录制的场面之间。
- 录像带的空白部分。
- 切断输入信号时的场面。

### 录制文件夹

您无法改变录制文件夹。

使用当 POWER 开关设定在 MEMORY 时所选择的录制文件夹（第 162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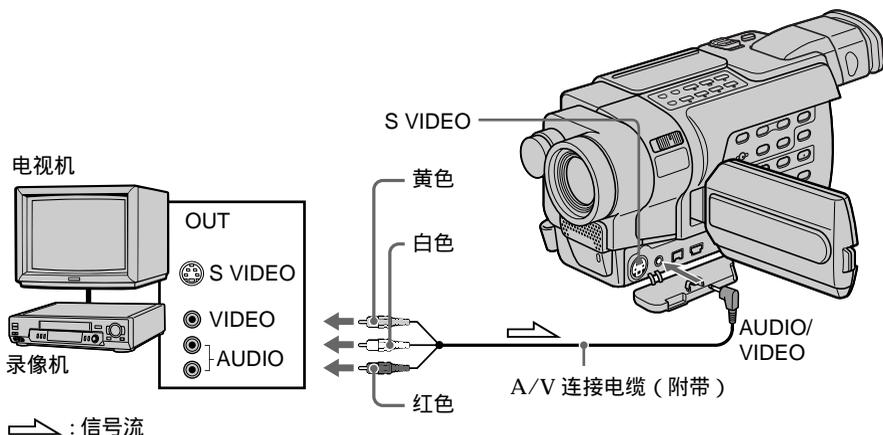
## 从外部设备录制动画

操作之前

在菜单设定中将 DISPLAY 选项选定为 LCD。（缺省设定为 LCD。）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播放录制的录像带或打开电视机观看所需的节目。  
其他设备上的图像显示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中。
- (3) 在要开始录制之处按 START/STOP 键。  
图像和声音在“Memory Stick”上录制到剩余容量中。有关录制时间的详情请见第 131 页。

请使用 A/V 连接电缆



如果录像机或电视机是单声道形式

将 A/V 连接电缆的黄色插头连接到录像机或电视机上的视频输出插孔，白色或红色插头连接到音频输出插孔。当连接白色插头时输出左声道声音，而当连接红色插头时，则输出右声道声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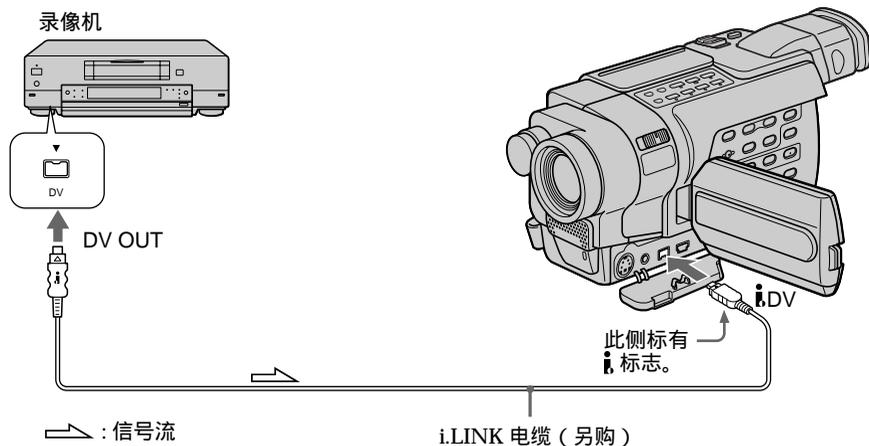
若电视机或录像机有 S 视频插孔

使用 S 视频电缆（另购）能获得更为逼真的图像。

若使用此连接，就不必连接 A/V 连接电缆的黄色（视频）插头。

将 S 视频电缆（另购）连接至摄像机和电视机或录像机上的 S 视频插孔。

## 使用 i.LINK 电缆



### 注意

在下列情况中，录制中止或显示“□ REC ERROR”，不保存图像数据：

- 在录影状态不良的录像带（如已被反复用于录制的录像带）上进行录制时。
- 在以 Hi8 Hi8i/标准 8 mm 系统录像带的场面与场面之间或在各种放影方式中。
- 使用调谐器过程中试图输入因无线电波接收不良而造成失真的图像时。
- 输入信号中断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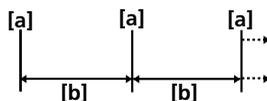
在“Memory Stick”上录制时

勿退出摄像机中的录像带。在退出录像带时间内发出的声音将被录入“Memory Stick”。

# 间隔照片拍摄

355 356

您可以以一定的时间间隔连续拍摄照片。使用此功能，您可以对开花等过程进行完美的拍摄。  
每次拍摄制作一个静像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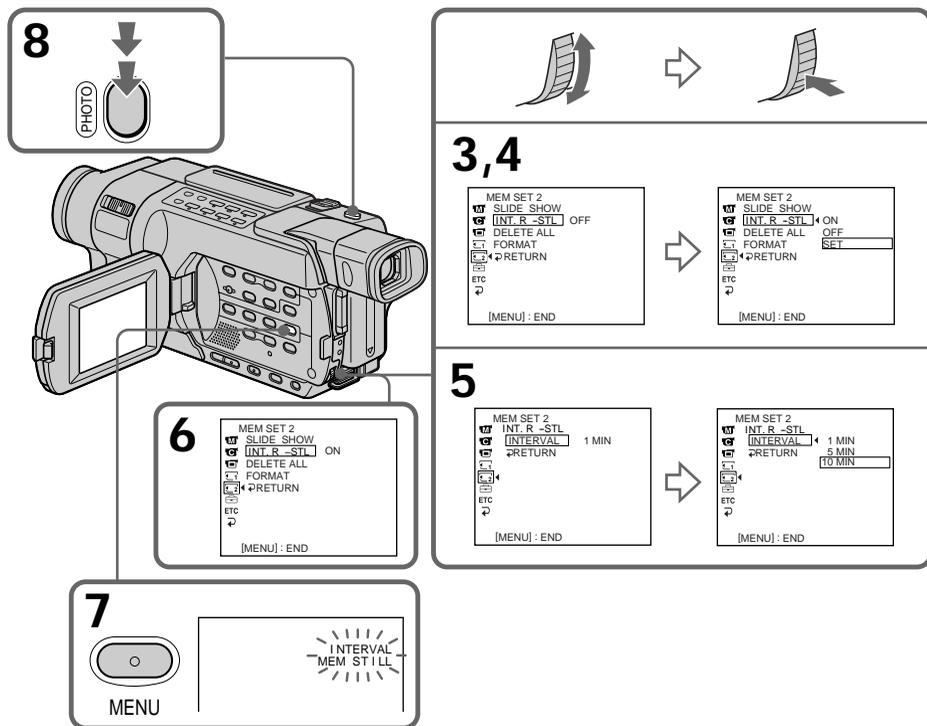


[a]: 拍摄  
[b]: 间隔时间 (INTERVAL)

操作之前

将“Memory Stick”插入摄像机。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确信 LOCK 开关设定于左边（解锁）位置。
- (2) 按 MENU 键显示选单设定。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在  中选择 INT .R -STL，然后按拨盘（第 218 页）。
- (4)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SET，然后按拨盘。
- (5) 设定 INTERVAL。
  - ①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INTERVAL，然后按拨盘。
  - ②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想要的间隔时间，然后按拨盘。  
时间：1MIN（分钟）↔ 5MIN（分钟）↔ 10MIN（分钟）
  - ③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RETURN，然后按拨盘。
- (6)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ON，然后按拨盘。
- (7) 按 MENU 键使选单设定消失。INTERVAL MEM STILL 指示闪烁。
- (8) 深按 PHOTO 键开始间隔照片拍摄。INTERVAL MEM STILL 指示点亮。



## 若要取消间隔照片拍摄

执行下列任何一个步骤：

- 在选单设定中将 INT.R -STL 设定至 OFF。
- 将 POWER 开关设定至除 MEMORY 以外的其它位置。

## 在间隔拍摄过程中进行普通的照片拍摄

在该间隔时间中，您只能进行一次普通照片拍摄。按 PHOTO 键。INTERVAL MEM STILL 指示闪烁，并开始普通照片拍摄。若要恢复间隔照片拍摄，则再按一次 PHOTO 键。INTERVAL MEM STILL 指示点亮，间隔照片拍摄重新开始。

## 有关间隔时间

实际的间隔时间可能不会与选择的时间正好一样。

# 将编辑的图像作为动画录制

## - 数字节目编辑 (在“Memory Stick”上)

355 356

您可以复制所选择的场面 (或节目) 以便将其编辑到“Memory Stick”上。  
图像和声音在“Memory Stick”上录制到容量存满 (MPEG MOVIE E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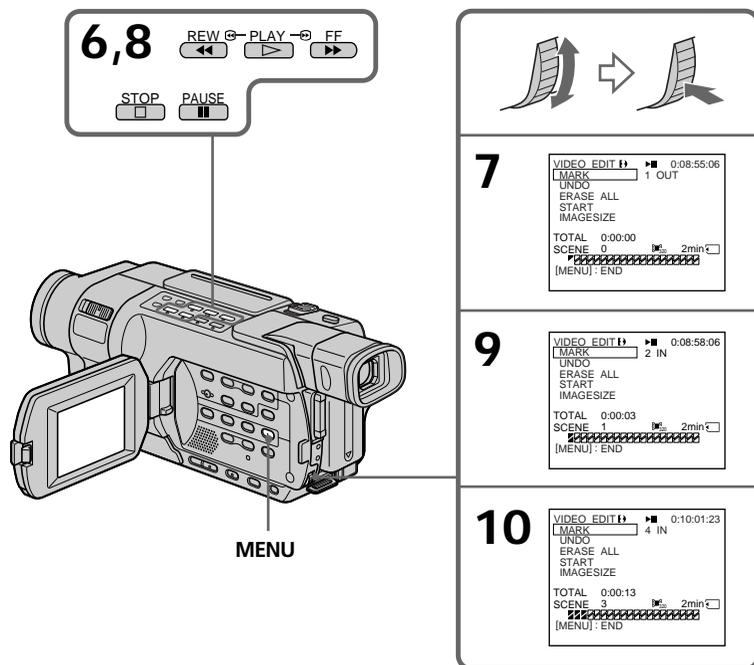
操作之前

- 将已拍摄的录像带装入摄像机。
- 将“Memory Stick”装入摄像机。

### 制作节目

- (1) 将摄像机上的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按 MENU 键显示菜单设定。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ETC** 中的 VIDEO EDIT, 然后按拨盘。
- (4)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MEMORY, 然后按拨盘。
- (5)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 在 IMAGESIZE 中选择想要的图像尺寸, 然后按拨盘。
- (6) 用视频控制键查找要插入的第一段场面的开始位置, 然后暂停播放。  
您可以用 EDITSEARCH 键每次微调一帧图像。
- (7)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MARK, 然后按拨盘。  
第一个节目的 IN 位置被设定, 该节目标记的上半部变为浅蓝色。
- (8) 用视频控制键查找要插入的第一段场面的终止位置, 然后暂停播放。
- (9) 按 SEL/PUSH EXEC 拨盘。  
第一个节目的 OUT 位置被设定, 该节目标记的下半部变为浅蓝色。
- (10) 重复第 (6) 至 (9) 步设定其他节目。  
节目设定后, 节目标记变为浅蓝色。  
最多可设定 20 个节目。

## 将编辑的图像作为动画录制 - 数字节目编辑（在“Memory Stick”上）



### 删除已设定的节目

先删除最后一个节目的 OUT，然后删除 IN。

- (1)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UNDO，然后按拨盘。
-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EXECUTE，然后按拨盘。  
最后设定的节目标记闪烁，然后设定被取消。

### 取消删除

在第 (2) 步中选择 RETURN。

### 删除全部节目

- (1) 在菜单设定中选择 VIDEO EDIT。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MEMORY，然后按拨盘。
- (2) 选择 ERASE ALL。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EXECUTE，然后按拨盘。全部节目标记闪烁，然后设定取消。

### 取消删除全部节目

在第 (2) 步中选择 RETURN。

### 取消已设定的节目

按 MENU 键。

节目存入内存直至录像带退出。

---

### 注意

- 数字节目编辑功能对以 Hi8 Hi8/标准 8 mm 系统录制的录像带不起作用。
- 不能复制标题或显示指示。但可以复制已录制在录像带上的标题。
- 在“Memory Stick”上进行数字节目编辑时无法摄像。
- 在本摄像机上录制的动画文件无法在不具有文件夹创建功能的其它摄像机上播放。

在录像带的以下部分不能设定 IN 或 OUT 的位置：

- 以 Hi8 Hi8/标准 8 mm 系统录制部分
- 录像带的空白段

在以下情况中，总时间可能无法正确显示：

- 录像带以 Hi8 Hi8/标准 8 mm 系统录制。
- 录像带上的 IN 和 OUT 位置之间有一空白段。

### 制作节目时

若退出录像带，屏幕上出现 NOT READY。节目将被删除。

### 录制文件夹

您无法改变录制文件夹。

使用当 POWER 开关设定在 MEMORY 时所选择的录制文件夹（第 162 页）。

## 播放节目（复制到“Memory Stick”上）

- (1) 在菜单设定中选择 VIDEO EDIT。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MEMORY，然后按拨盘。
- (2) 选择 START。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EXECUTE，然后按拨盘。摄像机查找到第一个节目的起点，然后开始复制。  
节目标记闪烁。  
查找时 SEARCH 指示出现，在摄像机中写入资料时 EDITING 指示和 REC 指示出现，在“Memory Stick”上进行复制时 REC 指示出现。  
复制完成后节目标记变为浅蓝色。  
复制结束时摄像机自动停机。  
显示返回 VIDEO EDIT 开始屏幕。

### 在编辑时停止复制

使用视频控制键按 **■** 键。

所制作的节目在“Memory Stick”上被录制到您按 **■** 键之处为止。

### 结束数字节目编辑功能

按 MENU 键。

#### 注意

空白部分可能无法正确录制在“Memory Stick”中。

在下列情况中，**NOT READY**出现在屏幕上：

- 未制作操作数字节目编辑的程序。
- 未装入“Memory Stick”。
- “Memory Stick”上的写保护片设定于 LOCK 位置。

当“Memory Stick”上无足够空间可供录制时

屏幕上出现 LOW MEMORY。但您仍可在所指示的时间内录制图像。

当“Memory Stick”上无剩余可录制时间时

出现“MEMORY FULL”。

# 建立文件夹

355 3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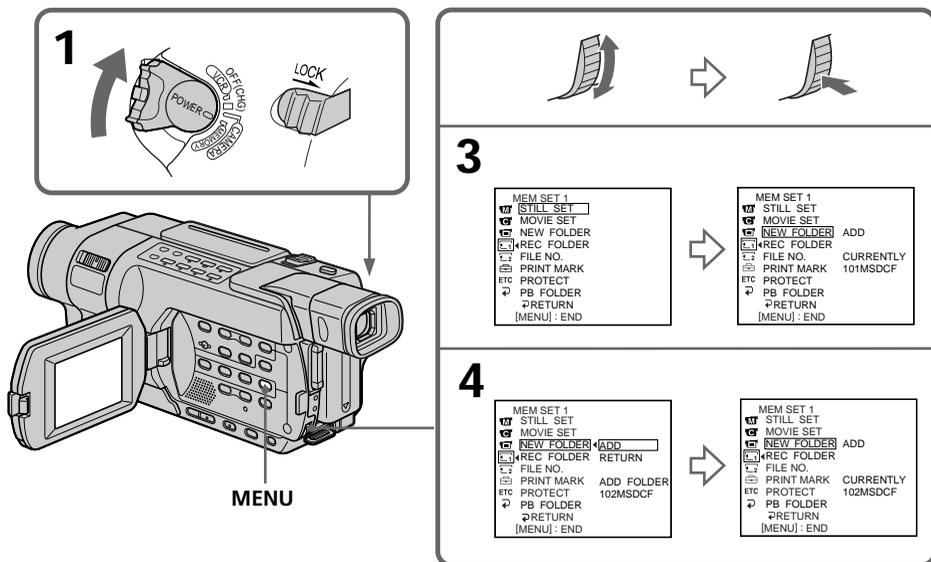
您可以在“Memory Stick”中建立文件夹，并将录制的图像分在这些文件夹中。您可以通过为每一次拍摄选择一个文件夹进行分组，以方便今后引用。除非已经建立了其他文件夹，否则图像将录制在 101MSDCF 文件夹中。您最多可以建立到 999MSDCF 文件夹。

操作之前

将“Memory Stick”插入摄像机。

## 新建文件夹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确信 LOCK 开关设定于左边（解锁）位置。
- (2) 按 MENU 键显示选单设定。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在  中选择 NEW FOLDER，然后按拨盘。
- (4)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ADD，然后按拨盘。  
建立了新的文件夹。此文件夹名称的数字部分比上一个建立的文件夹大 1。您在下次录制的图像将储存在此最新建立的文件夹内。



若要取消新建文件夹  
在步骤 (4) 中按  RETURN 键。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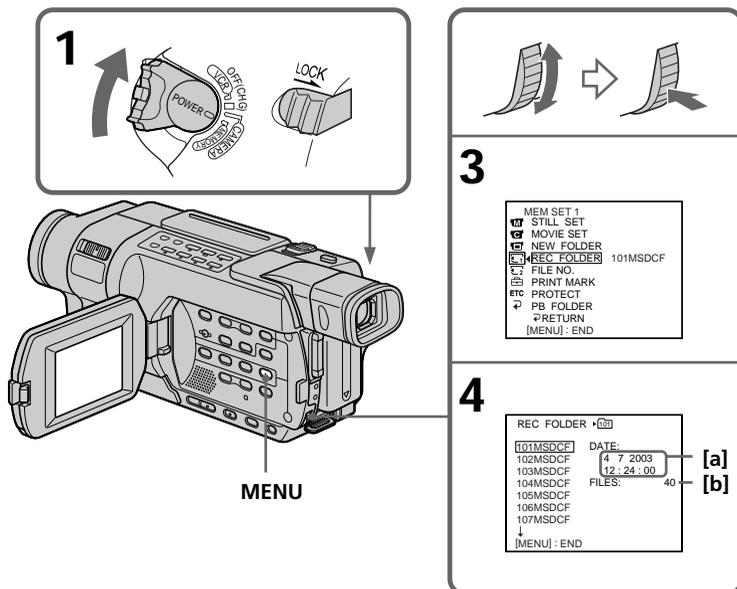
- 在下列情况中，您无法建立文件夹：
  - 未插入“Memory Stick”。
  - “Memory Stick”上的写保护片设定在 LOCK 位置。
  - 在“Memory Stick”中建立的文件夹数量已经超过限制（最多为 999MSDCF 文件夹），或已经存在名为 999MSDCF 的文件夹。
- 假如您试图将图像录制在已经含有 9999 个图像的文件夹内，或文件夹中包含有名为 Dsc09999.jpg 或 Mov09999.mpg 的图像，则将自动建立一个新的文件夹，并将图像录制在该文件夹内。
- 本摄像机无法删除文件夹。

### 录有图像的文件夹

在选择另一个文件夹或建立新的文件夹之前，图像将始终录制在同一个文件夹内。

## 选择录制文件夹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确信 LOCK 开关设定于左边（解锁）位置。
- (2) 按 MENU 键显示选单设定。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在  中选择 REC FOLDER，然后按拨盘。
- (4)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想要的文件夹，然后按拨盘。  
下次拍摄的图像将录制在此文件夹中。



- [a]: 文件夹建立日期  
[b]: 储存在文件夹中的文件数量

若要取消选择录制文件夹  
在步骤 (3) 中选择  $\rightarrow$  RETURN。

### 注意

- 在下列情况中，您无法选择录制文件夹：
- 未插入“Memory Stick”。
  - “Memory Stick”上的写保护片设定在 LOCK 位置。
  - 文件夹 100MSDCF（此文件夹仅限于播放）。

## 观看静像 - 内存像片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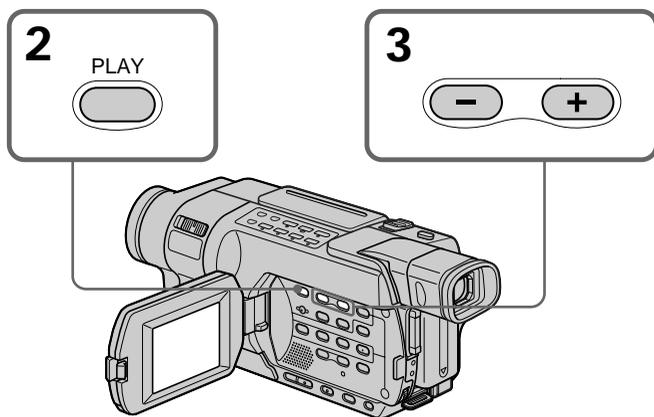
355 356

您可以播放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静像。通过选择索引画面，也可以按照与“Memory Stick”中相同的顺序每次播放六幅包括动画在内的图像。

操作之前

将“Memory Stick”装入摄像机。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或 VCR 位置。确认 LOCK 开关已被设定于左侧（解锁）位置。
- (2) 按 MEMORY PLAY 键。显示最后录制的图像。
- (3) 按 MEMORY +/- 键选择所需静像。
  - : 看前一图像
  - + : 看下一图像



停止内存像片播放

按 MEMORY PLAY 键。

注意

在下列情况中您可能无法用摄像机播放图像：

- 播放经电脑修改过的图像数据时。
- 播放用其他设备拍摄的图像数据时。

关于文件名称

- 若目录结构不符合 DCF 标准，有可能仅显示文件名称而不显示目录号码。
- 若文件已破坏或文件不可读，文件名称在屏幕上闪烁。

在电视及屏幕上播放录制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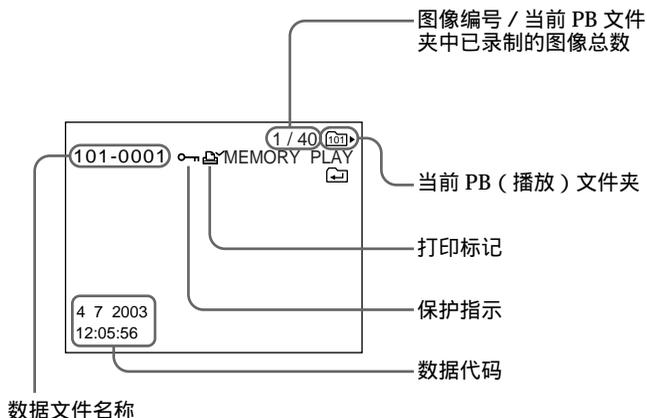
- 操作前用随本摄像机提供的 A/V 连接电缆将摄像机连接至电视机（第 51 页）。
- 在电视机屏幕或液晶显示屏上操作内存像片播放时，图像质量可能看似有所降低。这并非故障。图像数据完好如初。
- 操作前将电视机音量调低，否则电视机扬声器中可能会发出杂音（啸叫）。

当“Memory Stick”中只有一个文件夹且其中无图像时出现“NO FILE”。

**PB（播放）文件夹**

您只能在 MEMORY 方式中选择 PB 文件夹。

### 播放静像时的屏幕指示



当“Memory Stick”中包含多重文件夹  
以下记号出现则文件夹中第一个和最后一个图像上。

- ：您可以移动至前一级文件夹。
- ：您可以移动至下一级文件夹。
- ：您可以移动至前一级和下一级文件夹。

**数据代码**

您可以按遥控器上的 DATA CODE 键观看数据代码（日期 / 时间或录制时的各种设定）。

使指示消失

按 DISPLAY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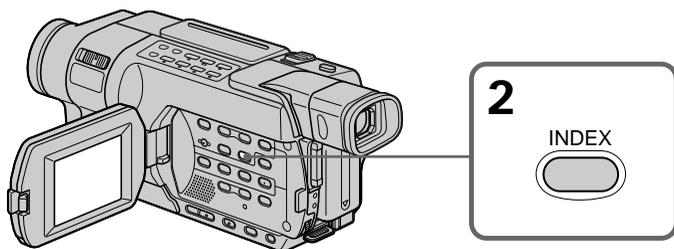
## 一次播放六幅录制的图像（索引画面）

您可以一次播放六幅录制的图像。此功能在查找某一幅图像时特别有用。

操作之前

将“Memory Stick”装入摄像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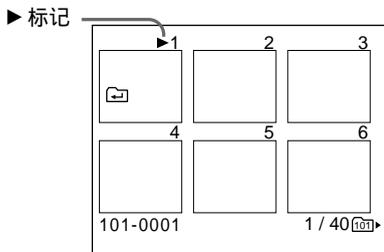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或 VCR 位置。确认 LOCK 开关已被设定于左侧（解锁）位置。
- (2) 按 MEMORY INDEX 键显示索引画面。



变为索引画面方式之前，所显示的图像上方出现一个红色 ▶ 标记。

+ : 看下一个图像

- : 看前一个图像



返回普通播放画面（单幅画面）

按 MEMORY +/- 键将 ▶ 标记移至要全屏显示的图象上，然后按 MEMORY PLAY 键。

注意

显示索引画面时每幅图像的上方有一个号码出现。该号码表示图像在“Memory Stick”上的录制顺序。号码与数据文件名称不同（第 126 页）。

经电脑修改或用其他设备拍摄的图像数据  
这些文件有时不在索引画面中显示。

# 观看动画 - MPEG 电影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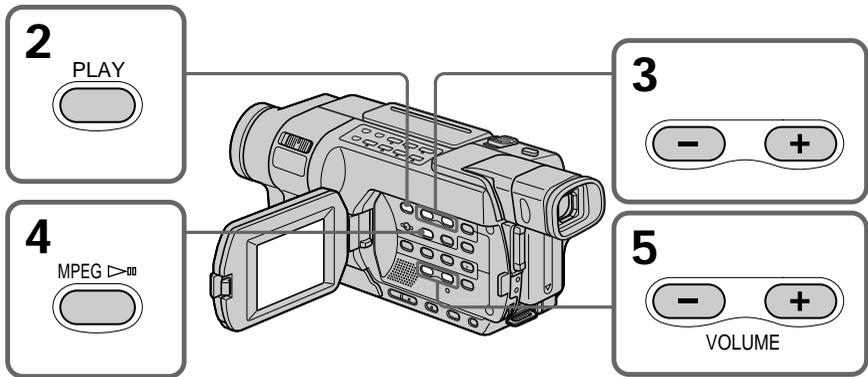
355 356

您可以播放录制在“Memory Stick”中的动画。通过选择索引画面，您还可以以图像在“Memory Stick”中的排列顺序，一次播放包含静像在内的 6 个图像。

操作之前

将“Memory Stick”装入摄像机。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或 VCR 位置。确认 LOCK 开关已设定于左侧（解锁）位置。
- (2) 按 MEMORY PLAY 键。播放最后录制的图像。
- (3) 按 MEMORY +/- 键选择所需动画。  
-:看前一图像  
+:看下一图像
- (4) 按 MPEG ►|| 键或 SEL/PUSH EXEC 拨盘开始播放。
- (5) 若需调整音量，按两个 VOLUME 键之一。  
-:调低音量  
+:调高音量



停止 MPEG 电影播放

按 MPEG ►|| 键或 SEL/PUSH EXEC 拨盘。

### 注意

在下列情况中您可能无法用摄像机播放图像：

- 播放经电脑修改过的图像数据时。
- 播放用其他设备拍摄的图像数据时。

在电视机屏幕上播放录制的图像

- 操作前用随本摄像机提供的 A/V 连接电缆将摄像机连接至电视机（第 51 页）。
- 操作前调低电视机音量。否则杂讯（噪音）可能自电视机扬声器中输出。

当“Memory Stick”中只有一个文件夹且其中无图像时出现“NO FILE”。

**PB**（播放）文件夹

您只能在 MEMORY 方式中选择 PB 文件夹。

## 从想要的部分开始播放动画

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动画分为 60 个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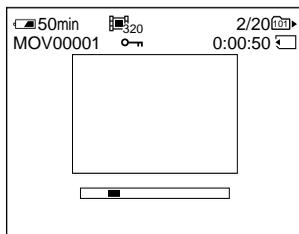
您可以选择任何起点播放图像。

- (1) 按照第 166 页上的第 (1) 至 (3) 步进行操作。
-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您想要的播放起点，然后按拨盘。

↑:看下一部分

↓:看前一部分

当您转动拨盘选择所要的播放场面时，条棒和计数器开始变化以指示播放起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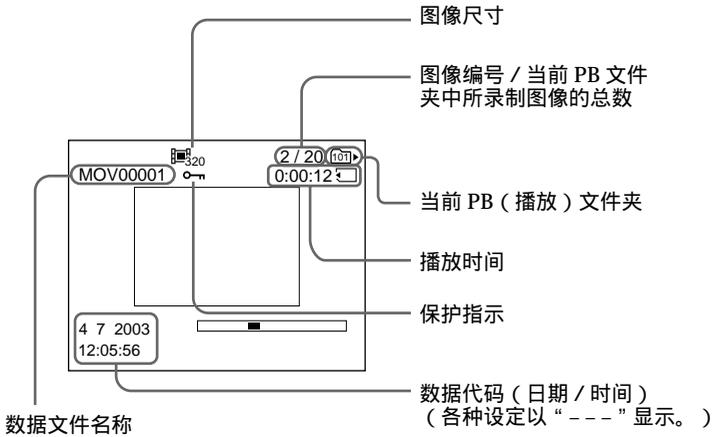
- (3) 按 MPEG ►|| 键或 SEL/PUSH EXEC 拨盘开始播放。
- (4) 若需调节音量，请按 VOLUME 键。
  - :调低音量
  - +:调高音量

停止 MPEG 电影播放

按 MPEG ►|| 键或 SEL/PUSH EXEC 拨盘。

若摄像时间不长  
可能无法将动画分成 60 个部分。

### 播放动画时的屏幕指示



---

数据代码 (时间 / 日期)  
您可以在放影时按遥控器上的 DATA CODE 键查看数据代码 (日期 / 时间)。

使指示消失  
按 DISPLAY 键。

# 选择文件夹进行查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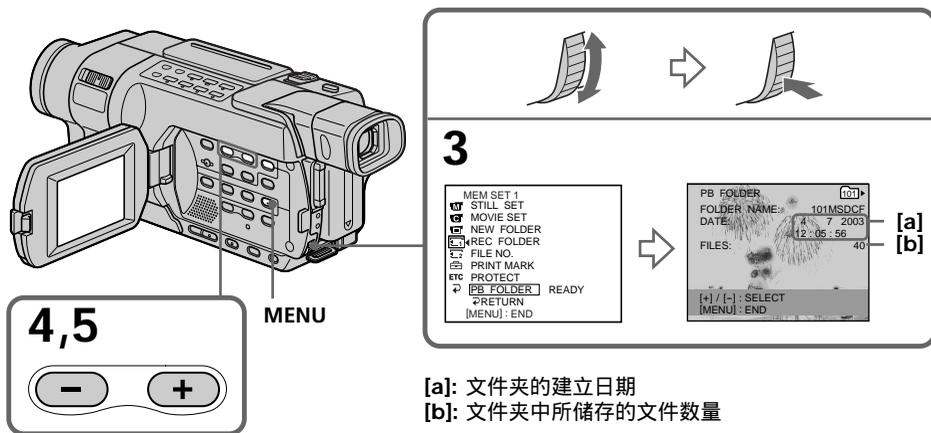
355 356

您可以选择文件夹查看其中的图像。

操作之前

将“Memory Stick”插入摄像机。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确信 LOCK 开关设定于左边（解锁）位置。
- (2) 按 MENU 键显示选单设定。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在  中选择 PB FOLDER，然后按拨盘（第 217 页）。
- (4) 按 MEMORY+/- 选择想要的文件夹。
  - ：查看前一个文件夹
  - +：查看下一个文件夹显示当前所选择的 PB 文件夹的第一个图像和文件夹信息。
- (5) 当找到含有您想要查看图像的文件夹时按 MENU 键。  
按 MEMORY+/- 键在该文件夹中选择想要的图像。



“Memory Stick”的操作 - 播放

若要取消选择文件夹

在步骤 (3) 中按  RETURN。

注意

本摄像机可能无法识别用电脑建立或命名的文件夹。

当前 PB 文件夹

在进行下一次拍摄之前，当前 PB 文件夹为有效。一旦拍摄了一个图像，当前录制文件夹即变为当前 PB 文件夹。

当 PB 文件夹中无图像时

出现“NO FILE AVAILABLE”。

# 将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图像复制到录像带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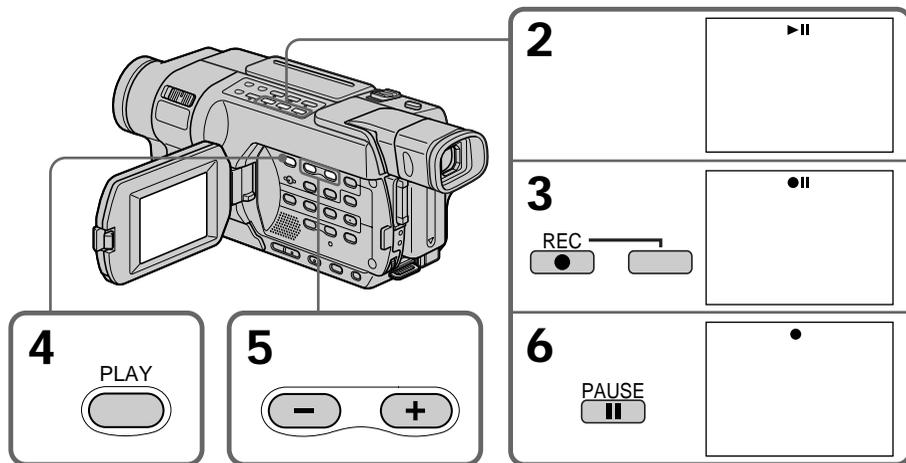
355 356

您可以将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静像复制到录像带上。

操作之前

- 将用于录影的录像带装入摄像机。
- 将“Memory Stick”装入摄像机。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使用视频控制键查找录制所需静像的位置。将录像带设定为放影暂停方式。
- (3) 同时按摄像机上的 ● REC 键及其右侧的键。录像带被设定为录影暂停方式。
- (4) 按 MEMORY PLAY 键。显示最后录制的图像。
- (5) 按 MEMORY +/- 键选择所需图像。  
- : 看前一图像  
+ : 看下一图像
- (6) 按 II 键开始录影, 再按 II 键停止录影。  
录影时 ● 出现在屏幕上。
- (7) 若需继续复制, 重复步骤 (5) 到步骤 (6)。



停止复制  
按 ■ 键。

## 将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图像复制到录像带上

---

### 复制时

您无法操作以下按键：

- MEMORY PLAY
- MEMORY INDEX
- MEMORY DELETE
- MEMORY MIX
- MEMORY +/-

### 关于索引画面

无法录制索引画面。

若在暂停方式中按 **EDITSEARCH** 键

内存播放停止。

经电脑修改或用其他设备拍摄的图像数据

您可能无法用本摄像机复制修改过的图像。

### 若复制电影

在第 (6) 步后，按 MPEG **▶||** 键或 SEL/PUSH EXEC 拨盘并播放图像。

# 放大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静像 - 内存 PB ZOOM

355 356

您可以放大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静像，并从放大的静像上选择和观看所需的部分。也可以将放大的静像所需的部分复制到录像带上。

操作之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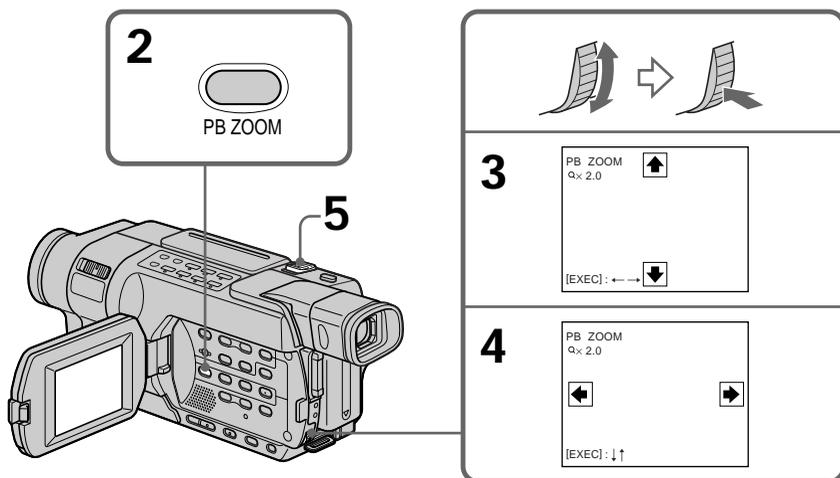
将“Memory Stick”装入摄像机。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或 VCR 位置。确认 LOCK 开关已被设定于左侧（解锁）位置。
- (2) 在播放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图像时按摄像机上的 PB ZOOM 键。图像中央部分被放大至原尺寸的两倍左右，屏幕上出现   指示。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移动被放大的图像，然后按拨盘。  
：观看图像上半部  
：观看图像下半部
- (4)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移动被放大的图像，然后按拨盘。  
：观看图像左半部（向下转动拨盘）  
：观看图像右半部（向上转动拨盘）
- (5) 用电动变焦杆调整变焦倍数。

您可以将图像总数放大至原尺寸的 1.1 倍至 5 倍。

W：减小变焦倍数

T：增大变焦倍数



### 取消内存 PB ZOOM

按 PB ZOOM 键。

---

按以下键时 **PB ZOOM** 功能被取消：

- MENU
- MEMORY PLAY
- MEMORY INDEX
- MEMORY +/-

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动画

内存 PB ZOOM 功能对此不起作用。

将经内存 **PB ZOOM** 功能处理过的静像复制到录像带上  
见第 170 页。

# 连续播放图像 - SLIDE SHOW (幻灯片放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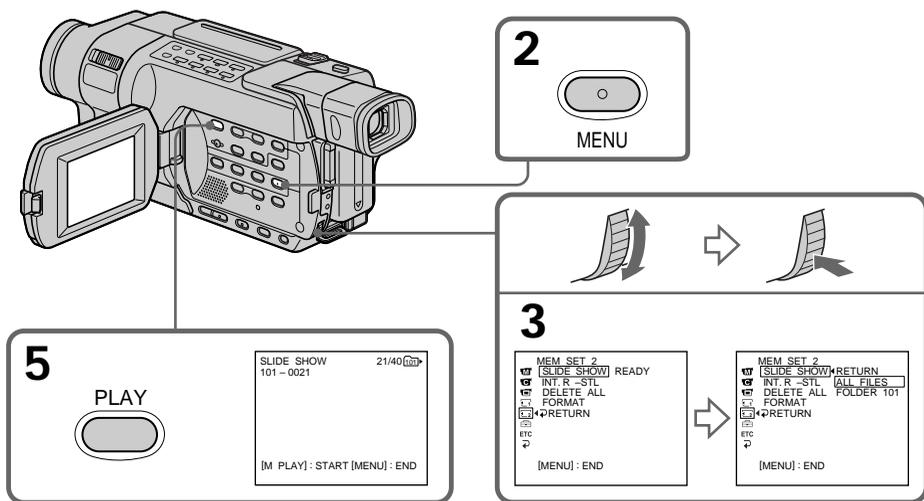
355 356

本摄像机能自动按顺序播放图像。此功能在检查录制的图像或进行演示时尤其实用。

操作之前

将“Memory Stick”装入摄像机。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确认 LOCK 开关已设定于左侧（解锁）位置。
- (2) 按 MENU 键显示菜单设定。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SLIDE SHOW，然后按拨盘。
- (4)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想要的方式，然后按拨盘。  
ALL FILES：连续播放“Memory Stick”中的全部图像。  
FOLDER □□□\*：连续播放当前 PB 文件夹中的全部图像。  
\* □□□ 表示文件夹编号。
- (5) 按 MEMORY PLAY 键。摄像机开始按顺序播放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图像。  
全部图像放影后，幻灯片放映结束。



若要取消幻灯片放映

在步骤 (4) 中选择 RETURN，然后按 SEL/PUSH EXEC 拨盘。

暂停 SLIDE SHOW (幻灯片放映)

按 MEMORY PLAY 键。

从特定图像开始 SLIDE SHOW (幻灯片放映)

在步骤 (2) 前用 MEMORY +/- 键选择所需图像。

在电视机上观看录制的图像

操作之前先用随本摄像机提供的 A/V 连接电缆连接摄像机和电视机（第 51 页）。

若在操作时调换“**Memory Stick**”

幻灯片放映功能不工作。若调换“Memory Stick”，务必从头开始按步骤操作。

# 防止意外抹除 - 图像保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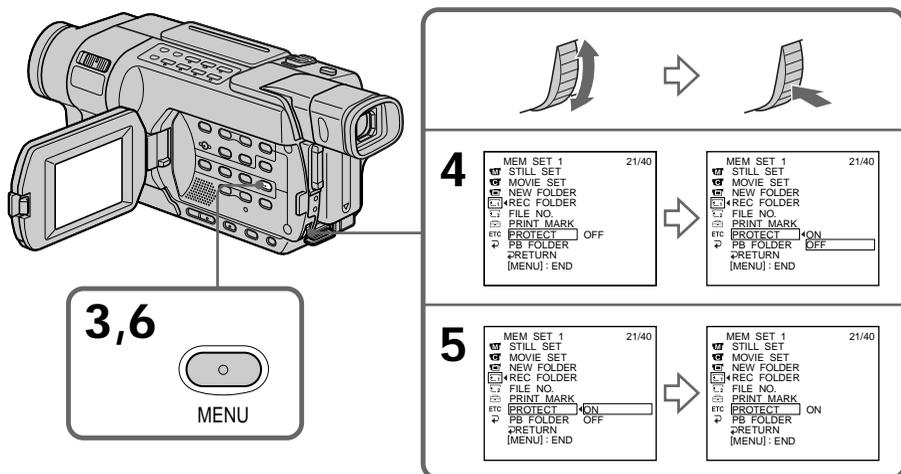
355 356

您可以保护所选择的图像以防止意外抹除。

操作之前

将“Memory Stick”装入摄像机。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或 VCR 位置。确认 LOCK 开关设定于左侧（解锁）位置。
- (2) 播放您要保护的图像。
- (3) 按 MENU 键显示菜单设定。
- (4)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PROTECT，然后按拨盘。
- (5)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ON，然后按拨盘。
- (6) 按 MENU 键使菜单设定消失。◁ 标记显示在受保护图像的数据文件名旁边。



取消图像保护

在步骤 (5) 中选择 OFF，然后按 SEL/PUSH EXEC 拨盘。

◁ 标记消失。

注意

进行格式化将会抹除“Memory Stick”上的全部信息，包括受保护的图像数据。在将“Memory Stick”格式化前应检查其内容。

若“Memory Stick”上的写保护片设定于 LOCK 位置

您无法保护图像。

# 删除图像 - DELETE

355 3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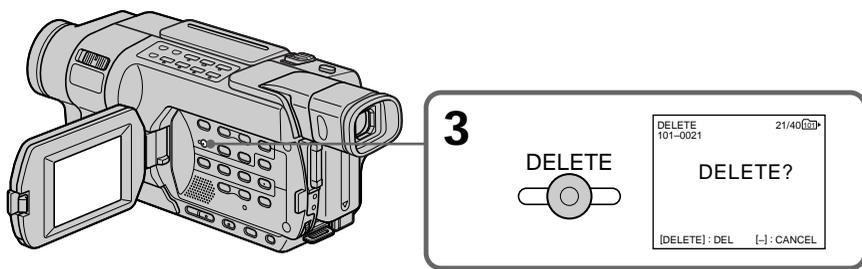
您可以删除存入“Memory Stick”的图像。可删除全部图像或仅删除选择的图像。

## 删除选择的图像

操作之前

将“Memory Stick”装入摄像机。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或 VCR 位置。确认 LOCK 开关设定于左侧（解锁）位置。
- (2) 播放您要删除的图像。
- (3) 按 MEMORY DELETE。屏幕上出现 DELETE?。
- (4) 再按 MEMORY DELETE 键。所选择的图像被删除。



取消删除图像

在步骤 (4) 中按 MEMORY - 键。

删除显示在索引画面上的图像

按 MEMORY +/- 键将 ► 指示移到该图像上，然后按照步骤 (3) 和 (4) 进行操作。

注意

- 无法删除受保护的图像。若需删除受保护的图像，必须先取消图像保护。
- 图像一旦删除便无法恢复。删除图像前应仔细检查该图像。
- 即使您将文件夹中最后一个图像删除，但文件夹本身未被删除。

若“Memory Stick”上的写保护片被设定于 LOCK 位置  
无法删除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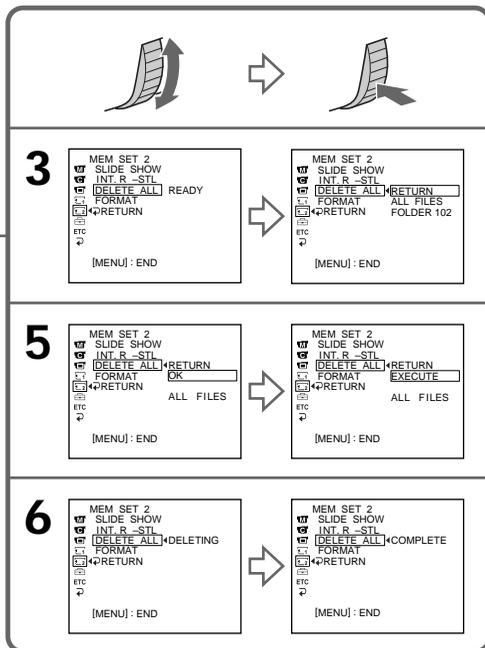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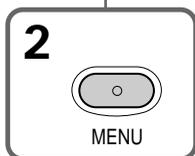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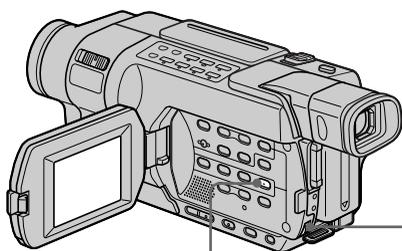
## 删除全部图像

您可以删除“Memory Stick”中的全部未保护图像。

操作之前

将“Memory Stick”装入摄像机。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确认 LOCK 开关已设定于左侧（解锁）位置。
- (2) 按 MENU 键显示菜单设定。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DELETE ALL，然后按拨盘。
- (4)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想要的方式，然后按拨盘。  
ALL FILES：删除“Memory Stick”中全部未受保护的图像。  
FOLDER □□□\*：删除当前 PB 文件夹中全部未受保护的图像。  
\* □□□ 表示文件夹编号。
- (5)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OK，然后按拨盘。OK 改变为 EXECUTE。
- (6)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EXECUTE，然后按拨盘。DELETING 指示在屏幕上闪烁。删除完所有未保护的图像时，显示 COMPLETE。



## 删除图像 - DELETE

---

若要取消删除全部图像

在步骤 (4) 或 (5) 中选择 RETURN，然后按 SEL/PUSH EXEC 拨盘。

---

注意

您无法用本摄像机删除文件夹。

显示 **DELETING** 时

勿转动 POWER 开关或按任何键。

若 “Memory Stick” 上的写保护片被设定于 LOCK 位置

无法删除图像。

# 写入打印标记 - PRINT MARK

355 3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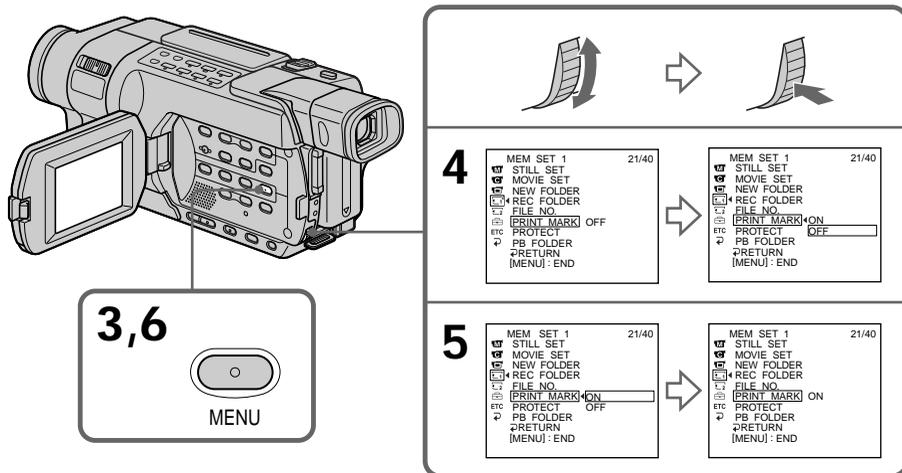
您可以写入一个打印标记以便指定一个已录制的静像进行打印。此功能用于在以后打印静像。

本摄像机符合用于指定打印静像的 DPOF（数字打印顺序格式）标准。

操作之前

将“Memory Stick”装入摄像机。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或 VCR 位置。确认 LOCK 开关已设定于左侧（解锁）位置。
- (2) 播放要写入打印标记的图像。
- (3) 按 MENU 键显示菜单设定。
- (4)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PRINT MARK，然后按拨盘。
- (5)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ON，然后按拨盘。
- (6) 按 MENU 键使菜单设定消失。 标记显示在带打印标记的图像数据文件名称旁边。



取消写入打印标记

在步骤 (5) 中选择 OFF，然后按 SEL/PUSH EXEC 拨盘。

 标记从图像中消失。

## 写入打印标记 - PRINT MARK

---

若“Memory Stick”上的写保护片被设定于 LOCK 位置  
无法在静像上写入打印标记。

动画

无法在动画上写入打印标记。

文件名称闪烁时

无法在静像上写入打印标记。

# 在电脑上观看图像 - 简介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要在电脑上观看保存在“Memory Stick”\* **355** **356** 中、录制在录像带上或直接来自摄像机的图像时，必须将摄像机和电脑连接。以下介绍几种连接方法。

\* 要在有 Memory Stick 插槽的电脑上观看图像时，须先将“Memory Stick”从摄像机中取出，然后插入电脑的 Memory Stick 插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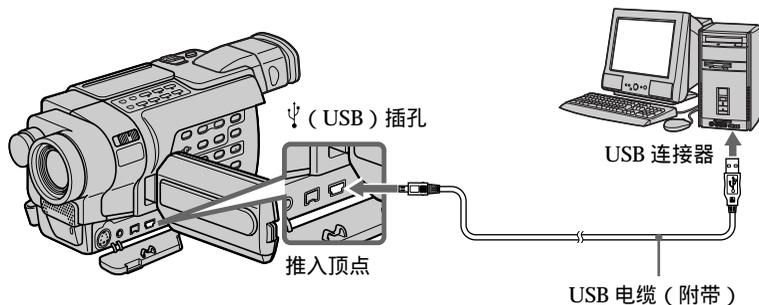
	摄像机连接插孔	连接电缆	电脑环境要求
录像带静像和动画 / 直接来自摄像机的图像	ψ (USB) 插孔 <b>245</b> <b>250</b> <b>345</b> <b>355</b> <b>356</b>	ψ (USB) 电缆 (附带)	ψ (USB) 连接器， 编辑软件
	DV 插孔	i.LINK 电缆 (另购)	i.LINK 连接器， 编辑软件
“Memory Stick” 静像和动画 <b>355</b> <b>356</b>	ψ (USB) 插孔	ψ (USB) 电缆 (附带)	ψ (USB) 连接器， 编辑软件

当通过 USB 插孔将摄像机连接到电脑上时，应事前完成 USB 驱动程序的安装。若先将摄像机和电脑连接，您将无法正确安装 USB 驱动程序。

关于电脑插孔及编辑软件的详情，请联系电脑制造商。

在电脑上观看录制在录像带上或直接来自摄像机的图像 - USB Streaming

使用 **USB** 电缆连接电脑时 **Windows** **245** **250** **345** **355** **356**  
(第 187 页)



按照以下顺序所描述的说明进行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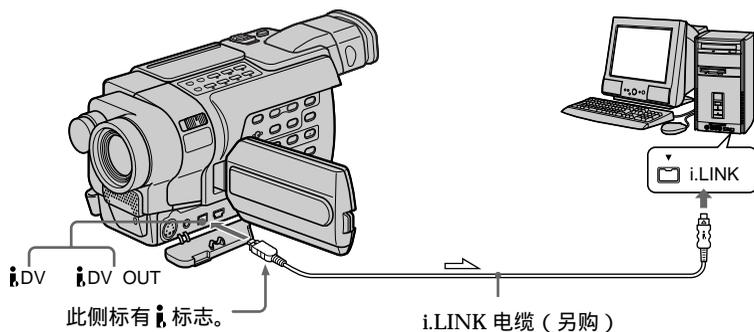


- 观看录制在录像带上的图像 (第 197 页)
- 观看直接来自摄像机的图像 (第 199 页)
- 截取静像 (第 199 页)
- 截取动画 (第 200 页)

## 在电脑上观看图像 - 简介

### 使用 i.LINK 电缆连接到电脑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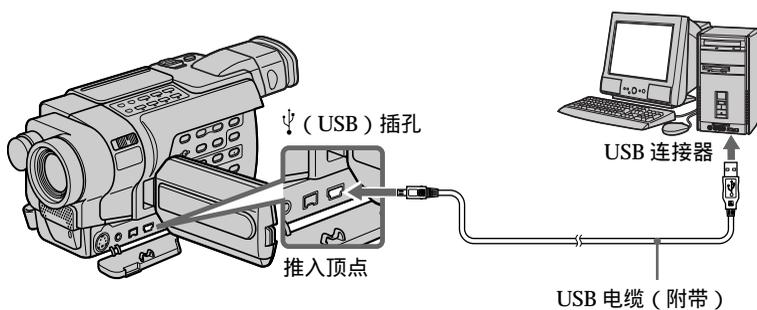
您的电脑必须有 i.LINK 接口并安装好能读取视频信号的编辑软件。  
更多的信息，请参考软件的使用说明书。



➤ : 信号流

观看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图像 **355** **356**

使用 USB 电缆连接电脑时



您也可以使用 Memory Stick 读 / 写器 (另购)。

按照以下顺序所描述的说明进行操作

**Windows**

系统要求 (第 188 页)



安装 USB 驱动程序 (第 189 页)



安装 Image Transfer (第 190 页)



使电脑识别摄像机 (第 192 页)



用 Image Transfer 观看图像 (第 202 页)

不使用 Image Transfer 观看图像 (第 203 页)

**Macintosh**

系统要求 (第 205 页)



安装 USB 驱动程序 (第 206 页)



观看图像 (第 207 页)

### 连接到无 USB 连接器的电脑时

使用另购的 Memory Stick 软件转接器或 Memory Stick PC 卡转接器。  
购买附件时必须先详细读附件目录，查对是否符合所建议的操作环境。

---

### 用 USB 端口进行连接时

若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您无法操作摄像机。

## 关于电脑的使用

### “Memory Stick”

- 如果将在电脑上格式化的“Memory Stick”用在摄像机上，或摄像机中的“Memory Stick”在 USB 电缆连接后从电脑上被格式化，则无法保证能在摄像机上顺利操作此“Memory Stick”。
- 勿在“Memory Stick”上压缩数据。被压缩的文件无法在本摄像机上播放。

### 软件

- 依使用软件的情况而定，当您打开静像文件时，文件尺寸可能会增大。
- 将经修正软件修改过的图像从电脑上载入摄像机或直接在摄像机上修改图像时，图像格式将会有所不同，因此可能出现文件出错指示，可能无法打开文件。

### 与电脑的通讯

从 Suspend（中止）、Resume（继续）或 Sleep（睡眠）方式中复原后，摄像机与电脑之间的通讯可能无法恢复。

# 用 USB 电缆连接摄像机和电脑 Windows

245 250 345 355 356

连接摄像机和电脑前先完成 USB 驱动程序的安装。若先连接摄像机和电脑，则 USB 驱动程序将无法正确安装。

## 用 USB 电缆连接电脑时

必须在电脑上安装 USB 驱动程序，以便将摄像机连接至电脑的 USB 连接器。USB 驱动程序与观看图像所必需的应用软件均包含于随本摄像机提供的 CD-ROM 中。

## 系统要求

若要查看录制在录像带上或直接来自电脑的图像

操作系统：

Microsoft Windows 98SE、Windows Me、Windows 2000 Professional、Windows XP Home Edition 或 Windows XP Professional。

要求标准安装。

但是若上述环境为升级的操作系统，则操作无法保证。

若电脑正在运行 Windows 98 操作系统，则无法听到声音，但可以读取静像。

CPU（中央处理器）：

最低要求 500 MHz Intel Pentium III，或以上（建议使用 800 MHz 或以上的中央处理器）

应用软件：

DirectX 8.0a 版或更新的版本

声音系统：

16 bit 立体声声卡和立体声扬声器

内存：

64 MB 或以上

硬盘：

安装所需要的可用内存：

至少 250 MB

建议使用的硬盘可用内存：

至少 1 GB（依所编辑的图像文件的尺寸而定）

显示器：

4 MB VRAM 显卡，最低 800 × 600 点高彩色（16 bit 彩色，65 000 种彩色），Direct Draw 显示器驱动器性能。（在 800 × 600 点或以下，256 种彩色或以下，本产品将无法正确操作。）

其他：

USB 连接器必需符合标准。

本产品基于 DirectX 技术，因此必须安装 DirectX。

在 Macintosh 环境中无法使用此功能。

## 系统要求

观看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图像  

操作系统：

Microsoft Windows 98、Windows 98SE、Windows Me、Windows 2000 Professional、Windows XP Home Edition 或 Windows XP Professional。

要求标准安装。

若上述环境为升级的操作系统，则操作无法保证。

**CPU**（中央处理器）：

MMX Pentium 200 MHz 或以上

显示器：

最低 800×600 点高彩色（16 bit 彩色，65 000 种彩色）。（在 800×600 点或以下，256 种彩色或以下，不显示安装 USB 驱动程序的画面。）

其他：

USB 连接器必需符合标准。

必须安装 Windows Media Player（用于播放动画）。

---

注意

- 若同时将两台或两台以上 USB 设备连接到一台电脑上，或使用集线器，则无法保证在 Windows 环境下的操作。
- 依同时使用的 USB 设备类型而定，某些设备可能无法操作。
- 无法保证上述全部系统要求之下的操作。

## 安装 USB 驱动程序

开始进行以下操作时无需将 USB 电缆连接到摄像机。  
按照“使电脑识别摄像机”中的说明连接 USB 电缆。

若使用 Windows 2000 操作系统，请在管理员的许可下登录。  
若使用 Windows XP，请在电脑管理员的许可下登录。

- (1) 打开电脑，启动 Windows。
- (2) 将附送的 CD-ROM 插入电脑的 CD-ROM 驱动器中。启动应用软件。如果未出现启动画面，则按两下“我的电脑”，然后按两下“ImageMixer”（CD-ROM 驱动器）。
- (3) 在屏幕上选择“Handycam”。



单击

出现标题画面。

- (4) 将指标移动至“USB Driver”处并按一下。USB 驱动程序开始安装。



单击

- (5) 按照屏幕信息安装 USB 驱动程序。
- (6) 按照屏幕上的指示取出 CD-ROM 后重新启动电脑。

### 注意

若在 USB 驱动程序安装完成前连接 USB 电缆，则 USB 驱动程序无法正确登记。按照第 194 页的操作步骤重新安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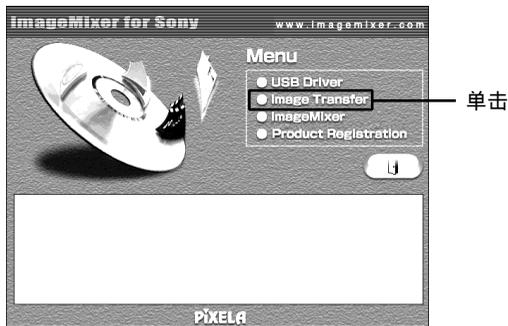
## 安装 Image Transfer 355 356

Image Transfer 能使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图像数据自动转移（复制）到电脑中。

若使用 Windows 2000 操作系统，请在管理员的许可下登录。

若使用 Windows XP，请在电脑管理员的许可下登录。

- (1) 打开电脑，启动 Windows。
- (2) 将附送的CD-ROM插入电脑的CD-ROM驱动器。应用软件启动。
- (3) 在屏幕上选择“Handycam”。  
出现标题画面。
- (4) 将指标移动至“Image Transfer”处并按一下。



安装向导程序启动，并出现“Choose Setup Language”画面。

- (5) 选择安装语言。
- (6) 按照画面显示信息进行操作。  
安装完成后，安装画面消失。

## 安装 ImageMixer

“ImageMixer Ver.1.5 for Sony” 是一项应用程序，它能撷取或编辑图像，或建立视频 CD。

若使用 Windows 2000 操作系统，请在管理员的许可下登录。

若使用 Windows XP，请在电脑管理员的许可下登录。

- (1) 打开电脑，启动 Windows。
- (2) 将附送的 CD-ROM 插入电脑的 CD-ROM 驱动器。应用软件启动。
- (3) 在屏幕上选择“Handycam”。  
出现标题画面。
- (4) 将指标移动至“ImageMixer”并单击。



安装向导程序启动，并出现“Choose Setup Language”画面。

- (5) 选择安装语言。
- (6) 按照屏幕中的指示进行操作。  
安装完成时，安装画面消失。
- (7) 如果您的电脑尚未安装 DirectX 8.0 或更新的版本，则在安装 ImageMixer 后继续安装。  
按照画面显示信息安装 DirectX。安装完成后请重新启动电脑。

### 注意

如果电脑的屏幕尺寸设定在小于 800 × 600 点和 256 色或更小，则不显示标题画面。关于系统要求，请参见第 187 页。

### 内存混合影集 **355** **356**

一旦安装了“ImageMixer”，则在“ImageMixer”的“Album”中建立了内存混合影集，并将样本图像储存在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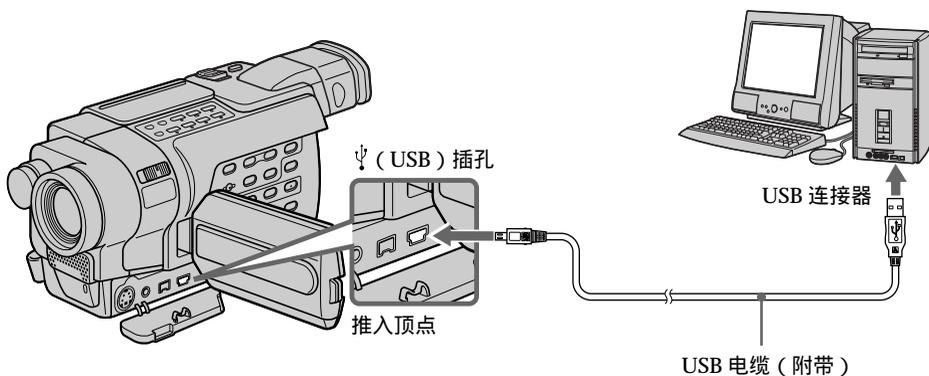
这些样本图像可以从内存混合影集传送到“Memory Stick”，以便在 MEMORY MIX 中使用（第 140 页）。

关于操作步骤的详细说明，请参考在线帮助。

## 使电脑识别摄像机

观看录制在录像带上或直接来自摄像机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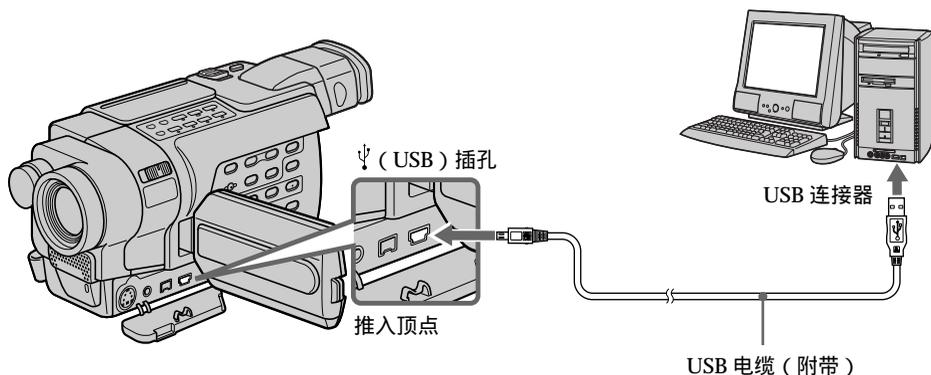
- (1) 将交流电源转接器连接至摄像机。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在菜单设定中选择  中的 USB STREAM，再选择 ON (第 221 页)。
- (3) 使用附送的 USB 电缆连接摄像机上的  $\psi$  (USB) 插孔和电脑上的 USB 接口。电脑识别摄像机，Windows Add Hardware Wizard 启动。
- (4) 按照屏幕信息进行操作，使 Add Hardware Wizard 确认 USB 驱动程序已安装完毕。因为要安装三个不同的 USB 驱动程序，Add Hardware Wizard 应启动三次。务必使安装顺利完成，勿打断安装过程。



## 使电脑识别摄像机

观看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图像 355 356

- (1) 将“Memory Stick”装入摄像机。
- (2) 连接交流电源转接器，并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
- (3) 使用附送的 USB 电缆连接摄像机上的  $\Psi$  (USB) 插孔和电脑上的 USB 接口。  
电脑屏幕上出现“USB MODE”。电脑识别摄像机，并启动添加硬件向导。



- (4) 按照屏幕信息进行操作，使 Add Hardware Wizard 确认 USB 驱动程序已安装完毕。因为要安装两个不同的 USB 驱动程序，Add Hardware Wizard 应启动两次。务必使每次安装顺利完成，勿打断安装过程。

若摄像机内无“Memory Stick”，则无法安装 USB 驱动程序。  
务必在安装 USB 驱动程序之前将“Memory Stick”装入摄像机。

## 若无法安装 USB 驱动程序

由于在 USB 驱动程序安装完成前电脑已与摄像机连接，则无法正确登记 USB 驱动程序。请按照以下步骤操作以正确安装 USB 驱动程序。

观看录制在录像带上或直接来自摄像机的图像

第 1 步：卸载不正确的 USB 驱动程序

- ① 打开电脑启动 Windows。
- ② 连接交流电源转接器，并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③ 使用附送的 USB 电缆连接摄像机上的  $\Psi$  (USB) 插孔和电脑上的 USB 接口。
- ④ 打开电脑的“设备管理器”。

**Windows XP :**

选择“开始”→“控制面板”→“系统”→“硬件配置文件”标签，然后按一下“设备管理器”按钮。

若在按一下“控制面板”后“选择一个类别”内没有“系统”，请按一下“切换到经典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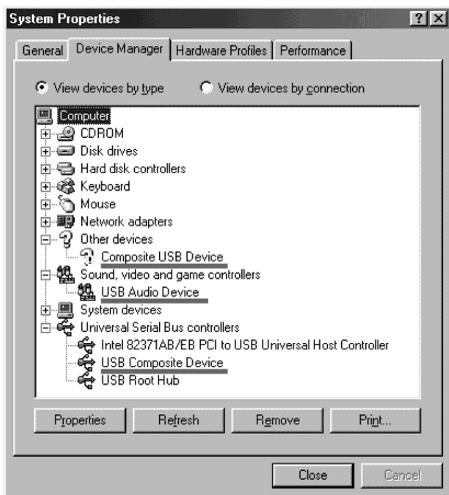
**Windows 2000 :**

选择“我的电脑”→“控制面板”→“系统”→“硬件配置文件”，然后按一下“设备管理器”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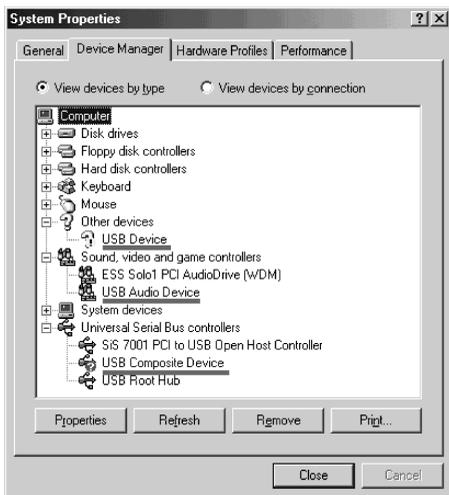
**Windows 98SE/ Windows Me :**

选择“我的电脑”→“控制面板”→“系统”，然后按一下“设备管理器”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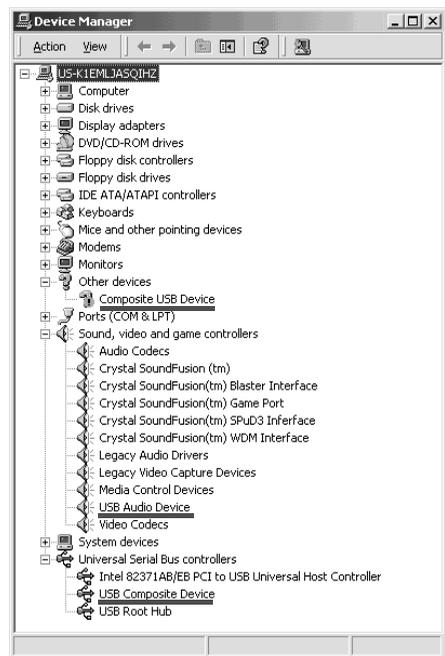
⑤ 选择并删除有下划线的装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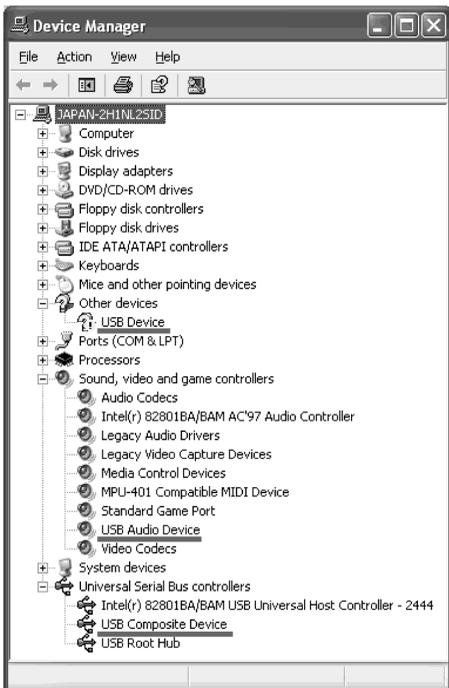
Windows 98SE



Windows Me



Windows 2000



Windows XP

- ⑥ 将摄像机的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然后断开 USB 电缆的连接。
- ⑦ 重新启动电脑。

第 2 步：从随本摄像机提供的 CD-ROM 上安装 USB 驱动程序。  
执行第 189 页“安装 USB 驱动程序”中的全部操作步骤。

观看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图像 355 356

第 1 步：卸载不正确的 USB 驱动程序

- ① 打开电脑启动 Windows。
- ② 将“Memory Stick”装入摄像机。
- ③ 连接交流电源转接器，并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
- ④ 使用附送的 USB 电缆连接摄像机上的  $\Psi$  (USB) 插孔和电脑上的 USB 接口。
- ⑤ 打开电脑的“设备管理器”

**Windows XP：**

选择“开始”→“控制面板”→“系统”→“硬件配置文件”标签，然后按一下“设备管理器”按钮。

若在按一下“控制面板”后“选择一个类别”内没有“系统”，请按一下“切换到经典视图”。

**Windows 2000：**

选择“我的电脑”→“控制面板”→“系统”→“硬件配置文件”标签，然后按一下“设备管理器”按钮。

其他操作系统：

选择“我的电脑”→“控制面板”→“系统”，然后按一下“设备管理器”。

- ⑥ 选择“其他设备”。
- 选择前面有“？”记号的装置并将其删除。

例：(?) Sony Handycam

- ⑦ 将摄像机的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然后断开 USB 电缆的连接。
- ⑧ 重新启动电脑。

第 2 步：从随本摄像机提供的 CD-ROM 上安装 USB 驱动程序  
执行第 189 页“安装 USB 驱动程序”中的全部操作步骤。

# 在电脑上观看录制在录像带上或直接来自摄像机的图像 - USB Streaming (Windows)

245 250 345 355 356

## 用 ImageMixer 撷取图像

要用电脑观看录制在录像带上的图像，必须安装 USB 驱动程序和 ImageMixer（第 189，191 页）。

观看录制在录像带上的图像

(1) 打开电脑启动 Windows。

(2) 连接交流电源转接器，并将录像带装入摄像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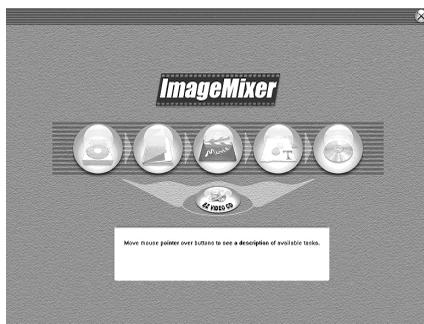
(3)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在菜单设定中选择  中的 USB STREAM，再选择 ON（第 221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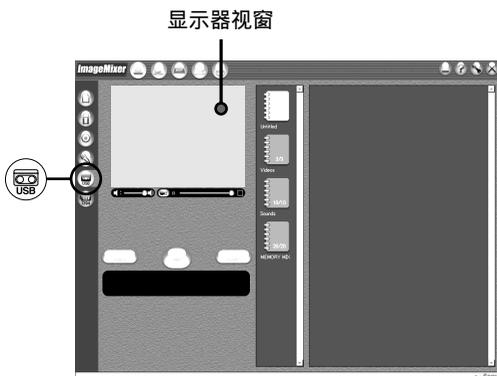
(4) 选择“开始”→“程序”→“PIXELA”→“ImageMixer”→“ImageMixer Ver. 1.5 for Sony”。

电脑上出现“ImageMixer Ver. 1.5 for Sony”启动画面。显示标题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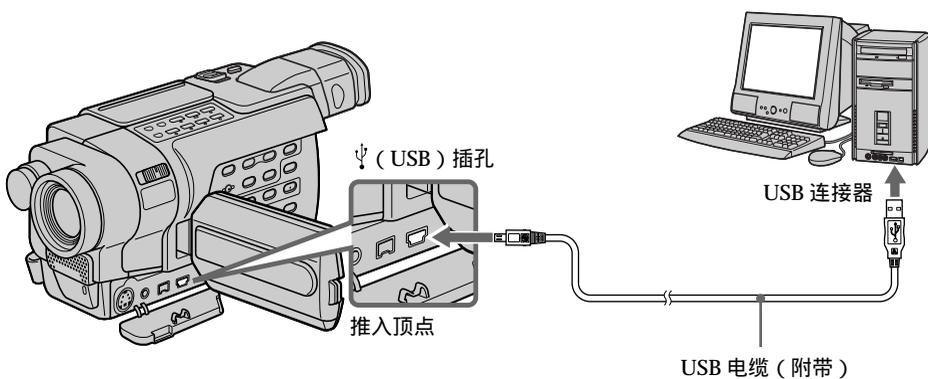
(5) 按一下屏幕上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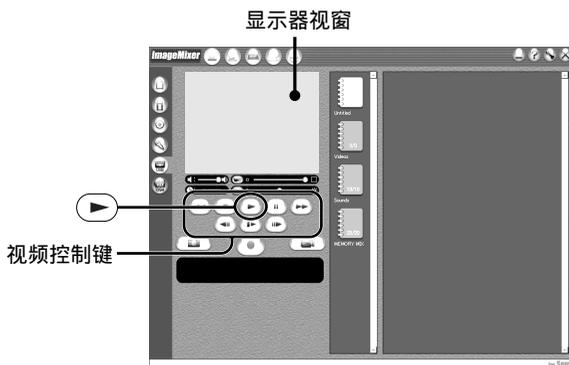
(6) 选择  .



(7) 用随本摄像机提供的 USB 电缆连接电脑上的 USB 连接器和摄像机上的  $\Psi$  (USB) 插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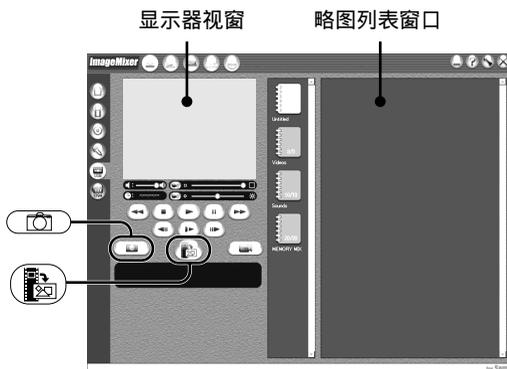
- (8) 按 ► 键开始放影。  
您可以用屏幕上的键来控制视频操作。  
图像出现在电脑的显示器视窗中。



### 观看直接来自摄像机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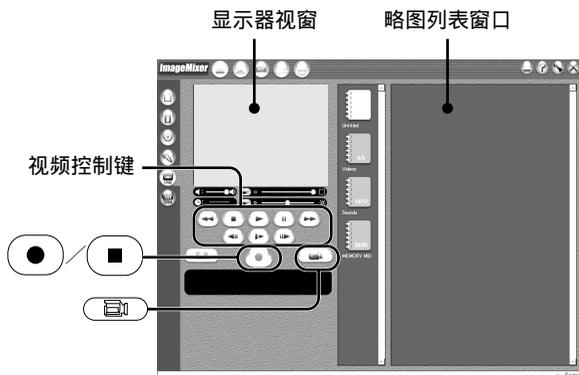
- (1) 按照第 197 页上的步骤 (1) 和 (2) 进行操作。  
(2)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  
在选单设定中，在  中将 USB STREAM 选择为 ON (第 221 页)。  
(3) 按照第 197 和 198 页上的步骤 (4) 至 (7) 进行操作。  
来自摄像机的图像出现在电脑显示器视窗中。

### 撷取静像



- (1) 选择  .  
(2) 看着显示器视窗，将指标移动至  并在您想要撷取的点上单击。  
屏幕上的静像被撷取。  
被撷取的图像在略图列表窗口显示。

## 撷取动画



- (1) 选择  .
- (2) 看着显示器视窗，并在您想要撷取的影片第一个场面时单击 。  改变为 。
- (3) 看着显示器视窗，并在您想要撷取的最后一个场面时单击 。撷取到的图像出现在略图列表视窗中。

关闭“ImageMixer”

按一下屏幕右上角的 。

### 注意

- 用 USB 连接在电脑上观看图像时，可能出现下列情况。但出现的情况不是故障：
  - 图像上下晃动。
  - 某些图像受杂讯影响无法正确显示。
  - 一些图像显示时伴有破裂般噪音。
  - 图像色彩系统不同于摄像机色彩系统时，图像显示不正确。
- 当摄像机内装有录像带处于待机状态时，摄像机在三分钟后自动关机。
- 建议当摄像机处于待机状态而且未装入录像带时，在菜单设定中将 DEMO MODE 设定于 OFF。
- 屏幕上的指示不出现在撷取到电脑中的图像上。
- 在 USB Streaming 过程中，您无法实现任何“Memory Stick”操作。

## 在电脑上观看录制在录像带上或直接来自摄像机的图像 - USB Streaming (Windows)

如使用 USB 连接不能传送图像数据

因在 USB 驱动程序安装完成之前电脑已与摄像机连接，使 USB 驱动程序登入不正确。按照第 194 页上的操作步骤重新安装 USB 驱动程序。

如发生故障

关闭全部正在运行的应用软件，然后重新启动电脑。

结束应用软件后进行以下操作：

- 拔下 USB 电缆。
- 改变摄像机 POWER 开关的设定位置，或将其设定于 OFF (CHG) 位置。

### 参阅 ImageMixer 的线上说明 (操作指示)

“ImageMixer Ver.1.5 for Sony”有线上说明，从中可了解详细的操作信息。

(1) 按一下屏幕右上角的  按钮。

ImageMixer 使用说明书画面出现。

(2) 您可以从目录中找到需要的信息。

退出线上说明

按一下屏幕右上角的  按钮。

如对 ImageMixer 有疑问

“ImageMixer Ver.1.5 for Sony”是 PIXELA 公司的产品。更多信息，请参考随本摄像机提供的 CD-ROM 使用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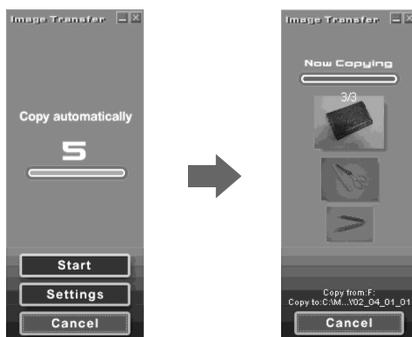
# 在电脑上观看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图像 Windows

355 356

## 用 Image Transfer 观看图像

使用 Image Transfer 时，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图像数据被自动传送（复制）到电脑上。您可以使用 ImageMixer 观看图像。

- (1) 打开电脑并使 Windows 加载。
- (2) 将“Memory Stick”插入摄像机，并用交流电源转接器连接摄像机。
- (3)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
- (4) 使用随本摄像机提供的 USB 电缆连接摄像机上的  $\Psi$ （USB）插孔和电脑上的 USB 接口。
- (5) Image Transfer 自动启动，图像数据开始传送。



- (6) ImageMixer 自动启动，这使您能观看复制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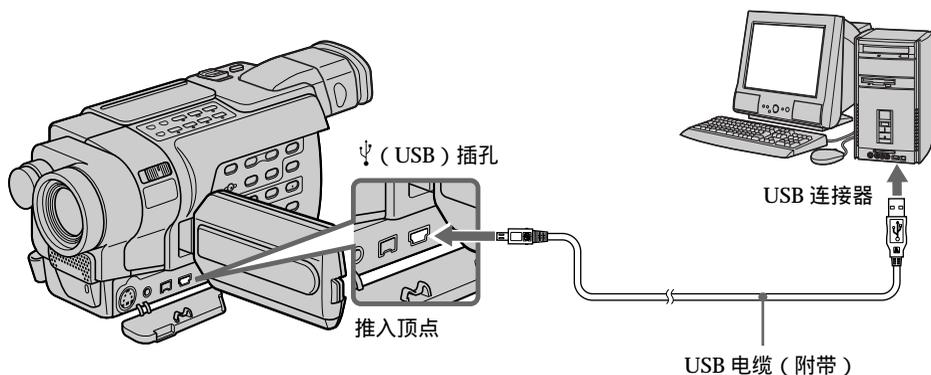
- (7) 选择影集和图像，然后按导入键。  
图像添加到影集中，您可以编辑该图像。

## 不使用 Image Transfer 观看图像

操作之前

要在 Windows 环境下播放动画，必须安装如 Windows Media Player 之类的应用软件。

- (1) 打开电脑并使 Windows 加载。
- (2) 将“Memory Stick”插入摄像机，并用交流电源转接器连接摄像机。
- (3)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
- (4) 使用随本摄像机提供的 USB 电缆连接摄像机上的  $\Psi$  (USB) 插孔和电脑上的 USB 接口。  
“USB MODE”出现在摄像机的液晶显示屏上。



- (5) 打开 Windows 中的“我的电脑”，并按两下最新识别的驱动器（例：“可移动磁盘 (F:)”）。  
显示“Memory Stick”中的文件夹。
- (6) 从文件夹中按次序按两下所需要的图像文件。  
“Dcim”文件夹 → “□□msdcf”文件夹 \*<sup>1)</sup> → 图像文件 \*<sup>2)</sup>  
欲知详细的文件夹及文件名称，请见“图像文件存储目的地和图像文件”（第 204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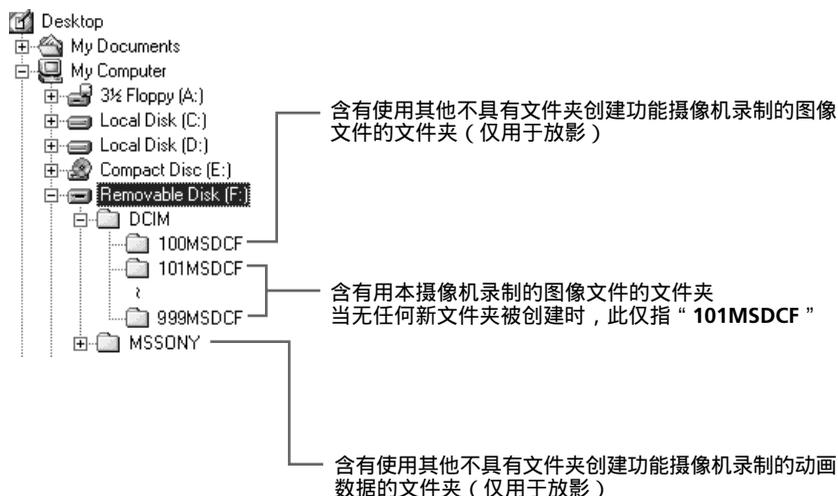
\*<sup>1)</sup> □□ 表示从 101 至 999 范围内的任何数字。

\*<sup>2)</sup> 建议在观看动画文件前先将其复制到电脑的硬盘中。如直接从“Memory Stick”上播放文件，图像和声音可能有中断。

## 图像文件存储目的地和图像文件

用本摄像机关录制的图像文件按照下列说明分类到文件夹中。  
文件名称的涵义如下。□□□□表示从 0001 至 9999 范围内的任何数字。

**例：Windows Me 用户**  
( 将本摄像机识别为驱动器 [F:]。 )



文件夹	文件	涵义
101MSDCF ( 最多达 999MSDCF )	DSC0□□□□.JPG	静像文件
	MOV0□□□□.MPG	动画文件

**拔去 USB 电缆，并取出“Memory Stick”或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

适用于 Windows 2000，Windows Me，Windows XP 用户

- (1) 将指针移动至工具栏上的 “拔下或弹出硬件”并按一下，以取消可使用的驱动器。
- (2) 在“安全地移除硬件”信息出现后，拔出 USB 电缆并退出“Memory Stick”或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

# 用 USB 电缆将摄像机连接至电脑

355 356

## 用 USB 电缆连接电脑时

要将摄像机连接到电脑的 USB 接口上，您必须在电脑中安装 USB 驱动程序。在随本摄像机提供的 CD-ROM 中可以找到 USB 驱动程序和观看图像所必备的应用软件。

### 系统要求

操作系统：

Mac OS 8.5.1/8.6/9.0/9.1/9.2 或 Mac OS X (10.0 版/10.1 版)

要求标准安装。

但必须注意，Mac OS 9.0/9.1 的升级版应当用于下列机型：

- 带有 Mac OS 8.6 标准安装和槽口装入型 CD-ROM 驱动器的 iMac 机型

- 带有 Mac OS 8.6 标准安装的 iBOOK 或 Power Mac G4 机型

其它：

USB 接口必须符合标准。

要播放动画必须安装 QuickTime 3.0 或更新的版本。

### 注意

- 如同时将两台或更多的 USB 设备连接到一台电脑上，或使用集线器，则在 Macintosh 环境下的操作将无法得到保证。
- 视同时使用的 USB 设备类型而定，某些设备可能无法操作。
- 无法保证在全部上述所推荐的电脑环境下，操作均能顺利进行。

## 安装 USB 驱动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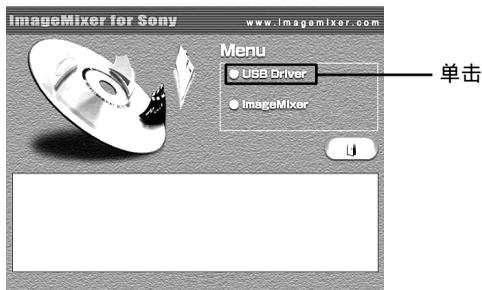
适用于 Mac OS 9.1/9.2/Mac OS X (10.0 版/10.1 版)

不一定要安装 USB 驱动程序。只需用 USB 电缆将摄像机连接至 Mac 电脑，摄像机就能自动被识别为驱动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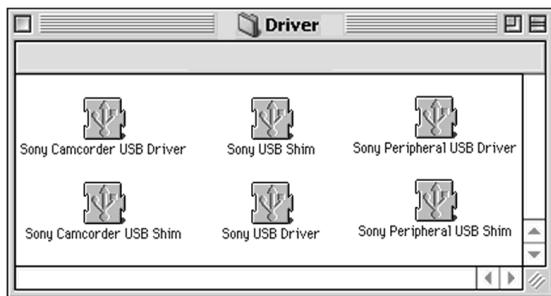
适用于 Mac OS 8.5.1/8.6/9.0 用户

在 USB 驱动程序安装完成之前，勿用 USB 电缆连接电脑。

- (1) 打开电脑并使 Mac OS 加载。
- (2) 将随本摄像机提供的 CD-ROM 插入电脑的 CD-ROM 驱动器。  
出现应用软件画面。
- (3) 在屏幕上选择“Handycam”。  
出现标题画面。
- (4) 单击“USB Driver”打开包含与“Driver”相关的6个文件的文件夹。



- (5) 选择下列两个文件，并将其拖放至系统文件夹中。
  - Sony Camcorder USB Driver
  - Sony Camcorder USB Shim



- (6) 当出现信息时，按一下“OK”。  
USB 驱动程序被安装到电脑中。
- (7) 从电脑中取出 CD-ROM。
- (8) 重新启动电脑。

# 在电脑上观看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图像

355 356

## 观看图像

操作之前

- 在电脑上观看“Memory Stick”图像，您需要安装 USB 驱动程序（第 206 页）。
- 要播放动画，必须安装 QuickTime 3.0 或更新的版本。

- (1) 打开电脑并使 Mac OS 加载。
- (2) 将“Memory Stick”插入摄像机，并将交流电源转接器连接到摄像机上。
- (3)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
- (4) 使用随本摄像机提供的 USB 电缆将摄像机上的  $\Psi$  (USB) 插孔与电脑上的 USB 插孔连接。  
“USB MODE”出现在摄像机屏幕上。
- (5) 按两下桌面上的“Memory Stick”图示。  
显示“Memory Stick”内的文件夹。
- (6) 按照以下次序按两下文件夹中的所需图像文件。  
“Dcim”文件夹 → “□□□msdcf”文件夹 \*1) → 图像文件 \*2)

\*1) □□□ 表示从 101 至 999 范围内的任何数字。

\*2) 建议在观看动画文件前先将其复制到电脑的硬盘中。如直接从“Memory Stick”上播放文件，图像和声音可能有中断。

## 拔去 USB 电缆并取出“Memory Stick”或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

- (1) 关闭正在运行的全部应用软件。  
确认摄像机存取指示灯熄灭。
- (2) 将“Memory Stick”图示拖曳至“废纸篓”。也可以选择“Memory Stick”图示（按一下该图示即可），然后从屏幕左上角的“其它”菜单中选择“推出”。
- (3) 拔出 USB 电缆或退出“Memory Stick”。将摄像机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

对于 Mac OS X (10.0 版) 用户

关闭电脑，然后拔出 USB 电缆，退出“Memory Stick”或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

# 在电脑上撷取来自模拟视频装置的图像

## - 信号转换功能

345 355 356

采用通过摄像机传送数据的方法，您可以在有 i.LINK 接口的电脑上撷取来自模拟视频装置的图像和声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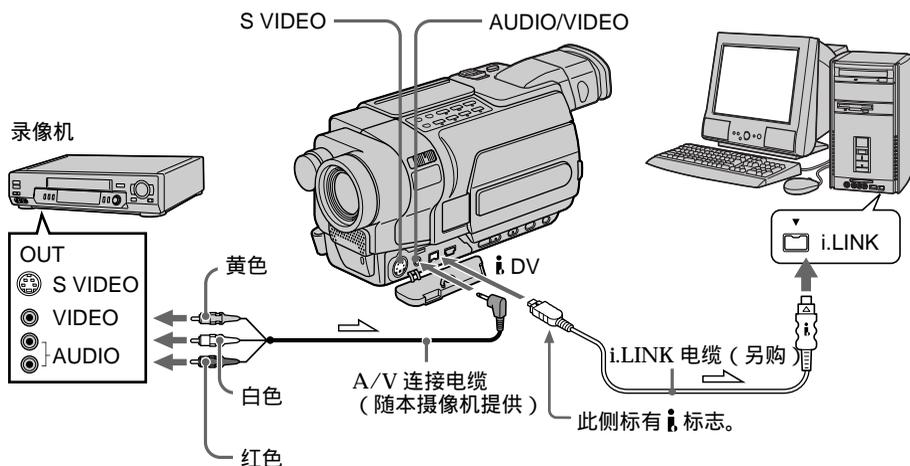
操作之前

在菜单设定中将 DISPLAY 设定为 LCD。（缺省设定为 LCD。）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按 MENU 键显示菜单设定。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将  中的 A/V → DV OUT 设定为 ON（第 214 页）。
- (4) 开始在模拟视频装置上播放。
- (5) 开始进行在电脑上撷取图像和声音的操作步骤。

操作步骤取决于所使用的电脑和软件。

关于如何撷取图像的详细说明，请参阅电脑和所使用软件的使用说明书。



 : 信号流

撷取图像和声音之后

停止电脑上的撷取过程，停止模拟视频装置的播放。

### 注意

- 您需要支持数字视频信号交换的软件和电脑。
- 当您通过摄像机将模拟视频信号转换成数字视频信号时，根据模拟视频信号的状态而定，电脑可能无法正确输出图像。

### 如电脑上有 USB 插孔

您可以使用随本摄像机提供的 USB 电缆将摄像机连接至电脑。但请注意，图像可能不稳定。

### 如果您的录像机上有 S 视频插孔

使用 S 视频电缆（另购）能使您获得更为逼真的图像。

如果连接 S 视频电缆，就不必再连接 A/V 连接电缆上的黄色（视频）插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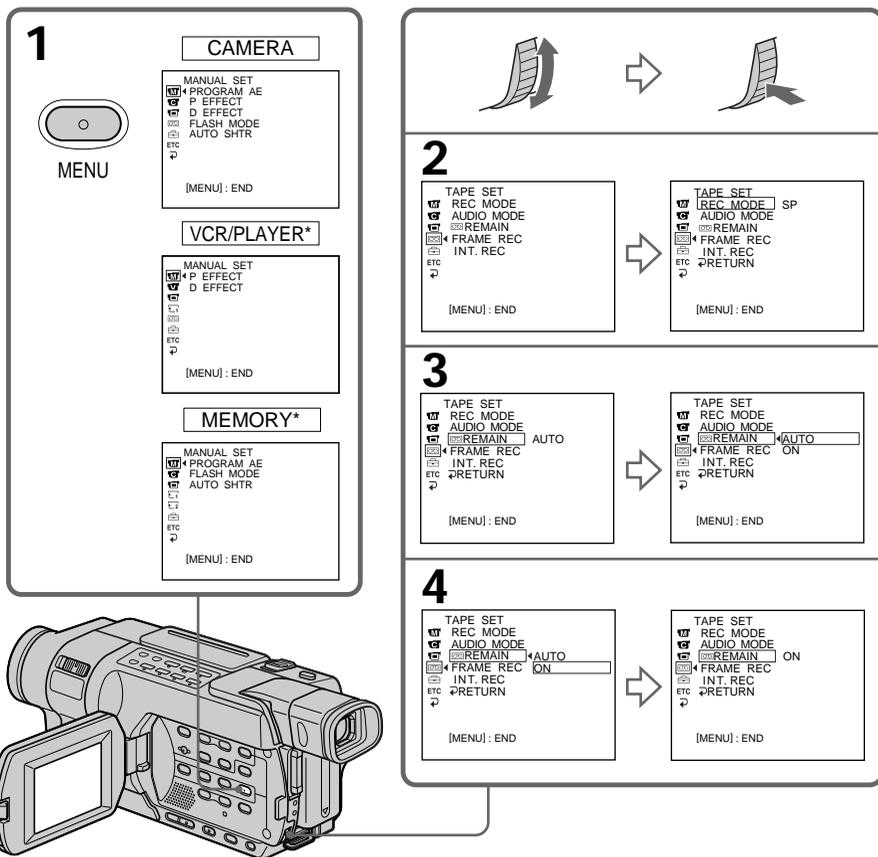
将 S 视频电缆（另购）连接至摄像机和录像机上的 S 视频插孔。

# 改变菜单设定

要改变菜单设定中的方式设定，请使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菜单项目。缺省设定可以部分改变。首先选择图示，然后选择菜单项目，最后选择方式。

- (1) 在 CAMERA、VCR/PLAYER 或 MEMORY 方式中，按 MENU 键显示菜单设定。\*
-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所需图示，然后按拨盘设定。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所需项目，然后按拨盘设定。
- (4)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所需方式，然后按拨盘设定。
- (5) 如需改变其它项目，选择 ↻ RETURN 并按拨盘，然后重复第 (2) 步至第 (4) 步操作。

详细说明，请参见“选择每一项的方式设定”（第 211 页）。



\* POWER 开关上的各档方式视不同机型而有所不同（第 16 页）。

## 改变菜单设定

使菜单显示消失

按 MENU 键。

菜单项目用下列图示显示：

	MANUAL SET
	CAMERA SET
	VCR SET <b>147</b> <b>250</b> <b>345</b> <b>355</b> <b>356</b>
	PLAYER SET <b>218</b> <b>418</b> <b>145</b> <b>245</b>
	LCD SET
	MEM SET 1 <b>355</b> <b>356</b>
	MEM SET 2 <b>355</b> <b>356</b>
	TAPE SET
	SETUP MENU
	OTHERS

根据摄像机机型的不同

菜单显示内容可能与图示的不同。

### 选择每一项目的方式设定 ● 是缺省设定。

菜单项目随 POWER 开关位置的不同而有所不同。

屏幕上仅显示当时可操作的项目。

图示 / 项目	方式	涵义	POWER 开关 *1)
 MANUAL SET			
PROGRAM AE	—	适应具体的拍摄要求（第 68 页）。	CAMERA MEMORY
P EFFECT (在录制时)	—	给图像添加如电影或电视中的特殊效果（第 64 页）。	CAMERA
P EFFECT (在播放时) *2)	—	给图像添加如电影或电视中的特殊效果（第 83 页）。	VCR
D EFFECT *3)	—	用各种数字功能添加特殊效果（第 65, 85 页）。	VCR CAMERA
FLASH MODE *3)	● ON	不论环境亮度如何，闪光灯（另购）都闪光。	CAMERA MEMORY
	AUTO	闪光灯自动闪光。	
AUTO SHTR *2)	● ON	在明亮状态下拍摄时，自动启动电子快门。	CAMERA MEMORY
	OFF	即使在明亮状态下拍摄时也不自动启动电子快门。	

\*1) POWER 开关上的各档方式视不同机型而有所不同（第 16 页）。

\*2)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3) **345** **355** **356**

(续下页)

## 改变菜单设定

关于 **FLASH MODE** \*3)

- 如外置闪光灯（另购）不与 FLASH MODE 兼容，则无法调整 FLASH MODE。
- 如外置闪光灯（另购）未连接，则无法调整 FLASH MODE。

关于 **AUTO SHTR** \*2)

自动快门功能可电子调节快门速度。

\*1) POWER 开关上的各档方式视不同机型而有所不同（第 16 页）。

\*2)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3) **345** **355** **356**

图示 / 项目	方式	涵义	POWER 开关 *1)
<b>CAMERA SET</b>			
<b>SELFTIMER</b> *2)	● OFF	不使用自拍功能。	CAMERA MEMORY
	ON	使用自拍功能（第 41, 55, 135, 149 页）。	
<b>D ZOOM</b> *3)	● OFF	取消数字变焦。进行 20 倍以内变焦。	CAMERA
	40×	启动数字变焦。20 倍以上至 40 倍变焦以数字方式进行（第 34 页）。	
	560×	启动数字变焦。20 倍以上至 560 倍变焦以数字方式进行（第 34 页）。	
*4)	● OFF	取消数字变焦。进行 20 倍以内变焦。	CAMERA MEMORY
	40×	启动数字变焦。20 倍以上至 40 倍变焦以数字方式进行（第 34 页）。	
	700×	启动数字变焦。20 倍以上至 700 倍变焦以数字方式进行（第 34 页）。	
<b>16:9WIDE</b> *5)	● OFF	—	CAMERA
	ON	拍摄 16:9 宽屏幕图像（第 58 页）。	
*6)	● OFF	—	CAMERA
	CINEMA	以 CINEMA 方式拍摄（第 59 页）。	
	16:9FULL	以 16:9FULL 方式拍摄。	

\*1) POWER 开关上的各档方式视不同机型而有所不同（第 16 页）。

\*2) **355** **356**

\*3) **218** **418** **145** **147**

\*4) **245** **250** **345** **355** **356**

\*5)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6) **218** **418**

\*7) **418** **245** **250** **345** **355** **356**

## 改变菜单设定

图示 / 项目	方式	涵义	POWER 开关 *1)
<b>CAMERA SET</b>			
<b>STEADYSHOT *7)</b>	● ON	校正摄像机晃动。	CAMERA MEMORY
	OFF	取消稳定拍摄功能。使用三脚架拍摄静物时获得自然图像。	
<b>N.S.LIGHT</b>	● ON	使用 NightShot Light 功能（第 39 页）。	CAMERA MEMORY
	OFF	取消 NightShot Light 功能。	

关于稳定拍摄功能 \*7)

- 稳定拍摄功能无法校正过度的摄像晃动。
- 安装转换镜头（另购）可能图像稳定拍摄功能。

如取消稳定拍摄功能 \*7)

稳定拍摄功能关闭指示  出现在屏幕上。摄像机防止对晃动的过度补偿。

\*1) POWER 开关上的各档方式视不同机型而有所不同（第 16 页）。

\*2)  

\*3)    

\*4)     

\*5)       

\*6)  

\*7)      

# 改变菜单设定

图示 / 项目	方式	涵义	POWER 开关 *1)
VCR SET <b>147</b> <b>250</b> <b>345</b> <b>355</b> <b>356</b>			
PLAYER SET <b>218</b> <b>418</b> <b>145</b> <b>245</b>			
<b>HiFi SOUND</b> *2)	● STEREO	播放立体声录像带或带主副音轨的录像带 (第 238 页)。	VCR
	1	播放带左声道的立体声录像带或带主音轨的双音轨录像带。	
	2	播放带右声道的立体声录像带或带副音轨的双音轨录像带。	
<b>EDIT</b> *3)	● OFF	—	PLAYER
	ON	在进行编辑时将图像恶化减少到最低限度。	
<b>TBC</b> *4) *5)	● ON	校正抖动。	VCR/ PLAYER
	OFF	不校正抖动。播放曾用于复制以及录有电视游戏或类似装置信号的录像带时, 将 TBC 设定于 OFF。	
TBC 表示 “Time Base Corrector (时基校正器)”。			
<b>DNR</b> *4) *5)	● ON	减少图像杂讯。	VCR/ PLAYER
	OFF	图像移动很大时减少明显的余像。	
DNR 表示 “Digital Noise Reduction (数字减噪)”。			
<b>AUDIO MIX</b> *2)	—	调整立体声 1 和立体声 2 之间的平衡。	VCR
<b>A/V → DV OUT</b> *6)	● OFF	用摄像机以模拟格式输出数字图像和声音。	VCR
	ON	用摄像机以数字格式输出类比图像和声音 (第 208 页)。	

\*1) POWER 开关上的各档方式视不同机型而有所不同 (第 16 页)。

\*2)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3) **218** **418**

\*4) **218** **418** **345** **355** **356**

\*5) 播放仅以 Hi8 **Hi8**/标准 8 mm **8** 系统录制的录像带时。

\*6) **345** **355** **356**

## 改变菜单设定

图示 / 项目	方式	涵义	POWER 开关 *1)
VCR SET			
PLAYER SET			
NTSC PB	● ON PAL TV	在 PAL 制式的电视机上播放在本摄像机上的录制的录像带。	VCR/ PLAYER
	NTSC 4.43	在带有 NTSC 4.43 方式的电视机上播放以 NTSC 彩色制式录制的录像带。	
PB MODE *6)	● AUTO	自动选择用于录制录像带的系统 (Hi8 /标准 8 mm /Digital8 ), 并播放录像带。	VCR
		当本摄像机未自动辨别录影系统时播放以 Hi8 /标准 8 mm  系统录制的录像带。	

在断开电源 5 分钟后

HiFi SOUND \*2)、EDIT \*3) 及 AUDIO MIX \*2) 项目恢复到各自的缺省设定。

关于 AUDIO MIX \*2)

- 只能对以 Digital8 系统录制的录像带调整平衡。
- 播放以 16 字节方式录制的录像带时, 无法调整平衡。

关于 NTSC PB

在多制式电视机上播放录像带时, 应选择最佳方式观看电视机上的图像。

关于 PB MODE \*6)

在下列情况时, 此方式恢复至缺省设定:

- 除去电源。
- 转动 POWER 开关时。

\*1) POWER 开关上的各档方式视不同机型而有所不同 (第 16 页)。

\*2)

\*3)

\*4)

\*5) 播放仅以 Hi8 /标准 8 mm 系统录制的录像带时。

\*6)

## 改变菜单设定

图示 / 项目	方式	涵义	POWER 开关 *
 LCD SET			
LCD BRIGHT	—	用 SEL/PUSH EXEC 拨盘调整液晶显示屏的亮度。 	VCR/ PLAYER CAMERA MEMORY
LCD B.L.	● BRT NORMAL BRIGHT	将液晶显示屏背光亮度设定为标准。 加亮液晶显示屏背光亮度。	VCR/ PLAYER CAMERA MEMORY
LCD COLOUR	—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调节下面的条棒显示，以调整液晶显示屏的色彩。 	VCR/ PLAYER CAMERA MEMORY

### 关于 LCD B.L.

- 选择 BRIGHT 时，电池摄像时间缩短约 10%。
- 使用除充电电池以外的电源时，BRIGHT 将被自动选择。

即使调整 LCD BRIGHT、LCD B.L. 和 LCD COLOUR 拍摄的图像不受影响。

\* POWER 开关上的各档方式视不同机型而有所不同（第 16 页）。

## 改变菜单设定

图示 / 项目	方式	涵义	POWER 开关
 MEM SET 1 <b>355</b> <b>356</b>			
<b>STILL SET</b>			
<b>QUALITY</b>	● FINE	以精细图像品质方式拍摄图像 (第 128 页)。	VCR MEMORY
	STANDARD	以标准图像品质方式拍摄图像。	
<b>FLD/FRAME</b>	● FIELD	校正抖动拍摄运动物体 (第 132 页)。	MEMORY
	FRAME	以高品质拍摄静止物体。	
<b>MOVIE SET</b>			
<b>IMAGESIZE</b>	● 320 × 240	以 320 × 240 尺寸拍摄动画 (第 130 页)。	VCR MEMORY
	160 × 112	以 160 × 112 尺寸拍摄动画。	
 <b>REMAIN</b>	● AUTO	在下列情况中显示 “Memory Stick” 的剩余容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或 MEMORY 位置后显示 5 秒钟。</li> <li>• 在将 “Memory Stick” 插入摄像机后显示 5 秒钟。</li> <li>• 在 MEMORY 方式中，“Memory Stick” 的容量只有几分钟时。</li> <li>• 开始拍摄动画后显示 5 秒钟。</li> <li>• 停止拍摄动画后显示 5 秒钟。</li> </ul>	VCR MEMORY
	ON	始终显示 “Memory Stick” 的剩余容量。	
<b>NEW FOLDER</b>	● ADD	新建文件夹 (第 160 页)。	MEMORY
	RETURN	取消新建文件夹。	
<b>REC FOLDER</b>	—	选择录有图像的文件夹 (第 162 页)。	MEMORY
<b>FILE NO.</b>	● SERIES	即使 “Memory Stick” 已调换，仍按序将文件编号。但是，当创建了新的文件夹或正在录制的文件夹被调换时，文件编号被复位。	VCR MEMORY
	RESET	每次调换 “Memory Stick” 后重新将文件编号。	
<b>PRINT MARK</b>	ON	在以后要打印的所拍摄的图像上写入打印标记 (第 180 页)。	VCR MEMORY
	● OFF	取消静像上的打印标记。	
<b>PROTECT</b>	ON	保护所选择的图像，以防止意外删除 (第 176 页)。	VCR MEMORY
	● OFF	不保护图像。	
<b>PB FOLDER</b>	—	选择其中含有要播放图像的文件夹 (第 169 页)。	MEMORY

## 改变菜单设定

图示 / 项目	方式	涵义	POWER 开关
 MEM SET 2  			
SLIDE SHOW	RETURN	取消幻灯片放映。	MEMORY
	● ALL FILES	连续播放“Memory Stick”中的全部图像（第 174 页）。	
	FOLDER □□□ *1)	连续播放当前 PB 文件夹中的全部图像。	
INT.R -STL	ON	启动间隔照片拍摄功能（第 154 页）。	MEMORY
	● OFF	关闭间隔照片拍摄功能。	
	SET	设定间隔照片拍摄的 INTERVAL。	
DELETE ALL	● RETURN	取消删除全部图像。	MEMORY
	ALL FILES	删除“Memory Stick”中全部未受保护的图像（第 178 页）。	
	FOLDER □□□ *1)	删除当前 PB 文件夹中全部未受保护的图像。	
FORMAT	● RETURN	取消格式化。	MEMORY
	OK	对已经插入的“Memory Stick”进行格式化。格式化将使“Memory Stick”上的全部信息删除。 1. 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FORMAT，然后按拨盘。 2. 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OK，然后按拨盘。 3. 在 EXECUTE 出现后按 SEL/PUSH EXEC 拨盘。在格式化进行时，FORMATTING 闪烁。格式化完成时出现 COMPLETE。	

### 关于格式化

- 格式化将删除全部文件夹。
- 格式化也将删除全部受保护的图像。
- 随本摄像机提供的“Memory Stick”在出厂前已被格式化。不再要求在本摄像机上将“Memory Stick”格式化。\*2)
- 在 FORMATTING 显示时，切勿进行以下任何操作：
  - 切换 POWER 开关
  - 操作按键
  - 退出“Memory Stick”
  - 取出电源
- 如“Memory Stick”上的写保护片被设定于 LOCK 位置，则不能将“Memory Stick”格式化。
- 当“ FORMAT ERROR”显示时，请对“Memory Stick”进行格式化。

\*1) □□□ 表示文件夹编号。

\*2) 

## 改变菜单设定

图示 / 项目	方式	涵义	POWER 开关 *1)
<b>TAPE SET</b>			
<b>REC MODE</b>	● SP	用 SP (标准放影) 方式拍摄。	VCR CAMERA
	LP	将拍摄时间增加至 SP 方式的 1.5 *2) / 2 *3) 倍。	
<b>AUDIO MODE</b> *2)	● 12BIT	以 12 字节方式 (双立体声) 录音。	VCR*4) CAMERA
	16BIT	以 16 字节方式 (高质量单立体声) 录音。	
<b>ORC TO SET</b> *3)	—	自动调整拍摄状态以获得最佳拍摄效果。按 START/STOP 键开始调整。摄像机检查录像带状态, 约 10 秒钟后返回待机方式。	CAMERA
ORC 表示 “ Optimising the Recording Condition (优化拍摄状态) ”。			
<b>REMAIN</b>	● AUTO	显示剩余录像带条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摄像机接通电源并计算出录像带剩余量后显示约 8 秒钟。</li> <li>在录像带装入而且摄像机计算出录像带剩余量后显示约 8 秒钟。</li> <li>在于 VCR/PLAYER 方式中按 ► 键后显示约 8 秒钟。</li> <li>在按 DISPLAY 键显示屏幕指示后显示约 8 秒钟。</li> <li>在 VCR/PLAYER 方式中, 进行倒带, 进带或图像搜索过程中。</li> </ul>	VCR/ PLAYER CAMERA
	ON	始终显示剩余录像带条棒。	
<b>FRAME REC</b> *2)	● OFF	取消帧摄像。	CAMERA
	ON	启动帧摄像 (第 74 页)。	
<b>INT. REC</b> *2)	ON	启动间隔摄像功能 (第 72 页)。	CAMERA
	● OFF	取消间隔摄像功能。	
	SET	设定间隔摄像的 INTERVAL 和 REC TIME。	

\*1) POWER 开关上的各档方式视不同机型而有所不同 (第 16 页)。

\*2)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3) **218** **418**

\*4) **345** **355** **356**

(续下页)

### 关于 LP 方式

- 当您在摄像机上以 LP 方式录制录像带，建议您在摄像机上播放该录像带。当您播放  
在其他摄像机或录像机上录制的录像带时，可能会产生图像干扰和噪音。
- 以 LP 方式拍摄时，建议使用 Sony 录像带，以使摄像机发挥最佳性能。
- 如在同一录像带上以 SP 和 LP 两种方式拍摄或用 LP 方式拍摄某些场面，播放的图像可能  
失真，或时间代码可能无法在场面之间正确写入。<sup>\*2)</sup>
- 如在摄像机上播放以 LP 方式在另一摄像机或录像机上录制的录像带，也可能出现杂  
波。<sup>\*3)</sup>
- 用摄像机以 LP 方式拍摄录像带时，以标准 8 mm **8** 系统进行录制。<sup>\*3)</sup>

### 关于 AUDIO MODE <sup>\*2)</sup>

播放以 16 字节方式录制的录像带时，无法在 AUDIO MIX 中调整平衡。

### 关于将录像带复制到另一录像机上 <sup>\*4)</sup>

对以 Digital8 **8** 系统录制的录像带无法选择 AUDIO MODE。但使用 i.LINK 电缆将以  
Hi8 **Hi8**/标准 8 mm **8** 系统录制的录像带复制到另一台录像机上时可以选择 AUDIO  
MODE。

### 关于 ORC 设定 <sup>\*3)</sup>

- 每次退出录像带时，ORC 设定被取消。如有必要，可以重新设定。
- 不可在红色标记暴露的录像带上使用此设定。（即录像带处于写保护状态）
- 当选择 ORC TO SET 时，约 0.1 秒的不录制部分出现在录像带上。但如果从这一部分开始  
继续拍摄，则该部分将消失。
- 要检查是否已经完成 ORC 设定，可在菜单设定中选择 ORC TO SET。如 ORC TO SET 已  
经设定，则显示“ORC ON”。

<sup>\*1)</sup> POWER 开关上的各档方式视不同机型而有所不同（第 16 页）。

<sup>\*2)</sup>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sup>\*3)</sup> **218** **418**

<sup>\*4)</sup> **345** **355** **356**

## 改变菜单设定

图示 / 项目	方式	涵义	POWER 开关 *1)
 <b>SETUP MENU</b>			
<b>CLOCK SET</b>	—	设定日期或时间（第 26 页）。	CAMERA MEMORY
<b>AUTO DATE</b> *2)	● ON	在摄像开始后记录日期 10 秒钟。	CAMERA
	OFF	取消自动日期功能。	
<b>USB STREAM</b> *3)	● OFF	停止 USB Streaming 功能。	VCR CAMERA
	ON	启动 USB Streaming 功能。	
<b>LTR SIZE</b>	● NORMAL	以普通尺寸显示所选择的菜单项目。	VCR/ PLAYER CAMERA MEMORY
	2×	以两倍普通尺寸显示所选择的菜单项目。	
<b>LANGUAGE</b>	● ENGLISH	用英文显示信息指示。	VCR/ PLAYER CAMERA MEMORY
	FRANÇAIS *4)	用法语显示某些信息指示。	
	ESPAÑOL *4)	用西班牙语显示某些信息指示。	
	PORTUGUÊS *4)	用葡萄牙文显示某些信息指示。	
	DEUTSCH *4)	用德文显示某些信息指示。	
	ITALIANO *4)	用意大利文显示某些信息指示。	
	ΕΛΛΗΝΙΚΑ *4)	用希腊文显示某些信息指示。	
	中文 [COMP] *5)	用中文（繁体）显示某些信息指示。	
中文 [SIMP] *5)	用中文（简体）显示某些信息指示。		
<b>DEMO MODE</b>	● ON	使演示出现。	CAMERA
	OFF	取消演示方式。	

### 关于 DEMO MODE

- 摄像机内装有“Memory Stick”时不能选择 DEMO MODE。\*6)
- 摄像机内装有录像带时不能选择 DEMO MODE。
- DEMO MODE 的默认设定为 STBY（待机状态）。在摄像机内未装入录像带状态下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后约 10 秒钟演示开始。  
若要取消示范，只要插入“Memory Stick”\*6) 或录像带，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除 CAMERA 以外的任何位置，或将 DEMO MODE 设定为 OFF。若要重新设定至 STBY（待机），只要在选单设定中将 DEMO MODE 设定到 ON，将 POWER 开关转到 OFF（CHG），然后将 POWER 开关返回到 CAMERA。
- 当 NIGHTSHOT 设定为 ON 时，屏幕上出现“NIGHTSHOT”指示，这时不可在菜单设定中选择 DEMO MODE。

\*1) POWER 开关上的各档方式视不同机型而有所不同（第 16 页）。

\*2)  

\*3)     

\*4) 仅适用于欧洲机型。

\*5) 欧洲机型除外。

\*6)  

## 改变菜单设定

图示 / 项目	方式	涵义	POWER 开关 *1)
<b>ETC OTHERS</b>			
<b>DATA CODE</b> *2)	● DATE/CAM	在放映时显示日期、时间和摄像数据。	VCR MEMORY
	DATE	在放映时显示日期和时间。	
<b>WORLD TIME</b>	—	将时钟设定为当地时间。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设定时差。时钟按照此处所设定的时差改变。如将时差设定为 0，则时钟恢复到原来设定的时间。	CAMERA MEMORY
<b>BEEP</b>	● MELODY	在开始 / 停止摄像时，或在摄像机发生异常情况时输出音乐。	VCR/ PLAYER CAMERA MEMORY
	NORMAL	输出哔音而非音乐。	
	OFF	取消包括快门声在内的所有声音。	
<b>COMMANDER</b> *3)	● ON	启动随本摄像机提供的遥控器。	VCR/ PLAYER CAMERA MEMORY
	OFF	关闭遥控器以避免由其它录像机的遥控器造成的错误遥控操作。	
<b>DISPLAY</b>	● LCD	在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中出现显示。	VCR/ PLAYER CAMERA MEMORY
	V-OUT/LCD	在电视机屏幕、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中出现显示。	
<b>REC LAMP</b>	● ON	点亮在摄像机前方的摄像灯。	CAMERA MEMORY
	OFF	熄灭摄像灯使被摄者不知道正在拍摄。	

\*1) POWER 开关上的各档方式视不同机型而有所不同 (第 16 页)。

\*2) **245** **250** **345** **355** **356**

\*3) **218** **418** **245** **250** **345** **355** **356**

\*4) **355** **356**

\*5) **145** **147** **245** **250** **345**

\*6) **345** **355** **356**

## 改变菜单设定

图示 / 项目	方式	涵义	POWER 开关 *1)
<b>ETC OTHERS</b>			
<b>VIDEO EDIT</b> *4)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RETURN	取消视频编辑。	VCR
	TAPE	制作节目并进行视频编辑（第 106 页）。	
	MEMORY	制作节目并进行 MPEG 编辑（第 156 页）。	
*5)	—	制作节目并进行视频编辑（第 106 页）。	VCR

### 注意 \*6)

如在菜单设定中的 DISPLAY 项目被设定为 V-OUT/LCD 时按 DISPLAY 键，即使摄像机已连接至电视机或录像机上的输出接口，从电视机或录像机输出的图像也不会出现在屏幕上（除非使用 i.LINK 电缆连接摄像机）。

在断开电源后 5 分钟 \*3)

COMMANDER 项目恢复到缺省设定。

### 当近摄时

在 REC LAMP 设定为 ON 时，如拍摄对象离摄像机很近，摄像机前部的红色摄像灯灯光可能会反射到拍摄对象上。如有此种情况，建议将 REC LAMP 设定为 OFF。

\*1) POWER 开关上的各档方式视不同机型而有所不同（第 16 页）。

\*2) **245** **250** **345** **355** **356**

\*3) **218** **418** **245** **250** **345** **355** **356**

\*4) **355** **356**

\*5) **145** **147** **245** **250** **345**

\*6) **345** **355** **356**

# 故障类型及解决方法

如在使用摄像机时遇到任何问题，请用下表自行检修。如问题继续存在，请断开电源并联系 Sony 经销商或当地授权的 Sony 维修中心。如在屏幕上出现“C:□□:□□”，则自检显示功能已开始工作。见第 232 页。

## 在摄像方式中

症状	原因和解决方法
START/STOP 键不起作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POWER 开关未设定于 CAMERA 位置。 → 将其设定于 CAMERA 位置 (第 30 页)。</li><li>• 录像带走到头了。 → 倒带或装入新录像带 (第 28, 45 页)。</li><li>• 写保护片被设定于红色标记暴露的位置。 → 使用新的录像带或推入写保护片 (第 29 页)。</li><li>• 录像带粘住磁鼓 (湿气凝结)。 → 取出录像带并将录像带搁置不用至少一小时，使其适应环境 (第 247 页)。</li></ul>
电源切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当正在 CAMERA 方式中操作时，摄像机处于待机模式超过 3 分钟 *1)/5 分钟。 *2) →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然后再设定到 CAMERA (第 30 页)。</li><li>• 充电式电池电力耗尽或即将耗尽。 → 装入已充电的充电式电池 (第 18, 19 页)。</li></ul>
取景器屏幕上的图像不清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取景器未调整。 → 调整取景器 (第 35 页)。</li></ul>
稳定拍摄功能不起作用。 *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菜单设定中的 STEADYSHOT 项目被设定为 OFF。 → 将其设定为 ON (第 213 页)。</li><li>• 菜单设定中的 16:9WIDE 项目被设定为 ON。 *4) → 将其设定为 OFF (第 212 页)。</li><li>• 16:9WIDE 被设定为 16:9FULL。 *5) → 将其设定为 OFF (第 212 页)。</li></ul>
自动聚焦功能不起作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被设定为手动聚焦方式。 → 设定自动聚焦方式 (第 71 页)。</li><li>• 拍摄条件不适合使用自动聚焦。 → 调整为手动聚焦 (第 71 页)。</li></ul>
⊗ 指示在取景器中闪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视频头弄脏。 → 用 Sony V8-25CLD 清洁带 (另购) 清洁视频头 (第 248 页)。</li></ul>

\*1)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2) **218** **418**

\*3) **418** **245** **250** **345** **355** **356**

\*4) **245** **250** **345** **355** **356**

\*5) **418**

\*6) **345** **355** **356**

\*7) **355** **356**

## 故障类型及解决方法

症状	原因和解决方法
取景器中无图像出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液晶显示面板打开。 → 如不使用液晶显示屏进行拍摄，关闭液晶显示面板（第 32 页）。</li> </ul>
对着黑暗背景拍摄灯光或蜡烛等物时出现竖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拍摄对象和背景的反差太强。此并非故障。</li> </ul>
拍摄非常明亮的物体时出现竖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出现涂抹现象。此并非故障。</li> </ul>
屏幕上出现微小的白点、红点、蓝点或绿点。*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启动了慢速快门、Super NightShot 或 Colour Slow Shutter 方式。此并非故障。</li> </ul>
屏幕上出现来历不明的图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如在未装入“Memory Stick”*7) 或录像带情况下，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或在菜单设定中将 DEMO MODE 设定为 ON 后经过了 10 分钟，摄像机自动开始演示。 → 装入“Memory Stick”*7) 或录像带，演示停止。 也可以取消 DEMO MODE（第 221 页）。</li> </ul>
拍摄的图像色彩不正或不自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NIGHTSHOT 被设定在 ON 位置。 → 将其设定于 OFF 位置（第 39 页）。</li> </ul>
图像太亮，拍摄对象不出现在屏幕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明亮之处 NIGHTSHOT 被设定在 ON 位置。 → 将其设定于 OFF 位置（第 39 页）。</li> <li>启动了逆光功能。 → 取消逆光功能（第 38 页）。</li> </ul>
快门无响声。*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菜单设定中，BEEP 项目被设定为 OFF。 → 将其设定为 MELODY 或 NORMAL（第 222 页）。</li> </ul>
拍摄电视机屏幕或电脑屏幕时出现黑色横条。*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菜单设定中将 STEADYSHOT 设定为 OFF（第 213 页）。</li> </ul>
外部闪光灯（另购）不工作。*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外部闪光灯的电源关闭或未安装电源。 → 打开外部闪光灯电源或安装电源。</li> <li>在明亮处拍摄时，菜单设定中的 FLASH MODE 项目被设定为 AUTO。 → 将其设定为 ON（第 211 页）。</li> </ul>

- \*1)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 \*2) 218 418
- \*3) 418 245 250 345 355 356
- \*4) 245 250 345 355 356
- \*5) 418
- \*6) 345 355 356
- \*7) 355 356

## 在放影方式中

症状	原因和解决方法
播放录像带时屏幕上无图像出现。 <sup>*1)</sup> 按视频控制键时录像带不走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录像带是以 Hi8 <b>Hi8</b>/标准 8 mm <b>8</b> 系统录制的。</li> <li>POWER 开关被设定于 MEMORY、CAMERA 或 OFF (CHG) 位置。<sup>*2)</sup> → 将其设定于 VCR/PLAYER <sup>*2)</sup> 位置 (第 45 页)。</li> </ul>
放影键不起作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录像带走到了头。 → 倒带 (第 45 页)。</li> </ul>
图像上有横线。 播放的图像不清晰或不出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电视视频节目位置未正确调整。 → 将其正确调整 <sup>*3)</sup> (第 51 页)。</li> <li>菜单设定中的 EDIT 项目被设定为 ON。 → 将其设定为 OFF <sup>*3)</sup> (第 214 页)。</li> <li>视频头可能脏了。 → 用 Sony V8-25CLD 清洁带 (另购) 清洁视频头 (第 248 页)。</li> </ul>
播放录像带时听不到声音或声音很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菜单设定中的 HiFi SOUND 项目被设定为 2 播放立体声录像带。<sup>*4)</sup> → 将其设定为 STEREO (第 214 页)。</li> <li>音量被调至最低。 → 按 VOLUME + 键 (第 45 页)。</li> <li>在菜单设定中的 AUDIO MIX 项目被设定于 ST2 一侧。<sup>*4)</sup> → 调整 AUDIO MIX (第 214 页)。</li> </ul>
日期查找功能工作不正常。 <sup>*5)</s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录像带录制部分之间有空白段 (第 90 页)。</li> </ul>
不播放以 Digital8 <b>8</b> 系统录制的图像。 <sup>*6)</s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菜单设定中的 PB MODE 被设定为 <b>Hi8/8</b>。 → 将其设定为 AUTO (第 215 页)。</li> </ul>
无法正常播放以 Hi8 <b>Hi8</b> /标准 8 mm <b>8</b> 系统录制的录像带。 <sup>*6)</s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将菜单设定中的 PB MODE 项目设定为 <b>Hi8/8</b> (第 215 页)。</li> </ul>

\*1) **145** **147** **245** **250**

\*2) POWER 开关上的各档方式视不同机型而有所不同 (第 16 页)。

\*3) **218** **418**

\*4)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5) **245** **250** **345** **355** **356**

\*6) **345** **355** **356**

### 在摄像和放影方式中

症状	原因和解决方法
即使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除 OFF (CHG) 以外的位置上, 摄像机仍不能操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未安装充电式电池或电池电力已耗尽或即将耗尽。<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装入已充电的充电式电池 (第 18, 19 页)。</li></ul></li><li>• 未将交流电源转接器连接至墙壁插座。<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将交流电源转接器连接至墙壁插座 (第 24 页)。</li></ul></li></ul>
终点查找功能不起作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摄像后录像带被退出。</li><li>• 尚未在新的录像带上摄像。</li></ul>
终点查找功能工作不正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录像带开头或中间部分有空白段。</li></ul>
充电式电池电力消耗过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操作温度过低。</li><li>• 充电式电池充电不足。<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将充电式电池完全充电 (第 19 页)。</li></ul></li><li>• 充电式电池已经完全失效, 已无法重新充电。<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调换新的充电式电池 (第 18 页)。</li></ul></li></ul>
剩余电池时间指示所指示的时间不正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在极热或极冷环境中长时间使用电池。</li><li>• 充电式电池已经完全失效, 已无法重新充电。<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调换新的充电式电池 (第 18 页)。</li></ul></li><li>• 充电式电池电力耗尽。<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使用完全充电的充电式电池 (第 18, 19 页)。</li></ul></li><li>• 电池剩余时间发生偏差。<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将充电式电池完全充电, 使电池剩余时间指示能正确指示时间 (第 19 页)。</li></ul></li></ul>
电池剩余时间指示表示电池仍有足够电力, 但电源却断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电池剩余时间发生偏差。<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将充电式电池完全充电, 使电池剩余时间指示能正确指示时间 (第 19 页)。</li></ul></li></ul>
无法从录像带舱中取出录像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电源已被断开。<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正确连接电源 (第 18, 24 页)。</li></ul></li><li>• 电池电力耗尽。<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使用已充电的充电式电池 (第 18, 19 页)。</li></ul></li></ul>
⏏ 和 ▲ 指示闪烁, 除退带之外, 所有的功能均不起作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已发生湿气凝结。<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取出录像带, 并将摄像机搁置不用至少一小时, 以使其适应环境 (第 247 页)。</li></ul></li></ul>
剩余录像带指示不显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菜单设定中的  REMAIN 项目被设定为 AUTO。<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将其设定为 ON, 以使剩余录像带指示始终显示。</li></ul></li></ul>

### 使用“Memory Stick”进行操作时 355 356

症状	原因和解决方法
“Memory Stick”不起作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POWER 开关未被设定于 MEMORY 位置。 → 将其设定于 MEMORY 位置（第 132 页）。</li> <li>• 未装入“Memory Stick”。 → 装入“Memory Stick”（第 127 页）。</li> </ul>
无法录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Memory Stick”已存满。 → 删除不必要的图像后重新录影（第 177 页）。</li> <li>• 装入了格式化不正确的“Memory Stick”。 → 在摄像机上将“Memory Stick”格式化或使用另一“Memory Stick”（第 127, 218 页）。</li> <li>• “Memory Stick”上的写保护片被设定于 LOCK 位置。 → 解除锁定（第 240 页）。</li> </ul>
图像无法删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该图像为受保护图像。 → 取消图像保护（第 176 页）。</li> <li>• “Memory Stick”上的写保护片被设定于 LOCK 位置。 → 解除锁定（第 240 页）。</li> </ul>
无法将“Memory Stick”格式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Memory Stick”上的写保护片被设定于 LOCK 位置。 → 解除锁定（第 240 页）。</li> </ul>
无法进行删除全部图像的操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Memory Stick”上的写保护片被设定于 LOCK 位置。 → 解除锁定（第 240 页）。</li> </ul>
无法保护图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Memory Stick”上的写保护片被设定于 LOCK 位置。 → 解除锁定（第 240 页）。</li> <li>• 未播放要进行保护的图像。 → 按 MEMORY PLAY 键播放该图像（第 163 页）。</li> </ul>
无法在静像上写入打印标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Memory Stick”上的写保护片被设定于 LOCK 位置。 → 解除锁定（第 240 页）。</li> <li>• 未播放要写入打印标记的图像。 → 按 MEMORY PLAY 键播放该图像（第 163 页）。</li> <li>• 您试图在动画上写入打印标记。 → 不能在动画上写入打印标记。</li> </ul>
无法以实际尺寸播放图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播放用其他设备录制的图像时，您可能无法以实际尺寸播放图像。此并非故障。</li> </ul>
无法播放图像数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用电脑重命名的文件夹/文件或处理过的图像可能无法播放。（文件名称将闪烁。）</li> <li>• 如用其他设备拍摄图像，所拍摄的图像可能无法在本摄像机上正常播放。</li> </ul>

其它

症状	原因和解决方法
Easy Dubbing 不起作用。*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录像机和 / 或摄像录像机未正确设定。 → 务必将录像机的输入选择开关设定于 LINE。摄像机的电源开关必须设定于 VTR/VCR 位置 (第 99 页)。</li> <li>IR SETUP 代码或 PAUSE MODE 未正确设定。 → 根据录像机的情况选择正确的 IR SETUP 代码和 PAUSE MODE。然后使用 IR TEST 功能确认录像机的操作 (第 99 页)。</li> </ul>
在录像带上的数字节目编辑功能不起作用。*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录像机上的输入选择开关设定不正确。 → 检查连接, 并重新设定录像机上的输入选择开关 (第 107 页)。</li> <li>本摄像机已被用 i.LINK 电缆连接至非 Sony 的其它 DV 设备。 → 将其设定为 IR (第 107 页)。</li> <li>您试图在录像带的空白段上设置节目。 → 在录像带上已录制的部分上重新设置节目 (第 115 页)。</li> <li>摄像机和录像机不同步。 → 调整同步 (第 113 页)。</li> <li>IR SETUP 代码不正确。 → 设定正确的代码 (第 101 页)。</li> <li>菜单设定中的 PB MODE 项目被设定为 <b>Hi8/B</b>。*3) → 将其设定于 AUTO 位置 (第 215 页)。</li> </ul>
在“Memory Stick”上的数字节目编辑功能不起作用。*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您试图在录像带的空白段上设置节目。 → 在已摄像的部分重新设置节目 (第 156 页)。</li> </ul>
随本摄像机提供的遥控器不起作用。*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菜单设定中的 COMMANDER 项目被设定为 OFF。 → 将其设定为 ON (第 222 页)。</li> <li>有障碍物挡住红外线。 → 移开障碍物。</li> <li>电池的 + 和 - 极未按照 + 和 - 标记正确装入电池舱。 → 正确安装电池 (第 264 页)。</li> <li>电池已经失效。 → 装入新的电池 (第 264 页)。</li> </ul>

故障排除

- \*1) **218** **418**
- \*2)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 \*3) **345** **355** **356**
- \*4) **355** **356**
- \*5) **218** **418** **245** **250** **345** **355** **356**
- \*6) **245** **250** **345** **355** **356**

(续下页)

## 故障类型及解决方法

症状	原因和解决方法
当本摄像机已连接至其他设备的输出接口后（用 A/V 电缆连接），电视机或录像机的图像仍不出现在屏幕上。 *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菜单设定中的 DISPLAY 项目被设定为 V-OUT/LCD。 → 将其设定为 LCD（第 222 页）。</li> </ul>
音乐或哔音发出 5 秒钟声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发生了湿气凝结。 → 退出录像带并将摄像机搁置不用至少一小时，以使其适应环境（第 247 页）。</li> <li>摄像机出现问题。 → 退出录像带后重新装入，然后操作摄像机。</li> </ul>
充电式电池无法充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POWER 开关未设定于 OFF (CHG) 位置。 → 将其设定于 OFF (CHG) 位置。</li> </ul>
BATTERY INFO 不显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POWER 开关未设定于 OFF (CHG) 位置。 → 将其设定于 OFF (CHG) 位置。</li> <li>充电式电池安装不正确。 → 请正确安装电池（第 18 页）。</li> <li>充电式电池的电力用完。 → 装入完全充电的电池。</li> </ul>
虽然已接通电源，但无法操作任何功能。	→ 拔下交流电源转接器的电源线或取出电池。然后在约一分钟内重新接上。接通电源。如果仍然无法操作功能，则打开液晶显示面板，并用尖头物按 RESET 键（如按了 RESET 键，包括日期和时间在内的全部设定均恢复为缺省设定。）（第 258 页）。
无法安装 USB 驱动程序。 *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安装 USB 驱动程序之前，已用 USB 电缆连接摄像机和电脑，因此驱动程序未被电脑识别。 → 卸载未被识别的驱动程序，然后重新安装该驱动程序（第 194 页）。</li> </ul>

\*1) **218** **418**

\*2)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3) **345** **355** **356**

\*4) **355** **356**

\*5) **218** **418** **245** **250** **345** **355** **356**

\*6) **245** **250** **345** **355** **356**

## 故障类型及解决方法

症状	原因和解决方法
USB Streaming 不起作用。*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USB 驱动程序安装不正确。 → 卸载未被识别的驱动程序，然后重新安装驱动程序（第 194 页）。</li><li>• 您的电脑操作系统为 Windows 98 或更早的版本。</li><li>• 菜单设定中的 USB STREAM 项目被设定于 OFF。 → 将其设定于 ON。</li><li>• USB 流在以下情况中不起作用：<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在“Memory Stick”上录制 MPEG 电影。*4)</li><li>- 在“Memory Stick”上录制像片。*4)</li></ul></li></ul>
图像数据无法通过 USB 连接传送。*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在 USB 驱动程序安装完成之前连接了 USB 电缆。 → 卸载不正确的 USB 驱动程序，然后重新安装 USB 驱动程序（第 194 页）。</li></ul>
即使录像带盖打开仍无法取出录像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湿气已经在摄像机内开始凝结（第 247 页）。</li></ul>

\*1) **218** **418**

\*2)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3) **345** **355** **356**

\*4) **355** **356**

\*5) **218** **418** **245** **250** **345** **355** **356**

\*6) **245** **250** **345** **355** **3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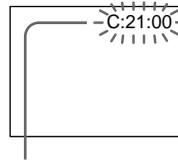
# 自检显示

本摄像机具有自检显示功能。

此功能以一个 5 位数代码（一个字母和数字的组合）在屏幕上显示摄像机的当前状态。

如果显示一个 5 位数代码，请检查以下代码表。最后两个数字（以 □□ 表示）随摄像机的状态而各不相同。

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



自检显示

- C:□□:□□  
您可以自己动手检修摄像机。
- E:□□:□□  
联系 Sony 经销商或当地经授权的 Sony 维修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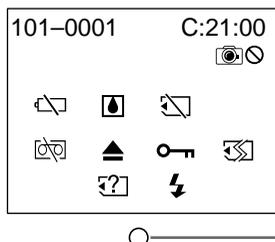
5 位数显示	原因和 / 或解决方法
C:0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正在使用的充电式电池不是“InfoLITHIUM”充电式电池。 → 请使用“InfoLITHIUM”充电式电池（第 21, 242 页）。</li></ul>
C:2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发生了湿气凝结。 → 退出录像带，将摄像机搁置不用至少一小时，使其适应环境（第 247 页）。</li></ul>
C:2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视频头弄脏。 → 用 Sony V8-25CLD 清洁带（另购）清洁视频头（第 248 页）。</li></ul>
C:3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发生了除上述以外的可自己动手检修的故障。 → 退出录像带后将其重新装入，然后操作摄像机。 → 拔下交流电源转接器的电源线或取出充电式电池。在重新接通电源后再操作摄像机。</li></ul>
C:32:□□	
E: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发生了您无法检修的故障。 → 联系 Sony 经销商或当地授权的 Sony 维修中心，并告知 5 位数代码。（例，E:61:10）</li></ul>
E:61:□□	
E:62:□□	

如在多次尝试后仍无法解决问题，请联系 Sony 经销商或当地经授权的 Sony 维修中心。

# 警告指示和信息

如屏幕上出现指示和信息，请检查以下事项。有关详情，请按照括号“( )”内的页码查询。

## 警告指示



录像带 / 充电式电池的警告指示

慢速闪烁：

- 充电式电池接近失效。
- 录像带即将走到头。

快速闪烁：

- 充电式电池失效。
- 录像带已走到头。\*

101-0001 关于文件的警告指示 **355** **356**

慢速闪烁：

- 文件被破坏。
- 文件不可读。
- 试图在动画上使用 MEMORY MIX 功能（第 140 页）。

C:21:00 自检显示（第 232 页）

关于电池的警告指示

慢速闪烁：

- 电池即将失效。  
视操作条件、环境和电池状况而定，即使电池剩余使用时间还有 5 至 10 分钟， 指示有时仍会闪烁。

快速闪烁：

- 充电式电池接近失效。
- 充电式电池已经完全失效，而且无法再充电。

发生了湿气凝结\*

快速闪烁：

- 退出录像带，断开电源并打开录像带舱后将摄像机搁置不用约一小时（第 247 页）。

关于录像带的警告指示

慢速闪烁：

- 剩余录像带短于进行 5 分钟拍摄所需要的长度。
- 未装入录像带。\*
- 录像带上的写保护片被设定于 LOCK（红色）位置\*（第 29 页）。

快速闪烁：

- 录像带已走完。\*

关于不兼容“Memory Stick”的警告指示\*

**355** **356**

慢速闪烁：

- 插入了不兼容的“Memory Stick”。

\* 可听到音乐或哔音。

## 警告指示和信息

---

### ⚠ 您需要退出录像带 \*

慢速闪烁：

- 录像带上的写保护片被设定于 LOCK（红色）位置（第 29 页）。

快速闪烁：

- 发生了湿气凝结（第 247 页）。
- 录像带已走完。
- 自检显示功能启动（第 232 页）。

### 📀 关于“Memory Stick”的警告指示

**355** **356**

慢速闪烁：

- 未装入“Memory Stick”。

快速闪烁 \*：

- 在本摄像机上无法读取“Memory Stick”（第 126 页）。
- 无法在“Memory Stick”上录制图像。

### 📀 关于“Memory Stick”格式化的警告指示 \*

**355** **356**

快速闪烁：

- “Memory Stick”数据已经损坏（第 240 页）。
- “Memory Stick”未正确格式化（第 218 页）。

### 🔒 图像受保护 \* **355** **356**

慢速闪烁：

- 图像受保护（第 176 页）。

### ⚡ 关于闪光灯（另购）的警告指示

**345** **355** **356**

快速闪烁：

- 外部闪光灯（另购）发生问题。

### 📷 关于静像拍摄的警告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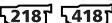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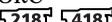
慢速闪烁：

- 无法在“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 **355** **356**（第 53 页）。
- 无法在录像带上录制静像 **145** **147** **245** **250** **345**（第 56 页）。

\* 可听到音乐或哔音。

### 警告信息

- CLOCK SET 设定日期和时间（第 26 页）。
  - FOR “ InfoLITHIUM ” BATTERY ONLY 使用 “ InfoLITHIUM ” 充电式电池（第 242 页）。
  -  TAPE END 录像带走到头了。\*
  -  NO TAPE 请装入录像带。\*
  -  CLEANING CASSETTE 视频磁头脏了。（ 指示和 “ CLEANING CASSETTE” 信息相继出现在屏幕上。）\*（第 248 页）
  - COPY INHIBIT 您曾试图录制带有版权控制信号的图像\*（第 238 页）。  

  - START/STOP KEY 请按 START/STOP 键启动 ORC 设定。此信息以白色显示（第 219 页）。  

  - ORC ORC 正在运行。此信息以白色显示（第 219 页）。  

  -  NOW CHARGING 外部闪光灯（另购）充电不正确。\*  

- \* 可听到音乐或哔音。

关于“Memory Stick”的警告信息 **355** **356**

可听到音乐或哔音。

-  FULL “Memory Stick” 已存满（第 131 页）。
-  FOLDER NO. FULL “Memory Stick” 中已经建立的文件夹达到了限制（最多为文件夹999MSDCF）（第 161 页）。
-   “Memory Stick” 上的写保护片被设定于 LOCK 位置（第 240 页）。
-  NO FILE “Memory Stick” 上未录制静像。
-  NO MEMORY STICK 未装入“Memory Stick”。
-  AUDIO ERROR 您正试图将本摄像机无法复制的声音图像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第 151 页）。
-  MEMORY STICK ERROR “Memory Stick” 上的数据已损坏（第 127 页）。
-  FORMAT ERROR 检查“Memory Stick”格式类型（第 218 页）。
-  PLAY ERROR 图像无法播放。  
重新插入“Memory Stick”后再次播放图像。
-  REC ERROR 再次录影之前检查输入信号（第 139, 153 页）。
-  INCOMPATIBLE MEMORY STICK 插入的“Memory Stick”与您的摄像机不兼容。
- DELETING 在删除“Memory Stick”上的全部图像时按了 PHOTO 键。
- FORMATTING 在将“Memory Stick”格式化时按了 PHOTO 键。
- NO FILE AVAILABLE 当前 PB 文件夹中没有文件（第 169 页）。
- USB STREAMING ON GOING 在 USB Streaming 过程中，您无法实现任何“Memory Stick”操作（第 200 页）。
- READ-ONLY MEMORY STICK 100MSDCF 只能用于播放（第 162 页）。

# 关于录像带

## 可用的录像带和录制 / 播放系统

**345** **355** **356**

可用的录像带	Hi8 <b>Hi8</b> /Digital8 <b>D8</b> (推荐)	标准 8 mm <b>8</b> <sup>*1)</sup>
录制系统	Digital8 <b>D8</b>	
播放系统 <sup>*2)</sup>	Digital8 <b>D8</b>	
	Hi8 <b>Hi8</b>	标准 8 mm <b>8</b>

**145** **147** **245** **250**

可用的录像带	Hi8 <b>Hi8</b> /Digital8 <b>D8</b> (推荐)	标准 8 mm <b>8</b> <sup>*1)</sup>
录制系统	Digital8 <b>D8</b>	
播放系统	Digital8 <b>D8</b>	

**218** **418**

可用的录像带	Hi8 <b>Hi8</b>	标准 8 mm <b>8</b>
录制系统	Hi8 <b>Hi8</b>	标准 8 mm <b>8</b>
播放系统 <sup>*2)</sup>	Hi8 <b>Hi8</b>	标准 8 mm <b>8</b>

\*1) 如果使用标准 8 mm **8** 录像带，请务必在本摄像机上播放此录像带。在其他录像机上播放标准 8 mm **8** 录像带时，可能出现拼嵌图形（包括其他 DCR-TRV145E/TRV147E/TRV245E/TRV250E/TRV345E/TRV355E/TRV356E）。

\*2) 播放录像带时，本机自动侦测 Hi8 **Hi8** 系统或标准 8 mm **8** 系统，并自动切换放影系统。

### 何谓“Digital 8 **D8** 系统”？

该视频系统开发用于在 Hi8 **Hi8**/Digital8 **D8** 录像带上进行数字摄像。

当使用 Digital8 **D8** 系统摄像机，在 Hi8 **Hi8**/标准 8 mm **8** 录像带上的拍摄时间是使用常规 Hi8 **Hi8**/标准 8 mm **8** 系统摄像机拍摄时间的 2/3。（SP 方式时 90 分钟的摄像时间变成 60 分钟。）

### 何谓“Hi8 **Hi8** 系统”？

Hi8 **Hi8** 系统是标准 8 mm **8** 系统的扩展版本，且开发成能产生质量更高的图像。

无法在除 Hi8 录像机 / 播放机外的其他摄像机 / 播放机上正确播放以 Hi8 **Hi8** 系统拍摄的录像带。

### 放影时

#### 播放以 NTSC 制式录制的录像带

如果录像带以 SP 方式录制，则可以播放以 NTSC 视频制式录制的录像带。

**218** **418**

但是请注意，播放以 NTSC 制式录制的录像带时可能会发生以下情况。

- 在电视机屏幕上播放录像带时，依电视机而定可能无法获得原来的色彩。在多种制式电视机上播放时，请在菜单设定中将 NTSC PB 设定到所需方式。
- 放影时，取景器底部会出现一条黑带。
- 无法在液晶显示屏和电视机屏幕上播放以 NTSC 视频制式的 LP 方式录制的录像带。
- 如果录像带上包含有以 PAL 和 NTSC 视频制式录制的部分，则录像带计数器读数不正确。此偏差是由于这两个视频制式的计数周期不同而造成的。
- 无法在其他录像机上编辑以 NTSC 制式录制的录像带。

### 版权信号

#### 放影时

如果本摄像机上播放的录像带包含版权信号，则无法使用其他与本摄像机相连接的摄像机进行复制。

录影时 **147** **250** **345** **355** **356**

不能使用本摄像机复制为保护软件版权而记录了版权控制信号的软件。

如果试图录制这类软件，则 COPY INHIBIT 将出现在液晶显示屏、取景器或电视机屏幕上。本摄像机摄像时不在录像带上录制版权控制信号。

### 播放双音轨录像带时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 使用在 Digital 8 系统录制的录像带时

播放从以 DV 系统录制的双音轨录像带复制的 Digital8 系统录像带时，将菜单设定中的 HiFi SOUND 项目设定为所需的方式（第 214 页）。

#### 扬声器发出的声音

HiFi 声音方式	播放立体声录像带	播放双音轨录像带
STEREO	立体声	主音和副音
1	Lch	主音
2	Rch	副音

不能用本摄像机录制双音轨节目。

使用以 Hi8 Hi8 / 标准 8 mm 系统录制的录像带时 **345** **355** **356**  
播放以 AFM HiFi 立体声系统录制的双音轨录像带时，将菜单设定中的 HiFi SOUND 项目  
设定为所需的方式（第 214 页）。

### 扬声器发出的声音

HiFi 声音方式	播放立体声录像带	播放双音轨录像带
STEREO	立体声	主音和副音
1	单声道	主音
2	不自然的声音	副音

不能用本摄像机录制双音轨节目。

### 系统自动侦测时的显示

本机自动侦测 Digital8 系统还是 Hi8 Hi8 / 标准 8 mm 系统，并自动切换放影系统。在  
切换系统时，屏幕变成蓝色并在屏幕上出现以下显示。有时也会听到嘶嘶声。

**D** → **Hi8/8** : 从 Digital8 **D** 切换至 Hi8 Hi8 / 标准 8 mm **8**

**Hi8/8** → **D** : 从 Hi8 Hi8 / 标准 8 mm **8** 切换至 Digital8 **D**

# 关于“Memory Stick”

“Memory Stick”是一种新式的小型、轻便的通用 IC 记录介质，其数据容量超过软碟容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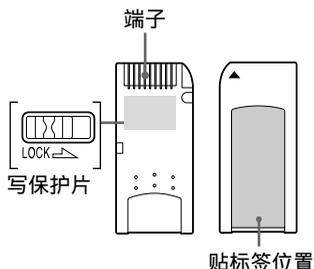
它除了能在“Memory Stick”兼容的设备间交换数据外，还可将“Memory Stick”用作可拆卸的外部记录介质来储存数据。

有两种类型的“Memory Stick”：普通“Memory Stick”和带有 MagicGate\* 版权保护技术的“MagicGate Memory Stick”。两种“Memory Stick”都可用于本摄像机。但是，由于本摄像机不支持 MagicGate 标准，因此用本摄像机录制的数据不受 MagicGate 版权保护。

另外，您的摄像机也可以使用“Memory Stick Duo”。

\* MagicGate 是使用加密技术的版权保护技术。

- 写保护片设定于 LOCK 位置时，无法录制或删除图像。  
写保护片的位置和形状根据您使用的“Memory Stick”的不同可能会有所不同。



- 读写数据时请勿取出“Memory Stick”或关闭摄像机。
- 静电或噪音影响可能会导致数据损坏。
- 建议将重要的数据复制到电脑硬盘上。
- 除附带的标签外，请勿在贴标签位置贴任何物质。
- 携带或存放“Memory Stick”时，请将其放在附带的盒子内。
- 请勿用手或金属物体触碰“Memory Stick”端子。
- 请勿撞击、弯曲或跌落“Memory Stick”。
- 请勿拆解或改造“Memory Stick”。
- 请勿将“Memory Stick”暴露在水中。
- 请勿在下列条件下使用或存放“Memory Stick”：
  - 高温之处（如停在阳光直射下的车内）
  - 阳光直射处
  - 潮湿或有腐蚀性物质之处

### 使用“Memory Stick Duo”（另购）注意事项

- 当本摄像机使用“Memory Stick Duo”时，必须将“Memory Stick Duo”插入 Memory Stick Duo 适配器。
- 确认“Memory Stick Duo”的插入方向正确。以错误的方向插入“Memory Stick Duo”可能会损坏本装置。
- 请勿在没有 Memory Stick Duo 适配器的情况下将“Memory Stick Duo”插入“Memory Stick”兼容装置，否则会造成装置故障。

# 关于“InfoLITHIUM”充电式电池

---

何谓“InfoLITHIUM”充电式电池？

“InfoLITHIUM”充电式电池是一种锂离子充电式电池，它具有在本摄像机和交流转接器/充电器（另购）之间传递有关操作状况信息的功能。

“InfoLITHIUM”充电式电池根据摄像机的操作条件计算电源消耗，并以分钟显示电池的剩余时间。也显示预测的操作时间和充电完成时间。

充电式电池的充电

- 开始使用本摄像机之前，必须对电池充电。
- 建议您在 10 °C 至 30 °C 的环境温度内对电池进行充电，直至充电指示灯熄灭。如果在超出该温度范围的环境中进行充电，则可能无法对电池进行有效的充电。
- 充电完成后，从摄像机的 DC IN 插孔上拔下电缆或取出充电式电池。

电池的有效使用

- 在低温的环境下电池的性能将下降。因此，在寒冷的地方电池可使用的时间较短。以下建议可延长电池的使用时间：
  - 将充电式电池放在口袋中捂热，并在开始拍摄之前迅速插入摄像机。
  - 使用大容量电池（NP-FM70/QM71/QM71D/FM90/FM91/QM91/QM91D，另购）。
- 频繁使用液晶显示面板或频繁操作放影、快进或倒带会加快电池消耗。建议使用大容量电池（NP-FM70/QM71/QM71D/FM90/FM91/QM91/QM91D，另购）。
- 摄像机不摄像或不放影时，务必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CHG）位置。当摄像机处于待机状态或放影暂停时，仍然消耗充电式电池。
- 请准备预定摄像时间二至三倍的备用电池，并在实际摄像之前进行试拍。
- 请勿让充电式电池碰到水，充电式电池不防水。

电池剩余时间指示

- 如果电池剩余时间指示表示还有足够的电池电力进行操作，但电源已经断开，请重新对充电式电池完全充电，使电池剩余时间指示正确显示。但请注意，如果电池长时间在高温下使用或保持在完全充电状态、或被频繁使用，有时无法恢复正确的电池显示。请将电池剩余时间指示看作近似的摄像时间。
- 根据操作条件或周围温度和环境，有时即使电池剩余时间还有 5 至 10 分钟，表示电池剩余时间接近零的  标志也会闪烁。

### 充电式电池的保存方法

- 如果长时间不使用充电式电池，请每年进行以下的操作以维持其正常的功能。
  1. 将电池完全充电。
  2. 在电子装置上放电。
  3. 从装置中取出电池，并将其保存在干燥和阴凉的地方。
- 若要在本摄像机上将充电式电池用尽，在不插入录像带的情况下将摄像机置于待机模式，直至电源断开。

### 电池寿命

- 电池寿命是有限的。随着使用次数的增加和时间的推移，电池的容量将逐渐下降。当电池的可用时间大幅度缩短时，其原因可能就是充电式电池达到了使用寿命。请购买新的充电式电池。
- 电池使用寿命根据每块电池的保存方法、操作条件和环境而有所差异。

# 关于 i.LINK

本机上的 DV 插孔是 i.LINK 兼容的 DV 插孔。本节说明 i.LINK 标准及其特性。

何谓“i.LINK”？

i.LINK 是一种数字串行接口，用于在带 i.LINK 插孔的装置之间双向处理数字视频、数字音频和其它数据，并用于控制其他装置。

可以用单根 i.LINK 电缆连接 i.LINK 兼容的装置。可能的应用是用各种数字 AV 装置进行操作和数据处理。

当两台以上的 i.LINK 兼容装置以锥菊链与本摄像机连接时，不仅可以用与本机连接的装置进行操作和数据处理，还可以通过直接连接装置用其他装置进行。

但是请注意，操作方法有时会根据所连接装置的特性和规格而有所差异，有时可能无法在某些所连接的装置上进行操作和数据处理。

注意

通常只能用 i.LINK 电缆在本机上连接一台装置。将本机与有两个以上 i.LINK 插孔（DV 插孔）的 i.LINK 兼容装置连接时，请参阅所连接装置的使用说明书。

## 关于名称“i.LINK”

i.LINK 是由 Sony 提出的 IEEE 1394 数据传输总线的更通俗术语，而且是经多家公司认可的商标。

IEEE 1394 是经电气与电子工程师学会标准化的国际标准。

## i.LINK 波特率

i.LINK 的最大波特率根据装置而异。三个最大波特率定义为：

S100（约 100Mbps\*）

S200（约 200Mbps）

S400（约 400Mbps）

波特率在各装置使用说明书的“规格”中列出。有些装置也表示在 i.LINK 插孔附近。如本机这样未注明最大波特率的装置，其最大波特率为“S100”。

当本机与具有不同最大波特率的装置相连接时，波特率有时与所表示的波特率不同。

\* 何谓“Mbps”？

Mbps 表示每秒钟的兆比特数，或者为每秒钟可以传送或接收的数据量。例如，波特率为 100Mbps 表示一秒钟可以传送 100 兆比特数据。

### 本机的 i.LINK 功能

关于如何将本机与其它带 DV 插孔的视频装置相连接进行复制的详细说明，请参见第 96 和 121 页。

本装置也可以与 Sony 制造的其他 i.LINK (DV) 兼容的非音频装置连接 (例如：VAIO 系列电脑)。

在将本装置连接到电脑之前，必须在电脑上安装好本装置支持的应用软件。

关于连接本机时注意事项的详细说明，也请参阅所连接装置的使用说明书。

### 需要的 i.LINK 电缆

请使用 Sony i.LINK 4 芯对 4 芯电缆 (在 DV 复制中)。

# 在海外使用本摄像机

## 在海外使用本摄像机

利用摄像机附带的交流电源转接器，您可以在电源体系为 100V 至 240V 交流电，50/60Hz 的任何国家或地区使用本摄像机。

本摄像机为 PAL 制式。如果要在电视机上观看播放的图像，必须使用带 AUDIO/VIDEO 输入插孔的 PAL 制式电视机。

下面列出海外使用的电视彩色制式。

### **PAL 制式**

澳洲、奥地利、比利时、中国、捷克共和国、丹麦、芬兰、德国、荷兰、香港、匈牙利、意大利、科威特、马来西亚、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新加坡、斯洛伐克共和国、西班牙、瑞典、瑞士、泰国、英国等

### **PAL-M 制式**

巴西

### **PAL-N 制式**

阿根廷、巴拉圭、乌拉圭

### **NTSC 制式**

巴哈马群岛、玻利维亚、加拿大、中美洲、智利、哥伦比亚、厄瓜多尔、牙买加、日本、韩国、墨西哥、秘鲁、苏利南、台湾、菲律宾、美国、委内瑞拉等

### **SECAM 制式**

保加利亚、法国、圭亚那、伊朗、伊拉克、摩纳哥、俄罗斯、乌克兰等

## 利用时差快速设定时钟

可以通过设定时差快速将时钟设定为当地时间。在菜单设定中选择 WORLD TIME。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第 222 页。

# 维护信息及预防措施

## 湿气凝结

如果直接将摄像机从寒冷之处拿到温暖之处，湿气可能会凝结在摄像机内、录像带表面或镜头上。这时，录像带可能会粘到磁鼓上而损坏，摄像机也可能无法正常工作。如果摄像机内有湿气，会响起哔音并且  指示闪烁。当  指示同时闪烁时，表示摄像机中装有录像带。如果湿气凝结在镜头上，则指示不出现。

### 如果发生湿气凝结

在警告指示灯点亮时，除退带（ OPEN/EJECT）之外的所有功能都将失效。请退出录像带，关闭摄像机电源，并将摄像机的录像带舱打开搁置约一小时。重新接通电源时，如果  指示不出现，则摄像机可以使用了。

### 关于湿气凝结

将摄像机从寒冷之处拿到温暖之处（或反之），或在以下极热的场所使用摄像机时，可能发生湿气凝结：

- 将摄像机从滑雪场拿到经取暖器加热的场所。
- 将摄像机从有空调的汽车或房间拿到炎热的室外。
- 在暴雨或阵雨后使用摄像机。
- 在高温和高湿场所使用摄像机。

### 如何防止湿气凝结

将摄像机从寒冷之处拿到温暖之处时，请将摄像机装入塑料袋中并加以密封，等袋内空气的温度达到周围环境温度时（约一小时后），再取下塑料袋。

### 维护信息

#### 清洁视频磁头

为确保正常的拍摄并获得清晰的图像，请清洁视频磁头。

如果发生下列问题 [a]、[b] 或 [c]，请用 Sony V8-25CLD 清洁带（另购）清洁视频磁头 10 秒钟。查看图像，如果上述问题仍然存在，请重复清洁。

如果视频磁头很脏，则整个屏幕变成蓝色 [c]。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以 **Digital8**  系统放影 / 摄像时

以下情况下视频磁头可能脏了：

- 播放图像中出现拼嵌图形杂讯。
- 播放图像不动。
- 播放图像难以看清。
- 播放图像不出现。
-  指示和 “ CLEANING CASSETTE” 信息依次出现。

[a]



[b]



[c]



**218** **418** **345** **355** **356**

以 **Hi8 Hi8i**  / 标准 **8 mm**  系统放影时

以下情况下视频磁头可能脏了：

-  指示和 “ CLEANING CASSETTE” 信息在屏幕上依次出现，或  指示在屏幕上闪烁。
- 播放图像包含杂讯。
- 播放图像难以看清。
- 播放图像不出现。

[a]



[b]



[c]



#### 清洁液晶显示屏

如果液晶显示屏上因有指纹或灰尘而变脏，建议用液晶显示屏清洁工具（另购）清洁液晶显示屏。

### 注意

- 当您很长一段时间不使用摄像机时，请将录像带取出后进行存放。
- 在进行重要拍摄之前或播放的图像或声音有失真时，请用选购的磁头清洁剂（清洁带）清洁磁头。
- 即使已用清洁带清洁了视频磁头，但播放图像仍然包含杂讯时，视频磁头可能由于长时间使用而损坏。此时，必需换上新的磁头。请联系您的 Sony 经销商或当地的授权 Sony 服务机构。

## 对内藏充电式电池充电

摄像机附带内藏充电式电池，因此，无论 POWER 开关设定于何位置，都可以保持日期和时间等。只要使用摄像机，内藏充电式电池就被充电。但若不使用摄像机，电池将逐渐放电。若完全不使用摄像机，电池将在约三个月内完全放电。即使内藏充电式电池未充电，也不会影响摄像机的操作。但是为了保持日期和时间及其他信息，若电池放电了，请对其充电。

对内藏充电式电池充电：

- 用摄像机附带的交流电源转接器将摄像机接至墙上的电源插座，将摄像机在 POWER 开关关闭状态下搁置 24 小时以上。
- 或将完全充电的充电式电池装入摄像机，将摄像机的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搁置 24 小时以上。

## 预防措施

### 摄像机的操作

- 请在 7.2V（充电式电池）或 8.4V（交流电源转接器）电压下操作本摄像机。
- 无论是用直流或交流电源操作，都请使用本说明书中推荐的部件。
- 万一有硬物或液体落入机内，请拔下摄像机的电源插头，并经 Sony 经销店检查之后，方可继续使用。
- 避免粗暴操作或机械撞击。须特别注意保护镜头。
- 不使用摄像机时，请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
- 请勿用毛巾等裹住摄像机进行操作，否则会造成内部过热。
- 使摄像机避开强磁场或机械震动。
- 请勿用手指或尖锐物品按压液晶显示屏。
- 如果在寒冷的地方使用摄像机，屏幕上可能出现残影。这并非故障。
- 使用摄像机时，液晶显示屏的背部可能发热。这并非故障。

### 内藏摄像灯

- 内藏摄像灯点亮时，请勿碰撞或摇晃，否则可能会损坏灯泡或缩短灯泡寿命。
- 将内藏摄像灯放在或靠在物体上时，请勿点亮内藏摄像灯，否则可能导致火灾或损坏内藏摄像灯。

### 录像带的使用

- 请勿在录像带背面的小孔中塞入任何东西。这些小孔是用来探测录像带类型和厚度以及写保护片是否拉出。
- 请勿打开录像带保护盖或触摸录像带。
- 避免触摸或损坏端子。请用软布清洁端子，擦去灰尘。

### 摄像机的保养

- 长时间不使用摄像机时，请取出录像带，并定期接通电源，操作 CAMERA 和 VCR/PLAYER 部分，并播放录像带一定时间 \*1)。\*2)
- 请用软刷除去镜头上的灰尘。若镜头上有指纹，请用软布擦除。
- 请用柔软的干布或蘸有少许中性洗涤剂的软布擦净摄像机体。请勿使用任何会损坏表面光泽的溶剂。
- 请勿让沙粒进入摄像机内部。在沙滩上或多尘的场所使用摄像机时，请勿让沙粒或尘土落入摄像机内。因沙粒或尘土可能会导致摄像机发生故障，而有时这种故障无法修复。

### 与电脑的连接 **345** **355** **356**

将以 Hi8 Hi8i / 标准 8 mm 8 系统录制的图像输入至 Sony VAIO 时 DV gate motion 的 Program Capture 功能不起作用。要使用此功能时，先将图像复制到 Digital8 **8** 或 DV 录像带上，然后将其输入至 Sony VAIO。

### 与电脑的连接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当使用 i.LINK 电缆录制经电脑处理或编辑过的图像时，请使用新的 Hi8 Hi8i/Digital8 **8** 录像带。

\*1) 3 分钟：**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5 分钟：**218** **418**

\*2) POWER 开关上的各档方式视不同机型而有所不同（第 16 页）。

### 交流电源转接器

- 长时间不使用本装置时，请将其从墙上电源插座上拔下。拔取电源线时，请拿着插头拔，切勿拉拽电线。
- 电线有破损、本装置被摔落或受损坏，请勿操作本装置。
- 请勿用力弯折交流电源线，或在其上压置重物，否则会损伤电线并引发火灾或电击。
- 防止金属物品与连接部位的金属部分接触。若发生此情形，可能造成短路并损坏本装置。
- 始终保持金属接触部位清洁。
- 请勿拆解本装置。
- 请勿让本装置受到机械撞击或摔落本装置。
- 使用本装置时，尤其在充电过程中，请使其远离 AM 收音机及视频装置。AM 收音机及视频装置会扰乱 AM 收音和视频操作。
- 本装置在使用中变热，这并非故障。
- 请勿将本装置放置于下列场所：
  - 极热或极冷之处
  - 多尘或肮脏之处
  - 极其潮湿之处
  - 有震动之处

### 关于镜头的保养和保存

- 在下列情况下请用软布擦净镜头表面：
  - 镜头表面有指印
  - 在炎热或潮湿的地方
  - 在海边等可能含盐份的环境中使用镜头时
- 将镜头保存在通风良好而且灰尘少的地方。

为防止发霉，请定期进行上述操作。

建议每个月接通一次摄像机的电源并进行操作，使摄像机长时间保持良好的状态。

### 充电式电池

- 请仅使用指定的充电器或带充电功能的视频装置。
- 为防止因短路而发生事故，请勿使金属物品与电池端子接触。
- 使充电式电池远离火源。
- 切勿将充电式电池暴露于温度超过 60 °C 之处，如停放在太阳下的车内或直射阳光下。
- 保持充电式电池干燥。
- 请勿使充电式电池受到机械撞击。
- 请勿拆解或改造充电式电池。
- 将充电式电池牢靠地安装在视频装置上。
- 对还未耗尽的电池充电不会影响原来的电池容量。

### 关于干电池 **218** **418** **245** **250** **345** **355** **356**

为避免因电池漏液或腐蚀而造成的损坏，请注意以下事项：

- 务必将 + - 极性对准电池舱中的 + - 标志装入电池。
- 干电池无法充电。
- 请勿混用新旧电池。
- 请勿使用不同类型的电池。
- 电池在长时间不使用时会缓慢放电。
- 请勿使用漏液的电池。

#### 若电池漏液

- 在更换电池前请仔细擦净电池舱内的漏液。
- 若您接触到漏液，请用水洗净。
- 若漏液溅入眼中，请用大量的清水冲洗眼睛，然后去就医。

若发生任何问题，请拔下本机的电源插头，并就近与 Sony 经销商联系。

# 规格

## 摄像机

		218	418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系统	视频录像系统	双旋转磁头 螺旋扫描 FM 系统		双旋转磁头 螺旋扫描系统						
	音频摄像系统	旋转磁头, FM 系统		旋转磁头, PCM 系统 量化: 12 字节 (Fs 32kHz, 立体声 1, 立体声 2), 16 字节 (Fs 48kHz, 立体声)						
	视频信号	PAL 彩色, CCIR 标准								
	可用录像带	8 mm 视频格式录像带								
	拍摄 / 播放时间 (使用 90 分钟 Hi8/Digital8 录像带)	SP 方式: 1 小时 30 分钟 LP 方式: 3 小时		SP 方式: 1 小时 LP 方式: 1 小时 30 分钟						
	快进 / 倒带时间 (使用 90 分钟 Hi8/Digital8 录像带)	约 5 分钟								
	取景器	电子取景器 (黑白图像)								
	图像设备	3 mm (1/6 型) CCD (电荷耦合器 件) 总数: 约 380 000 像素 有效: 约 230 000 像素		3 mm (1/6型) CCD (电荷耦合器件) 总数: 约 540 000 像素 有效: 约 350 000 像素			3 mm (1/6型) CCD (电荷耦合器件) 总数: 约 800 000 像素 有效: 约 400 000 像素			
	透镜	组合电动变焦镜头 滤光镜直径 37 mm								
		20× (光学式), 560× (数字式)				20× (光学式), 700× (数字式)				
	焦距	f = 2.5 - 50 mm 转换为 35 mm 照相机时 f = 42 - 840 mm							f = 2.5 - 50 mm 转换为 35 mm 照相机时 f = 45 - 900 mm	
色温	自动									
最小照亮度	1 lx (lux) (F 1.6)		4 lx (lux) (F 1.6)			6 lx (lux) (F 1.6)				
	0 lx (lux) (NightShot 方式)* * 在黑暗中不可见的景物可以用红外光拍摄。									

其他信息

(续下页)

# 规格

		218	418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输入 / 输出 接口	S 视频插孔	输出 亮度信号：1 Vp-p, 75 Ω (欧姆)，非平衡 色度信号：0.3 Vp-p, 75 Ω (欧姆)，非平衡 4 芯小型 DIN						输入 / 输出 亮度信号：1Vp-p, 75 Ω (欧姆)，非平衡 色度信号：0.3Vp-p, 75 Ω (欧姆)，非平衡 4 芯小型 DIN			
	音频/视频插孔	输出 AV MINIJACK, VIDEO：1 Vp-p, 75 Ω (欧姆)，非平衡, 负极同步 AUDIO：327 mV, (输出阻抗超过 47 kΩ (千欧姆) 时) 输入阻抗超过 47 kΩ (千欧姆) 输出阻抗小于 2.2 kΩ (千欧姆)						输入 / 输出 AV MINIJACK, VIDEO：1 Vp-p, 75 Ω (欧姆)，非平衡, 负极同步 AUDIO：327 mV, (输出阻抗超过 47 kΩ (千欧姆) 时) 输入阻抗超过 47 kΩ (千欧姆) 输出阻抗小于 2.2 kΩ (千欧姆) 立体声小型插孔 (ø 3.5 mm)			
		单声道小型插孔 (ø 3.5 mm)	立体声微型插孔 (ø 3.5 mm)								
	RFU DC OUT	微型插孔 (ø 2.5 mm), DC5V						—			
	MIC 插孔							立体声微型插孔 (ø 3.5 mm)			
	DV 插孔	—		输出	输入 / 输出	输出	输入 / 输出				
								4 芯接口			
	USB 插孔	—						微型 B			
LANC 插孔	—						立体声微型插孔 (ø 2.5 mm)				
液晶显示屏	图像	6.2 cm (2.5 型), 50.3 × 37.4 mm									
	总点数	61 600 (280 × 220)			123 200 (560 × 220)						
整体	电源	7.2 V (充电式电池) 8.4 V (交流电源转接器)									
	平均功耗 (使用充电式电池时)	使用液晶显示屏摄像时 2.6 W 使用取景器摄像时 1.9 W			使用液晶显示屏摄像时 3.5 W 使用取景器摄像时 2.7 W			使用液晶显示屏摄像时 3.8 W 使用取景器摄像时 2.9 W			
	工作温度	0 °C 到 40 °C									
	推荐充电温度	10 °C 到 30 °C									
	保存温度	-20 °C 到 +60 °C									
	尺寸 (约)	89 × 101 × 199 mm (宽 × 高 × 深)									
	重量 (约)	仅主机									
		800 g		810 g				820 g		830 g	
		(包括充电式电池 NP-FM30, Hi8/Digital8 录像带, 镜头盖和肩带)									
		940 g		950 g				960 g		970 g	
随机附件	见第 9 页。										

## 规格

### 交流电源转接器 AC-L15A/L15B

电源	100 - 240 V AC, 50/60 Hz
电流消耗	0.35 - 0.18 A
功耗	18 W
输出电压	直流输出：8.4 V, 1.5 A 在工作模式
工作温度	0 °C 到 40 °C
保存温度	-20 °C 到 +60 °C
尺寸 (约)	56 × 31 × 100 mm (宽 / 高 / 深) 不包括凸出部位
重量 (约)	190 g 不包括电源线

### 充电式电池 NP-FM30

最大输出电压	DC 8.4 V
输出电压	DC 7.2 V
容量	5.0 Wh
工作温度	0 °C 到 40 °C
尺寸 (约)	38.2 × 20.5 × 55.6 mm (宽 / 高 / 深)
重量 (约)	65 g
类型	锂离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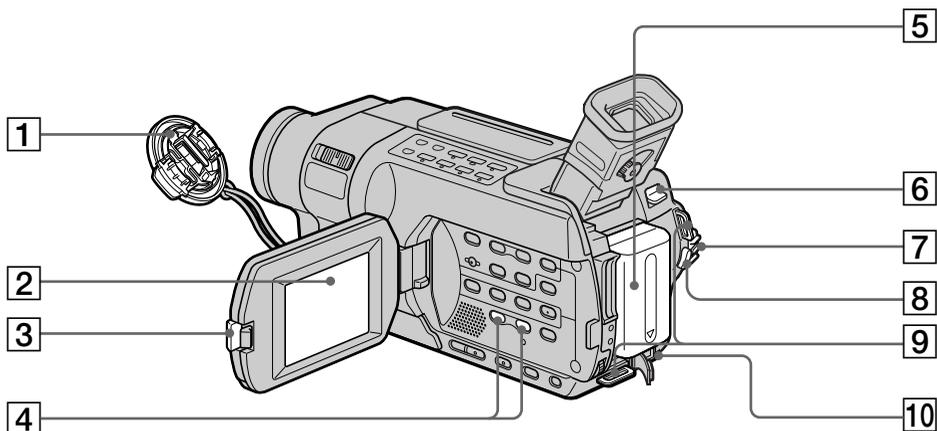
### “Memory Stick”

内存	快闪内存 8MB : MSA-8A
工作电压	2.7 - 3.6 V
功耗	操作时约 45 mA 待机模式中约 130 μA
尺寸 (约)	50 × 2.8 × 21.5 mm (宽 / 高 / 深)
重量 (约)	4 g

设计及规格若有变更，恕不另行通知。

# 零部件和控制键的识别

## 摄像机



1 镜头盖 (第 30 页)

2 液晶显示屏 (第 30 页)

3 OPEN (开) 键 (第 30 页)

4 VOLUME (音量) -/+ \* 键 (第 45 页)

5 充电式电池 (第 18 页)

6 BATT (电池) 松开杆 (第 18 页)

7 POWER (电源) 开关 (第 30 页)

8 START/STOP (开始/停止) 键 (第 30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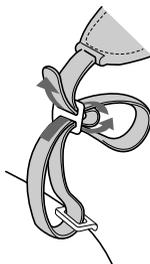
9 肩带挂钩

10 DC IN (直流输入) 插孔 (第 19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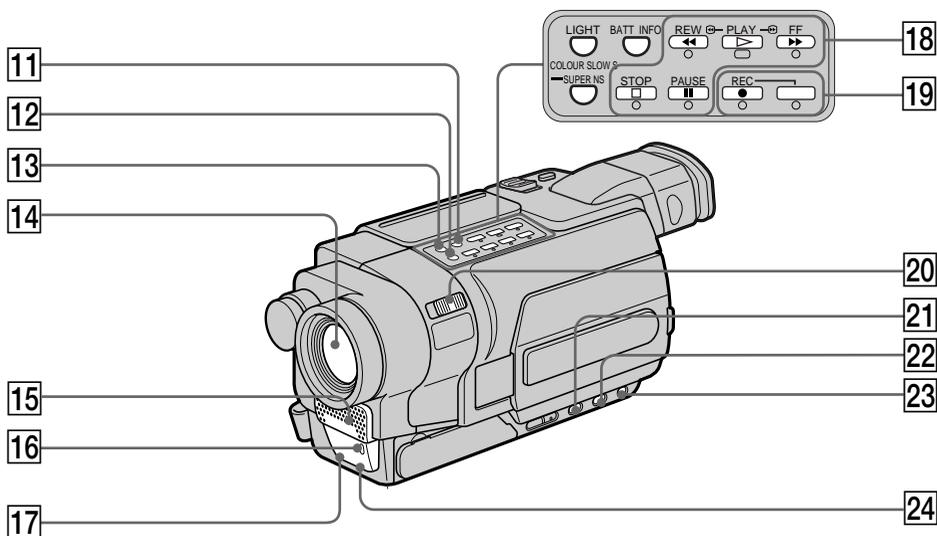
\* 此键有一个触觉点。

### 安装肩带

将摄像机附带的肩带装在肩带挂钩上。



## 零部件和控制键的识别



- 11 BATT INFO (电池信息) (第 20 页)
- 12 SUPER NS (超级夜间摄像) / COLOUR SLOW S (彩色慢速快门) 键 \*1) (第 39 页)
- 13 LIGHT (闪光灯) 键 (第 79 页)
- 14 镜头
- 15 麦克风
- 16 摄像指示灯 (第 30 页)
- 17 红外线发射器 (第 39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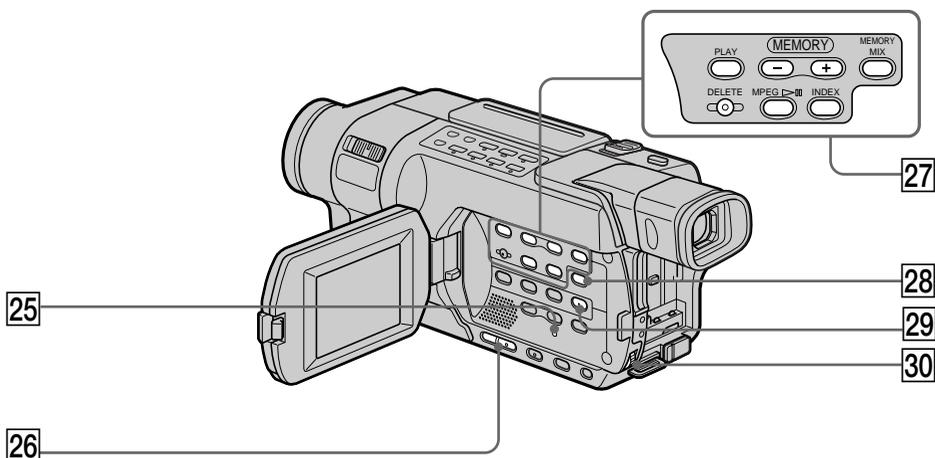
- 18 录像带控制键 \*2) (第 45, 49 页)
  - STOP (停止) 键
  - ◀◀ REW (倒带) 键
  - ▶▶ PLAY (放影) 键
  - ▶▶▶ FF (快进) 键
  - || PAUSE (暂停) 键
- 19 拍摄键 \*2) \*3)
  - REC (拍摄)
- 20 NIGHTSHOT (夜间摄像) 开关 (第 39 页)
- 21 FADER (渐变) 键 \*2) (第 61 页)
- 22 BACK LIGHT (逆光) 键 (第 38 页)
- 23 FOCUS (聚焦) 键 (第 71 页)
- 24 遥控感应器 \*4)

\*1) 345 355 356

\*2) 此键有一个触觉点。

\*3) 147 250 345 355 356

\*4) 218 418 245 250 345 355 356



**25** RESET (复位) 键 (第 230 页)

**26** EDITSEARCH (编辑查找) 键 \*1) \*2)  
(第 43 页)

**27** MEMORY (内存) 操作键 \*2)  
MEMORY PLAY (内存播放) 键  
(第 163 页)  
MEMORY (内存) - 键 (第 163 页)  
MEMORY (内存) + 键 (第 163 页)  
MEMORY MIX (内存复合) 键  
(第 141 页)  
MEMORY DELETE (内存删除) 键  
(第 177 页)  
MPEG ►|| 键 (第 166 页)  
MEMORY INDEX (内存索引) 键  
(第 165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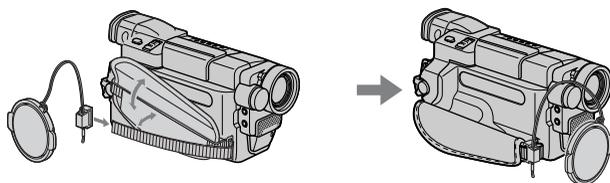
**28** DISPLAY (显示) 键 (第 47 页)

**29** MENU (菜单) 键 \*1) (第 210 页)

**30** SEL/PUSH EXEC (选择 / 按下执行)  
拨盘 (第 210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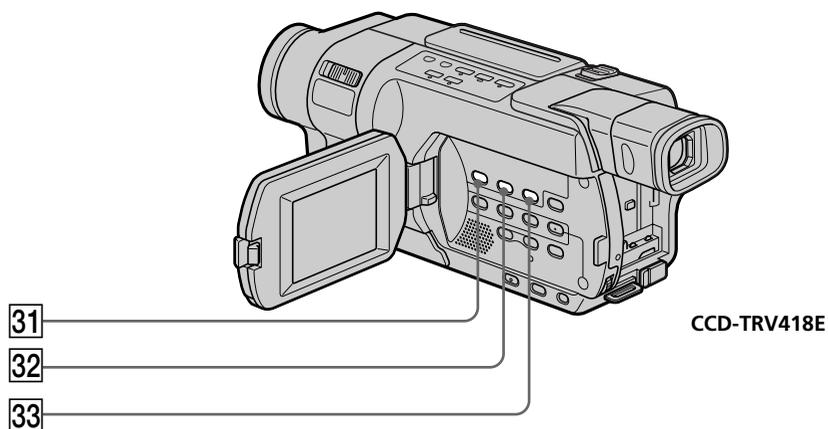
## 安装镜头盖

如图所示将镜头盖安装在腕带上。



\*1) 此键有一个触觉点。

\*2) **355** **3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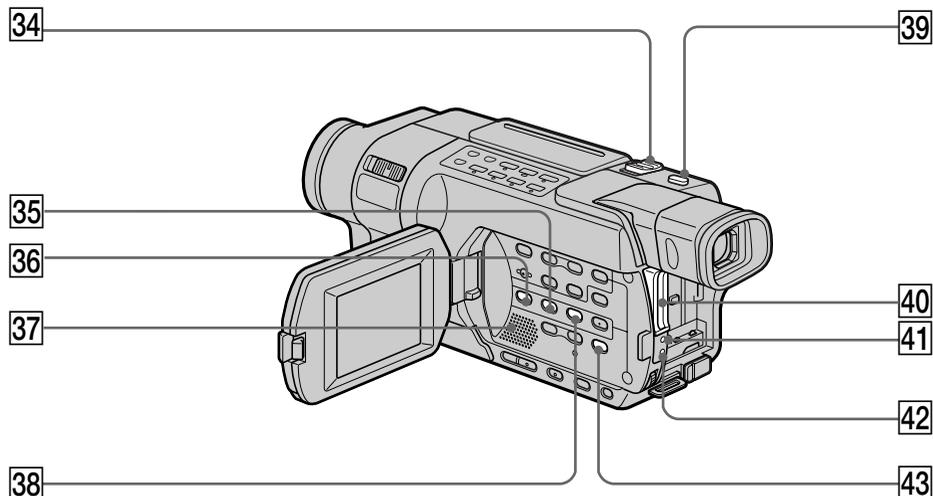


31 DATE (日期) 键 \* (第 42 页)

32 TIME (时间) 键 \* (第 42 页)

33 COUNTER RESET (计数器复位) 键 \* (第 31 页)

\*  



34 电动变焦杆 (第 34 页)

35 EXPOSURE (曝光) 键 (第 70 页)

36 PB ZOOM (播放放大) 键 \*1)  
(第 87, 172 页)

EASY DUB (简易复制) 键 \*2) (第 98 页)

37 扬声器

38 TITLE (标题) 键 (第 75 页)

39 PHOTO (像片) 键 \*3)  
(第 53, 56, 132 页)

40 “Memory Stick” 槽 \*1) (第 127 页)

41 存取指示灯 \*1) (第 127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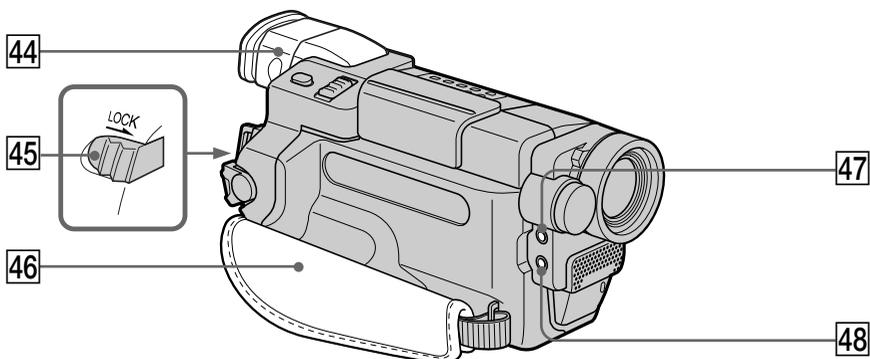
42 CHG 灯 (第 19 页)

43 END SEARCH (终点查找) 键  
(第 43, 49 页)

\*1) 355 356

\*2) 218 418

\*3)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44 取景器（第 35 页）

45 LOCK 开关 \*1)（第 30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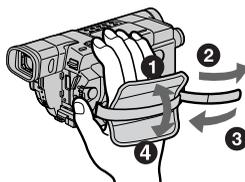
46 腕带

47 MIC（PLUG IN POWER）（麦克风（插入接通电源））插孔（红色）\*2)  
连接外部麦克风（另购）。此插孔也可插接“插入接通电源”式麦克风。

48 LANC 插孔（蓝色）\*2)

LANC 表示 Local Application Control Bus System（局部应用控制母线系统）。LANC 控制插孔用于控制视频装置以及与其连接的其他外围装置的录像带走带机构。此插孔与标有 CONTROL L 或 REMOTE 字样的插孔具有相同的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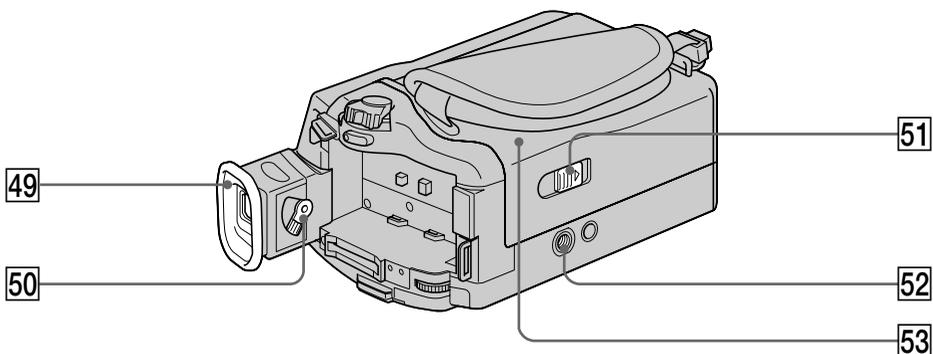
## 拉紧腕带



请扣紧腕带。

\*1) 355 356

\*2) 345 355 3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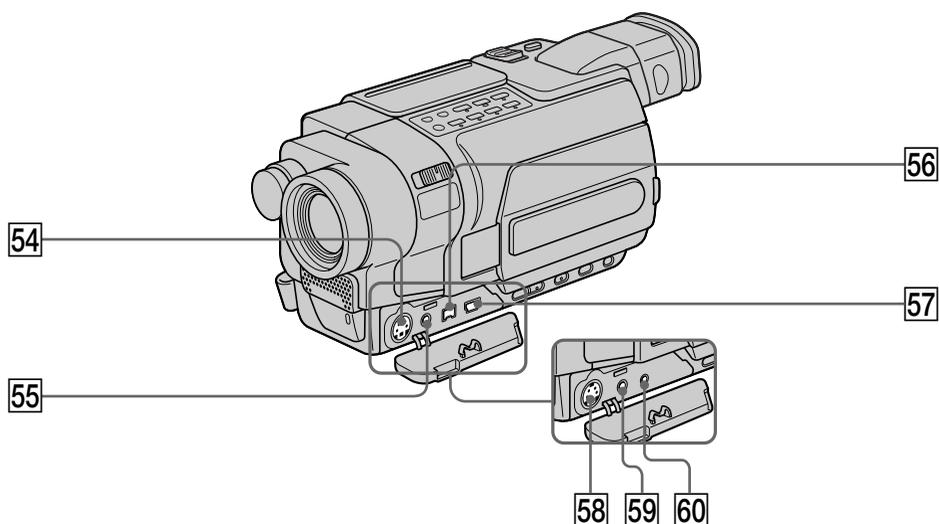
49 眼杯

50 取景器镜头调整杆 (第 35 页)

51  OPEN/EJECT (开 / 退带) 开关  
(第 28 页)

52 三脚架接口 (机底)  
三脚架螺丝的长度须小于 5.5 mm。否则，  
无法牢固安装三脚架，并且该螺丝可能会  
损伤摄像机。

53 录像带舱 (第 28 页)



**54** S VIDEO 或 S VIDEO OUT 插孔 \*1)  
(第 51, 94, 119, 138, 152, 208 页)

**55** AUDIO/VIDEO 或 A/V OUT 插孔 \*1)  
(第 51, 94, 119, 138, 152, 208 页)

**56** i DV 或 DV OUT 插孔 \*1)  
(第 96, 121, 139, 153, 184, 208 页)  
此 DV 插头与 i.LINK 兼容。

**57** ⚡ (USB) 插孔 \*2)  
(第 183, 185 页)

**58** S VIDEO OUT \*3) (第 51, 95 页)

**59** A/V OUT \*3) (第 51, 95 页)

**60** RFU DC OUT \*3) (第 52 页)

\*1)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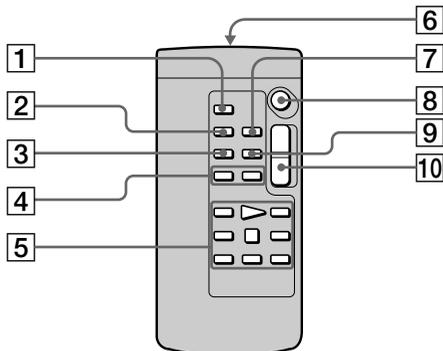
\*2) **245** **250** **345** **355** **356**

\*3) **218** **418**

## 遥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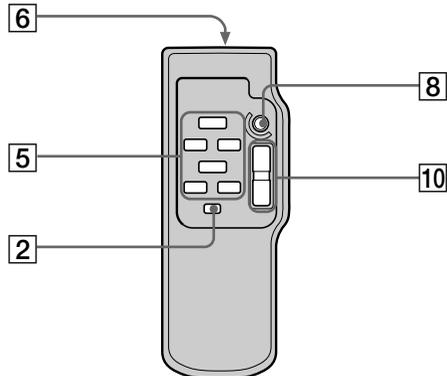
遥控器上名称与摄像机上相同的操作键，其功能也相同。

245 250 345 355 356



RMT-814

218 4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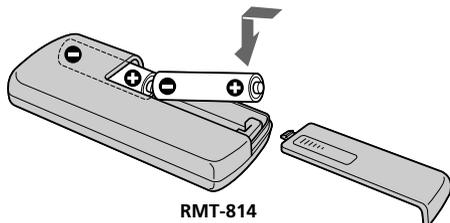


RMT-7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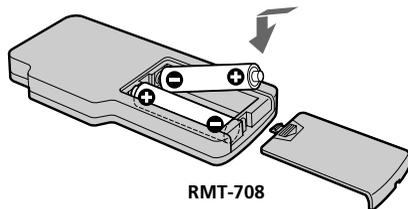
- |   |   |
|---|---|
| <p>1 PHOTO ( 像片 ) 键 ( 第 53 , 56 , 132 页 )</p> <p>2 DISPLAY ( 显示 ) 键 ( 第 47 页 )</p> <p>3 SEARCH MODE ( 查找方式 ) 键 ( 第 90 , 92 页 )</p> <p>4 ◀▶/▶▶ 键 ( 第 90 , 92 页 )</p> <p>5 录像带控制键 ( 第 45 , 49 页 )</p> <p>6 发射器<br/>接通摄像机电源后指向遥控感应器来控制摄像机。</p> | <p>7 ZERO SET MEMORY ( 零点设定记忆 ) 键 ( 第 89 , 124 页 )</p> <p>8 START/STOP ( 开始 / 停止 ) 键 ( 第 30 页 )</p> <p>9 DATA CODE ( 数据代码 ) 键 ( 第 47 页 )</p> <p>10 电动变焦键 ( 第 34 页 )</p> |
|---|---|

### 准备遥控器

将电池上的 + 极和 - 极对应电池舱内的 + - 标志装入两节 R6 ( AA 尺寸 ) 电池。



RMT-8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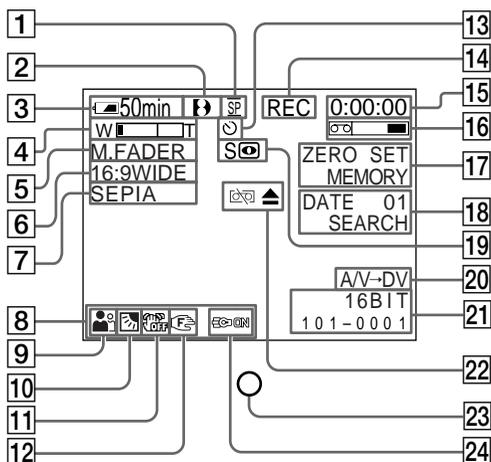
RMT-708

### 关于遥控器

- 应使遥控感应器避开直射阳光或头顶照明灯等强光源。否则，遥控器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 本摄像机工作于控制方式 VTR 2。控制方式 1、2 和 3 用于区分本摄像机与其他 Sony 牌录像机以避免遥控误操作。若使用另一台工作于控制方式 VTR 2 的 Sony 牌摄像机，最好改变控制方式或用黑纸盖住摄像机的遥控感应器。

操作指示

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



- 1 摄影方式 (第 36 页)  
镜像方式 **218** **418** (第 35 页)
- 2 格式 (第 36 页)  
出现 **D**, **Hi8** 或 **8** 指示。
- 3 电池剩余时间 (第 36 页)
- 4 变焦 (第 34 页)  
曝光 (第 70 页)  
电视机彩色制式指示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第 246 页)
- 5 音量控制器 (第 61 页)  
数字效果 **345** **355** **356** (第 65, 85 页)  
**MEMORY MIX** **355** **356** (第 140 页)
- 6 宽屏幕方式 (第 58 页)  
**FRAME** 指示 **355** **356** (第 132 页)
- 7 图像效果 (第 64, 83 页)
- 8 音量 (第 45 页)  
数据代码 **245** **250** **345** **355** **356** (第 47 页)

- 9 **PROGRAM AE** (程序自动曝光) (第 68 页)
- 10 逆光 (第 38 页)
- 11 取消稳定拍摄 **418** **245** **250** **345** **355** **356** (第 213 页)
- 12 手动对焦 (第 71 页)
- 13 自拍指示 **355** **356** (第 41, 55, 135, 149 页)
- 14 **STBY/REC** (待机 / 拍摄) (第 30 页)  
视频控制方式 (第 49 页)  
图像尺寸 **355** **356** (第 130 页)  
图像质量 **355** **356** (第 128 页)
- 15 录像带计数器 (第 36 页)  
时间代码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第 36 页)  
自检显示 (第 232 页)  
录像带相片拍摄 **145** **147** **245** **250** **345** (第 56 页)  
内存相片拍摄 **355** **356** (第 132 页)  
图像数量 **355** **356** (第 164 页)

- 
- 16 剩余录像带 (第 36 页)
- 
- 17 ZERO SET MEMORY (零点设定记忆)  
245 250 345 355 356  
(第 89, 124 页)
- FRAME REC 指示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第 74 页)
- INTERVAL TAPE 指示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第 73 页)
- INTERVAL MEM STILL 指示 355 356  
(第 154 页)
- 
- 18 END SEARCH (终点查找)  
(第 43, 49 页)
- DATE SEARCH (日期查找) 245 250  
345 355 356 (第 90 页)
- PHOTO SEARCH/PHOTO SCAN  
(相片查找 / 相片扫描)  
245 250 345 (第 92 页)
- 
- 19 NIGHTSHOT (夜间拍摄) (第 39 页)
- SUPER NIGHTSHOT 345 355 356  
(第 39 页)
- COLOUR SLOW SHUTTER  
(彩色慢速快门)  
345 355 356 (第 40 页)
- 
- 20 A/V → DV 345 355 356 (第 208 页)
- DV IN (直流输入) 147 250 345  
355 356 (第 122 页)
- 当前文件夹 355 356 (第 132 页)
- 
- 21 音频方式 145 147 245 250 345  
355 356 (第 219 页)
- 数据文件名称 \*1) 355 356  
(第 164, 168 页)
- 时间 (第 36 页)
- 自动注明日期 218 418 (第 221 页)
- 
- 22 警告 (第 233 页)
- 
- 23 摄影指示灯 (第 30 页)  
此指示灯出现在取景器内。
- 
- 24 内藏摄像灯 (第 79 页)
- 视频闪光方式 \*2) 345 355 356  
(第 211 页)
- 闪光灯 \*2) 345 355 356
- 

\*1) 当 MEMORY MIX 工作时该指示出现。

\*2) 当使用视频闪光灯 (另购) 时该指示出现。

# 索引

## A

A/V 连接电缆 ..... 51, 94, 119, 138, 152, 208  
AFM HiFi 音响 ..... 238  
AUDIO MIX ..... 214  
AUDIO MODE ..... 219  
AUTO SHTR ..... 211

## B

BACK LIGHT ..... 38  
BATTERY INFO ..... 20  
BEEP ..... 222  
BOUNCE ..... 61  
播放暂停 ..... 49  
变焦 ..... 34  
标题 ..... 75, 77

## C

Colour Slow Shutter ..... 40  
菜单设定 ..... 210  
插入编辑 ..... 123  
充电式电池 ..... 18

## D

DEMO ..... 221  
Digital8 系统 ..... 237  
DISPLAY ..... 47  
DNR ..... 221  
DOT ..... 61  
打印标记 ..... 180  
单声道 ..... 52, 95, 120, 152  
淡入 / 淡出 ..... 61  
电池充电 ..... 19  
电池剩余时间指示 ..... 36, 48  
电视机彩色制式 ..... 246

## E

EDITSEARCH ..... 43  
END SEARCH ..... 43, 49  
Exif ..... 126

## F

FADER ..... 61  
FLASH MOTION ..... 65  
FOCUS ..... 71  
放影时间 ..... 23  
副音 ..... 214, 238

## G

格式化 ..... 218  
广角 ..... 34  
过渡 ..... 31

## H

Hi8 / 标准 8 mm 系统 ..... 237  
HiFi SOUND ..... 214  
红外线发射器 ..... 39, 102, 109, 257

## I

i.LINK ..... 244  
“InfoLITHIUM” 电池 ..... 242  
i.LINK 电缆 ..... 96, 121, 139, 153, 184, 208, 245

## J

JPEG ..... 126  
间隔照片拍摄 ..... 154  
间隔摄像 ..... 72  
肩带 ..... 256  
简易复制 ..... 98  
交流电源适配器 ..... 19  
警告信息 ..... 236  
警告指示 ..... 233  
镜像方式 ..... 35  
静像品质方式 ..... 128

## K

宽屏幕方式 ..... 58

## L

LANC 插孔 ..... 261  
LUMINANCE KEY ..... 65  
立体声录像带 ..... 238  
零点设定记忆 ..... 89  
录像带 PB ZOOM ..... 87  
录像带计数 ..... 36  
录像带相片录制 ..... 56  
录制 / 播放系统 ..... 237  
录制文件夹 ..... 162

## M

M.FADER ..... 61  
“Memory Stick” ..... 126, 240  
“Memory Stick” 拍摄容量 ..... 131  
MEMORY MIX ..... 140  
MONOTONE ..... 61  
MPEG ..... 126  
MPEG 电影拍摄 ..... 146

## N

NIGHTSHOT ..... 39  
NTSC PB ..... 215  
内存 PB ZOOM ..... 172  
内存亮度键 ..... 140  
内存色度键 ..... 140  
内存相片录制 ..... 132  
内存重叠 ..... 140  
内置充电式电池充电 ..... 249  
内置摄影灯 ..... 79

## O

OLD MOVIE ..... 65  
ORC ..... 219  
OVERLAP ..... 61

## P

PAL 制式 ..... 246  
PB 文件夹 ..... 169  
PICTURE EFFECT ..... 64, 83  
PROGRAM AE ..... 68  
拍摄时间 ..... 22  
曝光 ..... 70

## Q

清洁录像带指示 ..... 248

## R

RESET ..... 230  
日期查找 ..... 90

## S

S VIDEO 插孔 ..... 51, 94, 119, 138, 152, 208  
SLIDE SHOW ..... 174  
SLOW SHUTTER ..... 65  
STEADYSHOT ..... 213  
STILL ..... 65  
STRIPE ..... 61  
SUPER NIGHTSHOT ..... 39  
摄像机色度键 ..... 140  
摄影回顾 ..... 43  
剩余录像带指示 ..... 36  
湿气凝结 ..... 247  
时间代码 ..... 37  
时钟设定 ..... 26  
操作指示 ..... 265  
视频磁头 ..... 248  
手动聚焦 ..... 71  
数据代码 ..... 157  
数字节目编辑 ..... 106, 146  
数字效果 ..... 65, 85  
双音轨录像带 ..... 238  
索引画面 ..... 165

## T

TBC ..... 214  
TRAIL ..... 65  
调节取景器镜头 ..... 35  
跳跃扫描 ..... 49  
图像保护 ..... 176  
图像查找 ..... 49  
图像尺寸 ..... 130

## U

USB Streaming ..... 197  
USB 插孔 ..... 183, 185

## W

WIPE ..... 61  
WORLD TIME ..... 222  
完全充电 ..... 20  
腕带 ..... 261

## X

相片查找 ..... 92  
相片扫描 ..... 93  
写保护片 ..... 29, 240  
新建文件夹 ..... 160  
信号转换功能 ..... 208

## Y

遥控感应器 ..... 257  
遥控器 ..... 264

## Z

逐帧摄像 ..... 74  
主音 ..... 214, 238  
自检显示 ..... 232  
自拍 ..... 41, 55, 135, 149

<http://www.sony.net/>



使用基于不含有 VOC（挥发性有机成分）的植物油的油墨在 100% 回收纸上印刷。

Printed in Japan



3 0 7 9 4 6 9 2 4